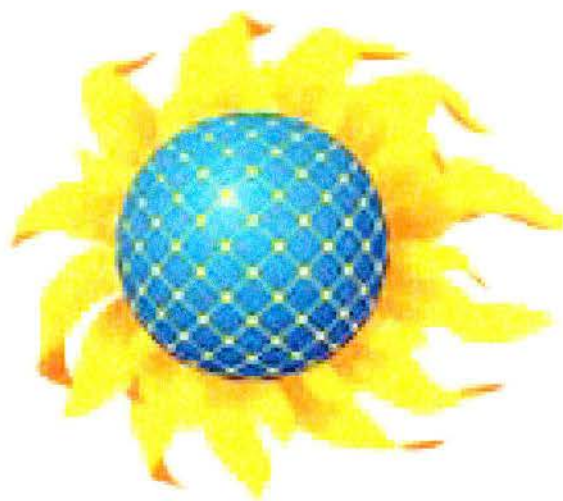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主办券商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ZHONGTAI SECURITIES CO.,LTD

二〇一八年一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为力诺控股，实际控制人为高元坤。截至本公开说明书签署之日，力诺集团将其持有的力诺控股40,750.00万股（占力诺控股全部股权的94.37%）全部质押，高元坤将其持有的力诺集团37,032.7054万股（占力诺集团全部股份的57.95%）质押，如上述股权质押涉及的主债务合同违约，会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控制权造成影响，进而对公司的经营策略、财务管理、人事任免等重大事项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的风险。

二、租赁经营场所风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共租赁（承包）3处国有土地、6处集体所有土地，并租赁多处房产、屋顶及顶棚，虽然公司及子公司租赁上述土地已经取得了相关村民委员会及国家权力机关的同意，租赁房产已获得房屋所有权人的同意且已将相应的土地租赁款项、房屋租赁款项按期足额付清，但若租赁期间发生出租方违约或者国家对光伏产业用地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发生其他无法续租的情况，公司租赁的土地或房屋建（构）筑物资产将面临无法使用的风险，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三、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于2015年12月10日取得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及山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GR201537000738），该证书的有效期为3年。如果公司未来不能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相应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将不再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按2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若所得税税率提高，则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四、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快速发展，规模扩张迅速。与行业普遍情况相似，公司光伏项目建设资金主要通过国家开发银行等政策性银行以及中国农业银行、江苏银

行、浦发银行等商业银行获得。公司2015年末、2016年末及2017年9月的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分别为77.47%、74.94%和69.50%，资产负债率较高，公司面临较高的偿债风险。根据光伏行业融资的具体情况，公司将通过充分利用外部融资杠杆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但如果公司无法较好地控制财务风险，将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五、应收账款余额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26,094.81万元、24,109.09万元和48,969.35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3.21%、12.26%和22.52%，应收账款余额较高。公司客户一般为信誉良好的大型电站投资企业如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纽交所代码：JKS）、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代码：601222）等，资金回收有一定保障，但是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期末总资产和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偏高，虽然公司已建立了良好的应收账款催收机制，但仍不能排除在未来可能出现呆坏账金额大于已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六、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较低导致的经营风险

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1-9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065.87万元、-45,314.66万元和-8,400.09万元。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原因系公司报告期内从事电站建设、工程服务等业务，但垫资量较大且结算周期较长所致。虽然公司具备较强的融资能力，能够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的资金需求，且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将随电站转让业务的陆续回款及自持电站并网发电而得到改善，但目前较低的经营现金流量仍然会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经营风险。

七、弃光限电的风险

2013年以来，我国光伏发电的装机容量快速增长，且光伏电站主要集中于西部不发达地区。由于受到就地消纳能力和外送存在市场机制、电网运行管理方面的制约，太阳能资源和土地资源均具备优势的西部地区弃光限电严重。根据《2017年上半年光伏发电建设运行信息简况》，上半年全国光伏发电量518亿千瓦时，弃光限电约37亿千瓦时。如果公司自持或拟转让的光伏电站出现弃光限电的情形，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不利影响。

八、政策变动风险

光伏行业的发展受益于各国对可再生能源行业的政策扶持,政策扶持力度影响行业的景气程度。近年来,受益于政府对光伏产业的大力扶持,我国光伏产业获得了迅速发展。虽然技术进步使得光伏发电成本大幅下降,但其与燃煤等常规能源的发电价格相比仍然偏高,光伏发电的收益一定程度上依赖政府的电价补贴。尽管全球节能减排、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的趋势不变,但如果政府对光伏产业的相关扶持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将直接影响光伏行业的发展,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目录

重大事项提示	1
释义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基本情况	11
二、股票挂牌情况	11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13
四、公司股东情况	14
五、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22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5
七、公司子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35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107
九、最近两年一期挂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110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111
第二节 公司业务	114
一、公司主营业务	114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流程	116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121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145
五、公司商业模式	159
六、公司所处行业介绍	160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75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75
二、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176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82
四、公司运营分开情况	194
五、同业竞争情况	195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内资金被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213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的说明	218
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	223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223
二、报告期内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27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利润的影响	255
四、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及分析	271

五、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280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297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327
八、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342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344
十、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381
十一、公司设立时及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383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分配情况	384
十三、股份支付	386
十四、营业收入占比 10%以上重要子公司财务数据	387
十五、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风险因素	388
第五节 有关声明	392
第六节 附件	398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般用语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力诺电力	指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电力有限、有限公司	指	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及其前身山东力诺广告有限公司，股份公司前身
力诺控股	指	力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前身济南力诺药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力诺集团	指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前身力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股东
富之祥	指	青岛富之祥新能源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荣舜咨询	指	济南荣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儒泉咨询	指	济南儒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金源达	指	济南金源达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顺达新能源	指	哈尔滨顺达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力诺股份	指	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曾为公司股东，现为公司关联方
力诺光伏	指	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有限公司，曾为公司股东，现为公司关联方
电力设计	指	山东力诺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西藏力诺	指	西藏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鄯善力诺	指	鄯善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泉旭	指	泉旭（上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淮北力诺	指	淮北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嘉峪关力诺	指	嘉峪关力诺太阳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黄石力诺	指	黄石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涟水润东	指	涟水润东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涟水力诺	指	涟水力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安阳力诺	指	安阳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林州力诺	指	林州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安阳力诺全资子公司
江苏力诺	指	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江苏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周口力诺	指	周口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成武力诺	指	成武力诺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单县鑫诺	指	单县鑫诺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兴农绿电	指	内蒙古兴农绿电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榆林榆诺	指	榆林市榆神工业区榆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吉木萨尔力诺	指	吉木萨尔县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吉木萨尔新能源	指	吉木萨尔县力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吉木萨尔光伏	指	吉木萨尔县力诺光伏材料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兰坪力诺	指	兰坪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兰坪旭升	指	兰坪旭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兰坪力诺全资子公司
泗水泉旭	指	泗水泉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武安鲁昇	指	武安市鲁昇太阳能开发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期后转让
武安景成	指	武安市景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期后转让
北票力诺	指	北票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微山恒升	指	微山恒升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济源力诺	指	济源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镇赉力诺	指	镇赉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鲁源光伏	指	日喀则市鲁源光伏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驻马店力诺	指	驻马店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东力诺	指	海东市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临沂力诺	指	临沂城投力诺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子公司
许昌力民	指	许昌市力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子公司
山东恒科	指	山东恒科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子公司
阳都佳诺	指	山东阳都佳诺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子公司
大冶力诺	指	大冶力诺光伏科技有限公司，报告期内黄石力诺全资子公司，期后注销
镇赉牧业	指	镇赉力诺阳光农牧业有限公司，报告期公司全资子公司，期后注销
喀什力诺	指	喀什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期后注销
铜川耀诺	指	铜川市耀州区耀诺现代农业有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期后注销
通渭分公司	指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渭分公司，公司分公司
巴彦淖尔力诺	指	巴彦淖尔市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公司已转让子公司
夏津力诺	指	夏津力诺太阳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已转让子公司
沂南力诺	指	沂南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公司已转让子公司
天昱阳光	指	衢州力诺天昱阳光能源有限公司，公司已转让子公司
东营三力	指	东营三力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公司已转让子公司
鲁昇科技	指	曲周县鲁昇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已转让子公司
邹城力诺	指	邹城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公司已转让子公司

长丰力诺	指	长丰县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公司已转让子公司
禹州瑞昶	指	禹州市瑞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已转让子公司
上海同脉	指	上海同脉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已转让子公司
海东坤鑫	指	海东市乐都区坤鑫农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已转让子公司
徐州诺源	指	徐州诺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已转让子公司
力诺物流	指	山东力诺物流有限公司，公司关联方
力诺工贸	指	上海力诺工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关联方
武汉投资集团	指	武汉力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关联方
济南瑞新	指	济南瑞新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关联方
济南瑞金	指	济南瑞金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关联方
力诺特玻	指	山东力诺特种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关联方
三元物业	指	济南三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关联方
济南鸿道	指	济南鸿道新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关联方
科源制药	指	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关联方
力诺瑞特	指	山东力诺瑞特新能源有限公司，公司关联方
武汉投资集团	指	武汉力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关联方
宏济堂	指	山东宏济堂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关联方
大信会计师、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指	山东德衡（济南）律师事务所
券商、中泰证券	指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天华	指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期	指	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1-9月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4年3月1日实施）
章程、公司章程	指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或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	指	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英大信托	指	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专业用语		
光伏发电、太阳能光伏发电	指	利用太阳能电池将太阳光能直接转化为电能
集中式、集中式光伏	指	充分利用荒漠、山地等地区丰富和相对稳定的太阳能资源构建的大

电站、地面电站		型光伏电站，接入高压输电系统供给远距离电站或客户使用
分布式、分布式光伏发电	指	用户场地附近建设，运行方式以用户侧自发自用、多余电量上网，且在配电系统平衡调节为特征的光伏发电设施。目前应用最为广泛的是建在城市建筑物屋顶的光伏发电项目
组件、光伏组件	指	由若干个太阳能发电单元通过串并联的方式组成，其功能是将功率较小的太阳能发电单元放大成为可单独使用的光电器件，可以单独使用为各类蓄电池充电，也可以多偏串联或并联使用，并作为离网或并网太阳能供电系统的发电单元
瓦(W)、千瓦(KW)、兆瓦(MW)、吉瓦(GW)	指	电的功率单位，具体单位换算为 1GW=1,000MW=1,000,000KW=1,000,000,000W
EPC	指	指公司受业主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通常公司在总价合同条件下，对其所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费用和进度进行负责。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引用的数字采用阿拉伯数字，货币金额除特别说明外，指人民币金额，并以元、万元、亿元为单位，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广彦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2年11月22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7年9月25日

注册资本：42,000.00万元

住所：济南市历城区经十东路30766号力诺科技园阳光楼办公室

邮编：250100

董事会秘书：王国强

所属行业：参照《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归属“D44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归属“D44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之“D4416 太阳能发电”；参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归属“D44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之“D4415 太阳能发电”。

主要业务：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光伏项目设计、咨询、总承包和太阳能光伏应用产品推广应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744544043B

电话：0531-88729160

传真：0531-88729160

邮箱：wanggq@linuo.com

网址：<http://www.linuosp.com/>

二、股票挂牌情况

（一）股票挂牌概况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 元

股票总量：420,000,000 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股票转让方式：集合竞价转让方式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2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申请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采用集合竞价的议案》，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公司股票采用集合竞价转让方式，现本公司申请挂牌时股票采取集合竞价转让方式。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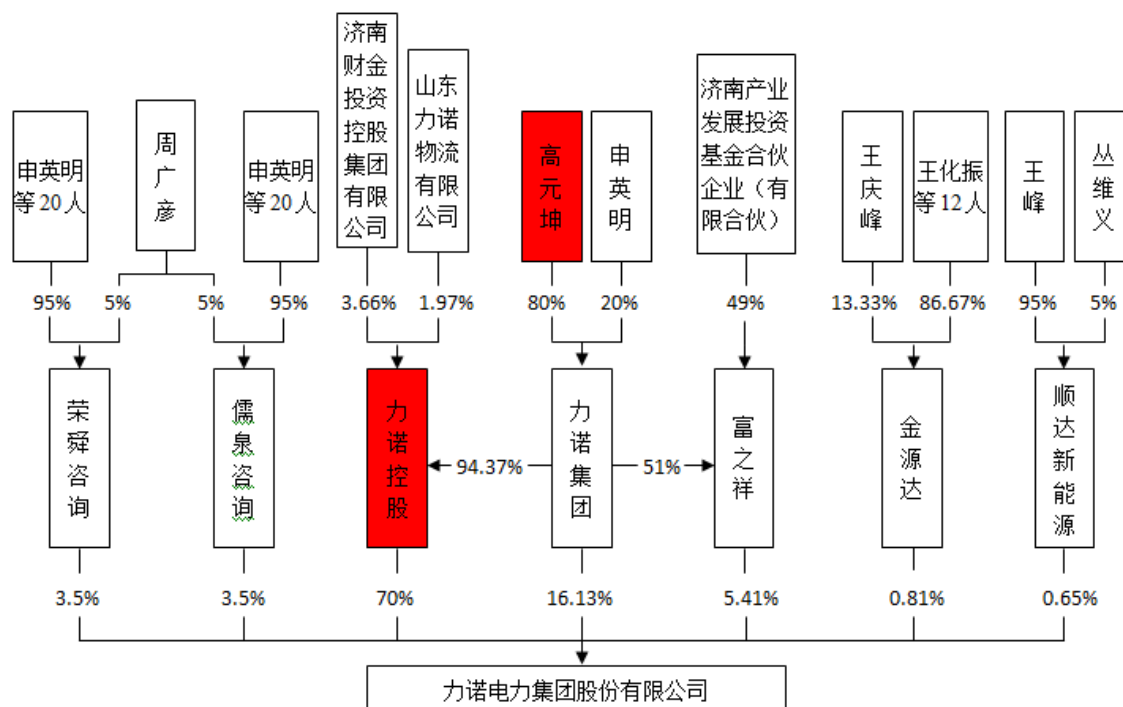
股东类型	限售安排	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发起人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除前述规定股份锁定以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担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	根据《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8条的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	

	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其他股东	无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不满一年，公司无可转让的股份，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可转让股份 数量(股)	自愿锁定 /质押、冻 结情形	备注
1	力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94,000,000	70.00	0	无	发起人
2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7,736,363	16.13	0	无	发起人
3	青岛富之祥新能源投资发展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727,273	5.41	0	无	发起人
4	济南荣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14,700,000	3.50	0	无	发起人
5	济南儒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 企业(有限合伙)	14,700,000	3.50	0	无	发起人
6	济南金源达管理咨询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3,409,091	0.81	0	无	发起人
7	哈尔滨顺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2,727,273	0.65	0	无	发起人
	合计	420,000,000	100.00	0	-	-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注：图中申英明为同一人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所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委托持股、信

托持股或其他类似的安排，不存在纠纷及潜在纠纷。

四、公司股东情况

（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力诺控股持有公司 70%的股份，足以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力诺控股的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力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0744546671X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济南市历城区经十东路 30099 号
法定代表人	高元坤
注册资本	43,180.00 万
成立日期	2002 年 11 月 21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投资及对投资项目的咨询（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进出口业务；批发、零售；化学、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光伏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力诺控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1	力诺集团	40,750.00	94.37	40,750.00
2	济南财金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80.00	3.66	1,580.00
3	力诺物流	850.00	1.97	850.00
合计		43,180.00	100.00	43,180.00

2.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高元坤，认定依据如下：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力诺控股持有公司 70%的股份，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力诺集团直接持有力诺控股 94.37%的股权，通过其全资子公司力诺物流间接持有力诺控股 1.97%的股权，合计直接、间接持有力诺控股 96.34%的股份，为力

诺控股控股股东。高元坤持有力诺集团 80%的股权，因此，高元坤能够通过力诺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力诺控股对力诺电力实施控制。

综上，力诺电力的实际控制人为高元坤，高元坤的基本情况如下：

高元坤，男，1958年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5年5月毕业于南开大学EMBA专业。1976年7月至1979年6月，就职于沂南县轴承厂，担任技术员；1979年6月至1981年6月，就职于沂南县银行印刷厂，担任业务科科长；1981年6月至1984年10月，就职于沂南县制鞋厂，历任供销科科长、财务科科长；1984年10月至1986年4月，就职于沂南县工业供销公司，担任副经理；1986年4月至1987年8月，就职于沂南县经委，担任科长；1987年8月至1992年10月，筹建鲁南医药玻璃总厂并担任书记、厂长；1992年10月至1994年9月，就职于山东省医疗器械研究所，担任副所长；1994年9月至今，任力诺集团董事长、总裁。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的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公司的主营业务、经营政策保持了连贯和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股东情况

公司共有7名股东，包含3名法人、4名有限合伙企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直接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因力诺控股股权、力诺集团股份存在对外质押情形，因此公司股东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存在质押情况。

力诺控股股权质押情况如下：

序号	出质人	质权人	出质原因	质押标的	质押股数(万股)
1	力诺集团	山东中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为力诺集团偿还质权人4.7亿元借款提供担保	力诺控股股权	40,750
2	力诺物流	济南产业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为力诺集团偿还质权人5,100.00万元借款提供担保	力诺控股股权	850
合计					41,600

力诺集团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序号	出质人	质权人	出质原因	质押标的	质押股数(万股)
----	-----	-----	------	------	----------

1	高元坤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为力诺集团偿还 质权人 2.5 亿元借 款提供担保	力诺集团股份	31,120
2	申英明				12,780
3	高元坤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 股份有限公司山东 省分公司	为武汉投资集团 偿还质权人 1.8 亿 元欠款提供担保	力诺集团股份	3,000
4	高元坤	国泰世华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上海 分行	为宏济堂偿还质 权人借款提供担 保	力诺集团股份	1,912.7054
5	高元坤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 公司济南办事处	为力诺股份、宏济 堂、力诺集团偿还 质权人 2 亿元欠 款提供担保	力诺集团股份	1,000
合计					49,812.7054

综上，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力诺集团将其持有的力诺控股 40,750 万股（占力诺控股全部股权的 94.37%）全部质押；高元坤将其持有的力诺集团 37,032.7054 万股（占力诺集团全部股份的 57.95%）质押。若上述股权质押涉及的主债务合同违约，会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控制权造成影响，进而对公司的经营策略、财务管理、人事任免等重大事项产生一定影响。

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及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力诺控股	294,000,000	70.00	境内法人
2	力诺集团	67,736,363	16.13	境内法人
3	富之祥	22,727,273	5.41	境内合伙企业
4	荣舜咨询	14,700,000	3.50	境内合伙企业
5	儒泉咨询	14,700,000	3.50	境内合伙企业
6	金源达	3,409,091	0.81	境内合伙企业
7	顺达新能源	2,727,273	0.65	境内法人
合计		420,000,000	100.00	—

1. 力诺控股，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东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认定及基本情况”。

2. 力诺集团

名称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0264324770Q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济南市历城区经十东路 30099 号
法定代表人	高元坤
注册资本	63,9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1994 年 9 月 28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太阳能热水器、集热器、太阳能光热产品、光伏产品的制造；批发、零售：建筑材料，日用品，工艺美术品；进出口业务；收购纸箱、包装帽；社会经济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力诺集团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1	高元坤	51,120.00	80.00	51,120.00
2	申英明	12,780.00	20.00	12,780.00
合计		63,900.00	100.00	63,900.00

3.富之祥

名称	青岛富之祥新能源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85MA3EJHLC7N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青岛市莱西市姜山镇杭州路 188 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济南产业发展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7 年 9 月 14 日
合伙期限	2017 年 9 月 14 日至 2022 年 9 月 13 日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依法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并依据金融办、中国人民银行青岛市中心支行、银监局、保监局、证监局、公安局、商务局颁发的许可证从事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富之祥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1	力诺集团	5,100.00	51.00	5,100.00
2	济南产业发展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00.00	49.00	4,90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10,000.00

4. 荣舜咨询

名称	济南荣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12MA3EJ6WC7P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经十东路 30099 号 401-2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申英明
成立日期	2017 年 9 月 12 日
合伙期限	2017 年 9 月 12 日至 2020 年 9 月 11 日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和无需经营许可的项目。（依法需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荣舜咨询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1	申英明	1,252.10	85.18	1,252.10
2	周广彦	73.50	5.00	73.50
3	赵厚超	29.40	2.00	29.40
4	陈卫斌	8.00	0.54	8.00
5	李昌玉	10.00	0.68	10.00
6	主明春	10.00	0.68	10.00
7	陈长臻	8.00	0.54	8.00
8	刘希杰	8.00	0.54	8.00
9	袁成胜	8.00	0.54	8.00
10	孙照祥	8.00	0.54	8.00
11	景根生	8.00	0.54	8.00
12	王国强	8.00	0.54	8.00
13	辛宗磊	5.00	0.34	5.00
14	房颜辉	5.00	0.34	5.00
15	夏军	5.00	0.34	5.00
16	寻知财	5.00	0.34	5.00
17	战祥启	5.00	0.34	5.00
18	赵建	5.00	0.34	5.00
19	孙光超	3.00	0.20	3.00
20	吕朋	3.00	0.20	3.00
21	王宜辉	3.00	0.20	3.00
合计		1,470.00	100.00	1,470.00

5.儒泉咨询

名称	济南儒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12MA3EJ6UM68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港沟经十东路 30099 号 401-1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申英明
成立日期	2017 年 9 月 12 日
合伙期限	2017 年 9 月 12 日至 2020 年 9 月 11 日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和无需经营许可的项目。（依法需经审批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儒泉咨询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1	申英明	1262.50	85.88	1262.50
2	周广彦	73.50	5.00	73.50
3	孙孝民	15.00	1.02	15.00
4	吴善瑜	15.00	1.02	15.00
5	张源	15.00	1.02	15.00
6	刘建力	12.00	0.82	12.00
7	王全军	10.00	0.68	10.00
8	杜守勤	6.00	0.41	6.00
9	李冉	8.00	0.54	8.00
10	马镇	8.00	0.54	8.00
11	魏轶群	5.00	0.34	5.00
12	燕超	5.00	0.34	5.00
13	高丕亮	5.00	0.34	5.00
14	王佳勇	5.00	0.34	5.00
15	王文彬	5.00	0.34	5.00
16	刘海涛	5.00	0.34	5.00
17	刘杰民	3.00	0.20	3.00
18	于培民	3.00	0.20	3.00
19	王琛	3.00	0.20	3.00
20	张春杰	3.00	0.20	3.00

21	李帅	3.00	0.20	3.00
合计		1,470.00	100.00	1470.00

6.金源达

名称	济南金源达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12MA3EJUDW5L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港沟街道经十东路 30099 号 402-1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庆峰
成立日期	2017 年 9 月 15 日
合伙期限	2017 年 9 月 15 日至 2020 年 9 月 14 日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和无需经营许可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金源达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1	王庆峰	200.00	13.33	200.00
2	王化振	165.00	11.00	165.00
3	尹光山	150.00	10.00	150.00
4	王涛	135.00	9.00	135.00
5	张金岭	100.00	6.67	100.00
6	范全军	100.00	6.67	100.00
7	王庆波	100.00	6.67	100.00
8	焦保辉	100.00	6.67	100.00
9	苏敦凯	100.00	6.67	100.00
10	苏金收	100.00	6.67	100.00
11	田纯厚	100.00	6.67	100.00
12	冯元芳	100.00	6.67	100.00
13	张书霞	50.00	3.34	50.00
合计		1,500.00	100.00	1,500.00

7.顺达新能源

名称	哈尔滨顺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99MA195KG78B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哈尔滨经开区南岗集中区嵩山路 33 号喜镇大厦 22 层 A 号
法定代表人	王峰
注册资本	2,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6 年 12 月 15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金对新能源业进行投资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顺达新能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比例（%）	实缴出资额（万元）
1	王峰	1,900.00	95.00	1,900.00
2	丛维义	100.00	5.00	100.00
合计		2,000.00	100.00	2,000.00

（四）公司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力诺集团直接持有力诺控股94.37%的股权，通过全资子公司力诺物流间接持有力诺控股1.97%的股权，合计直接、间接持有力诺控股96.34%的股份，为力诺控股控股股东。力诺集团持有富之祥51%出资。申英明分别持有儒泉咨询85.88%出资、荣舜咨询85.18%出资，其同时持有力诺集团20%出资，为上述合伙企业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并分别担任力诺集团、力诺控股的监事职务。公司董事长周广彦分别持有儒泉咨询5%出资、荣舜咨询5%出资，为上述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人。

（五）公司股东涉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及其登记备案情况

根据《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的规定，私募投资基金系指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设立的投资基金，包括资产由基金管理人或者普通合伙人管理的以投资活动为目的设立的公司或者合伙企业。私募基金管理人应当向基金业协会履行基金管理人登记手续并申请成为基金业协会会员。私募基金管理人申请登记，应当通过私募基金登记备案系统，如实填报基金管理人基本信息、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从业人员基本信息、股东或合伙人基本信息、管理基金基本信息。

公司股东富之祥、荣舜咨询、儒泉咨询、金源达除投资力诺电力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公司股东均系出资人以自有资金出资，未通过非公开方式募集资金，

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不存在担任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的情形，也不存在设立私募投资基金从事基金管理人的计划。

综上，公司股东均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不需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五、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一）有限公司设立及历次变更情况

1.2002年11月，有限公司设立【注册资本500万元，实收资本500万元】

2002年11月1日，力诺集团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出资450万元，与陈莲娜共同投资成立山东力诺广告有限公司。

2002年11月1日，力诺集团、陈莲娜共同签署了《山东力诺广告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共同出资设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500万元。

2002年11月4日，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作出（鲁）名称预核私字[2002]第1212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公司经核准的名称为“山东力诺广告有限公司”。

2002年11月7日，山东正义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鲁正义会所验字（2002）第2-55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02年11月5日止，贵公司已收到投入的资本500万元，其中实收资本为500万元；与上述投入资本相关的资产总额为500万元，其中货币资金500万元；与上述投入资本相关的所有者权益为500万元。”

2002年11月22日，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有限公司设立。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山东力诺广告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注册号	3700002802349
住所	济南市历城区东绕城高速邢村立交桥东
法定代表人	高元坤
注册资本	5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设立、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广告；企业形象策划（需经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
董事长	高元坤
董事	高元坤、文哲亮、李国谦
监事	申文明
经理	高元坤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力诺集团	450.00	90.00	货币
2	陈莲娜	50.00	10.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

注：陈莲娜所持有的 50 万元股权为代力诺集团持有，股权代持及解除情况详见本节之“五、（二）有限公司股权代持及解除情况。”

2017 年 9 月 11 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大信验字[2017]第 3-00043 号《验资报告专项复核报告》，认为山东正义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电力有限截止 2002 年 11 月 5 日止设立登记注册资本实收情况的验资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的规定。

2.2007年8月，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7 年 8 月 29 日，力诺集团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 50 万元价格受让陈莲娜所持有的电力有限 50 万元股权，占出资比例的 10%；以 5 万元的价格转让其所持有电力有限的 5 万元股权给张锋，占出资比例 1%。

2007 年 8 月 29 日，电力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力诺集团转让其在公司的出资 5 万元（占股权比例的 1%）给张锋，股东陈莲娜放弃优先购买权；陈莲娜转让其在公司的出资 50 万元（占股权比例的 10%）给力诺集团。

2007 年 8 月 29 日，上述股权转让各方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的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陈莲娜	力诺集团	50.00	50.00
力诺集团	张锋	5.00	5.00

注：陈莲娜转让股权实为解除股权代持，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五、（二）有限公司股权代持及解除情况。

2007年9月24日，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力诺集团	495.00	99.00	货币
2	张锋	5.00	1.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

3.2009年11月，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9年11月20日，电力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力诺集团将其在公司的出资495万元（占股权比例的99%）作价495万元转让给力诺股份，自然人股东张锋放弃优先购买权。

2009年11月20日，力诺集团与力诺股份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的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力诺集团	力诺股份	495.00	495.00

2009年12月24日，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力诺股份	495.00	99.00	货币
2	张锋	5.00	1.00	货币
合计		500.00	100.00	—

4.2010年3月，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增资后，注册资本5,000万元，实收资本5,000万元】

2010年3月29日，电力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形成以下决议：同意股东力诺股份以现金4,500万元对电力有限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电力有限的注册资本由原来的500万元增加到5,000万元，其中力诺股份出资4,99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9.9%；自然人股东张锋出资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0.1%。同意公司自然人股东

张锋放弃对电力有限的增资。

2010年4月27日，山东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鲁大华会验字[2010]第4549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0年4月26日止，贵公司已收到其股东新增注册资本4,500万元（肆仟伍佰万元整），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0年4月27日，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力诺股份	4,995.00	99.90	货币
2	张锋	5.00	1.00	货币
合计		5,000.00	100.00	—

2017年9月11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大信验字[2017]第3-00043号《验资报告专项复核报告》，认为山东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电力有限截止2010年4月26日止变更登记注册资本实收情况的验资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602号—验资》的规定。

5.2012年8月，有限公司第二次增资【增资后，注册资本20,000万元，实收资本20,000万元】

2012年7月20日，力诺光伏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力诺光伏将其对电力有限持有的合法有效到期债权14,000万元转为对电力有限的股权。

2012年7月25日，力诺股份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力诺股份以货币资金对力诺电力追加投资1,0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29.975%。

2012年7月30日，山东天元同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鲁天元同泰专审字[2012]第1191号《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2年6月30日止，电力有限欠力诺光伏的债务累计余额为148,137,020.45元。

2012年8月1日，山东天元同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鲁天元同泰评报字[2012]第1046号《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的债权转股权事宜资产评估报告书》确认：截至评估基准日（2012年6月30日），力诺光伏拟以债权转股权的债权评估值为148,137,020.45元。

2012年8月3日，电力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同意力诺光伏以其对电力有限持有的合法有效到期债权14,000万元，转为本公司股权，即力诺光伏以债权转股权的方式出资14,0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70%；同意股东力诺股份对本公司以货币资金追加投资1,0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29.975%；同意股东张锋放弃对电力有限的增资。

力诺光伏、电力有限、力诺股份、张锋签订《债权转股权决议》，四方确认：截止2012年6月30日，力诺光伏对电力有限的债权总额为14,813.70万元，转股债权经山东天元同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作价14,813.70万元，四方均表示认同此评估价，并同意将其中14,000.00万元列入注册资本，差额部分仍作为电力有限对力诺光伏的负债。

2012年8月24日，山东天元同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鲁天元同泰验字[2012]第1061号《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2年8月24日止，贵公司已收到力诺股份，力诺光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壹亿伍仟万元。其中力诺股份以货币出资1,000万元，力诺光伏以债权转股权出资14,000万元。”

2012年8月28日，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力诺光伏	14,000.00	70.00	债权转股权
2	力诺股份	5,995.00	29.98	货币
3	张锋	5.00	0.02	货币
合计		20,000.00	100.00	—

2017年9月15日，北京中天华评估师对该次增资重新进行了追溯评估并出具中天华资评报字[2017]第1518号《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拟债转股所涉及的应付账款追溯评估报告》，委估的力诺有限应付光伏高科的应付账款账面值15,587.59万元，评估值15,587.59万元。

2017年9月11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大信验字[2017]第3-00043号《验资报告专项复核报告》，认为山东天元同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电力有限截

止2012年8月24日止变更登记注册资本实收情况的验资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602号—验资》的规定。

6.2013年12月,有限公司第三次增资【增资后,注册资本30,000万元,实收资本30,000万元】

2013年12月11日,力诺光伏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同意力诺光伏将其对电力有限持有的合法有效到期债权7,000万元、现金3,000万元对力诺电力进行增资。

2013年12月11日,电力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同意力诺光伏出资10,000万元,对电力有限进行增资;同意力诺股份、张锋放弃对电力有限的增资。

2013年12月20日,山东天元同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鲁天元同泰专审字[2013]第1227号《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确认:截至2013年11月30日止,电力有限欠力诺光伏的债务累计余额为148,752,738.55。

2013年12月23日,山东天元同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鲁天元同泰评报字[2013]第1146号《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债权人债权转股权资产评估报告书》:截至评估基准日(2013年11月30日),电力有限的债权人拟以债权转股权的债权的评估值为148,752,738.55元,根据电力有限与力诺光伏签订的债权转股权承诺书,拟将7,000万元力诺光伏的债权转为对电力有限的股权,折股比例1:1。

2013年12月27日,山东天元同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鲁天元同泰验资[2013]第1073号《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3年12月27日,贵公司已收到力诺光伏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壹亿元,其中力诺光伏以债权转股权出资7,000万元,以货币出资3,000万元。”

2013年12月30日,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力诺光伏	21,000.00	70.00	债权转股权
		3,000.00	10.00	货币
2	力诺股份	5,995.00	19.98	货币
3	张锋	5.00	0.02	货币
合计		30,000.00	100.00	—

2017年9月15日，北京中天华评估师对该次增资重新进行了追溯评估并出具中天华资评报字[2017]第1519号《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拟债转股所涉及的应付账款追溯评估报告》，出具的评估意见为：委估的力诺有限应付光伏高科的应付账款账面值14,011.70万元，评估值14,011.70万元。

2017年9月11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大信验字[2017]第3-00043号《验资报告专项复核报告》，认为山东天元同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电力有限截止2013年12月27日止变更登记注册资本实收情况的验资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602号—验资》的规定。

7.2013年12月，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3年12月26日，力诺股份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决议：同意将其持有的电力有限的19.98%的股权转让给力诺控股。

2013年12月26日，力诺光伏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决议：同意将其持有的电力有限的80%的股权转让给力诺控股。

2013年12月26日，电力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同意力诺股份将其在公司出资5,995万元（占股权比例的19.98%）作价5,995万元转让给力诺控股；同意力诺光伏将其在电力有限出资24,000万元（占股权比例的80%）作价24,000万元转让给力诺控股。

2013年12月26日，上述股权转让各方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的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力诺光伏	力诺控股	24,000.00	24,000.00
力诺股份	力诺控股	5,995.00	5,995.00

2013年12月31日，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力诺控股	21,000.00	70.00	债权转股权
		8,995.00	29.98	货币

2	张锋	5.00	0.02	货币
合计		30,000.00	100.00	—

8.2015年4月，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5年3月16日，电力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同意股东张锋将其在电力有限的出资5万元（占股权比例的0.02%）转让给力诺控股。

2015年3月16日，张锋与力诺控股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的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张锋	力诺控股	5.00	5.00

2015年4月14日，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力诺控股	21,000.00	70.00	债权转股权
		9,000.00	30.00	货币
合计		30,000.00	100.00	—

9.2015年9月，有限公司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5年9月9日，电力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力诺控股将其在电力有限的9,000万元股权转让给力诺集团。

2015年9月9日，力诺控股与力诺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的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价格（万元）
力诺控股	力诺集团	9,000.00	9,000.00

2015年10月8日，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力诺控股	21,000.00	70.00	债权转股权
2	力诺集团	9,000.00	30.00	货币

合计	30,000.00	100.00	—
----	-----------	--------	---

10.2016年7月，有限公司第四次增资【增资后，注册资本42,000万元，实收资本42,000万元】

2016年6月17日，电力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30,000万元增至42,000万元，本次增资额为12,000万元，均由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完成后，电力有限的注册资本由原来的30,000万元人民币增加到42,000万元人民币，其中股东力诺控股出资29,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0%；股东力诺集团出资12,6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

2016年7月6日，济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力诺控股	29,400.00	70.00	债权转股权、未分配利润
2	力诺集团	12,600.00	30.00	货币、未分配利润
合计		42,000.00	100.00	—

因电力有限后期会计师审计调整，导致本次转增股本的未分配利润不足实际出资额，本次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存在问题。为了规范本次增资瑕疵问题，2017年6月，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股东同意用货币补足出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五、公司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之“（一）有限公司设立及历次变更情况”之“11.2017年6月，有限公司股东以货币补足出资”。

11.2017年6月，有限公司股东以货币补足出资

2017年6月30日，电力有限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力诺电力于2016年6月17日作出股东会决议（以下简称原决议），原决议内容为电力有限两股东一致同意以12000万元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因力诺电力会计师审计调整，导致原决议中用于转增股本的未分配利润12000万元，与实际发生较大差异，现两股东一致同意于2017年6月30日按照持股比例以货币出资的方式补足原决议出资。

2017年9月11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大信验字[2017]第3-00043号《验资报告专项复核报告》，经查验，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贵公司已收到力诺集团、力诺控股缴纳的出资合计人民币12,000万元。

补正出资之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力诺控股	29,400.00	70.00	债权转股权、货币
2	力诺集团	12,600.00	30.00	货币
合计		42,000.00	100.00	—

对于有限公司用货币补正出资的行为，因无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且补正后的股东出资信息与当时有限公司在济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备案的章程约定相一致，因此济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未就公司的补正出资行为办理变更登记。本次补正出资后，股东出资真实、足额，未对公司利益产生不利影响。

12.2017年9月，有限公司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7年9月16日，电力有限召开股东会，作出以下决议：同意股东力诺集团将其持有的电力有限 2,272.7273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4113% 的股权，转让给新股东富之祥；同意股东力诺集团将其持有的电力有限 272.7273 万元占注册资本 0.6494% 的股权，转让给新股东顺达新能源；同意力诺集团将其持有的 340.9091 万元占注册资本 0.8117% 的股权，转让给金源达；同意力诺集团将其持有的电力有限 1,470 万元占注册资本 3.5% 的股权，转让给新股东荣舜咨询；同意力诺集团将其持有的电力有限 1,470 万元占注册资本 3.5% 的股权，转让给儒泉咨询。其他股东放弃优先受让权。

2017年9月16日，上述股权转让各方分别签订《股权转让合同》，本次股权转让的情况如下：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元）	转让价格（万元）
力诺集团	富之祥	22,727,273.00	10,000.00
	荣舜咨询	14,700,000.00	1,470.00
	儒泉咨询	14,700,000.00	1,470.00
	金源达	3,409,091.00	1,500.00
	顺达新能源	2,727,273.00	1,200.00

本次股权转让中，富之祥、金源达、顺达新能源受让价格为4.4元/股，系股权转让方及受让方根据公司经营状况自愿协商确定，双方签署的协议中不存在业绩对赌、优先权、股权回购等特殊条款内容，双方也无其他利益安排。金源达、富之祥、顺达新能源已经按约定支付股权转让款。儒泉咨询、荣舜咨询为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而

设立的员工持股平台，按照1.0元/股价格受让，本次受让价格1.0元/股与4.4元/股的差价部分按照周广彦持股数量147万股确认为本期对员工的股权激励费用。

2017年9月19日，济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

本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力诺控股	294,000,000	70.00	货币
2	力诺集团	67,736,363	16.13	货币
3	富之祥	22,727,273	5.41	货币
4	荣舜咨询	14,700,000	3.50	货币
5	儒泉咨询	14,700,000	3.50	货币
6	金源达	3,409,091	0.81	货币
7	顺达新能源	2,727,273	0.65	货币
合计		420,000,000	100.00	—

（二）有限公司股权代持及解除情况

1. 股权代持的原因

陈莲娜系公司实际控制人高元坤的配偶，2002年11月有限公司设立时，为满足设立公司的条件及后续引入其他股东的便利，力诺集团委托陈莲娜代为持有有限公司10%的股权，双方签署了《委托出资协议书》。

2002年11月5日，力诺集团交付陈莲娜一张金额为50万元的现金支票，同日陈莲娜将50万元现金支付至有限公司的验资账户内。

2. 股权代持的解除

2007年8月29日，为明确公司股权归属、解除股权代持，有限公司通过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陈莲娜将其持有公司的50.00万元注册资金转让给力诺集团，股权代持关系解除。同日，双方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并约定之前有关的委托出资协议终止。至此，双方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将股权代持予以还原，力诺集团未实际支付股权转让价款。

3. 股权代持的合法性

有限公司阶段的股权代持系力诺集团、陈莲娜双方真实意思表示，公司的实际出

资人为力诺集团，双方不存在争议事项，股权代持真实、无纠纷。经双方确认，股权代持已经解除，不存在股权纠纷。上述股权代持及解除事项未对公司及其他股东权益造成不利影响。

（三）股份公司成立及变更情况

2017年9月11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大信审字[2017]第3-00544号《审计报告》，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的净资产值为505,930,697.70元。

2017年9月15日，北京中天华出具中天华资评报字[2017]第1465号《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所涉及的公司净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公司以2017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58,240.34万元。

2017年9月19日，电力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公司以整体变更的方式设立力诺电力。以2017年6月30日为基准日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505,930,697.70元并向股东分红30,000,000元，以扣除向股东分配的30,000,000元利润后的净资产475,930,697.70元进行折股，每股面值1元，公司股份共计420,000,000股。各股东以其在电力有限拥有的净资产份额认购公司股份，剩余55,930,697.70元净资产计入资本公积。

2017年9月19日，电力有限全体发起人股东签署了《发起人协议》。根据该协议，发起人同意以审计确认的基准日为2017年6月30日的公司净资产505,930,697.70元，扣除向股东分配的30,000,000元利润后的净资产475,930,697.70元进行折股，每股面值1元，公司股份共计42,000万股，各发起人以其在电力有限拥有的净资产份额认购公司股份，剩余净资产55,930,697.70元计入资本公积，电力有限的全部资产、负债和权益由整体变更后的力诺电力承继。

2017年10月15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大信验字[2017]第3-00044号《验资报告》：经审验，电力有限截止2017年6月30日净资产为505,930,697.70元，全体股东以经审计的截止2017年6月30日的净资产505,930,697.70元，电力有限股东会决议向股东分红30,000,000.00元，扣除向股东分配的30,000,000.00元利润后的净资产475,930,697.70元进行折股，其中：人民币420,000,000.00元折合为公司（筹）股本，划分为等额股份共4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上述净资产扣除折合实收股本后的余额55,930,697.70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7年9月20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杜守勤为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2017年9月20日，力诺电力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发起人均出席或者委派代表出席了会议，代表股份42,000万股，占力诺电力股份总数的100%。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筹办工作报告》、《关于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的报告》、《关于<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等议案。选举周广彦、顾金明、张常善、刘林华、徐震为公司董事，选举申英明、朱凯为公司监事。

同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周广彦为董事长，聘任赵厚超为总经理，聘任景根生为财务总监，聘任王国强为董事会秘书；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申英明为监事会主席。

2017年9月25日，济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公司取得股份公司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设立时，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力诺控股	294,000,000	70.00	净资产折股
2	力诺集团	67,736,363	16.13	净资产折股
3	富之祥	22,727,273	5.41	净资产折股
4	荣舜咨询	14,700,000	3.50	净资产折股
5	儒泉咨询	14,700,000	3.50	净资产折股
6	金源达	3,409,091	0.81	净资产折股
7	顺达新能源	2,727,273	0.65	净资产折股
合计		420,000,000	100.00	—

股份公司设立至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四）力诺电力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审计报告净资产数差错更正

由于公司工作人员的疏忽，在制作公司股改文件以及相应会议资料时，误将大信

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7 年 9 月 11 日出具的“大信审字【2017】第 3-00544 号”《审计报告》中公司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数 505,930,697.70 元误填为 529,597,712.59 元，对应的资本公积数等也发生错误。为纠正前述股改数据的书写错误，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更正公司整体变更材料所引用审计报告净资产数的议案》，并于 2017 年 10 月 11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议案。

虽然由于公司工作人员的疏忽导致公司股改时引用审计报告的净资产数发生错误，但公司在 2017 年 9 月 20 日股改基准日的实际净资产数、资本公积的数字等并没有发生变动，公司的实际净资产数仍大于公司的股本总额，不影响公司的资本充实性。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大信验字[2017]第 3-00044 号”《验资报告》，各发起人缴纳的股本已出资到位。公司股改及本次差错纠正事项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不影响公司股改行为的有效性，对本次挂牌不构成法律障碍。

六、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重大资产重组是指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之外购买、出售资产或者通过其他方式进行资产交易，导致公司的业务、资产发生重大变化的资产交易行为。公司通过出售运营电站项目公司股权的方式实现业务收入，该交易属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因此，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七、公司子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一）控股及全资子公司情况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拥有控股及全资子公司共计 36 家。具体分类情况如下：

类别	子公司	业务定位及主营业务
施工类子公司	电力设计	太阳能电站的设计、施工及 EPC 服务
发电类子公司	西藏力诺、鄯善力诺、上海泉旭、淮北力诺、嘉峪关力诺、涟水力诺、泗水泉旭	太阳能发电业务
储备类项目公司	其余 28 家子公司（2 家报告期后转让，4 家报告期后注销）	为开发发电类子公司为目的设立的项目公司

1. 电力设计

(1) 基本情况

名称	山东力诺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0307044745E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济南市历城区经十东路 30766 号力诺光伏厂房办公楼 101
法定代表人	周广彦
注册资本	30,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4 年 7 月 17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电力工程勘察设计与项目管理（凭资质经营），电力设备销售及服务；电力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新能源发电设计；电力工程施工（凭资质证、许可证经营）；光伏设备开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董事	周广彦
监事	张忠山
经理	周广彦

(2) 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 2014 年 7 月，电力设计设立

2014 年 7 月 4 日，济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编号为(鲁)登记私名预核字[2014]第 14397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企业名称为“山东力诺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014 年 7 月 16 日，电力有限签署《山东力诺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章程》，由电力有限以货币出资设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 万元，2014 年 10 月 11 日前完成出资。

2014 年 7 月 16 日，电力设计股东决定，通过公司章程，聘任周广彦为执行董事兼法定代表人，聘任张忠山为监事，聘任周广彦为经理。

2014 年 7 月 17 日，济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电力设计设立。

电力设计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500.00	100.00	货币	500.00
	合计	500.00	100.00	-	500.00

2) 2015年8月, 第一次增资

2015年8月24日, 电力设计股东电力有限作出决定, 以货币形式增加电力设计注册资本29,500万元, 电力设计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资到30,000.00万元, 2016年12月31日前完成出资。

2015年8月25日, 济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申请。

此次变更后, 电力设计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30,000.00	100.00	货币	500.00
	合计	30,000.00	100.00	-	500.00

3) 2017年5月, 变更出资时间

2017年5月11日, 电力设计股东作出决议, 同意电力有限认缴出资额30,000.00万元出资时间变更为2022年12月31日, 据此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3) 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 电力设计资产不存在权利限制。

2. 西藏力诺

(1) 基本情况

名称	西藏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40202686824070Y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日喀则市甲龙沟
法定代表人	周广彦
注册资本	7,0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0年8月3日
营业期限	2010年8月3日至2040年8月2日
经营范围	电力能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 组织电力生产和销售, 电力设备制造、设备检修与调试, 电力技术开发、咨询、新能源开发; 太阳能材料、太阳能电池、风力发电机、沼气发电机及相关生产设备、配套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安装服务; 机电安装工程施工(不含特种设备)《依法需经审批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经营》
董事	周广彦

监事	孙照祥
经理	周广彦

(2) 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 2010 年 8 月，西藏力诺公司设立

2010 年 5 月 20 日，日喀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桑珠孜区分局出具编号为（藏）登记内名预核字[2010]第 00000465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企业名称为“西藏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2010 年 7 月 12 日，力诺股份、力诺电力签署《西藏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出资设立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力诺有限以货币出资 990 万元，力诺股份以货币出资 10 万元，2010 年 7 月 9 日前完成出资 300 万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出资 700 万元。

2010 年 8 月 2 日，西藏博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藏博会验字[2010]036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0 年 7 月 15 日，西藏力诺已经收到电力有限、力诺股份缴纳的第 1 期出资合计人民币 300 万元，其中股东力诺有限实际缴纳出资额人民币 297 万元，股东力诺股份实际缴纳出资额人民币 3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2010 年 8 月 3 日，日喀则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日喀则市分局核准西藏力诺设立。

西藏力诺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990.00	99.00	货币	297.00
2	力诺股份	10.00	1.00	货币	3.00
合计		1,000.00	100.00	-	300.00

2) 2010 年 12 月，第一次实收资本变更

2010 年 12 月，西藏力诺召开董事会，决议进行二期注资 700 万元，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前一次性缴足。

2010 年 12 月 1 日，西藏力诺召开股东会，通过决议修改公司章程，将公司章程第三章第十条变更为“公司由 2 个股东共同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电力有限出资 990 万元，占注册资金的 99%；力诺股份出资人民币 10 万元，占注册资金的 1%”。

2010年12月6日，西藏金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藏金会验字[2010]221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0年12月2日止，西藏力诺已收到电力有限、力诺股份缴纳的第2期出资，即本期实收注册资本700万元，公司新增实收资本700万元，各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10年12月10日，日喀则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日喀则市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

此次变更后，西藏力诺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990.00	99.00	货币	990.00
2	力诺股份	10.00	1.00	货币	10.00
合计		1,000.00	100.00	-	1,000.00

3) 2011年3月，第一次增资

2011年2月25日，西藏力诺召开股东会，决议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增至7,000万元。新增6,000万元注册资本中，电力有限认缴5,940万元，其中货币出资1,440万元，实物出资4,500万元；力诺股份认缴60万元，以货币形式出资；并修改公司章程。

2011年3月23日，西藏中天华正房地产估价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中天华正（价评报）字[2011]第1008号《资产估价报告》，确定2011年3月19日电力有限拟用于增资的太阳能电池组件的评估结果为45,943,903.76元。

估价对象	型号	数量（块）	申报单价（元/块）	评估单价（元/块）	评估价值（元）
太阳能电池组件	1590*808*42	21,272	2,159.83	2,159.83	45,943,903.76

2011年3月25日，西藏金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藏金会验字[2010]221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1年3月22日，西藏力诺已收到股东电力有限、力诺股份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6,000万元，其中电力有限以货币出资1,440万元，实物出资4,500万元（其中：列入资本公积943,903.76元），力诺股份以货币出资60万元。

2011年3月28日，日喀则地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日喀则市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

此次变更后，西藏力诺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

1	电力有限	6,930.00	2,430.00	34.71	货币
			4,500.00	64.29	实物
2	力诺股份	70.00	70.00	1.00	货币
合计		7,000.00	7,000.00	100.00	-

因该次增资的评估机构西藏中天华正房地产估价事务所有限公司无评估资质，所以北京中天华评估师出具中天华资评报字[2017]第 1455 号《核实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拟出资所涉及的部分存货价值追溯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为：在评估基准日 2011 年 3 月 19 日，产权持有单位申报存货(原材料)资产账面值为 4,594.39 万元，评估值为 4,594.39 万元，无增减值。由此，西藏力诺的该次实物出资已经出资到位。

根据《公司法》（2005 年 10 月 27 日修订）第二十七条之规定“股东可以用货币出资，也可以用实物、知识产权、土地使用权等可以用货币估价并可以依法转让的非货币财产作价出资；但是，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不得作为出资的财产除外。

对作为出资的非货币财产应当评估作价，核实财产，不得高估或者低估作价。法律、行政法规对评估作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全体股东的货币出资金额不得低于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三十。”

本次增资时，出资实物经评估作价，虽然出资当时的评估机构无评估资质，但后经追溯评估，评估价值一致，因此该事项对本次增资未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增资后，货币出资比例符合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定。

4) 西藏力诺股权变更

2016 年 12 月 26 日，电力有限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以 70 万元作价受让力诺股份在西藏力诺的出资 70 万元（占股权比例 1%）。

2016 年 12 月 27 日，西藏力诺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股东力诺股份将其在西藏力诺出资 70 万元（占股权比例 1%）作价 70 万元转让给电力有限。

2016 年 12 月 27 日，力诺股份（甲方）与电力有限（乙方）签订《西藏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甲方将其在西藏力诺出资 70 万元（占股权比例 1%）作价 70 万元转让给乙方。

2017 年 5 月 26 日，桑珠孜区工商行政管理分局核准西藏力诺股权变更。

本次变更后，西藏力诺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电力有限	7,000.00	7,000.00	100.00	货币、实物
	合计	7,000.00	7,000.00	100.00	-

2017年10月10日，力诺电力（甲方）、力诺光伏（乙方）及力诺股份（丙方）签订《三方转账协议》，约定由于甲乙丙三方互有债权债务关系，经三方友好协商，同意丙方对甲方的债权转给乙方，用以冲抵乙方对甲方的债务，协议金额人民币700,000.00元（大写人民币柒拾万元整）。同日，力诺股份（转让方）、力诺电力（受让方）及力诺光伏共同出具承诺函，转让双方之间的股权转让款70万元已通过三方抵账的方式支付完毕，股权转让双方对上述股权转让行为及转让股权的归属没有任何异议，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日喀则市桑珠孜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证明》，“西藏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认真遵守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法规，依法经营，及时报送年检材料或年度报告，合法、合规经营。不存在因违反工商行政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况,不存在正在被我局立案调查情形。”

综上，西藏力诺本次变更事项未在规定的期限内办理变更登记，根据《公司登记管理条例》第六十八条规定，西藏力诺存在被工商管理部门予以行政处罚的法律风险，但该次变更事项已在工商管理部门办理完毕变更登记，且主管的工商管理部门亦出具合规证明，股权转让双方均出具承诺函，因此西藏力诺上述未在规定期限内办理变更登记及备案的情形，对本次挂牌不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

（3）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西藏力诺资产不存在权利限制。

3. 鄯善力诺

（1）基本情况

名称	鄯善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0421595915428H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新疆吐鲁番市鄯善县鄯善石材工业园区以北、东鲲铸造有限公司以西（光

	伏园区)
法定代表人	周广彦
注册资本	8,8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2 年 5 月 17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太阳能材料、电池及其相关的生产设备、配套产品的设计、制造、批发、零售、安装服务；太阳能电力能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太阳能电力设备制造、设备检修与调试；太阳能电力技术开发、咨询；太阳能电力工程、电力环保工程承包与咨询；太阳能新能源开发。
执行董事	周广彦
监事	孙照祥
经理	张源

(2) 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 2012 年 5 月，鄯善力诺设立

2012 年 4 月 19 日，吐鲁番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编号为（吐工商鄯字）名称预核内[2012]第 027424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企业名称为“鄯善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2012 年 5 月 7 日，电力有限签署了《鄯善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章程》，由股东电力有限以货币出资设立鄯善力诺，注册资本 300 万元，2012 年 5 月 7 日前完成出资。

2012 年 5 月 16 日，鄯善力诺股东电力有限决定：以货币方式出资 300 万元，设立鄯善力诺，占公司注册资本比例 100%，出资时间为 2012 年 5 月 16 日；不设董事会，推举张锋为执行董事，担任法定代表人；不设监事会，推举张忠山为监事；聘任张源为公司经理；通过公司章程。

2012 年 5 月 16 日，新疆汇恒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新汇会验字[2012]1-10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2 年 5 月 16 日止，鄯善力诺已经收到股东电力有限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300 万元，全部为货币资金。

2012 年 5 月 17 日，鄯善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鄯善力诺设立。

鄯善力诺设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	------	----------	----------	---------	------

1	电力有限	300.00	3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300.00	300.00	100.00	-

2) 2013年8月，鄯善力诺增加注册资本

2013年8月10日，鄯善力诺股东决定以下事项：电力有限同意以现金方式向鄯善力诺增加出资5,100万元，增资后电力有限向鄯善力诺出资5,400万元，占鄯善力诺注册资本的100%，并据此修改公司章程。

2013年8月15日，新疆瑞丰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新瑞丰会验字【2013】8-133号《验资报告》，截止2013年8月15日止，鄯善力诺收到股东电力有限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5,100万元，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5,400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5,400万元。

2013年8月16日，鄯善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

本次变更后，鄯善力诺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电力有限	5,400.00	5,400.00	100.00	货币
合计		5,400.00	5,400.00	100.00	-

3) 2013年10月，鄯善力诺增加注册资本

2013年10月22日，鄯善力诺股东决定以下事项：电力有限同意以电池组件价值3,400万元向鄯善力诺增加出资，增资后电力有限向鄯善力诺出资8,800万元，占鄯善力诺注册资本的100%，并据此修改公司章程。

2013年10月25日，新疆公正资产评估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新公评报字【2013】8-22号《鄯善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单项资产评估报告书》，确定2013年10月25日电力有限拟用于投资的太阳能电池组件的评估结果为3,400.00万元。

估价对象	型号（mm）	数量（块）	申报单价（元/块）	评估单价（元/块）	评估价值（元）
太阳能多晶硅组件	250WP、 1634*982*40	16,000	2,175.00	2,125.00	34,000,000.00

2013年10月25日，新疆汇恒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新汇会验字【2013】8-2号《验资报告》，截止2013年10月25日止，鄯善力诺收到股东电力有限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3,400万元，股东以实物出资3,400万元，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8,800

万元，实收资本 8,800 万元。

2013 年 10 月 28 日，鄞善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本次变更。

本次变更后，鄞善力诺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1	电力有限	8,800.00	5,400.00	61.36	货币
			3,400.00	38.64	实物
合计		8,800.00	8,800.00	100.00	-

根据《公司法》（2005 年 10 月 27 日修订）第二十七条之规定“股东可以用货币出资，也可以用实物、知识产权、土地使用权等可以用货币估价并可以依法转让的非货币财产作价出资；但是，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不得作为出资的财产除外。

对作为出资的非货币财产应当评估作价，核实财产，不得高估或者低估作价。法律、行政法规对评估作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全体股东的货币出资金额不得低于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三十。”

本次增资时，出资实物依法评估作价，增资后，货币出资比例符合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定，因此本次增资合法有效，不存在不规范情形。

（3）权利受限情况

1) 股权质押

2014 年 4 月 17 日，鄞善力诺股东电力有限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人民币资金贷款质押合同》，力诺电力将持有的鄞善力诺 100% 股权（出资额 8,800 万元）质押给国家开发银行为鄞善力诺向国家开发银行借款 15,000 万元设定质押担保，并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股权出质设立登记。

2) 土地抵押

2014 年 4 月 17 日，鄞善力诺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人民币资金贷款抵押合同》（合同编号为 370201401100000228 号借款合同的抵押合同），约定鄞善力诺以其所有的鄞国用(2014)第 027 号、鄞国用(2014)第 028 号两块土地及其未来的财产为力诺电力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编号为 3710201401100000228 的《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提供抵押担保。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力诺电力持有的鄯善力诺的 100% 股权已设立股权出质登记，鄯善力诺名下国有土地使用权设定抵押担保，因此鄯善力诺股权及土地无形资产存在权利限制。

4. 上海泉旭

(1) 基本情况

名称	泉旭（上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8312260709U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	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5045 号 507 室 U 区 13
法定代表人	周广彦
注册资本	5,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4 年 9 月 3 日
营业期限	2014 年 9 月 3 日至 2024 年 09 月 02 日
经营范围	从事新能源、太阳能、机电、节能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机电设备安装建设工程专业施工，太阳能工程施工，电力设备安装（除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施），销售太阳能产品及设备、电力设备、节能产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董事	周广彦
监事	孙照祥
经理	周广彦

(2) 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 2014 年 9 月，上海泉旭设立

2014 年 8 月 28 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编号为沪工商注名预核字第 01201408280317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企业名称为“泉旭（上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8 月 28 日，电力有限签署了《泉旭（上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由股东电力有限以货币出资设立上海泉旭，注册资本 5,000 万元，2024 年 8 月 27 日前完成出资。

2014 年 8 月 28 日，上海泉旭股东电力有限作出决定：通过《泉旭（上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章程》；任命周广彦担任执行董事；聘任李先明为公司监事；聘任周

广彦为公司经理。

2014年9月3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上海泉旭设立。

上海泉旭设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5,0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5,000.00	100.00	-	0.00

2) 2015年12月，第一次实收资本变更

2015年12月29日，上海永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永城会验（2015）珠字第164号《泉旭（上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验资报告》，确认截止2015年12月28日上海泉旭收到电力有限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418.5万元，占注册资本总额的8.37%，股东以货币方式出资。

本次实收资本变更后，上海泉旭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5,000.00	100.00	货币	418.50
合计		5,000.00	100.00	-	418.50

3) 2016年1月，第二次实收资本变更

2016年1月5日，上海申威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企业）出具永申威验字（2016）第001号《泉旭（上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验资报告》，确认截止2016年1月5日上海泉旭收到电力有限缴纳的第二期注册资本实收资本3,600万元，本次实缴资本占注册资本总额的72%，股东以货币方式出资。出资方累计出资人民币4,018.5万元，占注册资本的80.37%。

本次实收资本变更后，上海泉旭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5,000.00	100.00	货币	4,018.50
合计		5,000.00	100.00	-	4,018.50

(3) 权利受限情况

1) 股权质押

2015年12月23日，上海泉旭股东电力有限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签订《股权质押合同》，电力有限将持有的上海泉旭5,000万元出资（100%股权）质押给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为上海泉旭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借款1,110万元设定质押担保，并于2015年12月28日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股权出质登记手续。

2) 动产抵押

2016年4月29日，上海泉旭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签订《抵押担保合同》（合同编号为DY151516000032），约定上海泉旭以其所有的动产（抵押物清单编号151516000032-1、151516000032-2）为其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长宁支行签订编号为JK151515000333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提供动产抵押担保。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力诺电力持有的上海泉旭的股权已设立股权出质登记，上海泉旭名下电站资产设定抵押担保，因此上海泉旭股权及部分动产存在权利限制。

5. 淮北力诺

（1）基本情况

名称	淮北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6003945438242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安徽省淮北市段园工业集中区朱庄山南、朱庄村北侧
法定代表人	周广彦
注册资本	5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4年11月17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太阳能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系统规划、设计、研究、开发、技术咨询与运营维护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服务，太阳能发电项目投资、建设、管理，光伏发电系统相关产品及设备销售，机电设备（不含特种设备）安装及施工，农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瓜果蔬菜、花卉苗木种植。（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董事	周广彦
监事	李君来
经理	周广彦

（2）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 2014 年 11 月，淮北力诺设立

2014 年 11 月 14 日，电力有限签署了《淮北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章程》，由股东电力有限以货币出资设立淮北力诺，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公司设立登记后 20 年内缴足。

2014 年 11 月 14 日，淮北力诺股东电力有限作出决定：不设董事会，任命周广彦为执行董事，不设监事会，任命李君来为监事，聘任周广彦为经理；通过公司章程。

2014 年 11 月 17 日，淮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公司设立。

淮北力诺设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5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500.00	100.00	-	0.00

2) 2016 年 6 月淮北力诺变更实收资本

本次变更后，淮北力诺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500.00	100.00	货币	500.00
合计		500.00	100.00	-	500.00

（3）权利受限情况

2015 年 11 月 6 日，淮北力诺股东电力有限将持有的淮北力诺 100% 股权（500 万元出资）出质给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西北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淮北力诺、电力有限全面履行《淮北杜集区朱庄山南侧 19.8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EPC 总承包合同》项下义务、承诺和保证，并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股权出质登记。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力诺电力持有的淮北力诺的股权已设立股权出质登记，因此淮北力诺股权存在权利限制。

6. 嘉峪关力诺

（1）基本情况

名称	嘉峪关力诺太阳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0200599515827F
类型	一人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甘肃省嘉峪关市工业园区嘉西光伏产业园
法定代表人	周广彦
注册资本	5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2 年 7 月 11 日
营业期限	2012 年 7 月 11 日至 2042 年 7 月 10 日
经营范围	太阳能电力生产和销售（以资质证为准）；太阳能电力能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
执行董事	周广彦
监事	张忠山
经理	陈长臻

（2）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2012 年 7 月，嘉峪关力诺设立

2012 年 4 月 23 日，嘉峪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编号为（嘉）登记内名预核字[2012]第 6202001000047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企业名称为“嘉峪关力诺太阳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012 年 5 月 10 日，电力有限签署了《嘉峪关力诺太阳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由股东电力有限以货币出资设立嘉峪关力诺，注册资本 500 万元，首期出资不低于注册资本的 20%，其余出资自成立之日起两年内缴足，公司经营期限 20 年。

2012 年 5 月 6 日，嘉峪关力诺股东电力有限作出决定：委派张锋为执行董事，委派张忠山为监事，委派陈长臻为公司经理，任期三年。

2012 年 6 月 28 日，甘肃励致安远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甘励安会验字[2012]第 151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 2012 年 6 月 27 日止，嘉峪关力诺已经收到股东电力有限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150 万元，全部为货币资金。

2012 年 7 月 11 日，嘉峪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嘉峪关力诺设立。

嘉峪关力诺设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	------	----------	---------	------	----------

1	电力有限	500.00	100.00	货币	150.00
合计		500.00	100.00	-	150.00

注：2015年5月25日，嘉峪关力诺修改公司章程，根据修改后的嘉峪关力诺章程规定，认缴期限为2019年3月15日前。

嘉峪关力诺设立至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3) 权利受限情况

2017年5月2日，嘉峪关力诺股东电力有限将持有的嘉峪关力诺100%股权（500万元出资）为电力有限与山东恒科签订的《嘉峪关力诺太阳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20MW并网光伏发电项目委托代建协议书》项下山东恒科对电力有限的14,800万元债权设定质押担保，并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股权出质登记。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力诺电力持有的嘉峪关力诺的股权已设立股权出质登记，因此嘉峪关力诺股权存在权利限制。

7. 涟水润东

(1) 基本情况

名称	涟水润东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826MA1NQD808Y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淮安市涟水县梁岔镇薛元村
法定代表人	李君来
注册资本	500万
成立日期	2017年4月10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粮食、菌类、蔬菜、水果、花卉、苗木种植、销售；化肥零售；淡水产品养殖、销售；场地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董事	李君来
监事	孙照祥
经理	夏军

(2) 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2017年4月，涟水润东设立

2017年4月10日，涟水润东由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投资500万元设立，并取的涟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涟水润东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5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500.00	100.00	-	0.00

注：根据涟水润东章程规定，认缴期限为2047年4月5日前。

涟水润东设立至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3）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涟水润东资产不存在权利限制。

8. 涟水力诺

（1）基本情况

名称	涟水力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826MA1MTM6J04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淮安市涟水县梁岔镇工业集中区
法定代表人	夏军
注册资本	3,765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年9月2日
营业期限	2016年9月2日至2041年9月1日
经营范围	太阳能光伏电站运营管理；太阳能光伏发电，太阳能光伏发电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董事长	夏军
董事	张静扬、张源
监事	于士春、孙照祥、朱慧勇
经理	夏军

（2）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 2016年9月，涟水力诺设立

2016年9月2日，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投资500万元（根据章程

规定，2036年8月31日前完成出资)设立涟水力诺，并取的涟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涟水力诺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5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500.00	100.00	-	0.00

2) 2016年11月，注册资本变更及公司类型变更

2016年11月23日，涟水力诺股东决定：吸收涟水益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新股东；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从500万元增至3,765万元；此次增资额为3,265万元，其中涟水益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1,694.25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时间为2016年12月10日前，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增资1,570.75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时间为2016年12月10日前。增资后，涟水益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在公司的出资额为1,694.25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45%；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在公司的出资额为2,070.75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55%。

2016年12月2日，涟水力诺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涟水力诺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2,070.75	55.00	货币	2,070.75
2	涟水益农 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1,694.25	45.00	货币	1,694.25
合计		3,765.00	100.00	-	3,765.00

(3) 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涟水力诺资产不存在权利限制。

9.泗水泉旭

(1) 基本情况

名称	泗水泉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8313129023883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山东省济宁市泗水县金庄镇镇政府
法定代表人	周广彦
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4 年 10 月 22 日
营业期限	2014 年 10 月 22 日至 2044 年 10 月 21 日
经营范围	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的开发、建设、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董事	孟凡军
监事	付路
经理	孟凡军

（2）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2014年10月，泗水泉旭设立

2014年10月22日，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投资1000万元设立泗水泉旭，并取得泗水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泗水泉旭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1,0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1,000.00	100.00	-	0.00

注：根据泗水泉旭章程规定，认缴期限为 2044 年 9 月 22 日前。

泗水泉旭设立至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3）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泗水泉旭资产不存在权利限制。

10. 安阳力诺

（1）基本情况

名称	安阳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500MA3X7RPQ6M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河南省安阳市北关区红旗路与人民大道交叉口金豪广场商业楼 A520 号

法定代表人	周广彦
注册资本	9,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 年 03 月 15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太阳能光伏系统施工(凭有效资质证经营)，太阳能材料，太阳能电池及其相关设备、配套产品的设计、销售、研发服务；机电设备（不含特种设备）安装施工、农业技术推广服务。
执行董事	周广彦
监事	孙照祥
经理	周广彦

（2）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2015 年 3 月，安阳力诺设立

2016 年 03 月 15 日，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投资 9,000 万元设立安阳力诺，并取得安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安阳力诺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9,0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9,000.00	100.00	-	0.00

注：根据安阳力诺章程规定，认缴期限为 2036 年 3 月 9 日前。

安阳力诺设立至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3）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安阳力诺资产不存在权利限制。

11. 林州力诺

（1）基本情况

名称	林州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581MA3X84HC38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林州市龙山东路 34 号
法定代表人	周广彦

注册资本	1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 年 3 月 24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太阳能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系统规划、设计、研发、开发与运营维护服务，太阳能发电项目建设管理，光伏发电系统相关产品及设备销售，机电设备（不含特种设备）安装施工，农业技术领域内技术研发、技术服务、瓜果蔬菜、花卉、苗木、中药材的种植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董事	周广彦
监事	孙照祥
经理	周广彦

（2）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2016 年 9 月，林州力诺设立

2016 年 3 月 24 日，安阳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投资 10,000.00 万元设立林州力诺，并取得林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林州力诺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安阳力诺	10,0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	0.00

注：根据林州力诺章程规定，认缴期限为 2036 年 3 月 16 日前。

林州力诺设立至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3）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林州力诺资产不存在权利限制。

12.江苏力诺

（1）基本情况

名称	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江苏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804MA1MJX1Q11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淮安市淮阴区承德北路 528 号
法定代表人	周广彦

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 年 4 月 25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太阳能光伏电站设计、施工，照明工程设计、施工，太阳能光伏产品销售，太阳能电力生产，太阳能材料、太阳能电池、风力发电设备、沼气发电机及相关生产设备、配套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安装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机电安装工程施工（以上范围不含特种设备等需审批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董事	周广彦
监事	孙照祥
经理	夏军

（2）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2016 年 4 月，江苏力诺设立

2016 年 4 月 25 日，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投资 1000 万元设立江苏力诺由，并取得淮安市淮阴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江苏力诺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1,0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1,000.00	100.00	-	0.00

注：根据江苏力诺章程规定，认缴期限为 2027 年 4 月 30 日前。

江苏力诺设立至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3）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江苏力诺资产不存在权利限制。

13. 周口力诺

（1）基本情况

名称	周口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625MA3X4C5K2H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郸城县郸淮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	周广彦
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 年 9 月 16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太阳能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系统规划、设计、研发、开发与运营维护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服务，太阳能发电项目投资、建设、管理、光伏发电系统相关产品及设备销售，机电设备（不含特种设备）安装施工。农业技术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瓜果蔬菜、花卉、苗木、地产中药材的种植及销售。
执行董事	周广彦
监事	孙照祥
经理	周广彦

（2）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2015 年 9 月，周口力诺设立

2015 年 9 月 16 日，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出资 1,000 万元设立周口力诺，并取得郸城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周口力诺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1,0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1,000.00	100.00	-	0.00

注：根据周口力诺章程规定，认缴期限为 2035 年 8 月 20 日前。

周口力诺设立至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3）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周口力诺资产不存在权利限制。

14.成武力诺

（1）基本情况

名称	成武力诺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7233130778186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山东省菏泽市成武县大田集镇河南王行政村南 1500 米

法定代表人	周广彦
注册资本	1,005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4 年 11 月 24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金银花种植。（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董事	周广彦
监事	李先明
经理	魏轶群

（2）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 2014 年 11 月，成武力诺设立

2014 年 11 月 24 日，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投资 1,000 万元设立成武力诺，并取得成武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成武力诺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1,0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1,000.00	100.00	-	0.00

2) 2017年10月，成武力诺增加注册资本

2017年10月10日，成武力诺股东决定增进注册资本由1,000万元变更为1,005万元，增加的5万元注册资本由股东力诺电力以货币方式认缴出资。

本次变更后，成武力诺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1,005.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1,005.00	100.00	-	0.00

注：根据成武力诺章程规定，认缴期限为 2033 年 12 月 31 日前。

（3）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成武力诺资产不存在权利限制。

15.单县鑫诺

(1) 基本情况

名称	单县鑫诺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7223445822511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山东省菏泽市单县高老家乡李桥行政村
法定代表人	周广彦
注册资本	5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 年 5 月 26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中草药种植。（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董事	周广彦
监事	孙照祥
经理	魏轶群

(2) 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2015年5月，单县鑫诺设立

2015年5月26日，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投资500万元设立单县鑫诺由，并取得单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单县鑫诺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5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500.00	100.00	-	0.00

注：根据单县鑫诺章程规定，认缴期限为 2045 年 3 月 28 日前。

单县鑫诺设立至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3) 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单县鑫诺资产不存在权利限制。

16. 兴农绿电

(1) 基本情况

名称	内蒙古兴农绿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2529341386095W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私营）
住所	正镶白旗明安图镇招商局一楼
法定代表人	周广彦
注册资本	5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 年 04 月 29 日
营业期限	2015 年 04 月 29 日至 2035 年 04 月 28 日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农作物种植、中草药材种植、加工；牛、羊、驴养殖(分散养殖)；太阳能材料电池及配套产品的设计、销售、安装；太阳能电力能源的开发、建设、经营和管理；太阳能电力设备检修与调试；太阳能电力技术开发与咨询；太阳能新能源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董事	周广彦
监事	张忠山
经理	周广彦

（2）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2015年4月，兴农绿电设立

2015年4月29日，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投资500万元设立内蒙古兴农绿电，并取得正镶白旗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兴农绿电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5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500.00	100.00	-	0.00

注：根据兴农绿电章程规定，认缴期限为2020年4月25日前。

兴农绿电设立至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3）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兴农绿电资产不存在权利限制。

17. 榆林榆诺

（1）基本情况

名称	榆林市榆神工业区榆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806338624945C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陕西省榆林市神府经济开发区锦界工业园区管委会六楼太阳能发电综合办公室
法定代表人	周广彦
注册资本	2,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 年 5 月 8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太阳能材料电池及配套产品的设计、销售、安装；太阳能电力能源的开发、建设、经营和管理；太阳能电力设备检测及调试；太阳能电力技术开发与咨询；太阳能新能源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董事	周广彦
监事	孙照祥
经理	周广彦

（2）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2015年5月，榆林榆诺设立

2015年5月8日，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投资2,000万元设立榆林榆诺，并取得榆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榆神工业区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榆林榆诺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2,0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2,000.00	100.00	-	0.00

注：根据榆林榆诺程规定，认缴期限为 2035 年 5 月 8 日前。

榆林榆诺设立至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3）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榆林榆诺资产不存在权利限制。

18. 吉木萨尔力诺

（1）基本情况

名称	吉木萨尔县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2327MA775PWJ0U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新疆昌吉州吉木萨尔县六区文明西路聚福苑综合楼1幢3段3号
法定代表人	周广彦
注册资本	1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年3月18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太阳能发电；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太阳能电池制造。（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董事	周广彦
监事	孙照祥
经理	刘杰民

（2）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2016年3月，吉木萨尔力诺设立

2016年3月18日，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投资10,000万元设立吉木萨尔力诺，并取得吉木萨尔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吉木萨尔力诺设立时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10,0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	0.00

注：根据吉木萨尔力诺章程规定，认缴期限为2029年12月31日前。

吉木萨尔力诺设立至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3）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吉木萨尔力诺资产不存在权利限制。

19.吉木萨尔新能源

（1）基本情况

名称	吉木萨尔县力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2327MA775QYW2Y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新疆昌吉州吉木萨尔县六区文明西路聚福苑综合楼 1 幢 3 段 3 号
法定代表人	周广彦
注册资本	1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 年 3 月 24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太阳能电力能源的开发、投资、建设和管理；太阳能电力设备的制造、设备检修与调试；太阳能新能源开发。
执行董事	周广彦
监事	孙照祥
经理	刘杰民

(2) 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2016年3月，吉木萨尔新能源设立

2016年3月24日，吉木萨尔县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投资10,000万元设立吉木萨尔力新能源，并取得吉木萨尔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吉木萨尔新能源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吉木萨尔力诺	10,0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	0.00

注：根据吉木萨尔新能源章程规定，认缴期限为 2029 年 12 月 31 日前。

吉木萨尔新能源设立至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3) 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吉木萨尔新能源资产不存在权利限制。

20. 吉木萨尔光伏

(1) 基本情况

名称	吉木萨尔县力诺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2327MA776NGM3L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新疆昌吉州吉木萨尔县六区文明西路聚福苑综合楼 1 幢 3 段 3 号
法定代表人	周广彦

注册资本	5,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 年 8 月 10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太阳能材料、太阳能电池及其相关生产设备、配套产品的设计、制造、批发、零售、安装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执行董事	周广彦
监事	孙照祥
经理	刘杰民

(2) 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2016年8月，吉木萨尔光伏设立

2016年8月10日，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投资5,000万元设立吉木萨尔光伏，并取得吉木萨尔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吉木萨尔光伏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5,0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5,000.00	100.00	-	0.00

注：根据吉木萨尔光伏章程规定，认缴期限为2029年12月31日前。

吉木萨尔光伏设立至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3) 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吉木萨尔光伏资产不存在权利限制。

21. 兰坪力诺

(1) 基本情况

名称	兰坪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3325MA6K873J34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云南省怒江傈僳族自治州兰坪白族普米族自治县金江路兰缘小区 2-1-602 号
法定代表人	周广彦
注册资本	3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 年 11 月 11 日

营业期限	2016年11月11日至2046年11月10日
经营范围	太阳能电力能源的开发、投资、建设和管理；太阳能电力设备的制造、设备检修与调试；太阳能新能源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董事	周广彦
监事	孙照祥
经理	于培民

（2）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2016年11月，兰坪力诺设立

2016年11月1日，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投资300万元设立兰坪力诺，并取得兰坪白族普米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兰坪力诺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3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300.00	100.00	-	0.00

注：根据兰坪力诺章程规定，认缴期限为2018年11月1日前。

兰坪力诺设立至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3）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兰坪力诺资产不存在权利限制。

22. 兰坪旭升

（1）基本情况

名称	兰坪旭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33325MA6K8FM008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云南省怒江傈僳族自治州兰坪白族普米族自治县城区金江路兰缘小区2幢1-602
法定代表人	周广彦
注册资本	3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年11月30日
营业期限	2016年11月30日至2046年11月29日

经营范围	太阳能电力能源的开发、投资、建设和管理；太阳能电力设备的制造、设备检修与调试；太阳能新能源开发；中药材种植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董事	周广彦
监事	孙照祥
经理	于培民

（2）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2016年11月，兰坪旭升设立

2016年11月30日，兰坪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投资300万元设立兰坪旭升，并取得兰坪白族普米族自治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兰坪旭升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兰坪力诺	3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300.00	100.00	-	0.00

注：根据兰坪旭升章程规定，认缴期限为2018年11月1日前。

兰坪旭升设立至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3）权利受限情况

2017年5月18日，兰坪旭升股东兰坪力诺与英大信托签订《股权质押合同》，兰坪力诺将持有的兰坪旭升300万元出资（100%股权）质押给英大信托，为兰坪旭升与英大信托签订的《信托贷款合同》（编号YDXTSZXT[2017]009-02）项下兰坪旭升8,000万元借款设定质押担保，并于2017年5月18日在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股权出质登记。

2017年5月18日，兰坪旭升与英大国际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固定资产抵押合同》（编号为YDXTSZXT[2017]009-05），约定兰坪旭升以其拥有力诺兰坪县的20MW光伏扶贫电站项目的光伏电站资产为兰坪旭升与英大信托签订《信托贷款合同》抵押担保。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力诺电力间接持有的兰坪旭升股权已设立股权出质登记，兰坪旭升力诺兰坪县的20MW光伏扶贫电站项目的光伏电站资产已设定抵押担保，因此兰坪旭升股权和电站资产存在权利限制。

23.黄石力诺

(1) 基本情况

名称	黄石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2813098217397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大冶市刘仁八镇陈如海村
法定代表人	周广彦
注册资本	5,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4 年 12 月 23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太阳能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系统规划、设计、研究、开发、技术咨询与运营维护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服务，太阳能发电项目投资、建设、管理，光伏发电系统相关产品及设备销售，机电设备（不含特种设备）安装施工，农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瓜果蔬菜、花卉苗木、地产中药材的种植及销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执行董事	周广彦
监事	孙照祥
经理	周广彦

(2) 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 2014 年 12 月，黄石力诺设立

2014 年 12 月 23 日，黄石力诺由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投资 500 万元设立，并取得大冶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黄石力诺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5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500.00	100.00	-	0.00

2) 2015 年 2 月，黄石力诺增加注册资本

2015 年 2 月 2 日，黄石力诺股东决定以下事项：黄石力诺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增至 5,000 万元，全部由股东力诺电力以货币方式增资 4,500 万元。据此修改公司章程。2015 年 2 月 6 日，黄石力诺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后，黄石力诺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5,0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5,000.00	100.00	-	0.00

注：根据黄石力诺章程规定，认缴期限为2034年12月21日前。

（3）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黄石力诺资产不存在权利限制。

24.北票力诺

（1）基本情况

名称	北票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11381MA0QCAXJ9L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辽宁省朝阳市北票市城关管理区蓬莱社区16#03021
法定代表人	周广彦
注册资本	5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年11月9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董事	周广彦
监事	孙照祥
经理	周广彦

（2）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2015年11月，北票力诺设立

2015年11月9日，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投资500万元设立北票力诺，并取得北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北票力诺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5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500.00	100.00	-	0.00

注：根据北票力诺章程规定，认缴期限为2036年12月31日前。

北票力诺设立至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3) 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北票力诺资产不存在权利限制。

25. 微山恒升

(1) 基本情况

名称	微山恒升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826312770004Q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微山县高楼乡王楼村东南1500米
法定代表人	周广彦
注册资本	1,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4年9月17日
营业期限	2014年9月17日至2044年9月16日
经营范围	太阳能光伏电站投资、建设、运营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董事	周广彦
监事	李先明
经理	魏轶群

(2) 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2014年9月，微山恒升设立

2014年9月17日，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投资1,000万元设立微山恒升，并取得微山县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微山恒升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1,0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1,000.00	100.00	-	0.00

注：根据微山恒升章程规定，认缴期限为2024年8月24日前。

微山恒升设立至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3) 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微山恒升资产不存在权利限制。

26. 济源力诺

(1) 基本情况

名称	济源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9001065295524M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玉川产业集聚区7号标准化厂房办公区
法定代表人	周广彦
注册资本	5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年4月9日
营业期限	2013年4月9日至2023年4月8日
经营范围	太阳能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系统规划、设计、研究、开发、技术咨询与运营维护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服务；太阳能发电项目投资、建设、管理；光伏发电系统相关产品、设备销售；机电安装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董事	周广彦
监事	张忠山
经理	周广彦

(2) 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2013年4月，济源力诺设立

2013年4月9日，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投资500万元设立济源力诺（根据章程规定，2013年4月30日前完成出资），并取得济源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2013年4月8日，济源阳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济阳验字[2013]第086号《验资报告》，验证截至2013年4月8日止，济源力诺已经收到股东电力有限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500万元，全部为货币资金。

济源力诺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500.00	100.00	货币	500.00

合计	500.00	100.00	-	500.00
----	--------	--------	---	--------

济源力诺设立至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3) 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济源力诺资产不存在权利限制。

27. 镇赉力诺

(1) 基本情况

名称	镇赉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821MA0Y35FR47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吉林省镇赉县发展改革局四楼
法定代表人	周广彦
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 年 10 月 27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太阳能材料、电池及其相关的生产设备、配套产品的设计、制造、批发、零售、安装服务；太阳能电力能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太阳能电力设备制造、设备检修与调试；太阳能电力技术开发、咨询；太阳能电力工程、电力环保工程承包与咨询；太阳能新能源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董事	周广彦
监事	孙照祥
经理	周广彦

(2) 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2015年10月，镇赉力诺设立

2015年10月27日，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投资1,000万元设立镇赉力诺，并取得镇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镇赉力诺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1,0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1,000.00	100.00	-	0.00

注：根据镇赉力诺章程规定，认缴期限为2027年12月31日前。

镇赉力诺设立至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3) 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镇赉力诺资产不存在权利限制。

28.鲁源光伏

(1) 基本情况

名称	日喀则市鲁源光伏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40202MA6T1EYP93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西藏自治区日喀则市桑珠孜区
法定代表人	周广彦
注册资本	5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年7月26日
营业期限	2016年7月26日至2046年7月25日
经营范围	电力能源的开发、投资、建设经营和管理，组织电力生产和销售，电力设备制造、设备检修与调试，电力技术开发、咨询、新能源开发；太阳能材料、太阳能电池、风力发电机、沼气发电机及相关生产设备、配套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安装服务；机电安装工程施工（不含特种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董事	周广彦
监事	孙照祥
经理	周广彦

(2) 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2016年7月，鲁源光伏源设立

2016年7月26日，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投资500万元设立日喀则鲁源，并取得日喀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鲁源光伏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5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500.00	100.00	-	0.00

注：根据镇鲁源光伏章程规定，认缴期限为2021年12月30日前。

鲁源光伏设立至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3) 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鲁源光伏资产不存在权利限制。

29. 驻马店力诺

(1) 基本情况

名称	驻马店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11722001028108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上蔡县重阳办事处蔡都大道与开龚路交叉口
法定代表人	周广彦
注册资本	2,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4年11月28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太阳能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系统规划、设计、研究、开发、技术咨询与运营维护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服务、太阳能发电项目建设、管理、光伏发电系统相关产品及设备销售、机电设备安装施工、农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瓜果蔬菜、花卉苗木、地产中药材种植及销售、与光伏发电相结合的绿色生态农业项目的开发、建设。
执行董事	周广彦
监事	李君来
经理	周广彦

(2) 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2014年11月28日，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投资2,000万元设立驻马店力诺，并取得驻马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驻马店力诺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2,0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2,000.00	100.00	-	0.00

注：根据驻马店力诺章程规定，认缴期限为2034年11月27日前。

驻马店力诺设立至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3) 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驻马店力诺资产不存在权利限制。

30. 海东力诺

(1) 基本情况

名称	海东市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32100310952816P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青海省海东市乐都区洪水乡下王家庄村
法定代表人	周广彦
注册资本	2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 年 8 月 13 日
营业期限	2015 年 8 月 13 日至 2045 年 8 月 12 日
经营范围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建设、运营管理。（上述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董事	周广彦
监事	孙照祥
经理	周广彦

(2) 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2015年8月，海东力诺设立

2015年8月13日，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投资2,000万元设立海东力诺，并取得海东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海东力诺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2,0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2,000.00	100.00	-	0.00

注：根据海东力诺章程规定，认缴期限为 2026 年 2 月 1 日前。

海东力诺设立至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3) 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海东力诺资产不存在权利限制。

31.大冶力诺（报告期后注销）

（1）基本情况

名称	大冶力诺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281MA487UWM59
住所	大冶市金贸大厦 B 座 806 室
法定代表人	周广彦
注册资本	5,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 年 11 月 24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太阳能产品、太阳能电池及其相关生产设备、配套产品的设计、制造、批发、零售、安装服务；太阳能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系统规划、研发、技术咨询与运营维护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服务，太阳能发电项目建设、管理，光伏发电系统相关产品及设备销售，机电设备（不含特种设备）安装施工，农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瓜果蔬菜、花卉苗木、地产中药材的种植及销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执行董事	周广彦
监事	孙照祥
经理	周广彦

（2）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 2015年11月，大冶力诺设立

2015年11月24日，黄石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投资5,000万元设立大冶光伏，并取得大冶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大冶力诺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黄石力诺	5,0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5,000.00	100.00	-	0.00

注：根据大冶力诺章程规定，认缴期限为 2035 年 11 月 24 日前。

2) 大冶力诺注销登记

2017 年 12 月 7 日，大冶力诺注销登记，注销原因决议解散。

32.镇赉牧业（报告期后注销）

(1) 基本情况

名称	镇赉力诺阳光农牧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20821MA0Y35FQ6C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吉林省镇赉县发展改革局四楼
法定代表人	周广彦
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 年 10 月 27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农业种植、畜禽养殖、盐碱地综合治理、中草药种植。（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董事	周广彦
监事	孙照祥
经理	周广彦

(2) 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 2015年10月，镇赉农牧设立

2015年10月27日，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投资1,000万元设立镇赉牧业，并取得镇赉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镇赉牧业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1,0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1,000.00	100.00	-	0.00

注：根据镇赉牧业章程规定，认缴期限为2017年12月31日前。

2) 镇赉农牧注销登记

2017年8月17日，镇赉农牧股东决定，申请注销镇赉农牧，并在镇赉县工商局办理清算组成员备案和刊登清算公告。2017年12月28日，完成注销登记。

33.喀什力诺（报告期后注销）

(1) 基本情况

名称	喀什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3101MA776RB967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新疆喀什地区喀什经济开发区深喀大道总部经济区远方财富中心 20 层 03-2 号
法定代表人	周广彦
注册资本	5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 年 8 月 25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光伏太阳能电站建设、运营及管理、太阳能电站咨询服务。
董事	周广彦
监事	孙照祥
经理	刘杰民

（2）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 2016年8月，喀什力诺设立

2016年8月25日，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投资500万元设立喀什力诺，并取得喀什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喀什力诺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5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500.00	100.00	-	0.00

注：根据喀什力诺章程规定，认缴期限为2029年12月31日前。

2) 2017年8月，喀什力诺申请注销登记

2017年8月22日，喀什力诺向喀什市工商局申请简易程序注销公告，公告期自2017年8月22日至2017年10月6日，并在报纸刊登喀什力诺解散公告。2017年12月27日，完成注销登记。

34.铜川耀诺（报告期后注销）

（1）基本情况

名称	铜川市耀州区耀诺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204MA6X61LA9L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陕西省铜川市耀州区文营西路里仁巷19号
法定代表人	周广彦
注册资本	5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年7月26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农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地产中药材的种植及销售，太阳能材料，太阳能电池及其相关生产设备、配套产品的设计、批发、零售、安装服务，太阳能发电系统规划、设计、开发、技术咨询（金融、证券、期货、基金投资咨询除外）与运营维护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服务，太阳能发电项目建设、管理、光伏发电系统相关产品及设备销售，机电设备（不含特种设备）安装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董事	周广彦
监事	孙照祥
经理	周广彦

（2）股权结构

1)2016年7月，铜川耀诺设立

2016年7月26日，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出资500万元设立铜川耀诺，并取得铜川市耀州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铜川耀诺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1,0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1,000.00	100.00	-	0.00

注：根据铜川耀诺章程规定，认缴期限为2021年7月21日前。

2) 2017年11月，铜川耀诺注销登记

2017年11月27日，铜川耀诺因生产经营及政策原因不再经营，决议解散，注销登记。

35.武安鲁昇（报告期后转让）

（1）基本情况

名称	武安市鲁昇太阳能开发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481329649788U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河北省邯郸市武安市冶陶镇苑府村东
法定代表人	刘龙
注册资本	1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 年 3 月 12 日
营业期限	2015 年 3 月 12 日至 2018 年 3 月 3 日
经营范围	太阳能发电项目建设；太阳能应用技术研发与咨询。（涉及许可项目的取得许可后方可从事生产经营）
执行董事	刘龙
监事	王朝庆
经理	刘龙

（2）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 2015年3月，武安鲁昇设立

2015年3月12日，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投资100万元设立武安鲁昇，并取得武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武安鲁昇设立，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1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100.00	100.00	-	0.00

注：根据武安鲁昇章程规定，认缴期限为2015年3月9日前。

2) 武安鲁昇股东变更

2017年10月12日，武安鲁昇股东力诺电力作出决定，同意将持有的武安鲁昇100万元出资（占股权比例100%）转让给于四女出资80万元（占股权比例80%），转让给刘龙出资10万元（占股权比例10%），转让给王朝庆出资10万元（占股权比例10%），并于2017年10月19日在工商管理部门办理股权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武安鲁昇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于四女	80.00	80.00	货币	0.00
2	刘龙	10.00	10.00	货币	0.00

3	王朝庆	10.00	10.00	货币	0.00
合计		100.00	100.00	-	0.00

36.武安景成（报告期后转让）

（1）基本情况

名称	武安市景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48134775942XP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河北省邯郸市武安市伯延镇仁义村
法定代表人	于四女
注册资本	1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5 年 7 月 29 日
营业期限	2015 年 7 月 29 日至 2018 年 7 月 31 日
经营范围	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建设；太阳能产品研发、制造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董事	于四女
监事	王朝庆
经理	于四女

（2）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 015年7月，武安景成设立

2015年7月29日，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投资100万元设立武安景成，并取得武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武安景成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1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100.00	100.00	-	0.00

注：根据武安景成章程规定，认缴期限为2017年7月28日前。

2) 武安景成股东变更

2017年10月13日，武安景成股东力诺电力作出决定，同意将持有的武安景成100万元出资（占股权比例100%）转让给于四女出资80万元（占股权比例80%），转让

给刘龙出资10万元（占股权比例10%），转让给王朝庆出资10万元（占股权比例10%），并于2017年11月2日在工商管理部门办理股权变更登记。

本次变更后，武安景成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于四女	80.00	80.00	货币	0.00
2	刘龙	10.00	10.00	货币	0.00
3	王朝庆	10.00	10.00	货币	0.00
合计		100.00	100.00	-	0.00

（二）参股公司

1.临沂力诺

（1）基本情况

名称	临沂城投力诺新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300MA3CLW1U7H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金雀山一路10号开元上城写字楼A座26楼2605室
法定代表人	阎良斌
注册资本	5,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年11月14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太阳能发电项目的开发、投资、总承包、设计、采购、建造、运营，太阳能电力生产销售；太阳能相关配套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安装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太阳能发电和相关技术的集成和研发，太阳能产业链的产品技术研发和技术服务；机电安装工程施工（不含特种设备）；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承包、设计、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董事长	阎良斌
董事	苏明 周广彦 孙凯 陈吉伦
监事	袁高亮、孙照祥、杨传宗
经理	高均义

（2）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2016年11月，临沂力诺设立

2016年10月17日，临沂市财政局出具《关于同意临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合作投资设立临沂城投力诺太阳能有限公司的批复》（临财企【2016】50号），同意临沂市城投天元建设有限公司、临沂市城投开元置业有限公司、临沂市阳光热力有限公司与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合资成立临沂力诺，注册资本5,000万元，其中临沂市城投天元建设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1,000万元，占比20%、临沂市城投开元置业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1,000万元，占比20%、临沂市阳光热力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1,000万元，占比20%。

2016年11月14日，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2,000万元，临沂市城投天元建设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1,000万元，临沂市城投开元置业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1,000万元，临沂市阳光热力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1,000万元，共同设立临沂力诺，并取得临沂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的《营业执照》。

临沂力诺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力诺电力	2,000	40.00	货币	0.00
2	临沂市城投天元建设有限公司	1,000	20.00	货币	0.00
3	临沂市城投开元置业有限公司	1,000	20.00	货币	0.00
4	临沂市阳光热力有限公司	1,000	20.00	货币	0.00
合计		5,000.00	100.00	-	0.00

2) 临沂力诺变更实收资本

2017年5月31日，股东力诺有限以货币方式实缴出资200万元。2017年6月5日股东临沂市城投天元建设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实缴出资100万元。2017年6月6日，股东临沂市城投开元置业有限公司实缴出资100万元。

本次变更后，临沂城投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力诺电力	2,000	40.00	货币	200.00
2	临沂市城投天元建设有限公司	1,000	20.00	货币	100.00
3	临沂市城投开元置业有限公司	1,000	20.00	货币	100.00
4	临沂市阳光热力有限公司	1,000	20.00	货币	0.00

合计	5,000.00	100.00	-	400.00
----	----------	--------	---	--------

3) 临沂力诺变更认缴出资时间

2017年6月24日，临沂力诺股东会决议，“各出资人根据工程进度需要安排出资，于2019年12月31日前全部缴清。”据此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备案。

(3) 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临沂力诺资产不存在权利限制。

2. 许昌力民

(1) 基本情况

名称	许昌市力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081MA41GQK35F
住所	禹州市禹王大道东段防汛抗旱指挥部六楼
法定代表人	郭存梁
注册资本	4,275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7 年 5 月 24 日
营业期限	2017 年 5 月 24 日至 2037 年 5 月 23 日
经营范围	太阳能发电项目的开发、总承包、设计、采购、建造、运营及售后服务，太阳能电力生产销售，太阳能相关配套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安装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太阳能发电和相关技术的集成和研发，太阳能产业链的产品技术研发和技术服务；机电安装工程施工（不含特种设备）；光伏发电设备购销及售后服务；技术服务；光伏电站管理、运营、维护。
董事长	郭存梁
董事	李君来 张伟明 陈俊霞 琚振钢
监事	孙照祥 许伟鹏 李战辉 张亚囡 赵宇聪

(2) 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2017年5月，许昌力民设立

2017年5月24日，许昌力民股东会决议，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出资470万元、禹州市水务发展有限公司出资3805万元，共同出资4275万元设立许昌力民，并取得许昌市禹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许昌力民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	------	--------	---------	------	----------

		元)			
1	力诺电力	470.00	11.00	货币	0.00
2	禹州市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3,805.00	89.00	货币	0.00
合计		4,275.00	100.00	-	0.00

注：根据许昌力民章程规定，认缴期限为2017年6月15日前。力诺电力于2017年6月20日完成出资470万元。

许昌力民设立至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3) 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许昌力民资产不存在权利限制。

3. 山东恒科

(1) 基本情况

名称	山东恒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0MA3CGQQ316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济南市历下区工业南路102号东领尚座D1306室
法定代表人	王家平
注册资本	10,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6年9月13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太阳能发电项目的开发，设计，建造（凭资质证经营）；太阳能电力生产销售（凭许可证经营）；非专控中药材种植。（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董事长	王家平
董事	张源 荣中秋
监事	李文智 孙照祥
经理	王全军

(2) 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2016年9月，山东恒科设立

2016年9月13日，山东恒科股东会决议，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出资1800万元、山东水发恒源水务有限公司出资8200万元，共同出资10000万元设立山东恒科，并取得济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山东恒科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力诺电力	1,800.00	18.00	货币	1,800.00
2	山东水发恒源水务有限公司	8,200.00	82.00	货币	8,20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	10,000.00

山东恒科设立至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3）权利受限情况

2017年5月23日，山东恒科股东电力有限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签订《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电力有限将持有的山东恒科1,800万元出资（18%股权）质押给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为电力有限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签订的《授信业务总合同》（编号（2017）济银综授字第000052号）项下电力有限综合授信6,000万元设定质押担保，并于2017年5月24日在工商行政管理部分办理股权出质设立登记。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力诺电力持有山东恒科的股权已设立股权出质登记，山东恒科股权存在权利限制。

4.阳都佳诺

（1）基本情况

名称	山东阳都佳诺新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321MA3DBE5K88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山东省沂南县澳柯玛大道中段（财政局院内）
法定代表人	袁俊宝
注册资本	1,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7年3月15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太阳能发电项目的开发、投资、总承包、设计、采购、建造、运营及售后服务，太阳能电力生产销售；太阳能相关配套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安装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口业务；太阳能发电和相关技术的集成和研发，太阳能产业链的产品技术研发和技术服务；机电安装工程施工（不含特种设备）；光伏发电设备购销及售后服务；技术咨询；光伏电站管理、运营、维护。（需凭许可证经营的，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董事长	袁俊宝
董事	高丕亮 李冰 李君来 宋琴
监事	许伟鹏 王璐璐 韩京军 孙照祥

（2）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2017年3月，阳都佳诺设立

2017年3月15日，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出资490万元、沂南县富农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出资510万元，共同投资1,000万元设立阳都佳诺，并取得沂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阳都佳诺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 (万元)
1	力诺电力	490.00	49.00	货币	0.00
2	沂南县富农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10.00	51.00	货币	0.00
合计		1,000.00	100.00	-	0.00

注：根据阳都佳诺章程规定，认缴期限为2017年3月31日前。阳都佳诺为力诺电力明股实债的参股公司，力诺电力于2017年12月22日对阳都佳诺拆借资金490万元，力诺电力按照固定比例享受投资收益。

阳都佳诺设立至今，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3）权利受限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阳都佳诺资产不存在权利限制。

（三）报告期内注销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在项目开发地设立项目公司，并以项目公司为载体进行项目的开发、建设和运维方式进行电站的建设和开发，由于部分项目公司在设立后因为当地政策等原因未获得项目建设指标，没有继续建设的必要性，再投资风险大，公司将

该部分子公司予以注销。该部分公司设立时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设立后由于未实际开展业务，且不再有电站建设的可行性，公司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对该部分子公司申请办理注销手续，相关手续的办理符合法律法规及工商管理部门的规定，不存在潜在的债权债务纠纷。报告期内，公司已注销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立日期	注销日期	备注
1	大冶金伏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91420281MA488XC87D	2016-03-03	2017-01-10	决议解散
2	临朐力诺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91370724MA3C0TUB30	2015-11-24	2017-03-22	决议解散
3	商河力诺光伏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370126200016680	2015-08-18	2016-09-13	决议解散
4	山东力诺太阳能热电工程有限公司	91370100MA3C4PYU59	2015-12-24	2016-12-07	决议解散
5	泰安市大汶口力诺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91370900MA3CB6D883	2016-05-26	2017-03-01	决议解散
6	夏津力诺光伏农业有限公司	91371427MA3CEA154A	2016-07-26	2017-02-22	决议解散
7	阳新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91420222MA488XW92B	2016-03-04	2017-01-12	决议解散
8	肥城润昌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370983200026413	2014-09-16	2016-09-22	决议解散
9	密山中电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230381100031446	2015-01-14	2016-10-17	决议解散
10	通渭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91621121MA72W77L1H	2016-04-28	2017-01-24	决议解散
11	定西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91621121MA728RPU31	2016-04-21	2017-01-24	决议解散
12	鹤壁中诺新能源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91410621317240715T	2014-09-30	2016-08-10	决议解散
13	阳原旭昇新能源有限公司	911307273584954901	2015-09-18	2017-02-24	决议解散
14	赤峰恒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50401000005861	2013-08-15	2017-06-21	决议解散
15	曲靖力诺新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91530302MA6KC1DN5B	2017-02-27	2017-06-22	决议解散
16	三门峡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411293000009823	2015-08-26	2017-09-07	决议解散
17	郑州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91410100MA3X9MLF8F	2016-05-06	2017-09-05	决议解散
18	临清市晶日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91371581MA3CBTY091	2016-06-07	2017-08-23	决议解散
19	临清市力诺太阳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91371581349005322L	2016-05-26	2017-09-27	决议解散

(四) 报告期内已转让公司

1. 巴彦淖尔力诺

(1) 基本情况

名称	巴彦淖尔市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80208218800X6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内蒙古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四季花城一区 504 号
法定代表人	荣中秋
注册资本	50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 年 11 月 22 日
营业期限	永久存续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太阳能材料电池及配套产品的设计、销售、安装；太阳能电力能源的开发、建设、经营和管理；太阳能电力设备检修与调试；太阳能电力技术开发与咨询；太阳能新能源开发；太阳能光伏电站的建设与运行维护；农作物种植；养殖（除奶牛）

(2) 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 设立

2013 年 11 月 5 日，电力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同意由电力有限出资组建巴彦淖尔市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事宜。

巴彦淖尔德元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于 2013 年 11 月 15 日出具验资报告，根据该报告，截止 2013 年 11 月 15 日止，巴彦淖尔力诺已收到电力有限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壹拾万元，股东以货币出资 10 万元。

2013 年 11 月 22 日，巴彦淖尔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临河分局向巴彦淖尔力诺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巴彦淖尔力诺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10.00	100.00	货币	10.00
	合计	10.00	100.00	-	10.00

2) 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4 年 4 月 17 日，电力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同意公司对巴彦淖尔力诺增加出资 4,990 万元人民币。同日，巴彦淖尔力诺做出股东决定，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4,990 万元人民币，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由原 10 万元人民币增至 5,000 万元人民币。

2014年4月28日，巴彦淖尔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临河分局向巴彦淖尔力诺换发《营业执照》。

增资之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5,000.00	100.00	货币	10.00
合计		5,000.00	100.00	-	10.00

3) 第一次股权变更

2014年9月12日，巴彦淖尔力诺做出股东决定，电力有限自愿将公司4,50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上海绿巨人爱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90%，电力有限占注册资本10%。上海绿巨人爱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加入股东会。

2014年9月12日，电力有限召开股东会，一致同意将巴彦淖尔力诺5,000万元出资额的4,500万元转让给上海绿巨人爱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9月12日，上海绿巨人爱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做出股东决定，同意接受电力有限持有巴彦淖尔力诺4,500万元的出资额。

2014年9月12日，电力有限与上海绿巨人爱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电力有限将其持有的巴彦淖尔市力诺5,000万元出资额中的4,5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90%），无偿转让给受让方。

2014年9月12日，巴彦淖尔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临河分局向巴彦淖尔力诺换发营业执照。

本次股权转让之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500.00	10.00	货币	10.00
2	上海绿巨人爱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500.00	90.00	货币	0.00
合计		5,000.00	100.00	-	10.00

4) 第二次股权变更

2014年11月17日，巴彦淖尔市力诺召开股东会，决议上海绿巨人爱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将所持有的巴彦淖尔市力诺的股份全部转让给电力有限，转让后电力有限

在公司的股份为 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 100%；自股权转让之日起，上海绿巨人爱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退出股东会。

2014 年 11 月 17 日，电力有限召开股东会，同意接受巴彦淖尔市力诺股东上海绿巨人爱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所转让的该公司股份 4500 万元。

本次股权转让之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5,000.00	100.00	货币	10.00
合计		5,000.00	100.00	-	10.00

5) 第四次股权变更

2017年4月25日，巴彦淖尔市力诺做出股东决定，将电力有限的5000万元股权转让给山东恒科新能源有限公司，转让后山东恒科新能源有限公司在公司股份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100%；自股权转让之日起，电力有限退出股东会。

电力有限与山东恒科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山东恒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4049.39万元收购巴彦淖尔市力诺100%股权。

本次股权转让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山东恒科	5,000.00	100.00	货币	10.00
合计		5,000.00	100.00	-	10.00

2. 夏津力诺

(1) 基本情况

名称	夏津力诺太阳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427050939817P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夏津县北城街道办事处
法定代表人	林少武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7 月 26 日
营业期限	永久存续

经营范围	组织太阳能电力生产和销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太阳能材料、太阳能电池、风力发电机、沼气发电机及相关生产设备、配套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安装服务,机电安装工程施工(不含特种设备)(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需经许可证经营的,须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董事	林少武
监事	周辉
经理	施春锋

(2) 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 设立

夏津力诺系由电力有限于 2012 年 7 月出资设立。

2012 年 6 月 1 日,电力有限召开股东会决议:委派张峰为夏津力诺的法定代表人,委派张忠山为夏津力诺的监事。

根据德州大正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夏津分所出具验资报告(德夏会【2012】验字第 0100 号),截至 2012 年 7 月 20 日,夏津力诺已收到电力有限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壹佰万元。

夏津力诺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100.00	1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	100.00

2) 股权变更

2016 年 2 月 29 日,夏津力诺股东电力有限做出股东决定,电力有限货币出资 100 万元(占股权的 100%)变更为山东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货币出资。

2016 年 2 月 29 日,夏津力诺与山东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电力有限将其持有的夏津力诺太阳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 100 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 100%),作价人民币 200 万元转让给山东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9 日,夏津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夏津力诺核发《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427050939817P。

本次变更之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山东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	100.00

3. 沂南力诺

（1）基本情况

名称	沂南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3214944916707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山东省临沂市沂南县岸堤镇兴旺庄村
法定代表人	王家平
注册资本	75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4年4月17日
营业期限	永久存续
经营范围	太阳能电力生产、销售；中草药种植。太阳能电池、风力发电机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董事	王家平
监事	张忠山
经理	王家平

（2）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 设立

沂南力诺是由电力有限 2014 年 4 月份出资 100 万元设立的。

沂南力诺的股东电力有限于 2013 年 9 月 23 日做出《关于沂南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任命的决定》，任命周广彦为法定代表人兼执行董事，任命张忠山为公司执行监事。

2014 年 4 月 17 日，沂南力诺获沂南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71321200011232）。

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1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100.00	100.00	-	0.00
----	--------	--------	---	------

2) 股权变更

2016年9月26日，沂南力诺股东电力有限做出股东决定，电力有限将其在沂南力诺的股权10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的100%，依法转让给山东恒科新能源有限公司，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6年9月26日，电力有限与山东恒科新能源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电力有限将合法持有的沂南公司100%股权转让给山东恒科，转让价格为人民币2396.8万元。

2016年9月29日，沂南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向沂南力诺核发《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之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山东恒科	1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100.00	100.00	-	0.00

4. 邹城力诺

(1) 基本情况

名称	邹城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88306739856XG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邹城市大束镇南葛村
法定代表人	王艳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05月07日
营业期限	永久存续
经营范围	太阳能光伏并网发电。（凭有效环保证明经营）(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太阳能材料、太阳能电池、风力发电机、沼气发电机及相关生产设备、配套产品的销售；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限定或禁止公司经营的货物或技术除外）；机电设备安装（除特种设备）。（涉及许可经营的须凭许可证或批准文件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董事	王艳
监事	胡晓娜

经理	王艳
----	----

(2) 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 设立

邹城力诺是由电力有限于 2013 年 5 月 7 日出资设立的。

邹城力诺于 2013 年 4 月 26 日做出股东决定，任命周广彦为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职务，任命张忠山为公司监事职务。

邹城贵和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3 年 5 月 6 日出具《验资报告》（邹贵会验报字[2013]170 号），截至 2013 年 5 月 6 日止，邹城力诺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壹佰万元。股东以货币出资 100 万元，后被予以核准。

2013 年 5 月 7 日，邹城力诺向工商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

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100.00	1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	100.00

2) 股权变更

邹城力诺的股东电力有限做出股东决定，将其持有的邹城力诺 100%股权以 115 万元转让给新股东青岛嘉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6 年 12 月 22 日，电力有限与青岛嘉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电力有限将合计持有的目标公司 100%股权转让给青岛嘉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股权转让价款为 115 万元。

2016 年 12 月 22 日，邹城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邹城力诺核发《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88306739856XG）

本次变更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青岛嘉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	100.00

5.天昱阳光

(1) 基本情况

名称	衢州力诺天昱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802307620204E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浙江省衢州市柯城区航埠镇兴航路 179 号 305 室
法定代表人	朱跃亮
注册资本	3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4 年 10 月 27 日
营业期限	永久存续
经营范围	光伏发电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太阳能光伏设备销售及安装；电力设备销售；农业开发，旅游景区开发。
董事长	袁文清
董事	傅迪萍、郭智俊、陈一国、朱跃亮
监事	吕天舒、曾路明、李建新
经理	朱跃亮

(2) 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 设立

天昱阳光是由电力有限于 2014 年 10 月出资设立的。

天昱阳光的股东电力有限于 2014 年 10 月 25 日做出股东决定，通过公司章程，委派周广彦为公司执行董事，委派李先明为公司监事，聘任周广彦为公司经理。

2014 年 10 月 27 日，衢州市柯城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向天昱阳光核发《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30802000016341。

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 (万元)
1	电力有限	1,0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1,000.00	100.00	-	0.00

2) 股权变更

2016年12月30日，天昱阳光的股东电力有限做出股东决定，电力有限将所持有的天昱阳光1,000万元（占注册资本100%）的股权转让给浙江省水利水电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省水利水电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电力有限于2016年12月29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电力有限向浙江省水利水电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天昱阳光的100%股权。转让价款为8,883,520.09元。

2016年12月30日，天昱阳光向工商登记机关申请工商变更登记，后被予以核准。

本次变更之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浙江省水利水电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1,000.00	100.00	-	0.00

6.徐州诺源

（1）基本情况

名称	徐州诺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312MA1MATQWXK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徐州市铜山区北京南路519号申鑫建材办公楼19-2
法定代表人	朱琳
注册资本	7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5年11月5日
营业期限	永久存续
经营范围	新能源技术研发、咨询、服务，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太阳能光伏电站开发、设计、维护、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太阳能电池组件、电子产品销售，电力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董事	朱琳
监事	刘姚
经理	朱琳

（2）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 设立

徐州诺源由电力有限于 2015 年 11 月设立的。

2015 年 10 月 19 日，徐州诺源的股东电力有限做出股东决定，委派周广彦任公司的执行董事，委派黄猛任公司的监事。

2015 年 11 月 5 日，徐州市铜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徐州诺源核发《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312MA1MATQWXK）

设立时徐州诺源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2,0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2,000.00	100.00	-	0.00

2) 股权变更、增加注册资本

2016 年 9 月 21 日，徐州诺源股东做出股东决定，决定将持有的徐州诺源 100% 股权全部转让给徐州市昊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同日，徐州诺源股东昊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做出股东决定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0 万元增加到 2,100 万元，新增的 100 万元由陈苏萍以货币形式出资。

电力有限与徐州市昊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1 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电力有限将其持有的徐州诺源的股权 2,000 万元以人民币 13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徐州市昊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 9 月 21 日，徐州诺源向徐州市铜山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公司变更登记，后被予以核准。

本次增资及股权变更之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徐州市昊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	95.2	货币	0.00
2	陈苏萍	100	4.8	货币	0.00
合计		1,000.00	100.00	-	0.00

7. 东营三力

(1) 基本情况

名称	东营三力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503312843330P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山东省东营市河口区新户镇府前街 32 号
法定代表人	林少武
注册资本	50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4 年 09 月 16 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太阳能材料、太阳能电池及设备、配套产品的设计、销售、安装服务,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的进出口业务; 机电工程安装、土方施工工程, 油料、蔬菜、食用菌、水果、花卉、中药材种植, 牲畜饲养, 内陆养殖, 农作物种植及技术推广服务; 电力生产及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董事	林少武
监事	周辉
经理	林少武

(2) 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 设立

东营三力是由电力有限于 2014 年 9 月出资设立的。

2014 年 9 月 13 日, 东营三力股东电力有限做出股东决定, 委派周广彦为公司执行董事, 委派张忠山为公司监事, 聘用周广彦为公司经理。

2014 年 9 月 13 日, 东营三力申请公司登记, 后被予以核准。

东营三力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 (万元)
1	电力有限	1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100.00	100.00	-	0.00

2) 第一次股权变更

2016 年 2 月 29 日, 东营三力与山东林洋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 电力有限将其持有的东营三力 100 万元的全部股权转让给山东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2月29日,东营三力向工商登记管理机关申请变更登记,后被予以核准。

本次股权转让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山东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100.00	100.00	-	0.00

8.长丰力诺

(1) 基本情况

名称	长丰县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121336693795K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长丰县庄墓镇合淮路中段
法定代表人	李仙德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5年4月13日
营业期限	2045年4月12日
经营范围	太阳能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系统规划、设计、研究、开发、技术咨询与运营服务,合同能源管理服务,太阳能发电项目投资、建设、管理、光伏发电系统相关产品及设备销售,机电设备(不含特种设备)安装施工;农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瓜果蔬菜、花卉苗木、地产中药材的种植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董事	李仙德
监事	陈岩
经理	邹志广

(2) 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 设立

长丰力诺由电力有限在2015年4月份出资设立的。

2015年4月10日,长丰力诺股东电力有限做出股东决定,通过公司章程,任命周广彦为长丰力诺的执行董事。

2015年4月13日长丰力诺向长丰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申请设立登记，并获发《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21336693795K。

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5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500.00	100.00	-	0.00

2) 股权变更

2017年1月20日，长丰力诺的股东电力有限做出股东决定，股东电力有限同意将所持公司的100%股权转让给晶科电力有限公司。

2017年1月20日，晶科电力与电力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按照长丰力诺的项目实际装机容量阶段结算收购长丰力诺及长丰力诺项目的收购总价，晶科电力受让长丰力诺的股权转让款为13,983,133.00元整。

2017年1月24日，长丰力诺向长丰县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工商股权变更登记，并于同日完成工商股权变更登记。

变更之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晶科电力	5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500.00	100.00	-	0.00

9.禹州瑞昶

(1) 基本情况

名称	禹州市瑞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081097809251G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禹州市朱阁镇大墙王村
法定代表人	李仙德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4年4月21日
营业期限	至2024年4月20日

经营范围	太阳能发电，太阳能材料、太阳能电池、风力发电机的相关设备、配套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安装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机电安装工程施工作业，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承包、设计、施工，太阳能技术研发，太阳能发电、电力电量销售，太阳能发电项目投资、建设管理，钢材销售，太阳能系统规划、设计、研究开发，技术咨询及运营维护服务；农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技术服务，瓜果蔬菜、花木苗木、中药材种植及销售。
执行董事	李仙德
监事	陈岩

（2）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 设立

禹州瑞昶由康永安出资设立的，詹站峰为康永安代持有禹州瑞昶的出资额。

2014年4月15日，禹州瑞昶做出股东决定，确定公司名称为禹州市瑞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伍佰万元，詹站峰为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为法定代表人，聘任康永安为公司监事。

2014年4月21日，禹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向禹州瑞昶核发《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11081000069175。

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詹站峰	5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500.00	100.00	-	0.00

2) 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7年1月23日，禹州瑞昶股东詹站峰做出股东决定，将其持有的禹州市瑞昶100%股权共伍佰万元（实缴零元）转让给电力有限，股权转让完成之后，詹站峰退出禹州瑞昶。

2017年1月24日，詹站峰与电力有限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甲方同意将持有禹州瑞昶100%的股权共伍佰万元（实缴0元），以0元的价格转让给禹州瑞昶。

2017年1月24日，禹州瑞昶向工商登记主管机关申请工商登记变更，2017年1月25日获换发的营业执照。

变更之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5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500.00	100.00	-	0.00

3) 第二次股权变更

2017年1月24日，禹州瑞昶的股东做出股东决定，电力有限将其持有的禹州瑞昶100%的股权共500万元（实缴零元）转让给晶科电力，股权转让之后晶科电力为禹州瑞昶的新股东。

2017年2月20日，电力有限与晶科电力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电力有限将持有的禹州瑞昶的100%股权转让给晶科电力，股权转让价款为242,190,000.00元。

2017年2月22日，禹州瑞昶获得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081097809251G）。

变更之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晶科电力	5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500.00	100.00	-	0.00

10. 鲁昇科技

(1) 基本情况

名称	曲周县鲁昇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435320061187H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曲周县依庄乡东路庄村东
法定代表人	邹志广
注册资本	50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4年12月9日
营业期限	2034年12月8日
经营范围	太阳能材料电池及配套设施设计、销售；太阳能电力能源技术开发、咨询；中药材、食用菌种植、销售。***
执行董事	邹志广
监事	陈岩
经理	邹志广

(2) 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 设立

鲁昇科技是由电力有限于 2014 年 12 月出资设立的。

2014 年 12 月 8 日，鲁昇科技做出决定，电力有限出资设立鲁昇科技，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

2014 年 12 月 9 日，曲周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向鲁昇科技核发《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30435000020401。

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1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100.00	100.00	-	0.00

2) 增资

2015 年 3 月 23 日，鲁昇科技股东作出决定，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100 万元”变更为“5,000 万元”，由股东电力有限增加出资 4,900 万元。于 2020 年 3 月 23 日前缴清出资额。

2015 年 3 月 25 日，曲周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5 年 3 月 25 日向鲁昇科技核发《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30435000020401。

增资之后的股权机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5,0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5,000.00	100.00	-	0.00

3) 股权变更

2017 年 3 月 15 日，鲁昇科技做出股东决定，电力有限将全部出资额 5,000 万元转让给晶科电力。

2017 年 3 月 31 日，电力有限与晶科电力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晶科电力同意收购目标公司及目标项目的收购单价为 8.28 元/瓦，同意按照 20.0044MWp 的装机容量结算甲方收购鲁昇科技及鲁昇科技项目的收购总价。

2017年4月1日，曲周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准予鲁昇科技的变更登记。

本次股权转让之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晶科电力	5,0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5,000.00	100.00	-	0.00

11.上海同脉

（1）基本情况

名称	上海同脉新能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93123643800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	上海市虹口区飞虹路360弄9号3625C室
法定代表人	刘振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4年8月25日
营业期限	永久存续
经营范围	新能源、电气设备、环保设备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环保建设工程专业施工，建筑智能化建设工程专业施工，机电设备安装建设工程专业施工（除特种），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销售电气设备，照明器材，电子产品，机电设备，仪器仪表，建筑装潢材料，家用电器，五金交电，挂车或者汽车列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董事	刘振
监事	姜冲

（2）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 设立

上海同脉是由电力有限及上海同脉环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2014年8月设立的。

2014年8月19日，上海同脉做出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设立上海同脉，并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

2014年8月25日，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虹口分局向上海同脉核发《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09000675855）。

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510.00	51.00	货币	0.00
2	上海同脉环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90.00	49.00	货币	0.00
合计		1,000.00	100.00	-	0.00

2) 股权转让

2016年1月22日，上海同脉召开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电力有限将其持有的上海同脉51%（原出资额510万元）的股权转让给刘振。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6年1月22日，电力有限与刘振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双方约定电力有限将其持有的51%股权按510万元人民价格转让给刘振。

该次股权转让之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刘振	510.00	51.00	货币	0.00
2	上海同脉环保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90.00	49.00	货币	0.00
合计		1,000.00	100.00	-	0.00

12. 海东坤鑫

(1) 基本情况

名称	海东市乐都区坤鑫农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32123310951186A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所	青海省海东市乐都区洪山镇下王家村村委会内
法定代表人	张占勇
注册资本	50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5年8月14日
营业期限	至2045年8月13日
经营范围	农业信息咨询；农业科技、农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设施农业建设，育苗，蔬菜、水果、花卉、中药材的种植及销售；农家乐观光旅游；农用机械、农具、化肥销售；家禽养殖及销售；食用农产品销售；农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执行董事	张占勇
监事	张付亮

(2) 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

1) 设立

海东坤鑫由电力有限于 2015 年 8 月出资设立。

2015 年 8 月 1 日，海东市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的股东做出股东决定，决定由电力有限出资 500 万元成立海东市乐都区坤鑫农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15 年 8 月 14 日，海东市乐都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海东坤鑫核发《营业执照》，注册号为：632123063012443。

设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电力有限	5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500.00	100.00	-	0.00

2) 股权变更

2016 年 10 月 8 日，海东坤鑫的股东做出股东决定，同意电力有限将持有的海东坤鑫 100% 的股权转让给青海启元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6 年 10 月 9 日，电力有限与青海启元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电力有限将持有的海东坤鑫 100% 的股权以 0 元的价格转让给青海启元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本次股权转让之后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万元）
1	青海启元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00.00	100.00	货币	0.00
合计		500.00	100.00	-	0.00

(二) 分公司情况

1. 通渭分公司

名称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通渭分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21121MA71CRPW05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非上市)
营业场所	甘肃省定西市通渭县平襄镇中街 29 号住宅楼二单元 503 号
负责人	周广彦
成立日期	2017 年 8 月 24 日
经营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太阳能电力生产销售（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机电安装工程施工（不含特种设备）；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承包、设计、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已注销分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立日期	注销日期	备注
1	山东力诺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江苏分公司	320804000151835	2015-07-20	2016-08-12	决议解散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基本情况

2017 年 9 月 20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的议案，选举周广彦、顾金明、张常善、刘林华、徐震为公司董事，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基本情况如下：

1.周广彦，男，1971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1992 年 7 月至 2003 年 4 月任滕州平板玻璃厂技术员、供应处处长；2003 年 4 月至 2006 年 1 月任力诺集团濮阳公司车间主任；2006 年 1 月至 2007 年 2 月任力诺集团濮阳力诺工贸公司总经理；2007 年 3 月至 2007 年 12 月任力诺集团山东力诺新材料有限公司营销副总经理；2007 年 12 月至 2012 年 4 月，任济南力诺玻璃制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 年 4 月至 2013 年 7 月，任山东力诺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 年 12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电力有限总经理；2017 年 8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电力有限董事长；2017 年 9 月至今，任力诺电力董事长。同时担任力诺电力下属多家子公司的执行董事、经理职务。

2.顾金明，男，197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8年8月至2003年8月，任海尔住宅设施有限公司工程师；2003年9月至2004年6月，任北

京华瑞特咨询信息有限公司咨询顾问；2004年7月至2015年6月，历任北京海辉高科软件有限公司顾问、项目经理、总监；2015年7月至今，任力诺集团副总裁；2017年3月至今，任宏济堂董事；2017年9月至今，任力诺电力董事。

3.张常善，男，197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6年9月至2000年11月，任海尔热水器有限公司销售财务科长；2000年12月至2002年11月，任海尔海外冰箱财务处长；2002年12月至2007年10月，任海尔洗衣机财务部长；2007年11月至2013年7月，任海尔装备部品制造集团财务总监；2013年8月至2014年4月，任青岛新天地集团财务总监；2014年5月至今，任力诺集团副总裁；；2015年4月至今，任武汉双虎涂料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5月至今，任力诺特玻监事；2016年7月至今，任力诺股份董事；2016年7月至今，任力诺集团（上海）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10月至今，任上海信鳄涂料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10月至今，任力诺集团（上海）控股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12月至今，任山东诺虎涂料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3月至今，任宏济堂监事；2017年4月至今，任科源制药董事；2017年9月至今，任力诺电力董事。

4.刘林华，男，196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有加拿大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4年8月至1990年6月，任Dalian Rubber & Plastics Machinery Co, .Ltd R & D部门助理工程师；1990年6月至2006年2月，任日本佳能公司QA和制造运营总监；2006年3月至2008年12月，任Biocan Group Inc 总裁助理；2009年2月至2011年3月，任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组件营运总监；2011年3月至2012年3月，任上海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电池营运副总经理；2012年3月至2013年6月，任无锡尚德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组件工厂副总经理；2013年7月至2016年11月，任无锡德鑫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11月至今，任力诺股份总经理；2017年9月至今，任力诺电力董事。

5.徐震，男，1965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85年7月至1994年10月，任邹县电厂生产处主任；1994年10月至1997年3月，任邹县电厂实业总公综合办主任；1997年3月至2001年9月，任协庄煤矿机电副总工；2001年9月至2007年10月，任新汶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2007年10月至2016年4月，任山东省电力企业协会秘书长；2016年4月至今，任山东省电力企业协会副会长；2017年9月至今，任力诺电力董事。

上述董事任期均为三年，自 2017 年 9 月 20 日至 2020 年 9 月 19 日。

（二）监事基本情况

2017 年 9 月 20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的议案，选举申英明、朱凯为股东代表监事，与经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杜守勤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2017 年 11 月 17 日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申英明辞去原监事职务，选举马一为新监事会成员。监事的基本情况如下：

1.马一，男，1979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4 年 7 月至 2005 年 11 月任广西高级人民法院法官；2005 年 12 月至 2008 年 6 月，博士研究生在读；2008 年 7 月至 2010 年 12 月任山东大学法学院教师；2011 年 1 月至今任力诺集团法务总监；2017 年 11 月至今任力诺电力监事会主席。

2.朱凯，男，1978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3年8月至2006年8月，就职于山东移动通信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2006年10月至2010年5月，历任海瑞克（上海）隧道机械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商务部经理；2010年5月至2012年3月，任青建集团股份公司资金部经理；2012年3月至2017年6月，任青岛市市北区海鼎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7年7月至今，任青岛鲁信驰骋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总监；2017年9月至今，任力诺电力监事。

3.杜守勤，男，1974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2012年1月至2012年10月，任力诺股份办公室主任；2012年01月至2016年06月，任电力有限区域经理；2016年6月至2017年4月，任力诺阳光（香港）投资有限公司行政总监；2017年4月至2017年9月，任电力有限工会主席；2017年9月至今，任力诺电力职工监事。

上述监事任期均至 2020 年 9 月 19 日。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017 年 9 月 20 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赵厚超为总经理，聘任景根生为财务总监，聘任王国强为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

下：

1.赵厚超，男，198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8年6月至2012年5月，任力诺新材料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副部长；2012年6月至2013年7月，任力诺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热发电技术支持；2013年07月至2017年02月，任电力有限销售工程师兼海外公司副总经理；2017年2月至2017年8月，任电力有限海外中心总监；2017年8月至2017年9月，任电力有限总经理；2017年9月20日至今，任力诺电力总经理。

2.景根生，男，198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年7月至2006年12月，任小鸭集团进口贸易有限公司财务会计；2007年3月至2015年10月，任力诺瑞特财务核算部长；2015年11月至2016年6月，任力诺瑞特财务管理中心主任；2016年7月至2017年3月，任力诺阳光（香港）投资有限公司高级财务经理；2017年4月至2017年8月，任电力有限董秘；2017年8月至2017年9月，任电力有限财务总监；2017年9月20日至今，任力诺电力财务总监。

3.王国强，男，198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6年7月至2012年12月，任山东东阿阿胶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经理；2013年1月至2014年2月，任山东宏济堂制药集团济南阿胶制品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4年3月至2015年11月，任力诺集团高级审计师；2015年12月至2016年7月，任宏济堂财务中心副主任；2016年8月至2016年11月，任宏济堂销售财务总监；2016年11月至2017年8月，任宏济堂董事会秘书；2017年9月至今，任力诺电力董事会秘书。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均为三年，自2017年9月20日至2020年9月19日。

九、最近两年一期挂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根据大信会计师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17]第3-00557号），最近两年一期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指标如下：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资产总计（万元）	217,444.69	196,626.73	197,565.8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3,058.94	25,847.65	21,905.7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41,388.42	25,812.47	21,887.02

每股净资产（元）	1.03	0.86	0.7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0.99	0.86	0.7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9.50	74.94	77.47
流动比率（倍）	1.13	1.03	1.27
速动比率（倍）	0.63	0.49	0.76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91,341.59	77,508.61	46,929.81
净利润（万元）	6,088.71	3,941.89	2,540.4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104.50	3,925.45	2,546.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375.14	2,198.14	-3,949.1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390.94	2,181.70	-3,942.82
毛利率（%）	23.31	26.53	25.95
净资产收益率（%）	18.57	16.46	12.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6.40	9.15	-19.1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3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3	0.0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22	2.79	1.49
存货周转率（次）	1.45	1.35	1.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8,400.09	-45,314.66	-5,065.8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20	-1.51	-0.17

注：除特别指出外，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与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按照公司期末净资产/期末股份总数计算。有限公司阶段的每股净资产、每股收益、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等指标模拟计算。

十、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玮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86号

联系电话：0546-7063177

传真：0546-8226681

项目小组负责人：薛连云

项目组成员：陈昱、李姗姗、王哲、万子真、舒绣雯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山东德衡（济南）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霍桂峰

联系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东路10567号成城大厦B座1楼

电话：053180671888

传真：053180671888

经办律师：刘志慧、田军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胡永华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楼

电话：010-82330558

传真：010-82327668

经办会计师：吴金锋、杨春强

（四）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负责人：李晓红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1单元1303

电话：010-88395166

传真：010-88395661

经办评估师：薛秀荣、管基强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5楼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挂牌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谢庚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

（一）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光伏项目设计、咨询、总承包和太阳能光伏应用产品的推广应用。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1-9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469,298,125.65元、775,086,110.42元和913,415,876.47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都为100%，主营业务明确。

（二）主要产品和服务

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的主要产品和服务分为如下四类：

1. 光伏电站工程服务（EPC 总承包）

公司主要通过工程总承包模式提供光伏电站工程服务，即公司作为总承包商，负责光伏电站的设计、采购、施工、设备安装、运行调试及并网等工作，并就项目的质量、安全、工期和造价对业主负责。

目前公司已完成敦煌 50MW 光伏并网项目、费县益民光伏并网发电扶贫项目 12.59MW、费县探沂林产工业园 3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沂南县 5000 户集中并网光伏扶贫项目等光伏电站工程服务项目。

2. 光伏电站转让（BT 业务）

公司成立项目公司作为载体进行光伏电站前期开发及建设，并在建设完工并网后与光伏电站收购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有关的光伏电站资产及项目公司股权移交给收购方。

在电站建设中，公司除了常规化建设外，还实施了“光伏+”战略，拓展光伏发电应用场景。山东沂南 49MW 药光互补电站，应用“药光互补”光伏项目开发建设模式，利用太阳能电池板之间的空地种植丹参等中草药，既能发电，又能为农作物提供更适宜的生长环境。



3. 光伏电站自持运营

公司成立项目公司作为载体进行光伏电站开发及建设,并在建设完工并网后自持运营项目公司取得长期电费收入。

目前公司运营西藏日喀则 10MW 光伏电站、力诺科技园区 10MW 综合一体化电站等 8 家自持光伏电站,在运营过程中,通过电脑、终端移动设备实时监控电站发电情况、设备运营情况,做到了电站发电数据实时查看、设备运行效率分析、电站设备故障及时发现并处理、设备故障预警分析,实现了电站智能化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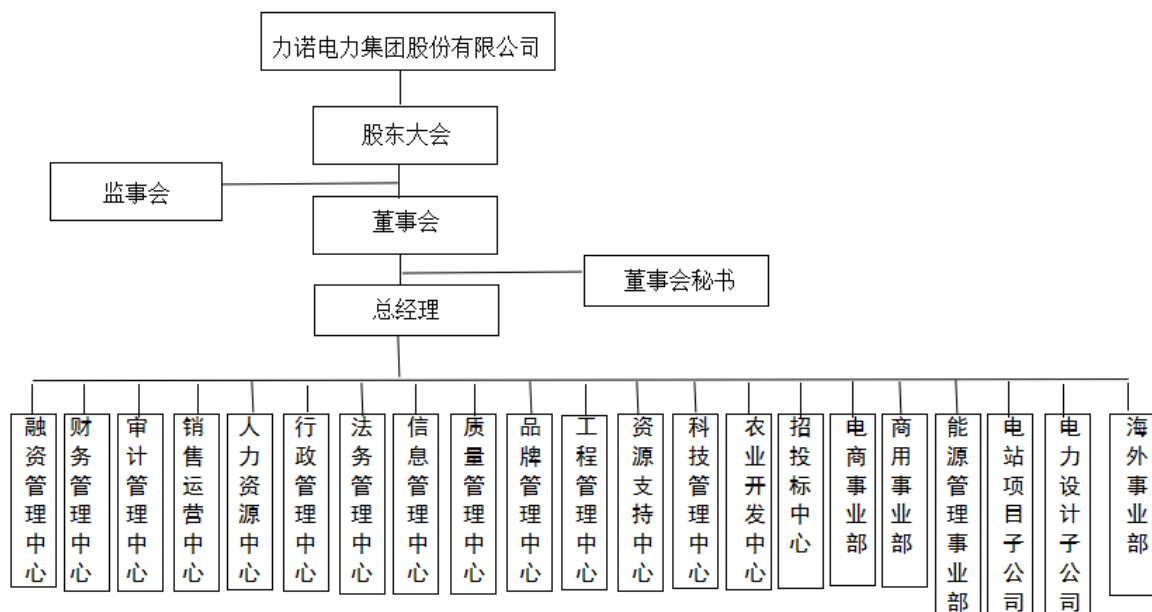
4. 户用光伏电站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

户用光伏电站为分布式电站的一种，主要由光伏组件、逆变器、配电箱和电缆集合而成，适用于单个家庭用户，装机容量一般不超过 30KW。在技术层面公司针对砖瓦式斜屋顶，为了减少破坏屋顶瓦面和渗水，力诺电力户用产品采用框架式设计，提高安装速度 30%。此外，公司对经销商进行技术培训和（首次作业）现场施工指导，通过经销商完成向终端用户的电站销售，并由经销商完成电站安装。公司对经销商进行定期培训和质量巡检，并提供技术支持。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与主要生产流程

（一）内部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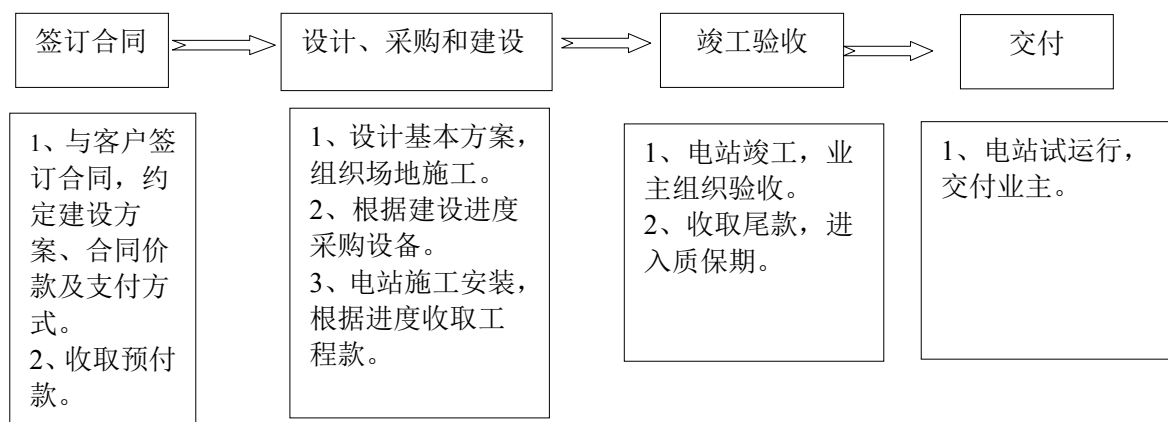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部门的职责如下：

部门名称	主要职能
融资管理中心	负责公司融资战略规划的制定和融资方案的实施。
财务管理中心	负责财务核算、预算管理、资金管理、资产管理、税务管理。
审计管理中心	负责财务审计、绩效审计、管理审计、离任审计。
销售运营中心	负责管理公司的营销工作及销售支持。
人力资源中心	负责公司人力资源管理，人才的选、用、育、留管理。
行政管理中心	负责公司日常行政事务、档案管理等。
法务管理中心	负责公司合同风险管理、案件处理等法律支持。
信息管理中心	负责公司信息化系统规划、建设、运行维护。
质量管理中心	负责公司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原辅物料质量管控、过程质量监督检查、售后服务。
品牌管理中心	负责公司品牌形象建设、品牌推广与维护。
工程管理中心	负责项目决策和执行、项目全过程管理。
资源支持中心	负责采购及供应商管理。
科技管理中心	负责公司研发项目管理、项目申报。
农业开发中心	负责公司农光互补项目开发和管理。
招投标中心	负责招投标管理。
电商事业部	负责公司电商平台运营、网络推广。
商用事业部	负责户用分布式光伏电站业务。
能源管理事业部	负责电站运维管理、配售电业务开发。
海外事业部	负责海外业务开发和拓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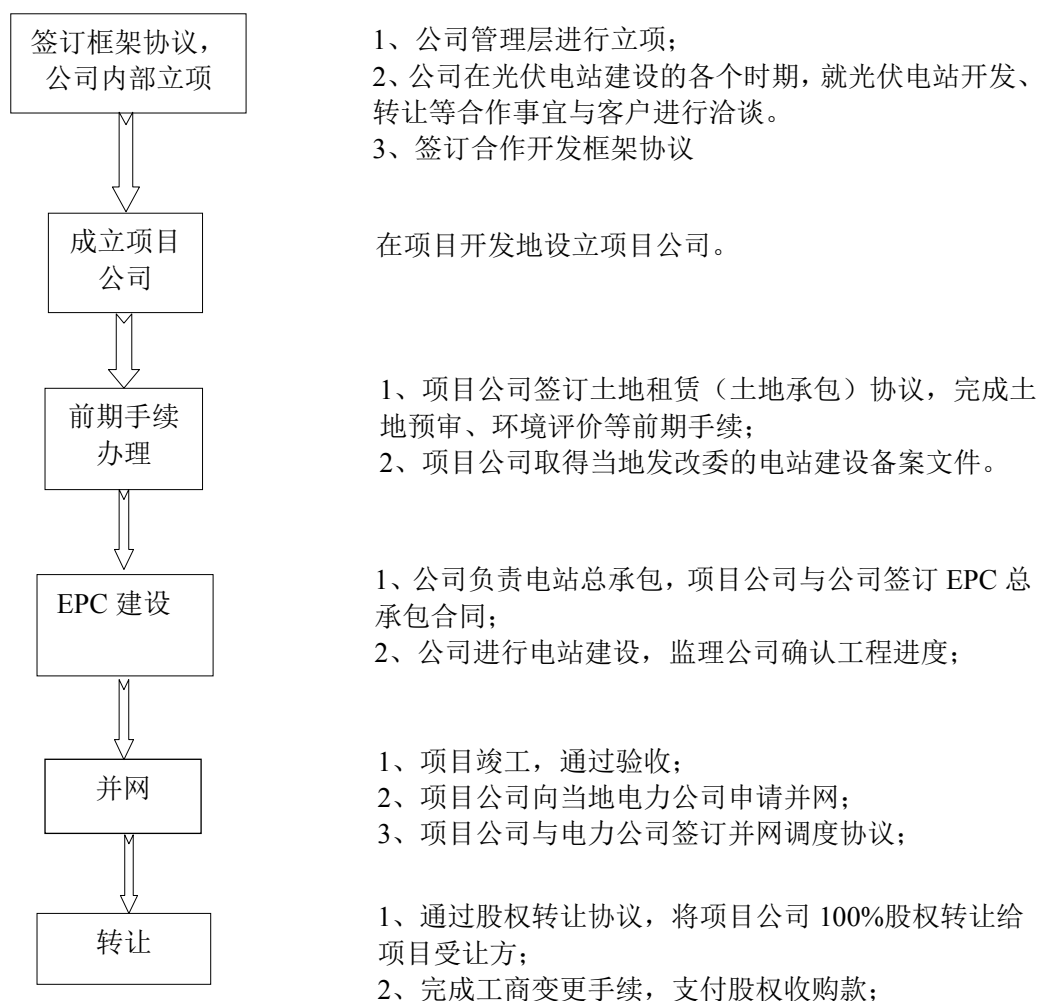
（二）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1.光伏电站工程总承包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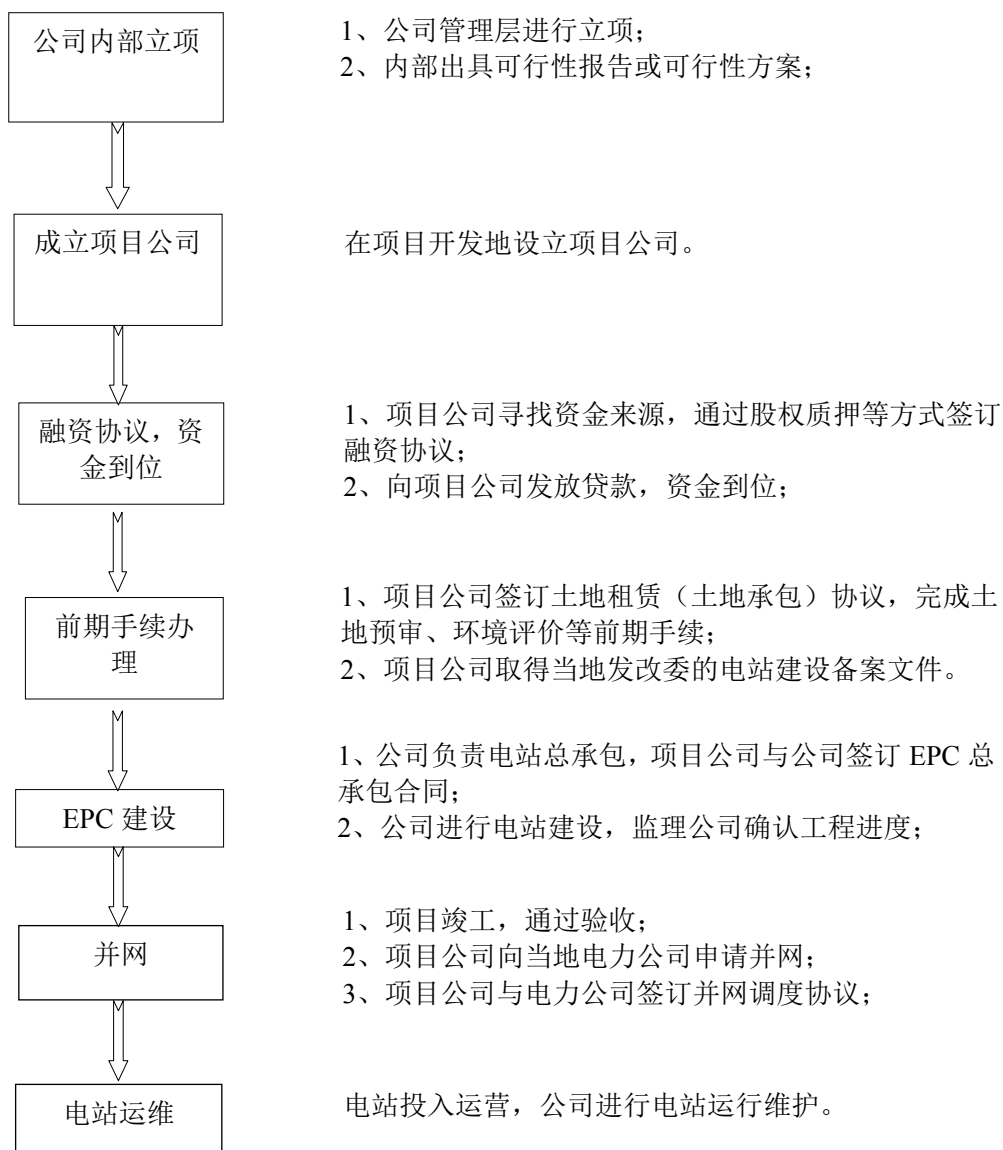
光伏电站工程总承包业务中，客户取得电站建设的相关批文。公司通过招投标或商务谈判方式获取光伏电站工程总承包订单后，即与业主签订工程承包合同，按照合同约定，公司负责光伏电站项目全过程承包，一般由电力设计负责光伏电站设计，公司资源支持中心、工程管理中心分别根据设计图开展设备采购和施工安排，工程管理中心负责电站建设管理，电站建成并网后交付给业主。

2. 光伏电站转让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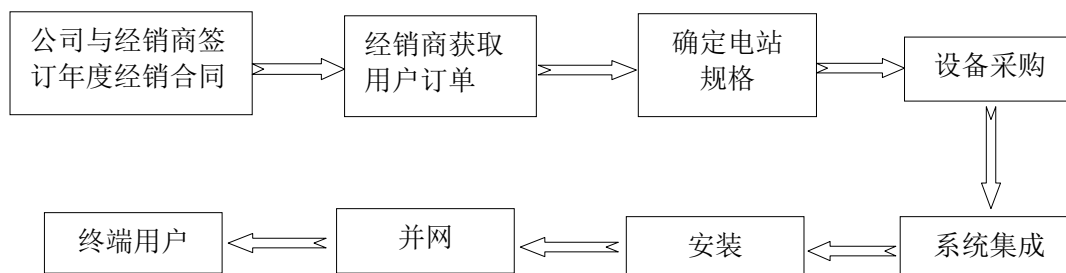
在公司内部完成项目立项后，成立项目公司进行关键手续办理等流程。依托设计院进行相关的设计工作，由工程管理中心进行相应的工程建设工作。电站建设完成并网验收后将项目予以转让获取权益。

3. 光伏电站自持运营业务



项目立项后，公司成立项目公司进行前期手续办理等流程，并进行电站的设计和建设。电站建成并网后，由电站运维中心或项目公司运维人员负责电站运营管理，将电力产品销售给各地电网公司。

4. 户用光伏电站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



公司与经销商签订年度销售合同，由经销商负责开展特定区域的业务活动。公司对经销商进行光伏电站规格确定及安装方面的培训，提供持续的技术指导，并定期进行质量巡检。当经销商获取某个或某批用户的订单后，根据屋顶面积、形状等因素确定户用电站规格，公司向其提供一个集成的光伏电站系统，由经销商负责安装，电站并网后交付给终端用户。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产品或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1. 公司开发建设光伏电站所使用的主要技术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	具体应用领域	行业通用/自主研发
1	复杂山地地面电站技术	应用国外先进的光伏电站设计软件 PVsyst，将大范围高低起伏的山地化整为零，通过分析各处微地形日照的有效时间，随坡就势优化布局光伏方阵，探索出了一条在复杂山地环境下有效利用荒山建设光伏电站的解决方案。	复杂山地地面电站	自主研发
2	地梁式光伏支架技术	将屋顶光伏阵列支架在同一平面上连贯成一个整体，有效抵抗风压，在满足光伏支架、基础设计的前提下，有效降低了配重，优化了系统方案及投资成本，提高了电站可靠性。	屋顶分布式电站	自主研发
3	光伏支架轻量化技术	支架轻量化技术在降低壁厚、增大截面、采用高强度钢等方面取得突破，在满足光伏支架结构设计规范的前提下，降低单位重量，降低支架用量、减少光伏电站对屋顶增加的荷载，提高系统整体稳定性与安全性。	屋顶分布式电站	自主研发
4	1500V 光伏电站技术	首先，1500V 光伏电站技术可大幅减少逆变器的直流线缆用量和汇流箱数量，并且能够使光伏发电系统效率提高 1.5%~2%；其次，光伏组件电压的提升，可以降低系统的输出电流，从而能够降低元件的功率损耗和发热，有利于提升光伏发电系统的功率密度公司成功建成沂南三期 1500V 实验电站，为国	大型地面电站	行业通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点	具体应用领域	行业通用/自主研发
		内前几名成功建设 1500V 系统的光伏系统集成商。		
5	可调角度光伏支架技术	通过在不同纬度地区采用固定可调式、平单轴、斜单轴、双轴、垂直单轴的跟踪技术，最大化提高全年发电量。	地面电站	行业通用
6	智能光伏微网技术	利用储能系统和包括微型燃气轮机等清洁能源作为供电的调节手段，通过先进的自动控制技术和信息网络技术实现网内的智能控制和网间的远程调度，直接对供电区域内的用户负荷直接供电的电网。	户用光伏电站	行业通用

（二）无形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外购软件。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14,242,459.56 元。

1. 国有土地使用权

序号	权利人	证书号	座落	面积 (m ²)	使用权类型	地类	终止日期	权利限制
1	西藏力诺	日市国用(2010)第 698 号	日喀则市甲龙沟	295,334.81	出让	工业用地	2060-09-28	无
2	鄯善力诺	鄯国用(2014)第 028 号	鄯善石材工业园区以北、东鲲铸造有限公司以西	204,128.00	出让	工业用地	2039-03-27	抵押
3	鄯善力诺	鄯国用(2014)第 027 号	鄯善石材工业园区以北、东鲲铸造有限公司以西	340,378.00	出让	工业用地	2039-03-27	抵押
4	嘉峪关力诺	无	嘉峪关市嘉西光伏产业园区	426,745.00	划拨	公共设施用地	-	无

关于第4项，嘉峪关力诺以划拨方式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尚未取得国有土地使用证，具体情况为：2016年10月20日，嘉峪关市人民政府签发《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编号：（2016）政划字第012号），嘉峪关市人民政府以划拨方式批准嘉峪关力诺取得位于嘉西光伏产业园区426745平方米国有土地使用权，用途为公共设施用地，建设项目名称为嘉峪关20兆瓦并网光伏发电项目。嘉峪关力诺于2016年12月26日取得嘉峪关市国土资源局颁发的“建设用地批准书”（嘉峪关市【201616】政划字第012号），土地用途为：电力设施用地，嘉峪关利用划拨地建设光伏电站的行为不存在任何改变土地用途的情形。

针对嘉峪关力诺尚未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的情形，力诺电力控股股东及实

际控制人出具承诺：“本人/公司将尽全力推动和协助力诺电力及下属企业办理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自有及租赁/承包物业等资产权属文件、经营资质及项目建设运营手续，确保力诺电力及下属企业的各项业务合法合规运营；对未来因上述自有及租赁/承包物业等资产权属、经营资质或项目建设运营手续的瑕疵等原因对力诺电力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本人/公司将无条件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虽然嘉峪关力诺尚未取得上述划拨土地的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书，但嘉峪关力诺项目建设用地已取得嘉峪关市人民政府签发的《国有建设用地划拨决定书》和国土资源局颁发的《建设用地批准书》，依法已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依据《不动产登记条例实施细则》第三十三条规定，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可以单独申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目前公司正在办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手续，同时力诺电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函，因此，嘉峪关力诺尚未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的情形对本次挂牌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2. 注册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力诺电力及其子公司无注册商标，公司使用的商标为力诺股份授权无偿长期使用的商标。该许可使用商标权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注册人	注册商标	商标注册证号	注册有效期限	核定使用商品
1	力诺股份		第 8075583 号	2011-04-14 至 2021-04-13	第 9 类：太阳能光伏电池；太阳能电池板；半导体；单晶硅；多晶硅；集成电路；电子芯片；太阳能电池；电池充电器；信号灯（截止）
2	力诺股份		第 8075587 号	2011-04-07 至 2021-04-06	第 37 类：采矿；电器设备的安装与修理；机械安装、保养和修理；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安装和维护；照明设备的安装和修理；供暖设备的安装和修理；浴室设备的安装和修理；商品房建造；室内装璜；维修信息（截止）

3. 专利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力诺电力及其子公司共拥有 11 项状态为专利权维持的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	------	------	------	-----	-------	-------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1	一种斜屋顶光伏电站安装装置	实用新型	电力有限	ZL201620538246.9	2016-06-06	2016-12-07
2	一种紧凑型、智能化光伏户用电站	实用新型	电力有限	ZL201620538247.3	2016-06-06	2016-12-07
3	一种分布式无阴影跟踪光伏电站	实用新型	电力有限	ZL201320596578.9	2013-09-26	2014-04-02
4	一种分布式光伏电站农业大棚	实用新型	电力有限	ZL201520055963.1	2015-01-27	2015-08-12
5	一种微型逆变分布式光伏电站	实用新型	电力有限	ZL201320628591.8	2013-10-12	2014-04-02
6	一种光伏发电增光系统	实用新型	电力有限	ZL201621434130.7	2016-12-26	2017-09-08
7	一种家庭用混合型供电管理系统	实用新型	电力有限	ZL2012204459713	2012-09-04	2013-02-27
8	一种光伏供电系统中的数据实时采集监控系统	实用新型	电力有限	ZL201120481062.0	2011-11-28	2012-07-11
9	一种家庭用混合型供电管理系统及供电管理方法	发明专利	电力有限	ZL201210322361.9	2012-09-04	2014-10-22
10	一种混合电力型太阳能路灯供电切换装置	发明专利	电力有限	ZL201110384359.X	2011-11-28	2014-04-02
11	一种可适用于松软地基的光伏钢基础	实用新型	电力有限	ZL201621434129.4	2016-12-26	2017-12-12

4. 软件著作权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名称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日期	登记日期	取得方式
1	电力设计	智能追日跟踪控制系统 V1.0	2017SR212204	2016-12-06	2017-05-26	原始取得
2	电力设计	光伏建筑一体化控制系统 V1.0	2017SR219775	2016-01-01	2017-05-31	原始取得
3	电力设计	分布式光伏电站控制系统 V1.0	2017SR220801	2016-09-29	2017-06-01	原始取得
4	电力设计	光伏农业一体化控制软件 V1.0	2017SR220844	2016-02-26	2017-06-01	原始取得
5	电力设计	微网光伏电站控制软件 V1.0	2017SR221059	2016-06-14	2017-06-01	原始取得
6	电力设计	地面光伏电站控制系统 V1.0	2017SR221267	2016-03-10	2017-06-01	原始取得
7	电力设计	太阳能光电玻璃幕墙控制系统 V1.0	2017SR221287	2016-06-16	2017-06-01	原始取得
8	电力设计	离网光伏电站控制软件 V1.0	2017SR222553	2016-09-30	2017-06-01	原始取得

5. 网络域名

序号	所有者	证书名称	域名	注册日期	到期日期
----	-----	------	----	------	------

序号	所有者	证书名称	域名	注册日期	到期日期
1	电力有限	顶级国际域名证书	linuosp.com	2012-12-06	2017-12-06

(三) 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序号	持有人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资质等级/许可/认证范围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发证/许可机关
1	电力有限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537000738	高新技术企业	2015-12-10	三年	山东省科学技术厅 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国家税务局 山东省地方税务局
2	电力有限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37132034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 工程专业承包 叁级	2016-06-28	五年	济南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3	电力有限	安全生产许可证	(鲁)JZ安许证字[2014]011490	建筑施工	2014-12-19	三年	山东省建筑工程管理局
4	电力有限	电力业务许可证	1010612-00002	发电类	2012-01-05	二十年	国家能源局山东监管办公室
5	电力有限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701962743	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2015-05-26	长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济南海关
6	电力有限	对外承包工程资格证书	3700201100026	对外承包工程业务	2015-09-20	长期	山东省商务厅
7	电力设计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D337148354	电力工程施工 总承包叁级	2017-02-24	五年	济南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8	电力设计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A237026312	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专业乙级	2015-04-30	五年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9	电力设计	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	1-6-00088-2016	承装类、承修类、承试类四级	2016-06-30	六年	国家能源局山东监管办公室
10	电力设计	安全生产许可证	(鲁)JZ安许证字[2017]011915	建筑施工	2017-09-25	三年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11	西藏力诺	电力业务许可证	1073115-00015	发电类	2015-02-09	二十年	国家能源局华中监管办公室
12	鄯善力诺	电力业务许可证	1031416-00316	发电类	2016-11-03	二十年	国家能源局新疆监管办公室

2017年4月13日，电力有限列入售电公司目录并在山东电力交易中心电力交易平台公示期满通过公示，具备了参与山东电力市场交易的资格。

力诺电力在报告期内持有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鲁)JZ安许证字[2014]011490),该资质已于2017年12月18日到期，因公司将建筑施工业务转移至子公司电力设计，因此公司不再将该资质进行延期。

公司及其子公司已经就其主营业务取得了应当取得的必要手续或许可文件，公司业务资质齐备，相关业务的开展合法合规。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超越资质、范围经营

的情况，业务开展合法合规，不存在相应的法律风险，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公司及子公司资质、许可证件均在有效期内。

（四）电站项目手续取得情况

1. 并网电站核准/备案及运营资质取得情况

序号	运营主体	项目名称	装机容量	电站类型	发改委核准/备案	电力业务许可证
1	力诺电力	力诺科技园10MWp太阳能光伏并网电站	10MWp	集中式地面电站	鲁发改能交[2011]1757号	1010612-00002号电力业务许可证
2		力诺科技园1.6MWp光伏电站	1.6MWP	屋顶分布式	济发改工交备[2009]20号	
3	西藏力诺	西藏日喀则一期10MWp太阳能光伏并网电站项目	10MWp	集中式地面光伏电站	藏发改能源[2010]561号	1073115-00015号电力业务许可证
4	鄯善力诺	力诺光伏鄯善一期20MWp光伏并网电站项目	20MWp	集中式地面光伏电站	新发改能源[2012]1882	1031416-00316号电力业务许可证
5	上海泉旭	上海青浦区并网光伏发电项目	20MWp	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	沪发改能源[2013]256号	不需要
6		泉旭（上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嘉定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5MWp	屋顶式分布光伏电站	项目备案意见号[20150011]	
7	淮北力诺	淮北杜集区朱庄山南侧19.8MW分布式发电项目	19.8MWp	分布式地面光伏电站	淮发改许可[2014]401号	不需要
8	嘉峪关力诺	嘉峪关力诺20兆瓦并网光伏发电项目	20MW	地面电站	嘉发改能源（备）[2015]57号	尚未从事发电业务，许可证暂未办理
9	涟水力诺	涟水力诺涟水县梁岔镇5MW农光互补扶贫发电项目	5MW	地面电站	淮发改投资备[2016]16号	豁免
10	泗水泉旭	2兆瓦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2MW	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	备案登记证明（1608050236）	不需要

（1）关于第2项，2009年5月6日，力诺集团取得力诺科技园1.6MW光伏电站项目的登记备案证明，2011年12月15日，力诺集团将该电站转让给电力有限。

（2）关于第5项，2013年12月23日，上海工贸获得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发的《上海市发展改革委关于上海力诺工贸股份有限公司青浦区并网光伏发电项目核准的批复》，原则同意以上海力诺工贸股份有限公司为主体建设上海青浦区并网光伏发电项目。

电项目。2015年12月10日，上海工贸与上海泉旭签订太阳能光伏电站资产转让协议，上海工贸将上海20MWp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转让给上海泉旭。

(3) 关于第5、6、7、10项，根据国家能源局2014年4月9日颁布的《国家能源局关于明确电力业务许可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能资质〔2014〕151号），相关企业、单位或个人（以下称项目运营主体）经营经能源主管部门以备案（核准）等方式明确的分布式发电项目的业务不要求取得发电类电力业务许可证。因此，上海泉旭、淮北力诺、泗水泉旭无需取得电力业务许可证。

(4) 关于第8项，嘉峪关力诺20兆瓦并网光伏发电项目于2017年6月完成并网验收，但因政策原因尚未投产运营，尚未办理《电力业务许可证》。根据《电力监管条例》的规定，从事发电业务的应当取得发电类电力业务许可证，但嘉峪关力诺20兆瓦并网光伏电站项目仅完成并网但尚未从事发电业务，所以目前尚未取得发电类电力业务许可证未违反《电力监管条例》的规定。

(5) 关于第9项，根据国家能源局2014年4月9日颁布的《国家能源局关于明确电力业务许可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能资质〔2014〕151号），项目装机容量6MW（不含）以下的太阳能新能源发电项目，豁免发电业务的电力业务许可，因此，涟水力诺无需取得发电类电力业务许可证。

综上，公司及子公司运营电站均办理了核准/备案手续，并依法办理了《电力业务许可证》，运营电站资质齐全，不存在相关手续及资质应办而未办情形。

2.在建电站核准/备案情况

序号	建设主体	项目名称	备案装机容量	电站类型	发改委核准/备案
1	西藏力诺	西藏日喀则二期20MWp太阳能光伏并网电站项目	20MWp	集中式地面电站	藏发改能源[2015]503号
2	兰坪旭升	力诺兰坪县20MW光伏扶贫电站	20MWp	集中式地面电站	怒发改能源备案[2016]758号

3.并网/在建电站项目审批手续办理情况

(1) 已并网地面光伏电站项目

序号	公司	项目名称	水土保持批复	水土保持验收	消防验收备案	并网（调度）协议	并网验收报告
----	----	------	--------	--------	--------	----------	--------

1	力诺电力	力诺科技园10MWp 太阳能光伏并网电站	无	正在办理	无需取得	协议编号：DD[2011]825号	《历城力诺光伏电站并网验收报告》
2	鄯善力诺	力诺光伏鄯善一期20MWp 光伏并网电站项目	新水办水保[2012]50号	新水办水保[2015]5号	备案号：650000WYS160002844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吐鲁番供电公司、鄯善力诺	新吐电管[2014]183号
3	西藏力诺	西藏日喀则一10MWp 太阳能光伏并网电站项目	无	正在办理	正在办理	协议编号：电调[2012]2号	藏电调通函（2012）23号
4	嘉峪关力诺	嘉峪关力诺20兆瓦并网光伏发电项目	嘉水务字[2017]8号	正在办理	嘉公消竣备字[2017]第0040号	JJDKDC2017017	嘉峪关供电公司新建发电厂及用户工程启动投运确认单
5	淮北力诺	淮北杜集区朱庄山南侧19.8MW 分布式发电项目	淮水许可[2015]10号	正在办理	无	协议编号：201600	淮北市力诺力诺光伏电站并网验收报告
6	涟水力诺	涟水力诺涟水县梁岔镇5MW 农光互补扶贫发电项目	不需要	不需要	不需要	电力调度协议（10KV 涟水力诺光伏发电厂）	光伏发电工程质量监督检查专家意见书

1) 力诺科技园10MWp太阳能光伏并网电站

力诺科技园的水土保持手续正在办理当中，现在已与山东绿景生态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商河分公司签订《水土保持方案技术服务合同》，且已向其支付费用。现正在补办水土保持手续过程中。

济南市水政监察支队已于2017年11月21日出具证明，力诺电力（原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等涉水法律法规，依法经营，近三年来未受到我单位的行政处罚，不存在正被我单位立案调查的情形。

济南市公安消防支队历城区大队于2016年8月26日出具《关于力诺科技园10MW太阳能光伏并网电站主控室无需办理建设工程消防设计、验收备案手续的说明》，力诺科技园10MW太阳能光伏并网电站主控室实际使用面积212平方米，消防安全出口2

个，二氧化碳灭火器8具，电气线路全部穿管敷设，基本符合消防安全要求。根据《山东省便民服务十项措施》（鲁公消【2015】2号）第三项规定，力诺科技园10MW太阳能光伏并网电站主控室的装修工程无需办理建设工程消防设计、验收备案手续。

2) 西藏日喀则一10MWp太阳能光伏并网电站项目

该项目未办理水土保持手续，日喀则市水利局出具证明：西藏力诺自成立以来，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等法律、法规，依法经营。其建设水土保持设施遵循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制度，不存在因违反水土保持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况，不存在正在被我处立案调查的情形。

该项目未办理消防备案手续，日喀则市公安消防支队于2017年11月14日出具证明：西藏力诺自成立以来，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等法律、法规，依法经营。未发生过因违反消防安全、消防技术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况，不存在正在被我支队立案调查的情况。

3) 淮北杜集区朱庄山南侧19.8MW分布式发电项目

淮北力诺的上述电站项目的总装机容量为19.8MW，已于2016年6月20日并网容量为12MW，于2017年6月30日，并网4.5MW，剩余容量正在建设。2016年5月25日，淮北杜集区公安消防大队出具消防监督检查记录（[2016]第0053号），根据该记录，经现场检查，消防设施、疏散通道、平面布置符合要求。

4) 嘉峪关力诺20兆瓦并网光伏发电项目

嘉峪关力诺尚未办理水土保持验收手续，嘉峪关力诺的光伏电站项目已于2017年6月并网，但因当地政策弃光限电原因尚未投产运营，因此嘉峪关力诺正在准备材料办理水土保持手续。

(2) 已并网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

序号	项目公司	项目名称	项目合作协议	并网验收意见	并网调度协议	是否取得项目合作房产证
1	泗水泉旭	2兆瓦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发用电合同(A类)	分布式电源并网验收意见单	SGSDJI00DKBD1700516	已取得

		项目				
2	上海泉旭	上海青浦区并网光伏发电项目	上海弗莱德表面处理有限公司等12份《金太阳示范项目合同能源管理协议》	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金山供电公司《分布式电源并网验收意见单》	《分布式发用电项目高压发用电合同(D类)》	已取得
3	上海泉旭	嘉定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光伏发电项目合同能源管理协议》	国网上海市供电公司嘉定分公司《分布式电源并网验收意见单》	《分布式发用电项目高压发用电合同(D类)》	已取得

4.未建电站核准/备案情况

序号	建设主体	项目名称	备案装机容量	发改委核准/备案	备案有效期限
1	微山恒升	微山高楼一期20MW光伏发电项目	20MWp	1508070077	延期至2018年12月31日
2	周口力诺	郸城县现代农业科技园区40MW太阳能光伏电站	40MWp	豫周郸城能源[2015]21058	延期至2018年10月
3	成武力诺	20兆瓦光伏发电高效农业综合示范项目	20MWp	1517050109	延期至2018年12月31日
4	力诺有限	上蔡县20MW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	20MWp	豫驻上蔡能源[2014]03000	于2017年11月17日延期一年
5	黄石力诺	力诺大冶刘仁八50MWp农业综合利用光伏电站	50MWp	B201542020044195006	正在办理延期
6	日喀则鲁源	鲁源桑珠兹区100兆瓦并网光伏农业示范发电项目	100MWp	藏发改能源[2016]704号	2018年8月26日
7	榆林榆诺	榆林市榆神工业区50兆瓦光伏电站项目	50MWp	陕发改新能源[2015]1507号	已延期一年

注:关于第5项,大冶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2017年11月30日出具《关于力诺大冶刘仁八50MWp农业综合利用光伏电站备案证并网的申请函》表明:我局同意将该项目延期至2018年4月30日,我局将按照程序上报黄石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待上级单位研究后定夺。”

上述项目仅为力诺电力的储备项目,尚未开工建设。

(五) 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获得任何特许经营权。

(六) 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光伏电站、运输工具等，均为公司所拥有、经营所必备的资产，各类固定资产维护和运行状况良好。截至2017年9月30日，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固定资产类别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光伏电站	574,870,998.59	81,246,874.43	10,972,000.00	482,652,124.16	83.96
运输工具	2,672,583.64	1,705,151.05	-	967,432.59	36.20
电子设备	1,738,294.91	1,191,586.81	-	546,708.10	31.45
其他	13,688,992.62	3,195,376.56	-	10,493,616.06	76.66
合计	592,970,869.76	87,338,988.85	10,972,000.00	494,659,880.91	83.42

1.主要光伏电站

截至2017年9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1MW以上光伏电站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所属单位	电站名称	转入固定资产时间	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力诺电力	园区 10MW 电站	2012/6/1	79,501,858.59	19,828,421.10	0	59,673,437.49	75.06
力诺电力	园区 1.6MW 电站	2012/7/1	23,512,549.85	5,770,371.61	10,972,000.00	6,770,178.24	28.79
西藏力诺	日喀则 10MW 电站	2011/12/1	154,569,663.05	20,016,391.15		134,553,271.90	87.05
鄯善力诺	鄯善一期 20MW 电站	2014/12/1	225,429,572.94	29,386,709.42	0	196,042,863.52	86.96
上海泉旭	华荣科技 2.5 兆瓦电站	2015/12/1	13,586,914.09	6,568,482.99	0	12,457,501.86	91.69
上海泉旭	上海青浦 20 兆瓦电站	2016/6/1	73,504,273.17	5,434,187.90	0	68,070,085.27	92.61
合计		-	570,104,831.69	87,004,564.17	10,972,000.00	477,567,338.28	82.17

2.房屋建筑物

截至2017年9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占有和使用的4处房屋正在办理《房屋所有权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所属单位	电站项目/用途	用地位置	面积(m ²)	办理阶段
1	西藏力诺	西藏日喀则一期 10 兆瓦光伏电站项目配套用房	日喀则市甲龙沟	1,270.00	占用土地已完成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并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乡村建设规划许可证》、及《建筑工程施

序号	所属单位	电站项目/用途	用地位置	面积(m ²)	办理阶段
					工许可证》
		西藏日喀则二期20兆瓦光伏电站项目配套用房			占用土地已完成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并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2	鄯善力诺	鄯善一期20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配套用房	鄯善石材工业园区以北、东鲲铸造有限公司以西	1,401.20	占用土地已完成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并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且项目环保竣工验收合格
3	嘉峪关力诺	嘉峪关力诺20兆瓦并网光伏发电项目配套用房	嘉西光伏产业园区	760.00	占用土地已完成建设项目选址审批意见和用地预审并取得《国有土地划拨决定书》、《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用地批准证书》及《关于办理光伏发电项目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的回函》
4	淮北力诺	淮北力诺杜集区朱庄山南侧19.8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杜集区段园镇毛庄村	2,010.00	占用土地已完成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调整，征收土地方案和补偿方案已取得批准并公告，土地补偿费等已支付到位，现供地手续正在办理中，建筑工程施工许可及房产权属证明正在办理中
5	兰坪旭升	力诺兰坪县20MW光伏扶贫电站	兰坪县金顶镇大坪子村	200.00	已经向国土局递交土地规划调整资料，等待批复

针对上述尚未取得房屋（房地）产权证的情形，相关房屋主管部门已分别出具如下确认意见：

(1) 西藏日喀则一期10兆瓦项目

日喀则市房管局出具《证明》，确认西藏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房屋管理法律、法规，无违反上述法律及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行为，其不动产权属正在准备资料中，截止证明出具之日不存在办理障碍，不存在权属纠纷，亦不存在因违反房屋管理法律、法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况。

(2) 鄯善一期20兆瓦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鄯善县不动产登记中心出具《证明》，确认鄯善力诺自成立以来，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房屋管理法律、法规，无违反上述法律及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行为，其不动产权属正在准备资料办理中，截止2017年11月2日不存在

办理障碍，不存在权属纠纷，亦不存在因违反房屋管理法律、法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况。

（3）嘉峪关力诺20兆瓦并网光伏发电项目

2016年3月28日，嘉峪关力诺取得嘉峪关市规划局颁发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于2016年12月26日取得嘉峪关市国土资源局颁发的《建设用地批准证书》，并于2017年8月15日取得嘉峪关市建设局《关于办理光伏发电项目施工许可证的回函》：光伏发电项目属于工业项目，不在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办理范围内。

（4）淮北力诺杜集区朱庄山南侧19.8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淮北市杜集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证明，淮北力诺自成立以来，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法律、法规，依法经营、建设。严格遵守工程建设、房屋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其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和房产权属证明手续正在办理中，尚未发现办理障碍，亦未发现因违反房屋管理法律、法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况。

针对上述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的情形，力诺电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本公司将尽全力推动和协助力诺电力及下属企业办理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自有及租赁/承包物业等资产权属文件、经营资质及项目建设运营手续，确保力诺电力及下属企业的各项业务合法合规运营；对未来因上述自有及租赁/承包物业等资产权属、经营资质或项目建设运营手续的瑕疵等原因对力诺电力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本公司将无条件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综上，力诺电力及其子公司正在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的审批手续，且相关主管部门已出具上述证明意见，同时力诺电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出具相关承诺，因此，力诺电力及其子公司的房屋正在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的情形对本次挂牌不构成实质性障碍。

（七）土地、房屋租赁情况

1.土地租赁情况

（1）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情况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土地坐落	租赁面积(亩)	土地用途	租赁期限	土地使用权证	土地性质
1	力诺电力	力诺集团	历城区港沟镇神武村	241.97	力诺科技园10兆瓦太阳能光伏并网电站项目	20年, 2017-7-1至2037-6-30	历城国用(2008)第0500028、0500039号	建设用地
2	成武力诺	田集窑厂	成武县大田集镇河南王村南	677.07	太阳能光伏与高效农业示范项目建设	20年, 2015-1-1至2035-12-31, 期满自动续期6年	成国用(93)字第316号	生产加工
3	西藏力诺	桑珠孜区娘麦扶贫合作有限责任公司	日喀则市工业园区	313.07	日喀则二期20MW太阳能光伏并网电站项目	合作期限26年, 自2016年10月18日至2042年10月18日	无	—

(2) 租赁(承包)集体土地

序号	承租方/承包方	出租方/发包方	土地坐落	租赁面积(亩)	土地用途	租赁期限	土地性质
1	淮北市力诺	淮北市段园镇人民政府毛庄村民委员会	淮北市段园镇毛庄村朱庄山	约500.00	建设光伏电站项目	15年, 自2017年8月17日起至2032年8月16日	未利用地
2	黄石力诺	大冶市刘仁八镇陈如海村村民委员会、大冶市刘仁八镇人民政府	刘仁八镇陈如海村	190.12	太阳能并网光伏电站与农业种植相结合项目	13年, 自2015年10月16日至2028年12月31日	一般耕地
3	黄石力诺	大冶市刘仁八镇刘文武村村民委员会、大冶市刘仁八镇人民政府	刘仁八镇刘文武村	505.40	太阳能并网光伏电站与农业种植相结合项目	13年, 自2015年10月16日至2028年12月31日	一般耕地
4	兰坪旭升	兰坪白族普米族自治县金顶镇高坪村民委员会、兰坪白族普米族自治县金顶镇人民政府、兰坪白族普米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	兰坪县金顶镇大坪子村	390.10	力诺兰坪县20MW光伏扶贫电站项目	8年, 自2017年3月25日至2025年3月24日, 到期自动续租18年	耕地和未利用地
5	兰坪旭升	兰坪白族普米族自治县金顶镇金龙村民委员会、兰坪白族普米族自治县金顶镇人民政府、	兰坪县金顶镇大坪子村	265.28	力诺兰坪县20MW光伏扶贫电站项目	8年, 自2017年3月25日至2025年3月24日, 到期自动	耕地和未利用地

序号	承租方/承包方	出租方/发包方	土地坐落	租赁面积(亩)	土地用途	租赁期限	土地性质
		兰坪白族普米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				续租18年	
6	涟水润东	涟水县梁岔镇人民政府、涟水县梁岔镇薛元居民委员会	涟水县梁岔镇薛元村	173.00	农业大棚及相关农业设施建设	首期20年，2017年4月20日至2037年4月19日，期满自动续租4年	一般农用地

2.房产租赁情况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房产证号	面积(m ²)	用途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1	力诺电力	力诺集团	无	10,352.00	办公	济南市经十东路力诺科技园内的办公楼	10年，自2017年2月1日至2027年1月31日
2	力诺电力	力诺集团	无	1,100.00	住宿	济南市历城区经十东路30766号玉泉山庄项目20套公共租赁住房	5年，自2014年12月31日至2019年12月30日
3	力诺电力	三元物业	无	380.63	住宿	济南市历城区经十东路30766号玉泉山庄项目1号楼2单元7套公共租赁住房	5年，自2017年4月3日至2022年3月31日
4	上海泉旭	上海青浦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沪房地青字【2007】第001424号	10.00	办公	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5045号507室U区13	2年，自2016年8月18日至2018年8月17日
5	安阳力诺	河南仁和置业有限公司	安阳市房权证北关区字第股1351000623号	100.00	办公	于河南省安阳市北关区红旗路与人民大道交叉口金豪广场商业楼A520号	10年，自2017年3月1日至2027年3月1日
6	北票力诺	胡大江	北票房权证号北票市字第2013002716号	100.77	办公	辽宁省朝阳市北票市城关管理区蓬莱社区16#03021房屋	25年，自2015年11月1日至2040年11月1日
7	力诺电力	李海江	V开18561302	127.00	居住办公	江苏省淮安市青浦区经济开发区济南路2-1号5栋205时	1年，自2017年7月26日至2018年7月25日
8	济源力诺	李秋芬	济源市房权证双桥办字第00016523号	144.52	办公	济源市济水苑B区11号楼2单元401	1年，自2017年7月21日至2018年1月20日
9	力诺电力	王昉	郑房权证字第	195.15	住宿	郑东新区康平路18号8号楼1单元12	1年，2017年3月1日至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房产证号	面积 (m ²)	用途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1201237452号			层 23 号	2018 年 2 月 29 日
10	力诺电力	白四辈	通房权证平襄字第 II3G1575 号	95.37	居住办公	甘肃省通渭县平襄镇中街 29 号住宅楼二单元 503 号	1 年, 2017 年 8 月 22 日至 2018 年 8 月 21 日
11	吉木萨尔力诺	王巧玲	吉房权吉木萨尔镇字第 00000013 号	55.11	住宿	新疆昌吉州吉木萨尔县六区文明西路聚福苑综合楼 1 幢 3 段 3 号	2 年, 2016 年 3 月 17 日至 2018 年 3 月 17 日
12	吉木萨尔新能源	王巧玲	吉房权吉木萨尔镇字第 00000013 号	55.11	办公	新疆昌吉州吉木萨尔县六区文明西路聚福苑综合楼 1 幢 3 段 3 号	1 年, 2017 年 3 月 22 日至 2018 年 3 月 22 日
13	吉木萨尔光伏	王巧玲	吉房权吉木萨尔镇字第 00000013 号	55.11	办公	新疆昌吉州吉木萨尔县六区文明西路聚福苑综合楼 1 幢 3 段 3 号	1 年, 自 2017 年 7 月 27 日至 2018 年 7 月 27 日
14	兰坪力诺	彭继明	兰坪县房权证金顶镇字第 00710228 号	139.11	办公	兰坪白族普米族自治县金江路兰缘小区 2-1-602 号	1 年, 2016 年 1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1 月 7 日
15	兰坪旭升	彭继明	兰坪县房权证金顶镇字第 00710228 号	139.11	办公	兰坪白族普米族自治县金江路兰缘小区 2-1-602 号	1 年, 2016 年 1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1 月 7 日
16	榆林榆诺	白啸晨	无	150.00	办公	陕西省榆林市未央区凤城一路富苑阳光 3 栋 1 单元 1305	1 年, 2017 年 3 月 9 日至 2018 年 3 月 8 日
17	泗水泉旭	泗水县金庄镇人民政府	无	10.00	办公	泗水县金庄镇人民政府 3 楼东侧	3 年, 自 2015 年 10 月 20 日至 2018 年 10 月 20 日
18	力诺电力	武安市伯延镇仁义村村民委员会	无	100.00	办公	武安市伯延镇仁义村	20 年, 自 2015 年 7 月 29 日至 2035 年 7 月 28 日
19	力诺电力	微山县高楼乡人民政府	无	100.00	办公	微山县高楼乡王楼村东南 1500 米	30 年, 自 2014 年 9 月 9 日至 2044 年 9 月 8 日
20	力诺电力	力诺集团	无	212.00	配电室	济南市历城区港沟镇神武村	20 年, 自 2017 年 7 月 1 日至 2037 年 6 月 30 日

3.屋顶、顶棚租赁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房产证号	面积 (m ²)	用途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1	涟水力诺	涟水润东	农业大棚棚顶	未载明	安装光伏电站设施	梁岔镇薛元居委会	24年
2	上海泉旭	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沪房地嘉字(2011)第025875号房屋屋顶	51,000.00	2.5兆瓦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徐行镇0056街坊9/9丘	20年
			沪房地嘉字(2012)第010024号房屋屋顶		2.5兆瓦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嘉定区宝钱公路555号厂房屋顶	20年
			沪房地嘉字(2012)第015824号房屋屋顶		2.5兆瓦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徐行镇新建二路328、330号厂房屋顶	20年
			沪房地嘉字(2014)第009596号房屋屋顶		上海泉旭2.5兆瓦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嘉定区徐行镇宝钱公路555号厂房屋顶	20年
			沪房地嘉字(2011)第025492号房屋屋顶		上海泉旭2.5兆瓦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嘉定区大安路1772号厂房屋顶	20年
			沪房地嘉字(2014)第028072号房屋屋顶		上海泉旭2.5兆瓦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徐行镇56街坊4/5丘厂房屋顶	20年
3	上海泉旭	力诺工贸	沪房地青字(2010)第013109号房屋屋顶	20,831.77	上海青浦区20兆瓦并网光伏发电项目	青浦区青浦镇华清路738号	23年
4	上海泉旭	上海铁美机械有限公司	沪房地金字(2013)第000798号房屋屋顶	19,727.00	上海青浦区20兆瓦并网光伏发电项目	亭林镇0006街坊67/3丘	20年
5	上海泉旭	中天科盛(上海)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沪房地金字(2013)第008666号房屋屋顶	23,877.88	上海青浦区20兆瓦并网光伏发电项目	金山卫镇新卫公路789号	20年
6	上海泉旭	上海双菱风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上海市(2006)奉府土书字第197号房屋屋顶	未载明	上海青浦区20兆瓦并网光伏发电项目	上海市奉贤区奉浦工业区陈湾村1、2、4、11组,金港村1、2组	20年
7	上海泉旭	上海石库门酿酒有限公司	沪房地金字(2014)第006255号房屋屋顶	未载明	上海青浦区20兆瓦并网光伏发电项目	枫泾镇环西二路18号	20年
			沪房地金字(2006)第002393号房屋屋顶	未载明	上海青浦区20兆瓦并网光伏发电项目	枫泾镇环白牛路70号	20年
8	上海泉旭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沪房地金字(2016)第006681号房屋屋顶	1,189.96	上海青浦区20兆瓦并网光伏发电项目	松隐镇亭枫公路1929号	20年
			沪房地金字(2013)第005199号房屋屋顶	31,424.88	上海青浦区20兆瓦并网光伏发电项目	松隐镇亭枫公路1918号	20年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房产证号	面积 (m ²)	用途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项目		
			沪房地金字(2008)第006680号房屋屋顶	38,437.66	上海青浦区20兆瓦并网光伏发电项目	松隐镇亭枫公路1918号	20年
			沪房地金字(2013)第005200号房屋屋顶	38,526.77	上海青浦区20兆瓦并网光伏发电项目	松隐镇亭枫公路1918号	20年
9	上海泉旭	上海嘉乐股份有限公司	沪房地金字(2002)第005835号房屋屋顶	27,539.90	上海青浦区20兆瓦并网光伏发电项目	张堰镇金张公路288号	20年
			沪房地金字(2007)第013435号房屋屋顶	28,816.95	上海青浦区20兆瓦并网光伏发电项目	张堰镇工业区汇高路788号	20年
10	上海泉旭	上海吉盛伟邦绿地国际家具村市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青浦区(2009)青府土书字第084号房屋屋顶	未载明	上海青浦区20兆瓦并网光伏发电项目	青浦区赵巷镇0003村(街坊)P2, R1宗地	20年
11	上海泉旭	上海沸莱德表面处理有限公司	沪房地金字(2009)第018212号房屋屋顶	21,649.37	上海青浦区20兆瓦并网光伏发电项目	亭林镇林盛路193弄100号	20年
12	上海泉旭	上海君冠制衣有限公司	沪房地金字(2007)010064号房屋屋顶	14,631.06	上海青浦区20兆瓦并网光伏发电项目	廊下镇漕廊公路7288号	20年
13	上海泉旭	上海松伟钢结构有限公司	沪房地市字(1998)第004279号房屋屋顶	9,203.00	上海青浦区20兆瓦并网光伏发电项目	奉贤县西渡镇南渡村301号	20年
14	力诺电力	济南永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济房权证高字第013897号房屋屋顶	20,000.00	力诺科技园1.3MW太阳能光伏并网发电示范工程项目	高新区经十东路8168号力诺永宁水针车间	5年
15	力诺电力	山东力诺制药有限公司	济房权证高字第072288、072289、072292、号房屋屋顶	10,000.00	力诺科技园1.3MW太阳能光伏并网发电示范工程项目	济南市高新区经十东路30766号力诺科峰库房1-101	5年
		济房权证高字第072289号房屋屋顶	济南市高新区经十东路30766号力诺科峰车间1-101、科峰车间1-201				
		济房权证高字第072292号房屋屋顶	济南市高新区经十东路30766号力诺消防泵房1-101				
		济房权证高字第072293号房屋屋顶	济南市高新区经十东路30766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房产证号	面积 (m ²)	用途	坐落位置	租赁期限
						号力诺综合楼 1-101、1-201、 1-301	
16	泗水泉旭	山东新来电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泗水房权证城区字第 201602210 号房屋屋 顶	40,000.00	2 兆瓦屋顶分布 式光伏发电项目	泗水县城西经 济开发区泉福 路南圣华路西	20 年, 到期 自动 续期 5 年

力诺电力及其子公司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农光互补光伏电站项目通过租赁屋顶（棚顶）用于安装光伏发电设备，所签订的屋顶（棚顶）租赁协议或能源管理协议合法、有效，力诺电力及其子公司可依据该协议取得屋顶（棚顶）的使用权。

（八）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和质量控制情况

1. 公司环境保护情况

（1）公司及子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的通知》（环办函【2008】373号）的规定，重污染行业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建材、采矿、化工、石化、制药、轻工、纺织、制革行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归属“D44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之“D4416 太阳能发电”，公司所从事的业务不属于重污染行业范围。

（2）公司及子公司《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取得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号	认证范围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电力有限	02315E20522R1 M	太阳能发电系统的安装及相关的环境管理活动	北京中建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5-09-20	3 年
2		02315E0003	光伏电站运维管理；太阳能电力生产销售服务及相关的环境管理活动		2015-09-20	3 年
3	电力设计	02315E20355RO M	电力设备销售及服务；电力技术开发、技术转让；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设计与资质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及相关的管理活动	北京中建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5-07-16	3 年

（3）公司及子公司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手续的办理和验收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运营/建设主体	项目类型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情况	验收情况
----	------	---------	------	--------------	------

序号	项目名称	运营/建设主体	项目类型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情况	验收情况
1	力诺科技园10MWp光伏电站	力诺电力	地面光伏电站	济环报告表[2010]177号	济历环建验[2016]第(27)号
2	西藏日喀则一期10MWp太阳能光伏并网电站项目	力诺电力	地面光伏电站	[2010]2号	西藏日喀则一期10MW太阳能光伏并网电站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3	力诺光伏鄯善一期20MWp光伏并网电站项目	鄯善力诺	地面光伏电站	新环评价函[2012]81号	吐市环验函[2016]27号
4	上海青浦区并网光伏发电项目	力诺工贸	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	沪奉环保许管[2013]955号、金环许[2013]1178号、青环保许管[2013]1094号	金环验[2017]548号,青环保许管[2017]876号
5	涟水力诺涟水县梁岔镇5MW农光互补扶贫发电项目	涟水力诺	地面光伏电站	涟环表复[2017]19号	涟水县梁岔镇农光互补光伏扶贫项目扶贫电站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报告
6	2兆瓦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泗水泉旭	屋顶分布式	备案号:201737083100001447	无需取得
7	西藏日喀则二期20MWp太阳能光伏并网电站项目	西藏力诺	集中式光伏电站	藏环审[2015]32号	已开工尚未完工
8	嘉峪关市西戈壁40MWp并网光伏发电建设项目	嘉峪关力诺	集中式光伏电站	嘉环字[2013]30号	正在办理
9	淮北杜集区朱庄山南侧19.8MW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淮北力诺	分布式光伏电站	淮环行[2015]27号	正在办理
10	力诺兰坪县20MW光伏扶贫电站	兰坪旭升	地面电站	怒环审[2017]17号	已开工尚未完工

1) 关于第4项,上海青浦区并网光伏发电项目已取得金山区、青浦区环评验收,奉贤区的光伏电站项目尚未取得环评验收。上海市青浦区环境保护局于2017年8月21日出具《证明》,上海泉旭在成立以来未因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受到我局的各类行政处罚。

最近两年内,力诺电力及子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切实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环境保护事故、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公司及子公司环保事项合法合规。

2. 公司安全生产情况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的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及其子公司电力设计从事光伏电站的建设施工业务，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的需要取得安全许可证的企业，公司及电力设计依法办理并取得了《安全生产许可证》。除公司与电力设计外，其他子公司均未从事《安全生产许可证》第二条规定的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业务，因此其他子公司无需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三十一条规定，矿山、金属冶炼建设项目和用于生产、储存危险物品的建设项目竣工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前，应当由建设单位负责组织对安全设施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生产和使用。根据力诺电力行业分类及业务描述，力诺电力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规定的需要进行建设项目安全设施验收的企业。

公司及子公司《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取得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号	认证范围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电力有限	02315S20516R1M	太阳能发电系统的安装及相关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北京中建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5-09-20	3年
2		02315S0001	光伏电站运维管理；太阳能电力生产销售服务及相关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2015-09-20	3年
3	电力设计	02315S20351ROM	电力设备销售及服务；电力技术开发、技术转让；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设计与资质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及相关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北京中建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5-07-16	3年

最近两年内，公司及子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切实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安全生产事故、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公司生产事项合法合规。

3.质量控制情况

(1) 公司及子公司执行的产品质量、技术等标准

力诺电力及其下属子公司主要从事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光伏项目设计、咨询、总承包和太阳能光伏应用产品的推广应用。力诺电力及其子公司按照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要求，确保工程质量目标达到国家电网并网要求，公司及子公司执行的产品质量、技术等标准如下：

序号	标准名称	编号	发布单位	标准类别
1	光伏电站设计规范	GB50797-2012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标准
2	光伏电站施工规范	GB50794-2012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标准
3	光伏发电工程验收规范	GB/T50796-2012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标准
4	光伏电站接入电力系统设计规范	GB/T50866-2013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标准
5	光伏发电工程施工组织设计规范	GB/T50795-2012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标准
6	光伏发电接入配电网设计规范	GB/T50865-2013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标准
7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	GB-T50430-2007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标准
8	民用建筑太阳能光伏系统应用技术规范	JGJ203-2010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业标准

(2) 公司及子公司《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取得情况

序号	企业名称	注册号	认证范围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电力有限	02315QJ0720R1M	太阳能发电系统的安装（删减 7.3 条款）	北京中建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5-09-20	3 年
2		02315Q0004	光伏电站运维管理；太阳能电力生产销售服务（删减 7.3 条款）		2015-09-20	3 年
3	电力设计	02315Q2494ROM	电力设备销售及服务；电力技术开发、技术转让；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设计与资质相应的建筑工程总承包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	北京中建协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2015-07-16	3 年

最近两年内，公司及子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切实遵守国家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产品质量事故、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因违反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九) 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公司共有员工（含子公司员工）335 人，具体构成如下：

1. 岗位结构

员工类别	人数	所占比例
财务融资类	21	6.27%
电站运维类	26	7.76%
工程管理类	29	8.66%
技术研发类	45	13.43%
销售类	146	43.58%
管理类	60	17.91%
职能后勤类	8	2.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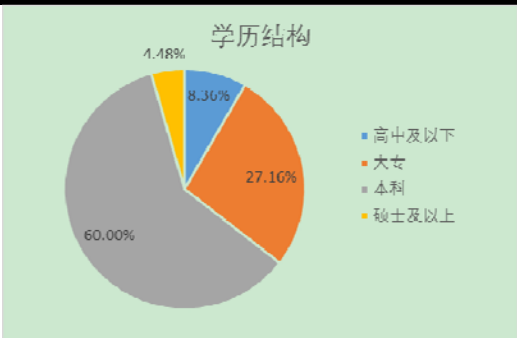
岗位结构

- 财务融资类
- 电站运维类
- 工程管理类
- 技术研发类
- 销售类
- 管理类
- 职能后勤类

合计	335	100.00%
----	-----	---------

2. 学历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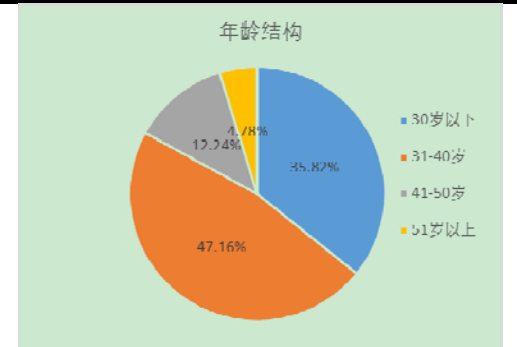
教育程度	人数	所占比例
高中及以下	28	8.36%
大专	91	27.16%
本科	201	60.00%
硕士及以上	15	4.48%
合计	335	100.00%



学历结构饼图显示了员工的学历分布：高中及以下占8.36%，大专占27.16%，本科占60.00%，硕士及以上占4.48%。

3. 年龄结构

年龄	人数	所占比例
30岁及以下	120	35.82%
31-40岁	158	47.16%
41-50岁	41	12.24%
51岁及以上	16	4.78%
合计	335	100.00%



年龄结构饼图显示了员工的年龄分布：30岁及以下占35.82%，31-40岁占47.16%，41-50岁占12.24%，51岁及以上占4.78%。

4. 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①李冉，男，1981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7月至2012年3月，就职于济南电力设计院，任电气设计工程师；2012年4月至2014年7月，任电力有限设计院院长；2014年8月至今，任电力设计副总经理、技术负责人。

②王文彬，男，197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二级建造师。1994年7月至2006年8月，任中国轻骑集团分厂厂长；2006年9月至2008年7月，任济南华信电器总经理；2008年8月至2013年11月，任山东力诺新材料有限公司分公司经理；2013年11月至今，任电力设计工程师。

③刘希杰，男，1966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0年7月至1995年5月，任济南专用汽车厂技术专工；1995年5月至2001年5月，任山东三株药业集团有限公司设备管理主管；2001年6月至2014年11月，任山东力诺新材料有

限公司技术总监；2014年12月至2017年9月，任电力有限质量管理中心总监；2017年9月20日至今任力诺电力质量管理中心总监。

④韩文敏，女，1981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8年7月至2010年7月，任东莞新科技研究开发有限公司技术员；2010年8月至2013年5月，任山东力诺新材料有限公司工程师；2013年6月至2017年9月，任电力有限工程师；2017年9月至今任力诺电力商用事业部下属户用产品开发部部长、工程师。

（2）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李冉、王文彬、刘希杰通过儒泉咨询、荣舜咨询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其中李冉持有儒泉咨询8万元的出资额，王文彬持有儒泉咨询5万元的出资额，刘希杰持有荣舜咨询8万元的出资额，儒泉咨询、荣舜咨询分别持有力诺电力3.5%的股份。

5. 公司用工和社保、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截至2017年9月30日，公司共有员工335人，包括正式员工332人，实习生1人，退休返聘人员2人。公司与全部332名正式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与实习生签订了《实习协议》，与2名退休返聘人员签订了书面的顾问合同。公司为331人缴纳养老、工伤、医疗、生育、失业保险，剩余1人因已购买新农合、新农保，不愿缴纳社保，且已出具自愿放弃缴纳社会保险的承诺。2名退休返聘人员，1名实习学生，无需缴纳社保。公司已为294人缴纳了住房公积金。

公司未为全体员工缴纳社保、住房公积金，公司存在不规范情况。报告期后，公司正逐步规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员工347人，实习生3人，退休返聘人员3人。公司与全部347名正式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与实习生签订了《实习协议》，与3名退休返聘人员签订了书面的顾问合同。公司为346人缴纳养老、工伤、医疗、生育、失业保险，剩余1人因已购买新农合、新农保，不愿缴纳社保，且已出具自愿放弃缴纳社会保险的承诺。3名退休返聘人员，3名实习学生，无需缴纳社保。公司已为324人缴纳了住房公积金，尚未转正22人未缴纳住房公积金，1名自愿放弃缴纳，3名退休返聘人员，3名实习学生，无需缴纳。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力诺控股、实际控制人高元坤作出承诺：若相关主管部门在任何时候依法要求公司需

为员工补缴其股份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前任何期间内应缴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或公司因未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承诺人将承担所有相关的赔付责任；承诺人将促使公司完善相关制度，遵守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相关规定。

2017年9月30日，济南住房公积金出具证明，力诺电力自2013年4月起至2017年9月，无因住房公积金缴存事宜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综上，公司在劳动用工及社会保障方面虽有不规范之处，但已在积极整改之中，公司报告期内未因劳动用工、劳动保护及社会保险方面受到行政主管部门的重大处罚，上述不规范情形不会构成本次挂牌的实质性障碍。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一) 报告期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及各期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规模、销售收入

1.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收入均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主营业务小计	913,415,876.47	700,460,154.59	775,086,110.42	569,493,923.93	469,298,125.65	347,502,439.51
电站工程服务收入	556,112,694.30	396,756,134.01	94,690,815.60	73,164,084.44	418,067,660.79	306,950,881.51
电站转让收入	269,750,177.62	241,041,950.94	555,473,816.06	428,914,460.12		
电站自持运营收入	54,302,081.37	38,114,605.47	111,726,262.15	57,221,460.52	47,202,305.59	37,095,045.35
户用电站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收入	33,250,923.18	24,547,464.17	13,195,216.61	10,193,918.85	4,028,159.27	3,456,512.65
合计	913,415,876.47	700,460,154.59	775,086,110.42	569,493,923.93	469,298,125.65	347,502,439.51

2.收入分区域统计

单位：元

地区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东北	46,852,161.32	5.13	0.00	0.00	423,456.41	0.09
华北	149,837,652.27	16.40	1,989,663.75	0.26	14,875,631.54	3.17
华东	651,823,824.84	71.36	707,171,234.49	91.24	51,475,110.26	10.97

地区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南	0.00	0.00	662,564.10	0.09	1,168,183.33	0.25
华中	11,381,937.24	1.25	906,148.25	0.12	7,253,864.51	1.55
西北	44,101,433.19	4.83	14,906,707.49	1.92	378,973,839.04	80.75
西南	9,418,867.61	1.03	49,384,838.09	6.37	15,128,040.57	3.22
港澳台	0.00	0.00	64,954.25	0.01	0.00	0.00
合计	913,415,876.47	100.00	775,086,110.42	100.00	469,298,125.66	100.00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报告期内各期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占当期销售总额的百分比

1.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光伏电站主要分为地面电站、工商业屋顶分布式电站、户用分布式电站等几大类。针对地面电站，公司主要通过子公司获得电站建设指标，建成并网后转让给具有较强资金实力的电站运营商或投资机构；工商业屋顶分布式电站主要面向企业及各类商业形态；户用电站的主要客户为当地政府部门或其下属公司，以及发达居民自发需求安装的家庭电站；针对自持电站，项目子公司则将电站所发电力销售给电网公司。

2. 报告期内各期向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及占当期销售总额的百分比

(1) 2015年度对前5名客户营业收入及其占全部营业收入的百分比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提供产品或服务内容	营业收入(元)	占比(%)
1	敦煌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否	工程服务	363,141,750.91	77.38
2	北京智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组件销售	15,935,644.21	3.40
3	西藏电力有限公司	否	电费收入	14,851,011.51	3.16
4	山东电力集团公司济南供电公司	否	电费收入	11,990,691.80	2.56
5	国网新疆电力公司吐鲁番供电公司	否	电费收入	11,504,500.01	2.45
合计			-	417,423,598.44	88.95

(2) 2016年度对前5名客户营业收入及其占全部营业收入的百分比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提供产品或服务内容	营业收入(元)	占比(%)
----	------	-------	-----------	---------	-------

1	山东恒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是	电站转让	307,029,903.25	39.61
2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否	电站转让	166,015,919.61	21.42
3	浙江省水利水电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否	电站转让	88,044,181.58	11.36
4	沂南富农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否	工程服务	43,450,450.45	5.61
5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否	电费收入	24,294,216.48	3.13
合计			-	628,834,671.37	81.13

(3) 2017年1-9月对前5名客户营业收入及其占全部营业收入的百分比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提供产品或服务内容	营业收入(元)	占比(%)
1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否	电站转让	267,322,620.87	29.27
2	山东阳都佳诺新能源有限公司	是	工程服务	199,459,459.46	21.84
3	费县益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否	工程服务	85,054,954.95	9.31
4	沂南富农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否	工程服务	56,164,463.96	6.15
5	兴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否	工程服务	47,002,804.42	5.15
合计			-	655,004,303.66	71.72

光伏项目 EPC、BT 业务主要客户为光伏发电企业，行业内具备较强竞争实力的企业数量较少，且建设项目具有工程规模较大、单个项目收入较高的特点，基于光伏电站工程服务及电站转让业务的自身特征，公司前五大客户变动较大，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对单一客户销售比例超过 50% 的情形。

(三) 报告期内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1. 原材料、能源及供应情况

公司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光伏电池组件、支架以及逆变器、变压器等电气设备。公司所需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价格公开透明，产品质量、技术水平、供给状况均能满足公司需求。

公司所使用的主要能源为电站建设/运维及日常办公所需的水和电力，供应充足。

2. 成本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		2015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组件及电气设备等主要材料	556,972,343.71	79.52	444,020,850.31	77.97	253,362,492.87	72.91
分包施工费	83,068,553.53	11.86	64,718,459.82	11.36	37,680,842.17	10.84
折旧	21,527,742.51	3.07	29,896,104.94	5.25	27,098,250.47	7.80
职工薪酬	4,089,618.15	0.58	6,178,035.57	1.08	3,858,395.86	1.11
运营费用	14,074,921.59	2.01	23,733,757.67	4.17	7,779,337.00	2.24
其他	20,726,975.10	2.96	946,715.62	0.17	17,723,121.14	5.10
合计	700,460,154.59	100.00	569,493,923.93	100.00	347,502,439.51	100.00

3.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 2015年度对前5名供应商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不含税)(元)	占比(%)
1	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有 限公司	是	组件	77,540,124.39	9.74
2	北京智芯微电子科技有 限公司	否	组件	51,144,901.03	6.42
3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西北 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否	电站设备及施工	42,836,233.85	5.38
4	上海航天科学技术发展 有限公司	否	组件	40,090,216.95	5.03
5	安徽大恒能源科技有限 公司	否	组件	32,846,256.67	4.12
合计				244,457,732.89	30.69

(2) 2016年度对前5名供应商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不含税)(元)	占比(%)
1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西北 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否	电站设备及施工	316,069,604.18	30.43
2	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有 限公司	是	组件	161,793,202.09	15.57
3	中硅索纳(厦门)新能源 有限公司	否	组件	31,586,052.88	3.04
4	安徽大恒能源科技有限 公司	否	组件	28,581,658.21	2.75
5	浙江启鑫新能源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否	组件	17,752,094.21	1.71
合计				555,782,611.57	53.50

(3) 2017年1-9月对前5名供应商采购额及其占当期采购总额的百分比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不含税)(元)	占比(%)
1	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有限公司	是	组件	163,942,766.28	16.02
2	山东恒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是	电站设备及施工	126,495,726.50	12.36
3	江苏东鋆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否	组件	84,486,334.44	8.25
4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否	组件	59,705,126.16	5.83
5	浙江启鑫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否	组件	46,760,495.97	4.57
合计			-	481,390,449.35	47.03

2017年1-9月、2016年度、2015年度，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的合计采购额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47.03%、53.50%、30.69%，主要为光伏组件采购，公司不存在对单一供应商采购比例超过50%的情形，未对单一供应商形成重大依赖。

4. 公司与前五大客户、前五大供应商关联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供应商力诺光伏与力诺电力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客户山东阳都佳诺新能源有限公司为公司的联营企业。除力诺光伏、山东阳都佳诺新能源有限公司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及其关联方和持有本公司5%以上的股东未在上述前五名客户、供应商中占有任何权益。

(四)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 重大工程服务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签署的金额达到3,000万元以上的重大工程服务合同如下：

序号	签署时间	承包方	发包方	合同标的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2016/5/6	力诺电力	沂南富农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沂南县光伏并网发电扶贫项目	工程服务	9,990.50	正在履行
2	2016/12/28	力诺电力	费县益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费县光伏并网发电扶贫项目	工程服务	9,441.10	正在履行
3	2017/2/6	电力设计	桦川县富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桦川县41.17MW光伏扶贫电站项目	工程服务	30,877.50	正在履行
4	2017/3/22	力诺电力	山东阳都佳诺新能源有限公司	沂南县光伏并网发电扶贫项目	工程服务	22,140.00	正在履行

序号	签署时间	承包方	发包方	合同标的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5	2017/4/6	电力设计	单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单县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单县郭村5兆瓦、浮岗5兆瓦光伏扶贫项目	工程服务	7,679.66	正在履行
6	2017/4/10	电力设计	汤原县富农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汤原县村级光伏扶贫电站项目第二标段	工程服务	5,168.10	正在履行
7	2017/5/16	力诺电力	兴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沂南中草药种植一体化三期9MW光伏电站项目	工程服务	4,099.58	正在履行
8	2017/8/18	力诺电力	贵州金凤凰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贵州兴仁县瓦窑寨工业园区屋顶5.6M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EPC总承包合同	工程服务	3,582.94	正在履行
9	2017/8/29	电力设计	山东蓝电电力有限公司	山东铁塔基站微电网合作项目即山东区域通讯基站100MWp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	工程服务	76,000.00	正在履行
10	2017/9/19	电力设计	克东县惠民光伏有限责任公司	克东县惠民光伏发电工程施工	工程服务	3,874.23	正在履行

2.光伏电站转让合同

公司通过转让项目公司股权的方式实现光伏电站的对外转让，报告期内，公司电站转让业务相关的股权转让合同如下：

序号	签署时间	转让方	受让方	标的项目公司	标的项目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1	2016/2/29	力诺电力	山东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夏津力诺	夏津一期9.9MW项目	电站收购总价为8,980万元；股权转让价款为200万元	股权转让工商变更已完成；款项已收回
2	2016/2/29	力诺电力	山东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东营三力	东营一期20MW项目	股权转让价款为100万元	股权转让工商变更已完成；款项已收回
3	2016/9/26	力诺电力	山东恒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沂南力诺	沂南40MW项目	电站收购总价为34,000.00万	股权转让工商变更已完成；款项已收回

序号	签署时间	转让方	受让方	标的项目公司	标的项目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元；股权转让价款为2,396.80万元	
4	2016/12/29	力诺电力	浙江省水利水电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衢州力诺	衢州20MW项目	电站收购总价为11085万元，股权转让价款为888.35万元	股权转让工商变更已完成；款项尚未完全收回
5	2017/1/20	力诺电力	晶科电力有限公司	长丰县力诺	长丰19.8MW项目	电站收购总价为16,632.00万元；股权转让价款为1,398.31万元	股权转让工商变更已完成；款项尚未完全收回
6	2017/3/31	力诺电力	晶科电力有限公司	曲周鲁异	曲周县鲁异20MW项目	电站收购总价为16,563.64万元	股权转让工商变更已完成；款项尚未完全收回
7	2017/2/20	力诺电力	晶科电力有限公司	禹州瑞昶	禹州19.9MW、10MW项目	收购总价为24,219万元	股权转让工商变更已完成；款项尚未完全收回

注：股权转让价款一般为电站收购总价款扣除标的项目公司所欠债务。

3.重大原材料采购、施工服务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签署的金额达到5,000万以上的原材料采购、施工服务合同如下：

序号	签署时间	买方	卖方	采购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含税)	履行情况
1	2015/7/28	沂南力诺	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有限公司	多晶硅组件	13,604.45	履行完毕
2	2015/9	淮北力诺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西北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14,256.00	正在履行
3	2015/9/23	西藏力诺	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有限公司	光伏组件	5651.60	履行完毕
4	2015/9/29	西藏力诺	宜都市鑫鸿华太阳能有限公司	光伏组件	7,029.00	正在履行
5	2016/3/5	西藏力诺	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有限公司	组件	5,537.85	履行完毕
6	2016/3/16	西藏力诺	中硅索钠(厦门)新能源有限公司	多晶硅组件	5,444.99	履行完毕
7	2016/4/16	西藏力诺	安徽大恒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多晶硅组件	7,242.18	履行完毕
8	2016/5/19	力诺电力	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有限公司	组件	5,052.90	履行完毕

序号	签署时间	买方	卖方	采购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含税)	履行情况
9	2016/6/28	力诺电力	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 技术有限公司	组件	5,146.70	履行完毕
10	2017/1/7	力诺电力	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 技术有限公司	组件	11,898.22	履行完毕
11	2017/2/8	电力设计	哈尔滨沐泓电气设 备经销有限公司	支架、线缆	11,815.78	正在履行
12	2017/3/14	力诺电力	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 技术有限公司	组件	5,183.36	履行完毕
13	2017/3/29	力诺电力	浙江启鑫新能源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多晶硅组件	8,099.96	履行完毕
14	2017/4/25	西藏力诺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 份有限公司	多晶硅组件	5,562.85	履行完毕
15	2017/4/27	力诺电力	浙江启鑫新能源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	多晶硅组件	9,823.23	正在履行
16	2017/4/27	力诺电力	江苏东望光伏科技 有限公司	光伏组件	8,519.96	正在履行
17	2017/5/9	电力设计	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 技术有限公司	组件	5,700.00	履行完毕

4.报告期内，公司签署的金额达到 5,000 万以上的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签署时间	买方	卖方	采购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含税)	履行情况
1	2015/9/18	北京智芯微电子科技 有限公司	西藏力诺	光伏组件	7,959.60	正在履行(供 应合肥长丰 庄墓 19.8MW 分 布式光伏发 电项目)
2	2015/9/18	北京智芯微电子科技 有限公司	西藏力诺	光伏组件	12,019.85	正在履行
3	2015/9/18	北京智芯微电子科技 有限公司	西藏力诺	光伏组件	7,959.6	正在履行(供 应淮北杜集 区朱庄山南 侧 19.8MW 分布式光伏 发电项目)
4	2016/9	衢州力诺天昱阳光能 源有限公司	西藏力诺	支架、线 缆等设备	11,896	履行完毕
5	2017/5	江苏汉皇安装集团有 限公司第三分公司	西藏力诺	项目设备	11,982.74	正在履行

5.委托代建合同

签署时间	委托方	被委托方	委托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2017/01/23	嘉峪关力诺太阳 能电力科技有限 公司	山东恒科	嘉峪关 20MW 并网光 伏发电项目投资建设	14,800.00	正在履行

6.重大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签署的金额达到 3,000 万以上的借款合同如下：

(1) 短期借款合同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合同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担保方式
1	力诺电力	青岛银行济南章丘支行	6,000.00	2014/10/20	2015/10/16	抵押+保证
2	力诺电力	青岛银行济南章丘支行	4,000.00	2015/10/22	2016/10/22	抵押
3	力诺电力	广发银行济南市中支行	5,000.00	2016/01/12	2017/01/11	保证+抵押+质押
4	力诺电力	青岛银行济南章丘支行	4,000.00	2016/10/20	2017/10/20	抵押
5	力诺电力	青岛银行济南章丘支行	4,000.00	2016/10/27	2017/10/27	抵押

(2) 长期借款合同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合同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担保方式
1	力诺电力	国家开发银行山东省分行	15,000.00	2010/11/10	2030/11/09	保证+质押
2	西藏力诺	农业银行日喀则地区中心支行	10,000.00	2010/12/30	2020/12/29	保证借款
3	力诺电力	国家开发银行山东省分行	15,000.00	2014/04/20	2029/04/19	保证+抵押+质押
4	上海泉旭	上海浦发银行青浦支行	5,000.00	2016/08/25	2023/08/20	质押借款

(3) 民间借贷合同

单位：万元

序号	借款人	出借人	合同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担保方式
1	力诺电力	茌平卓茂商贸有限公司	3,500.00	2016/12/14	2016/12/30	保证
2	力诺电力	茌平卓茂商贸有限公司	4,000.00	2016/10/19	2016/10/21	保证
3	力诺电力	济南三盟华诺商贸有限公司	3,500.00	2016/12/29	2017/01/13	保证
4	力诺电力	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祥瑞民间融资服务有限公司	4,000.00	2016/10/26	2016/10/27	保证
5	力诺电力	金强	3,000.00	2017/01/18	2017/01/19	保证

7. 对外担保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履行合同情况如下：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债权人	主合同名称	主合同期限	担保期限	担保金额 (万元)	备注
电力有限	巴彦淖尔力诺	中广核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中广核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巴彦淖尔力诺关于临河区30MWP光伏农业一体化项目设备融资租赁项目	9年	主合同生效之日至被担保的主债权诉讼时效届满之日止	16,000.00	正在履行

8. 融资租赁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履行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人	出租人	合同编号	租金(万元)	租赁物	租赁期限	到期日
1	力诺电力	长城国兴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长金租回租字(2016)第0034号	6,000.00	其他电力工业专用设备	60个月	2021.05.04
2	西藏力诺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QDCTZL【2016】ZZ003	5,000.00	光伏组件	60个月	2021.12.30

2016年4月28日，电力有限与长城国兴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回租租赁合同》，力诺电力以力诺科技园10MWP太阳能光伏并网发电项目20年发电收费权做权利质押担保，以租赁的动产作抵押。

2016年12月27日，电力有限、力诺集团分别与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保证合同》约定，为西藏力诺在《融资租赁合同》(QDCTZL[2016]ZZ003)项下的一切义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9. 承兑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履行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出票人	承兑人	合同编号	授信合同	承兑额度(万元)	使用期限	到期日
----	-----	-----	------	------	----------	------	-----

1	力诺电力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2017)济银综授总字第00052号-01	(2017)济银综授总字第00052号	12,000	一年	2018.5.25
2	力诺电力	威海银行济南分行	2017年威商银承字第9700024号	-	4,000	半年	2018.3.29
3	力诺电力	齐商银行济南分行	2017年齐银承0901字016号	-	8,000	半年	2018.2.3

10.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情况

根据《审计报告》，公司在报告期内的应付票据情况如下：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300,012,064.00	50,000,000.00	140,000,000.00
合计	300,012,064.00	50,000,000.00	140,000,000.00

(1) 报告期内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票据情形

力诺电力报告期内存在向电力设计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的情形，情况如下：

2017年5月25日，电力有限于广发银行济南分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票面金额共计120,000,000.00元，收票人山东力诺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017年6月29日，电力有限于青岛银行济南章丘支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票面金额共计5,000,000.00元，收票人系山东力诺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017年7月5日，公司于青岛银行济南章丘支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票面金额共计10,000,000.00元，收票人山东力诺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 报告期内存在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的原因

公司在发展过程中资金需求量大，公司通过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行为补充流动资金，缓解资金压力，开具的承兑汇票均在银行授信额度范围内，所融资之款项均用于生产经营活动。

根据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章丘支行2017年9月25日出具的说明：力诺电力集团在2017年6月在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章丘支行的票据融资行为未发生票据逾期，欠息情况及其他违约、纠纷情况，我行与其未发生任何纠纷或任何民事诉讼，也不存在潜在纠纷。其票据融资行为为给本银行或其他权利人造成任何实际损失。

根据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于 2017 年 9 月 30 日出具的说明:力诺电力于 2017 年 3 月 14 日在我行开立银承 1000 万元、于 2017 年 5 月 25 日在我行开立银承 12000 万元,自 2017 年 3 月 14 日起到 2017 年 9 月 29 日止上述票据融资行为未在我行发生票据逾期、欠息情况及其他违约、纠纷情况,我行与其未发生任何纠纷或任何民事诉讼,其票据融资行为未给本银行造成任何实际损失。

(3) 规范措施及承诺

公司针对不规范票据融资行为出具《关于票据融资的情况说明和承诺函》,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本说明和承诺函出具之日,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存在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情形,发生该等情况的原因是公司在发展过程中资金需求量大,公司通过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行为补充流动资金,缓解资金压力,开具的承兑汇票均在银行授信额度范围内,所融资之款项均用于生产经营活动。公司保证,在上述票据到期后不再发生上述不规范票据融资行为;截至说明和承诺函出具之日,对已到期票据公司均及时履行了票据付款责任,公司未因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给公司及股东利益造成实际损害,未对贴现银行及其他利益相关者造成损失,未与任何第三方产生任何纠纷,也未因此受到任何形式的行政或刑事处罚,也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高元坤先生出具以下的承诺,自出具本承诺函之日起,力诺电力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票据开具操作流程。本人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将严格要求各董事、高管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合规经营,督促监事履行好监督责任,杜绝发生任何违反票据管理等法律法规的行为。若因本承诺函出具之前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而被有关部门处罚,或因该等行为而被任何第三方追究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由本人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自愿承担公司因该等行为而导致遭受、承担的任何损失、损害、索赔、成本和费用,以使公司免受任何损失。

公司的控股股东力诺控股出具以下承诺,自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力诺电力不再发生不规范的票据贴现融资行为;如公司因曾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的承兑汇票的行为而被有关部门处罚,或因该等行为而被任何第三方追究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由本单位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自愿承担公司因该等行为而导致遭受、承担的任何损失、损害、索赔、成本和费用,以使公司免受任何损失。

（4）合法合规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以下简称“《票据法》”）第十条规定“票据的签发、取得和转让，应当遵循诚实信用的原则，具有真实的交易关系和债权债务关系。票据的取得，必须给付对价，即应当给付票据双方当事人认可的相对应的代价”。因此，公司无真实交易背景进行的票据融资，不符合《票据法》的相关规定，但鉴于：1）根据公司出具的《关于票据融资的情况说明和承诺函》，公司发生该等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情况的原因是“公司在发展过程中资金需求量大，公司通过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行为补充流动资金，缓解资金压力，开具的承兑汇票均在银行授信额度范围内，所融资之款项均用于生产经营活动”。根据《票据法》第一百零二条“有下列票据欺诈行为之一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一）伪造、变造票据的；（二）故意使用伪造、变造的票据的；（三）签发空头支票或者故意签发与其预留的本名签名式样或者印鉴不符的支票，骗取财物的；（四）签发无可靠资金来源的汇票、本票，骗取资金的；（五）汇票、本票的出票人在出票时作虚假记载，骗取财物的；（六）冒用他人的票据，或者故意使用过期或者作废的票据，骗取财物的；（七）付款人同出票人、持票人恶意串通，实施前六项所列行为之一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以下简称“《刑法》”），金融票据诈骗行为是指、“（一）明知是伪造、变造的汇票、本票、支票而使用的；（二）明知是作废的汇票、本票、支票而使用的；（三）冒用他人的汇票、本票、支票的；（四）签发空头支票或者与其预留印鉴不符的支票，骗取财物的；（五）汇票、本票的出票人签发无资金保证的汇票、本票或者在出票时作虚假记载，骗取财物的。使用伪造、变造的委托收款凭证、汇款凭证、银行存单等其他银行结算凭证的，依照前款的规定处罚。”公司的票据融资行为不具有《票据法》或《刑法》所规定的票据欺诈行为或金融票据诈骗行为相应的主观恶意，不构成票据欺诈或金融票据欺诈。

综上，公司未因过往期间该等不规范使用票据的行为对贴现银行及其他利益相关者造成损失，未与任何第三方产生任何纠纷，亦未受到任何行政或刑事处罚，同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承诺自愿承担因该等票据行为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以使公司免受任何损失。因此该等票据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构成本次挂牌的实质性障碍。

11.保函/备用信用证合同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履行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	受益人	开立行	编号	金额（万元）	有效期
1	力诺电力	浙江省水利水电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2017)济银函合字第000001号	1,000.00	签发之日生效，2019年7月31日止

12.信托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履行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借款人	贷款人	贷款总金额	贷款用途	编号	担保方式
1	兰坪旭升	英大信托	80,000,000	兰坪旭升20MW项目	YDXTSZXT[2017]009-02	力诺电力、高元坤提供保证、兰坪力诺以兰坪旭升的100%股权作出质押、兰坪旭升以其持有的20MW光伏扶贫电站项目的固定资产作为抵押担保、以该电站的全部电费收费权做质押担保

兰坪旭升（借款人）与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贷款人）签订《信托贷款合同》，约定“兰坪旭升有义务确保兰坪旭升20MW项目在2017年7月31日之前电站主体工程、电网接入系统必须全部完工，达到并网发电条件，否则视为借款人违约，贷款人可要求借款人提前偿还全部贷款本息；同时，在电站假设期内施工进度慢于施工计划一个月以上的，且监理单位认为难以在2017年7月31日之前达到并网条件时，市委借款人违约，贷款人可要求借款人提前偿还全部贷款本息。

根据兰坪旭升与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联系函及回函，英大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同意力诺兰坪旭升20MW光伏项目的完工日期变更为2017年12月31日。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兰坪旭升20MW光伏项目因土地问题尚未完工，存在违约情形。

13.房屋租赁合同

公司报告期内签署的房屋租赁合同详见本节之“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七）土地、房屋租赁情况”。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属于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中的太阳能发电领域，是国内较早进入光伏发电行业的公司之一。公司拥有高素质的技术研发团队，已取得11项专利；拥有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精准理解和定位客户需求。公司主要为光伏发电企业、政府或其下属企业等提供光伏电站工程服务、电站转让等服务并获取收入。公司依据自身发展需求，建立了完整的业务模式，主要包括研发模式、采购模式、建设模式、销售模式。

（一）研发模式

自成立以来，公司广泛开展产学研合作，与国家电网、中电集团华北设计院、中国水电集团成都院、山东电力研究院、清华大学、同济大学、大连理工大学、山东大学等科研院所进行长期的研发合作，共同致力于光伏电站的技术创新和系统集成的提升，城建的大型光伏电站系统效率达到 82%以上，在国内率先提出光伏与农业、中药、渔业、养殖等结合的一体化综合光伏电站建设方案。

（二）采购模式

光伏电站建设所需主要原材料包括光伏组件、逆变器、电缆、支架等，除业主指定特定品牌产品外，针对逆变器、组件等产品大额采购，公司主要通过向合格供应商名录中的供应商邀请招标方式进行采购。针对小额原材料采购，则向合格供应商名录中的供应商进行询价，综合考虑产品价格、质量后确定供应商。光伏电站建设所需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能够保证电力集团光伏电站建造所需。

（三）建设模式

针对工程服务项目，公司根据业主的设备选型、技术要求以及电站类型、地域、光照条件等因素，进行电站设计、设备采购和施工；针对建设前已找到意向购买方的拟转让项目，公司将与其签署框架合作协议，并根据其投资、技术需求进行定制化的电站建设；针对建设前尚未找到意向购买方的拟转让项目以及自持运营的项目，则根据公司的技术要求进行电站设计和建设。

（四）销售模式

针对扶贫类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工程服务项目，客户主要为当地政府部门或其下属公司，公司一般通过招投标方式获取订单；针对工商业、学校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

工程服务项目，公司通过招投标方式或者商务谈判方式获取订单；针对户用光伏电站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业务，公司致力于经销商渠道建设，开发当地经销商，通过经销商进行终端客户项目资源开发；针对光伏电站转让业务，公司主要通过向意向购买方进行商务谈判的方式确定最终购买方。

六、公司所处行业介绍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1. 公司所处行业分类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新能源光伏电站项目投资、设计、建设、运营业务，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11月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D44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GB/T 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D44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细分行业为“D4416太阳能发电”；根据全国中小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D44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细分行业为“D4415太阳能发电”。

2. 公司所处行业情况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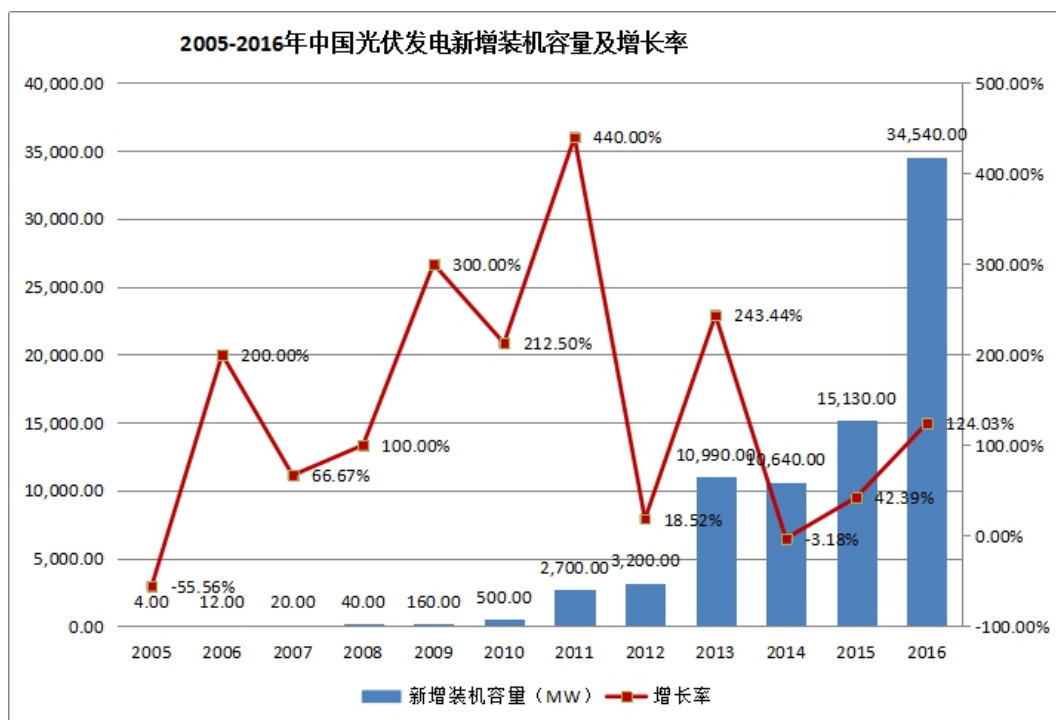
（1）行业发展概况

光伏发电技术的开发始于 20 世纪 50 年代。随着全球能源形势趋紧，光伏发电作为一种可持续的能源替代方式，自 20 世纪 90 年代后半期起，世界光伏行业进入了快速发展时期。据浙江政务服务网统计，1997—2002 年，太阳能电池产量年均增长 33.1%；2003—2007 年，年平均增长率达到 49.5%；2007 年全球光伏装机总量达到 6.66GW，比 2006 年的 2.52GW 增长了 164.29%；此后，光伏装机总量一直稳步增长，直至 2016 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 70GW，全球光伏装机总量达到 300GW。



资料来源：中国产业信息网

中国光伏发电市场起步较晚，2008年我国光伏发电累计装机容量、新增装机容量分别为0.14GW、0.04GW，占全球市场份额分别仅为0.86%、0.58%。2013年以来，随着国家对光伏发电支持政策陆续出台，特别是2013年8月，国家发改委颁布了《关于发挥价格杠杆作用促进光伏产业健康发展的通知》，明确了光伏发电项目自投入运营起执行标杆上网电价或电价补贴标准，投资光伏电站可以取得较好投资收益，我国光伏发电行业快速发展。2013年至2016年，我国光伏发电新增装机容量分别达到10.99GW、10.64GW、15.13GW、34.54GW，连续四年居全球首位。截至2016年底，我国光伏发电累计装机容量已位居世界第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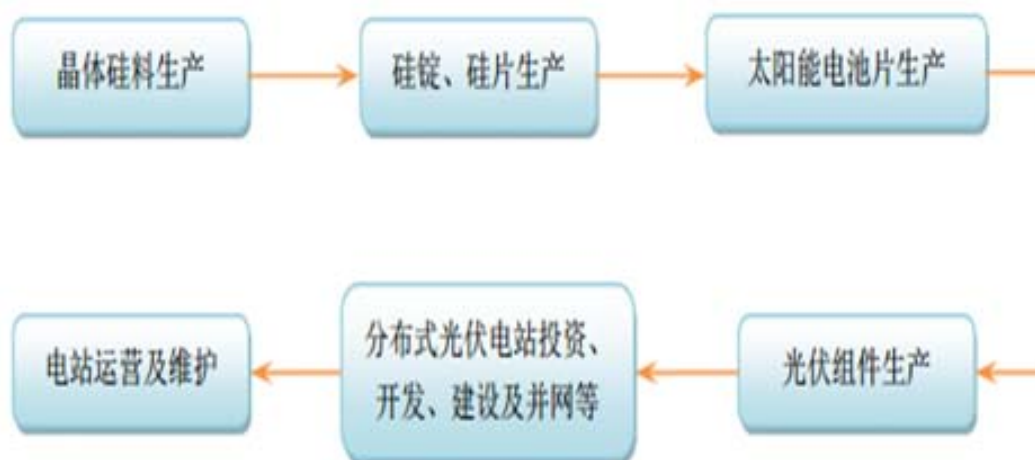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资讯、国家能源局

(2) 行业上下游情况

光伏产业链的上游是晶体硅原料的采集和硅棒、硅锭、硅片的加工制作，产业链的中游是光伏电池和光伏电池组件的制作，目前晶硅电池分为单晶硅和多晶硅两种，产业链的下游是光伏电站系统的集成和运营。

光伏产业的基本产业链



(3) 我国光伏行业发展趋势

①市场结构由地面电站转向分布式

《太阳能发展“十三五”规划》明确指出，到2020年底，国内太阳能发电装机要达到1.1亿千瓦以上，其中分布式光伏装机要达6000万千瓦以上，2016年底分布式累计装机仅为1032万千瓦。这意味着，未来4年中，分布式光伏每年都有超过1000万千瓦的市场规模。数据显示，2017年第一季度光伏新增装机743万千瓦，其中，集中式电站新增装机478万千瓦，同比下降23%；分布式新增装机243万千瓦，同比增长151%。

②市场格局从西北部向中东部地区转移

根据国家能源局发布的数据，与2016年同期相比，光伏发电量虽大幅增加，但西北各省弃光却并未得到有效改善，其中新疆弃光仍高达39%。2016年全国新增光伏发电装机中，西北地区为9.74GW，占全国的28%；西北以外地区为24.8GW，占全国的72%；同时，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的迅猛发展，带动了工商业屋顶资源丰富的经济发达地区——中东部地区新增装机总量的快速增加，据统计2016年中东部地区新增装机容量超过1GW的省份达9个，全部分布在中东部地区分别是山东3.22GW、河南2.44GW、安徽2.25GW、河北2.03GW、江西1.85GW、山西1.83GW、浙江1.75GW、湖北1.38GW、江苏1.23GW。

③市场驱动从政策驱动走向需求驱动

过去几年光伏发电的成本下降，2015年光伏电成本已实现工业用户平价。2020年将实现居民用电侧平价，2025年将实现与煤电在批发侧更优的成本竞争优势，光伏电站不仅可以通过售电收益，还可以参与碳交易获得收益，再加上不断深化推进的电力体制改革，这一切必将助推光伏产业更快走向用户驱动。

3. 行业监管

公司所处行业为光伏发电行业，属于可再生能源行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第五条规定：“国务院能源主管部门对全国可再生能源的开发利用实施统一管理。国务院有关部门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负责有关的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管理工作”。国家能源局的主要职责包括研究提出能源发展战略、政策，研究拟定发展规划，研究提出能源体制改革的建议，推进能源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实施，组织可再生能源和新能源的开发利用，组织指导能源行业的能源节约、能源综合利用和环境保护工作等。

光伏发电行业自律组织为中国光伏行业协会，该协会成立于2014年6月，是由民政部批准成立、国家工信部为业务主管单位的国家一级协会。中国光伏行业协会的主要职能包括参与制定光伏行业的行业、国家或国际标准，推动产品认证、质量检测等体系的建立和完善；促进光伏行业内部及与其他行业在技术、经济、管理、知识产权等方面的合作，协调会员单位之间的关系等职责。

4.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随着我国光伏行业的发展，光伏行业法律监管以及产业政策体系逐步完善，有效保障了光伏行业健康、迅速的发展。本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相关产业政策如下：

序号	颁布时间	法规政策	主要内容
1	2005.02	《中华人民共和国可再生能源法》	国家鼓励单位和个人安装和使用太阳能热水系统、太阳能供热采暖和制冷系统、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等太阳能利用系统。
2	2007.10	《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	国家鼓励、支持在农村大力发展沼气，推广生物质能、太阳能和风能等可再生能源利用技术，按照科学规划、有序开发的原则发展小型水力发电，推广节能型的农村住宅和炉灶等，鼓励利用非耕地种植能源植物，大力发展薪炭林等能源林。
3	2013.07	《国务院关于促进光伏产业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	积极开拓光伏应用市场。大力开拓分布式光伏发电市场，有序推进光伏电站建设，巩固和拓展国际市场。
4	2013.08	《关于支持分布式光伏发电金融服务的意见》	通过降低贷款利率，扩大支持范围等一系列措施，支持我国分布式光伏业的发展。
5	2013.09	《光伏制造行业规范条件》	光伏制造企业应采用工艺先进、节能环保、产品质量好、生产成本低的生产技术和设备。
6	2013.11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管理暂行办法》	规范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建设管理，推进分布式光伏发电应用。
7	2013.11	《关于对分布式光伏发电自发自用电量免征政府性基金有关问题的通知》	对分布式光伏发电自发自用电量免收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国家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基金、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农网还贷资金等4项针对电量征收的政府性基金。
8	2014.02	《关于加强光伏产品检测认证工作的实施意见》	加强光伏产品检测认证体系建设，规范光伏行业管理，促进光伏产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序号	颁布时间	法规政策	主要内容
9	2014.10	《关于进一步加强光伏电站建设与运行管理工作的通知》	进一步规范光伏电站建设和运行管理，提高光伏电站利用效率，保障光伏发电有序健康发展。
10	2015.01	《关于征求发挥市场作用促进光伏技术进步和产业升级意见的函》	在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基础上，通过制定光伏产品市场准入标准引导光伏产业技术进步和产业升级。
11	2015.07	《关于促进智能电网发展的指导意见》	推动分布式光伏、微燃机及余热余压等多种分布式电源的广泛接入和有效互动，实现能源资源优化配置和能源结构调整。以光伏发电、燃气冷热电三联供系统为基础，应用储能、热泵等技术，构建多种能源综合利用体系。
12	2016.03	《关于实施光伏发电扶贫工作的意见》	各地区应将光伏扶贫作为资产收益扶贫的重要方式，进一步加大工作力度，为打赢脱贫攻坚战增添新的力量。
13	2016.10	《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	优化太阳能开发布局，优先发展分布式光伏发电，扩大“光伏+”多元化利用，促进光伏规模化发展。
14	2016.12	《可再生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	按照“技术进步、成本降低、扩大市场、完善体系”的原则，促进光伏发电规模化应用及成本降低，推动太阳能热发电产业化发展，继续推进太阳能热利用在城乡应用。到 2020 年底，全国太阳能发电并网装机确保实现 1.1 亿千瓦以上。
15	2016.12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光伏发电陆上风电标杆上网电价的通知》	对光伏发电标杆电价，2017 年一类、二类资源区分别降低至 0.65 元、0.75 元、0.85 元。
16	2017.09	《关于支持光伏扶贫和规范光伏发电产业用地的意见》	各地应当依据国家光伏产业发展规划和本地区实际，加快编制本地区光伏发电规划，合理布局光伏发电建设项目。

5. 行业壁垒

(1) 行政审批壁垒

就目前行业情况而言，光伏电站开发建设业务最为核心的壁垒之一即是项目所在地政府对光伏电站项目的行政审批/备案。就一个具体的光伏电站开发建设项目而言，开发商必须与项目所在地政府保持较长时间的良好合作关系，并证明自己确有能力强实施该光伏电站项目建设，才有可能获得项目开发的核准批文。为防止倒卖核准批文，

项目所在地政府一般要求开发商缴纳一定的项目建设保证金，甚至先行动工，之后再发放正式的核准批文。

（2）资金壁垒

光伏电站开发建设是资金和技术密集的行业。一座100兆瓦的光伏电站的价值量在6-10亿元，电站建设完成、并网发电、平稳运行并移交客户后，才能逐步回款，在此之前的全部组件采购款、施工费用等都需由开发商垫付，因此若开发商同时推进数个光伏电站建设项目，则对其资金实力要求较高。此外，生产电站所需组件的光伏电池生产装置需要数亿元的建设资金，关键生产设备主要依靠进口，建设完毕还将面临生产线的不断调试；光伏电站开发回收周期较长、资金占用量较大，企业在项目前期开发、采购、生产、系统集成等环节均要有大量的流动性资金支持。因此，该行业存在较高的资金壁垒。

（3）系统集成能力壁垒

系统集成能力是指电站开发建设商将电站组件大规模列阵安装成为光伏电站，实现设计出电功率，并达到各项并网条件的能力。大规模的系统集成，要求开发商具有专业的光伏电气技术团队、施工管理团队，并具有一定规模光伏电站的开发经验。纯组件生产企业以及其他行业企业较难以拥有全面的光伏电站系统集成能力。

（4）人才壁垒

光伏发电行业对员工的专业素质要求较高，要求相关研发、销售及管理人员具备应对技术更新和市场变化的能力。同时，开拓国际市场也需要有国际化的研发、技术、销售及管理人才。目前，公司所处的光伏发电行业仍处于快速发展阶段，人才较为紧缺，特别是具有国际化背景的人才更为紧缺，具有人才壁垒。

6. 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①投资成本的不断下降提高光伏发电行业的竞争力

组件为光伏电站投资成本中最重要的组成部分，2010年以来，随着技术进步和光伏组件产能的扩张，组件供过于求，价格不断下降，根据IEA（国际能源署）的数据显示，2014年光伏组件的价格仅约为2001年的20%；截至2015年末，我国光伏电站系统成本降至7元/瓦左右，光伏发电成本“十二五”期间总体降幅超过60%。同时，光伏组件的转换效率也在不断提高，使得固定容量的电站建设对组件的需求减少，进一步

降低了光伏发电成本。未来随着光伏电站总体投资成本下降，将使光伏发电逐步实现平价上网，并推动光伏发电行业的发展。

②光伏设备的专业化发展有力推动行业的快速发展

光伏组件、光伏支架、光伏电力电子产品等光伏设备直接影响光伏电站的安全性、可靠性、系统效率及投资回报。但在光伏发电行业发展初期，由于光伏支架、光伏电力电子产品等光伏设备产业较为分散且整体规模较小，部分设备由非专业的制造商提供，导致产品整体性能不一且成本较高。随着行业的发展与规模的扩大，目前光伏设备供应向专业化和集中化发展，专业厂商的出现提升了光伏电站的整体性能，有利于降低综合成本，促进了光伏发电行业的发展。

③电力体制改革为行业注入新动力

新一轮电力体制改革正在逐步放开发用电计划、建立优先发电制度、推进售电侧开放和电价形成机制改革、构建现代竞争性电力市场，有利于可再生能源优先发展和公平参与市场交易。在新的电力体制条件下，市场机制将鼓励提高电力系统灵活性、逐步解决常规能源与可再生能源的利益冲突问题，扩大新能源消纳市场，从而促进太阳能发电等可再生能源的大规模发展。随着售电侧改革的推进，分布式发电将会以更灵活、更多元的方式发展，通过市场机制创新解决困扰分布式光伏发展所面临的问题，推动太阳能发电全面市场化发展。

(2) 不利因素

①高成本仍是光伏发电发展的主要障碍

虽然光伏发电价格已大幅下降，但与燃煤发电价格相比仍然偏高，在“十三五”时期对国家补贴依赖程度依然较高，光伏发电的非技术成本有增加趋势，地面光伏电站的土地租金、税费等成本不断上升，屋顶分布式光伏的场地租金也有上涨压力，融资成本降幅有限甚至民营企业融资成本不降反升问题突出。光伏发电技术进步、降低成本和非技术成本降低必须同时发力，才能加速光伏发电成本和电价降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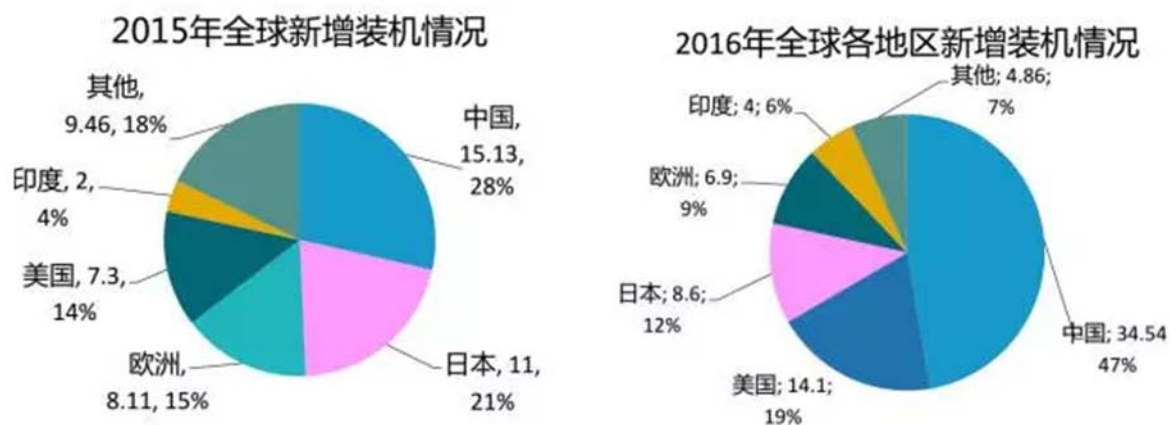
②并网运行和消纳仍存较多制约

电力系统及电力市场机制不适应光伏发电发展，传统能源发电与光伏发电在争夺电力市场方面矛盾突出。太阳能资源和土地资源均具备优势的西部地区弃光限电严

重，就地消纳和外送存在市场机制和电网运行管理方面的制约。中东部地区分布式光伏发电尚不能充分利用，现行市场机制下无法体现分布式发电就近利用的经济价值，限制了分布式光伏在城市中低压配电网的大规模发展。

（二）市场规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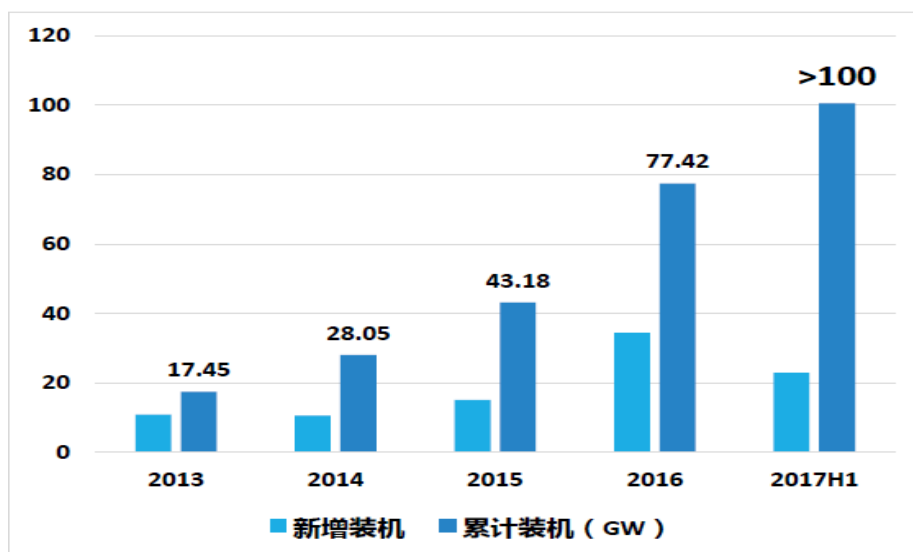
近年来，我国光伏行业的规模持续扩大，成本持续下降，技术不断进步，市场布局逐步趋于合理，产业前景广阔，我国光伏行业跻身全球光伏领域前列。2016年全球光伏新增装机约73GW，其中中国34.54GW，美国14.1GW、日本8.6GW、欧洲6.9GW、印度4GW，一批新兴市场正在加速发展。



数据来源：中国光伏行业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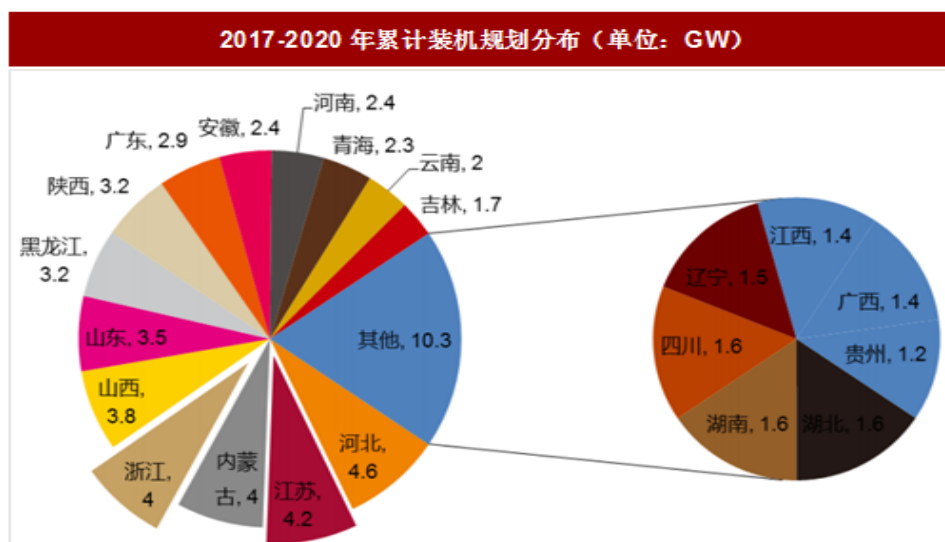
过去，光伏产业装机重点主要是在新疆、青海、甘肃等西北地区，装机量占比可达全国装机量80%以上。如今，西北地区光伏发电新增装机量占全国新增装机量的比例不到28%，大量的新增装机转向中东部省份。2017年上半年国内光伏市场受630抢装影响，6月份装机量达到13.15GW，其中光伏电站10.07GW，同比减少8%，分布式光伏3.08GW，同比增长8倍。上半年新增光伏发电装机容量24.4GW，同比增长9%，其中光伏电站17.29GW，同比减少16%，分布式光伏7.11GW，同比增长2.9倍。2017年上半年我国光伏发电累计装机量达到101.82GW，其中，光伏电站84.39GW，分布式光伏14.73GW。

全国光伏发电新增装机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光伏行业协会

根据可再生能源“十三五”规划的要求，预计2020年光伏发电装机总量要达到1.05亿千瓦，规划实施的指导意见提出，2017-2020年光伏累计新增建设规模86.5GW（不含分布式），其中普通光伏电站54.5GW，领跑者项目32GW。国家能源局同时将21省的发展目标细化，北京、天津、上海、福建、重庆、西藏、海南7个省份不限制指标。



数据来源：中国光伏行业协会

(三) 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 政策风险

太阳能光伏产业是我国的新能源产业，国家大力支持光伏产业的发展，国家和地方政府的补贴和其他优惠政策极大地推动了行业的发展，如果国家调整对光伏发电的补贴政策，可能会导致光伏发电企业盈利情况下降的风险，监管政策的变化也会对企业经营状况产生一定的影响。

（2）市场竞争风险

随着国家一系列光伏产业政策的出台，大量企业涌入光伏行业，可能面临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另外，太阳能光伏发电面临与其他新能源产业的竞争，如：风力发电、生物质能、潮汐能发电、垃圾发电等新环保能源产业，可能会使光伏产业存在一定的竞争风险。

（3）技术风险

行业的技术研发能力是光伏发电在新能源产业领域立足的根本，随着光伏发电行业的发展，越来越多的企业不断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财力进行技术研发升级，行业内的企业如果无法跟上技术发展的脚步，就可能会逐渐被边缘化甚至淘汰。因此，本行业企业面临一定的技术更新换代风险。

（四）行业竞争情况

1.光伏行业市场竞争格局

随着对能源需求量以及环境危机关注的不断增强，光伏行业得到了大众的广泛关注，国家也出台了相关的政策支持光伏行业发展。据国家能源局统计，截至2016年底，我国光伏发电新增装机容量3454万千瓦，累计装机容量7742万千瓦，新增和累计装机容量均为全球第一。光伏市场规模扩大，众多上游组件厂商也积极投身于电站建设领域，竞争也愈发激烈。国有企业在竞争安装项目上具有一定的优势，但是市场份额并没有因此被垄断，民营企业虽然面临着较大的竞争压力，但可以通过树立良好的企业品牌，增强技术创新能力，提高企业竞争力，在市场中占有一席之地。

2.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公司主要业务为光伏电站的投资、设计、建设、运营，经过多年实践，公司在项目经验、产业链、设计能力、文化等各个方面形成了自身核心竞争优势，积累了丰富的经验，获得了“2017中国光伏电站投资企业20强第11位”、“2017中国光伏电站EPC

总包企业20强第7位”等荣誉，综合实力居于行业前列。公司在光伏发电领域形成了自己的品牌特色，核心竞争力和行业地位不断提高。

3.公司承担的项目与荣誉

(1) 公司及子公司承担的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装机容量 (MWp)	电站类型
1	力诺科技园 10MWp 太阳能光伏并网电站	10	集中式地面光伏电站
2	西藏日喀则一 10MWp 太阳能光伏并网电站项目	10	集中式地面光伏电站
3	西藏日喀则二期 20MWp 太阳能光伏并网电站项目	20	集中式地面光伏电站
4	力诺光伏鄯善一期 20MWp 光伏并网电站项目	20	集中式地面光伏电站
5	巴彦淖尔临河区 30MWp 光伏农业一体化项目	30	集中式地面光伏电站
6	衢州市柯城区航埠华墅 20MWp 农光互补太阳能光伏电站项目	20	集中式地面光伏电站
7	沂南光伏并网电站中草药种植一体化项目	49	集中式地面光伏电站
8	东营三力项目	20	集中式地面光伏电站
9	曲周县鲁升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50MWp 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	20	集中式地面光伏电站
10	嘉峪关力诺太阳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0 兆瓦并网光伏发电项目	20	集中式地面光伏电站
11	邹城市 20MWP 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20	集中式地面光伏电站
12	力诺吐鲁番鄯善 20MWp 光伏并网发电项目	20	集中式地面光伏电站
13	上海青浦区并网光伏发电项目	20	屋顶分布式光伏电站

(3) 公司获得的荣誉

序号	荣誉名称	获奖时间	颁发单位
1	国家火炬计划济南太阳能特色产业基地	2009.01	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新技术产业开发中心
2	国家标准制定单位	2010.02	济南市人民政府
3	山东省工程研究中心	2012.05	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4	低碳山东贡献单位	2013.11	山东省人民政府节约能源办公室等
5	2014 中国光伏电站 EPC 总包企业 20	2014.04	365 光伏电站网

	强第 16 位		
6	2014 中国光伏电站投资企业 20 强第 17 位	2014.04	365 光伏电站网
7	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		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财政部 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
8	山东省太阳能光伏工程技术中心		山东省信息产业厅
9	2015 中国光伏电站 EPC 总包企业 20 强第 12 位	2015.04	365 光伏电站网
10	2015 中国光伏电站投资企业 20 强第 19 位	2015.04	365 光伏电站网
11	山东省太阳能光伏发电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山东省科学技术厅
12	分布式光伏电站诚信企业荣誉	2015.09	中国能源经济研究院
13	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2015.12	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山东省地方税务局
14	2016 中国光伏电站 EPC 总包企业 20 强第 7 位	2016.04	365 光伏电站网
15	2016 中国光伏电站投资企业 20 强第 14 位	2016.04	365 光伏电站网
16	2017 中国光伏电站 EPC 总包企业 20 强第 7 位	2017.04	365 光伏电站网
17	2017 中国光伏电站投资企业 20 强第 11 位	2017.04	365 光伏电站网
18	2017 年度“北极星杯”十大光伏 EPC 品牌	2017.10	北极星太阳能光伏网
19	2017 年“中国好光伏”最佳光伏电站 EPC 服务商	2017.12	中国好光伏品牌年度盛典组委会

4.公司的竞争优势及劣势

(1) 竞争优势

①项目经验优势

公司光伏发电项目起步早，经过多年沉淀积累，在太阳能发电行业具备了充足的项目经验优势，储备了大量的技术和管理人才，构建了完善的项目运营体系。公司在西藏、青海、甘肃、山东、新疆等地拥有大批优质工程项目，为公司打下了良好的市场及品牌基础，积累了宝贵的项目经验。

②系统设计优势

公司是国内首批拥有自主设计院的民营公司，并与华北电力设计院、西北电力设计院、西南电力设计院、中南电力设计院、华东电力设计院、东北电力设计院等建立良好的战略合作关系。具有新能源最高设计资质，累计设计容量近1GW，一线经验

丰富。公司可从多方面帮助客户优化项目设计，在保证项目工程质量的前提下，有效缩短工期、降低运营成本，获得客户的广泛认可。

③管理优势

公司拥有完善的质量及管理体系，先后通过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GB/T50430《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四标一体”认证。此外，公司的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大多在公司发展过程中自主培养，管理团队的行业管理经验丰富，熟悉行业运营规律，对新能源行业的发展趋势具有良好的专业判断能力，可以较好的把握行业发展方向，抓住市场机遇，制定最优发展策略。

④技术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重视技术研发，拥有技术研发人员45人，现已拥有《一种混合电力型太阳能路灯供电切换装置》等2项发明专利，《一种分布式微电网发电系统》等9项实用新型专利，拥有高原地形、复杂屋顶、彩钢板屋顶、光伏大棚等设计建设光伏电站技术。公司是第一个将螺旋钢柱技术用于复杂、坚硬的砾石地层以及第一个拥有检测螺旋钢柱锚固力技术的公司，公司的技术优势不断推动了公司发展。

(2) 竞争劣势

光伏行业是投资较大的行业，充足的资金是吸引优秀人才、业务快速发展的保障和基础。随着公司市场范围及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所需的资金投入也在不断增加，公司作为民营企业，融资渠道有限，未来公司可能面临资金瓶颈，需要通过新的融资渠道予以解决。

5.主要竞争对手介绍

目前，我国光伏行业竞争较为激烈，行业内竞争对手主要有协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向日葵光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竞争对手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情况介绍
协鑫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简称“协鑫新能源”）	公司是以太阳光发电为主，集开发、建设、运营于一体的新能源企业。公司以集中式光伏电站和分布式光伏电站两大业务并重发展。

公司名称	情况介绍
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爱康科技”)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新能源电力投资运营及提供一站式光伏配件的高新技术企业, 已累计运维的并网清洁能源电站约 1GW。
浙江向日葵光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向日葵”)	公司是一家光伏能源产品研发制造企业, 是全球从硅片, 电池片, 组件生产、光伏建筑一体化项目建设产业链的光伏制造商之一。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海润光伏”)	公司以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及高性能太阳能组件的研发和生产为基础, 着力拓展全球光伏电站开发、建设与运营业务, 是中国最大的晶硅太阳能电池生产企业之一。
安徽恒瑞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恒瑞能源”)	公司专业从事光伏电站投资与运营以及太阳能光伏产品、机电产品和微电网装置产品研发、生产、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
江苏尚慧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尚慧能源”)	为市场开发、生产、设计和安装智能、高效、环保的优质的太阳能电站项目, 业务涉及光伏电池组件封装、光伏电站工程服务, 提供并网、离网光伏应用系统的设计、销售和安装。

6.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公司的目标是打造成为最具竞争力的光伏电站系统方案提供及实施商, 公司锁定 EPC 及 BT 为主要商业模式, 以 EPC 为主导, 夯实项目资源获取能力和配置能力的基础, 在项目实践中提升设计、采购、施工管理水平, 通过项目合作、光伏扶贫等方式不断扩大业务规模。公司会根据国家政策和行业发展适度调整业务结构, 进一步建设复合、高效、创新的市场团队, 提高科技创新能力, 强化项目建设施工管理及运维服务, 保证战略目标实现, 提升公司影响力水平。公司未来将聚焦工商业分布式业务、户用分布式业务、智能运维及产融结合, 成为行业领先的分布式光伏综合服务商。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情况

2002年11月，有限公司设立，有限公司在成立之时即按照《公司法》和《章程》的要求建立起了股东会、董事会，同时，设监事一名，董事和监事通过召开股东会任命。有限公司变更股东、住所、法定代表人、增资等重大事项均通过股东会进行决议，且履行了工商变更登记程序。有限公司阶段尚未形成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决策程序简单，相关管理制度不够健全。

2017年9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公司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机构，其中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公司审议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并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公司建立起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分工与协作、分权与制衡为特征的法人治理结构，具体情况如下：

2017年9月20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作出决议：由力诺集团、力诺控股、儒泉咨询、荣舜咨询、富之祥、顺达新能源、金源达作为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股份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议案；选举周广彦、顾金明、张常善、刘林华、徐震为公司董事，组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申英明、朱凯为公司监事，与经职工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监事杜守勤组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

同日，股份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周广彦为董事长，聘任赵厚超为总经理，聘任景根生为财务总监，聘任王国强为董事会秘书；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申英明为监事会主席。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依照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设一名监事。虽然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三会设置、治理和运行情况并不完善和健全，且公司存在关联交易、对外重大担保未经审议等瑕疵，但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基本能够依照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履行职责。总体运行情况良好，

公司重大生产经营管理决策、投资决策和财务决策以及增资、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重大事项时都能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并做出有效决议。

股份公司设立至今，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4 次董事会、5 次监事会，三会召开程序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任职要求，能够各司其责，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议事规则的规定切实行使权利、履行职责。

但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仍需不断增强“三会”的规范运作意识，注重公司各项制度的执行情况，重视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的完整性及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作。

综上，公司自设立以来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没有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或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况。

二、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情况

（一）股东权利的保障机制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一）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

（二）公司股东享有知情权，股东有权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公司股东可以向公司董事会秘书书面提出上述知情权的请求，公司董事会秘书在收到上述书面请求之日起 5 日内予以提供帮助，无法提供的，应给予合理的解释。

（三）公司股东享有参与权，有权参与公司的重大生产经营决策、利润分配、弥补亏损、资本市场运作（包括但不限于发行股票、融资、配股等）等重大事宜。公司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其优势地位剥夺公司中小股东的上述参与权或者变相排挤、影响公司中小股东的决策。

（四）公司股东享有质询权，有权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有权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超越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的权限的行为提出质询。

(五) 公司股东享有表决权, 有权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 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

(六)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

(七) 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 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

(八) 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 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

(九) 法律、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

(二) 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1. 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的《公司章程》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专门规定。公司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 具体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 公司董事会秘书全面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在全面深入了解公司运作和管理、经营状况、发展战略等情况下, 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其职责主要包括信息沟通、分析研究、公共关系、来访接待、媒体合作、公司网络平台建设等。公司的其他职能部门、公司控股的子公司及公司全体员工有义务协助董事会秘书及相关职能部门进行相关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董事会确保公司相关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和公平性, 以及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2.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公司章程》对信息披露管理进行了相关规定, 同时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建立起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主要内容包括: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信息披露的具体要求、信息披露的程序、相关责任等。其制定程序为: 2017年9月20日, 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董事会秘书负责协调和组织公司信息披露事宜, 包括健全信息披露的制度、接待来访、负责与新闻媒体及投资者的联系、回答社会公众的咨询、联系股东, 向符合资格的投资者及时提供公司公开披露过的资料, 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合法性、真实性和完整性。

3. 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关于纠纷解决的规定:

第三十条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

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之日起 60 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第三十一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 180 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 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 30 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前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三十二条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三十五条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助、纵容股东及其关联方侵占公司资产时，公司董事会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处分，对负有严重责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议股东大会予以罢免。

董事会建立对股东所持股份“占用即冻结”的机制，即发现股东侵占公司资金和资产应立即对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申请司法冻结，凡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予以清偿的，董事会通过诉讼程序变现股权偿还侵占资金和资产。

第一百条 董事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三十条 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三十七条 监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若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三十八条 监事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八十五条 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4.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关于关联股东回避的规定：

第七十五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按照以下程序办理：

（一）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主动向股东大会声明关联关系并回避表决。股东没有主动说明关联关系并回避的，其他股东可以要求其说明情况并回避。召集人应依据有关规定审查该股东是否属关联股东及该股东是否应当回避。

（二）应予回避的关联股东对于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可以参加讨论，并可就该关联交易产生的原因、交易基本情况、交易是否公允合法等事宜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和说明。

（三）在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扣除关联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后，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按本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

《公司章程》关于关联董事回避的规定：

第一百一十四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于关联股东回避的规定：

第二十九条 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关于关联董事回避的规定：

第二十条 回避表决

出现下述情形的，董事应当对有关提案回避表决：

（一）董事本人认为应当回避的情形；

（二）本公司《公司章程》规定的因董事与会议提案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而须回避的其他情形。

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有关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形成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不得对有关提案进行表决，而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关于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的规定：

第十四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

（一）在股东大会审议前，关联股东应主动提出回避申请，否则其他知情股东有权向股东大会提出关联股东回避申请；

（二）当出现是否为关联股东的争议时，由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决定该股东是否属关联股东，并决定其是否回避；

（三）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在扣除关联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后，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按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

第十五条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关联董事

回避后董事会不足法定人数时，应当由全体董事（含关联董事）就将该等交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等程序性问题作出决议，由股东大会对该等交易作出相关决议。

第十六条 关联董事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

（一）关联董事应主动提出回避申请，否则其他知情董事有权要求其回避；

（二）当出现是否为关联董事的争议时，由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决议决定该董事是否属关联董事，并决定其是否回避；

（三）关联董事不得参与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

（四）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由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按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

5. 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公司设有财务部，负责预算决算、费用控制、财务核算、财务分析、资产管理等相关事项，财务人员均具备多年从业经验，能够胜任岗位职责的需要。同时，公司因经营需要，制订了包括财务、费用、员工管理等一系列管理制度，并针对投资、担保事项分别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上述管理制度在日常经营中都能有效执行。公司的财务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在完整性、有效性、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经营业务的有效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能够防止、发现、纠正错误，保证了公司财务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促进了公司经营效率的提高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

1. 现有公司治理机制所发挥的作用

股份公司建立“三会”制度后，公司逐步增强和提高规范治理的意识和能力，不断改善公司治理环境及内部控制体系。公司的治理机制及相关制度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虽然仍存在一些不足，但整体而言，公司目前的治理环境有利于治理机制的建立和执行，公司的治理机制健全。公司建立的治理机制有效并得到了执行，保障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对经营风险可以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也能保证财务报告的可靠性。

总体而言，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有效地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有效

地识别和控制经营管理中的重大风险,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法保护以及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便于接受投资者及社会公众的监督,符合公司发展的要求。

2.存在的不足及解决方法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存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未经审议等瑕疵,但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能够按照法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召开三会并作出有效决议,运行状况良好,但是,随着经营环境的变化、公司的发展,公司的治理机制难免会出现一些制度缺陷和管理漏洞,现有治理机制的有效性可能发生变化。对此,公司将会不断完善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体系,同时加强人员培训和思想品德教育,强化制度的执行和监督检查,杜绝因为管理不到位等原因造成损失,防范风险,促进公司更快更好的发展。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最近两年内,公司及子公司依法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因违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行为而受到刑事处罚或适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的行政处罚行为,也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一) 公司最近两年内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公司最近两年内发生的诉讼纠纷

(1) 报告期内已结案件

①中微光电子(潍坊)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微公司)与电力有限买卖合同纠纷

2015年1月21日,中微公司向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公司支付241,981.4元。3月12日,双方和解结案(公司支付货款223,254元及2,465元案件受理费)。7月3日,法院立案执行225,719元。后法院自公司账户依法划扣240,928元(货款本金、诉讼费、违约金及执行费)结案。

②湖南科比特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比特公司)与电力有限买卖合同纠纷

2015年1月31日,科比特公司向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公司支付382,440元及诉讼费用。4月23日,双方和解结案(公司支付259,258元)。后法院立案执行该案,执行金额284,654.6元,法院依法划扣297,691.41元后结案。

③天合光能(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合公司)与电力有限及力诺集团买卖合同纠纷

2015年1月30日,天合公司向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公司支付货款83,832,963.93元及延迟付款滞纳金5,108,611元、力诺集团连带清偿货款23,847,539.50元及滞纳金361,056元,另公司及力诺集团承担诉讼费。4月16日,三方和解结案(公司支付货款本金83,832,963.93元及逾期付款滞纳金3,103,286.37元、诉讼费243,254元、保全费5,000元)。9月7日,收到江苏省常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文书,执行标的18,100,388元。11月18日,双方达成执行和解协议(公司付清货款83,832,963.93元等)。后公司结清款项,案件结案。

④安徽天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康公司)与电力有限买卖合同纠纷

2015年10月,天康公司向济南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请求公司支付724,904.1元(含仲货款681,463.1元、逾期付款违约金43,441元)及仲裁费。11月24日,案件开庭,双方达成和解(公司于2016年1月20日前支付200,000元、2016年2月8日前支付481,463.1元及9,000元仲裁费)。公司按期结清款项后结案。

⑤北京能高自动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能高)与电力有限买卖合同纠纷

2015年9月7日,北京能高向济南仲裁委提起仲裁,请求公司支付302,770元(含质保金201,180元、逾期付款违约金100,590元、差旅费1,000元)。11月12日,案件开庭,双方和解(公司于2016年1月1日前支付205,000元)。12月31日向北京能高付款205,000元结案。

⑥深圳古瑞瓦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古瑞瓦特)与电力有限买卖合同纠纷

2015年9月8日,古瑞瓦特向济南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请求公司支付11,750,942元(含货款9,908,308元、利息758,437元、律师费1,058,197元、差旅费26,000元)及仲裁费。12月4日,案件开庭,公司以采取证据保全措施采集的公证书为依据、力主古瑞瓦特逆变器故障频发问题、向古瑞瓦特陈述公司未及时付款的真正原因。最终,双方和解,公司支付货款9,450,000元。公司结清款项后结案。

⑦乌鲁木齐高科通信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科通信)与鄯善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电力有限买卖合同纠纷

2016年6月12日,高科通信向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起诉,诉请两被告连带清偿货款616,000元、利息87,087元及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差旅费、邮寄快递费等费用。2017年3月28日,法院判决:鄯善力诺于判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支付高科通信货款616,000元及利息;驳回高科通信其他诉讼请求;驳回高科通信对山东力诺的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10,830元由鄯善力诺负担。鄯善力诺结清款项后结案。

⑧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线缆厂(以下简称特变新疆线缆)与鄯善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015年12月4日,特变新疆线缆向济南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请求被申请人支付货款1,248,602.76元、延期付款违约金30,823元、仲裁费及其他费用。2016年11月30日,济南仲裁委员会裁决鄯善力诺于裁决生效之日起10日内支付货款1,248,602.76元、延期付款违约金30,823元、仲裁费19,054元合计1,298,479.76元。鄯善力诺结清款项后结案。

⑨许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许继公司)与电力有限买卖合同纠纷

2016年1月28日,许继公司向济南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请求力诺支付合同款400,000元及利息并承担仲裁费。2016年6月20日,济南仲裁委员会裁决不予支持申请人仲裁请求。

⑩青岛诚涵电力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涵公司)与电力有限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15年12月7日,城涵公司向济南仲裁委申请仲裁,请求力诺公司支付材料款与安装工程款总计850,000元。2016年1月6日,案件开庭审理。庭审后,双方和解

结案（力诺公司支付 660,000 元，城涵公司开具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2016 年 4 月 12 日，城涵公司撤回仲裁申请。5 月 31 日，力诺公司付款 660,000 元结案。

□上海正泰电源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泰公司）与电力有限买卖合同纠纷

2015 年 10 月 30 日，正泰公司向济南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请求公司支付货款 102,340 元、利息 30,713.59 元及仲裁费。12 月 23 日，案件开庭。2016 年 2 月 29 日，济南仲裁委员会裁决不予支持申请人仲裁请求。

□杭州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电缆）与电力有限买卖合同纠纷

2015 年 10 月 15 日，杭州电缆向济南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请求公司支付 301,757.5 元（含货款 205,500 元、利息 96,257.5 元）及仲裁费。2016 年 1 月 13 日案件开庭。3 月 28 日，案件调解结案（力诺 2016 年 4 月 15 日前支付 214,844 元，杭州电缆放弃其他仲裁请求）。后力诺结清款项。

□苏州爱康金属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爱康）与电力有限买卖合同纠纷

2015 年 12 月 15 日，苏州爱康向济南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请求公司支付合同货款 797,500 元、违约金 72,500 元并承担本案仲裁费用。2016 年 1 月 29 日案件开庭，4 月 26 日调解结案（力诺 2016 年 5 月 31 日前支付 660,000 元）。后公司结清款项。

□天津力神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力神）与电力有限买卖合同纠纷

2016 年 3 月 7 日，天津力神向天津市西青区人民法院起诉，要求公司支付货款 234.5 万元、违约金及利息 5,151,241.75 元。2016 年 7 月 7 日双方和解（力诺支付 2,201,785 元），7 月 14 日原告撤诉。

□安徽天盛仪表线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盛仪表）与电力有限买卖合同纠纷

2016 年 8 月份，天盛仪表向济南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请求公司支付货款本金 882,675 元，违约金 127,975 元，仲裁费 17,764 元。10 月 24 日，双方经济南仲裁委员会调解结案，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20 日前支付天盛货款 882,675 元及仲裁费 8,882 元。后公司结清款项。

□江义明与电力有限确认劳动关系纠纷

2016年11月7日，原告江义明向沂南县人民法院诉称：原告于2016年1月5日在沂南力诺项目工地返回工地住宿点时受伤。故诉请确认其与公司间存在劳动关系，另确认原告伤残为工伤。2016年12月7日，法院判决原告与公司不存在劳动关系。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日升）与西藏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中节能太阳能科技（镇江）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016年4月1日，东方日升向浙江省宁海县人民法院起诉，请求两被告支付货款及质保金合计12,360,913元、违约金、律师费。2016年5月26日，原告撤诉。

□江苏金诺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诺电器）与电力有限买卖合同纠纷

2017年3月14日，金诺电器向济南市历城区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公司支付货款527,054.4元、诉讼费及利息总计约541,109.17元。2017年4月17日，双方和解（支付本金383,877.3元，剩余133,177.1元质保金2019年4月30日前支付，诉讼费、保全费由原告承担），金诺电器撤诉。

□山东鲁义信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鲁义信息）与电力有限合同纠纷

2017年7月5日，鲁义信息向济南市长清区人民法院起诉，请求公司支付测绘费36,000元、逾期付款利息5,400元及诉讼费。2017年7月26日，双方和解（力诺支付鲁义信息34,000元，鲁义信息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鲁义信息放弃利息等主张，诉讼费由原告承担），鲁义信息撤诉。

□电力有限与河南省鲁山县第一高级中学（以下简称鲁山一中）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015年6月8日，公司向鲁山县人民法院起诉，要求鲁山一中支付合同欠款130万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59.72825万元、诉讼费。12月3日，双方和解结案（鲁山一中支付130万），公司撤诉结案。

❶电力有限与石家庄物产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家庄物产）买卖合同纠纷

2014年8月28日，公司向北京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请求石家庄物产支付喀麦隆基站项目款182.8万元并承担仲裁费用。2015年4月30日，收到该案裁决书【物

产支付 1,399,242.2 元（含货款 1,371,000 元、仲裁费用 28,242.2 元）】。6 月 16 日，公司向石家庄中院申请执行（1,400,000 元）。后石家庄中院指定石家庄桥西区法院于 7 月 17 日立案执行。7 月 27 日，石家庄物产付款 100 万元。2016 年 2 月 2 日，石家庄物产付款 770,000 元（本案 400,000 元，路灯项目 370,000 元），案件结案。

22 远东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电缆）与电力有限买卖合同纠纷

2017 年 9 月 20 日，远东电缆向宜兴市人民法院起诉，诉请公司支付欠款 262,557.62 元、逾期付款违约金及诉讼费。2017 年 10 月 9 日，双方调解（公司支付远东电缆 262,557.62 元，远东电缆放弃违约金主张，诉讼费由远东电缆承担）。

23 禹州市浅井镇扒村村民委员会与电力有限、禹州市瑞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禹州瑞昶）排除妨害纠纷

2016 年 5 月 31 日，禹州市浅井镇扒村村民委员会向河南省禹州市人民法院起诉，诉请两被告停止侵害、排除妨害、恢复原状。因原告以所诉争土地需经政府有关部门确权并已提起行政诉讼为由，申请中止本案的诉讼。2016 年 10 月 13 日，法院裁定本案中止诉讼。2017 年 9 月 28 日，原告撤诉结案。

（2）报告期内未结案件

① 承揽合同诉讼案件

东台市朱震菟麻专业合作社（原告）诉北京欧亚德新能源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亚电力）、力诺电力、山东时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时风），请求北京欧亚德新能源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 493,680 元，并承担 324,090 元（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实际履行之日止同期贷款的利率计算的利息），承担律师代理费 106,300 万元，力诺电力承担前述债务的连带给付责任，山东时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欠付工程款的范围之内承担连带给付责任。

案件基本情况及进展：力诺电力于 2013 年 7 月 22 日签署《时风集团 20 兆瓦分布式光伏电站项目设备基础施工合同》，就设备基础向欧亚电力进行专业分包，欧亚电力又将部分工作分包给原告，因欧亚德欠付原告部分款项，原告于 2016 年 1 月 17 日将欧亚德、力诺电力以及山东时风一并起诉。该案因属专属管辖。由北京市第一中

级人民法院裁定移送至山东省高唐县人民法院审理，已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在山东省高唐县人民法院进行开庭审理。目前，欧亚德公司与朱震合作社进行对账，目前该案尚未了结。

②委托合同纠纷

湖北牛头山实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牛头山）于 2017 年 7 月 19 日向济南历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力诺电力（被告）支付代理费 100 万元及逾期利息并承担诉讼费用。

案件基本信息及进展：力诺电力依法提起反诉，要求牛头山返还公司已付 55 万元代理费；诉讼费用由牛头山承担。该案已于 2017 年 9 月 30 日开庭审理，现阶段正在等待法院判决。

③买卖合同纠纷

北京智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芯电子）请求力诺电力支付合同货款 14,980,290 元，违约金 2,634,025.69 元（暂计至 2017 年 7 月 2 日，应计算至全部货款支付完毕之日止），力诺集团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责任，力诺电力、力诺集团支付律师费 430,000 元，力诺电力、力诺集团承担本案诉讼费。

案件基本信息及进展：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受理并于 2017 年 10 月 26 日、11 月 22 日一审开庭，现一审开庭结束，等待法院裁判。庭审过程中，双方同意庭外和解。

④设计合同纠纷

2017 年 9 月 27 日，国源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源设计）起诉请求力诺电力支付欠款 71,000 元、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自 2015 年 6 月 25 日起至判决生效之日止的利息、本案诉讼费用。

案件基本信息及进展：2012 年 4 月 12 日，国源设计与力诺电力签订《广西贺州 8.544MWP 光伏电站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合同》。后双方签订《补充协议》，变更了设计内容及价款（110,000 元）。案件已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一审开庭。2017 年 12 月 22 日，原告撤诉结案。

⑤承包合同纠纷

2013年4月20日，公司与山东鸿啸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啸电力）的建设工程合同签订《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太阳能广电建筑应用示范项目 EPC 总承包工程合同书》，承揽该项目工程设计、光伏设备采购、光伏项目系统集成安装、光伏项目系统调试验收、光伏项目数据显示，传输工作等，合同金额 19,250,000 元。2013年6月26日，山东省财政厅、住房城乡建设厅召开该项目验收会，确认项目符合验收要求。11月5日，该项目调试完毕，交付山东丽鹏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鹏股份）使用。12月31日，公司提交竣工验收报告申请项目验收。鸿啸电力、丽鹏股份拖延验收。

2014年3月19日，公司起诉请求鸿啸电力支付工程款 7,889,850.4 元及违约金 92,400 元、丽鹏股份承担直接付款责任。最终于 2015 年 7 月 6 日，法院于作出判决丽鹏股份已付清鸿啸电力合同款项不承担责任，鸿啸电力支付工程款 7,889,850.4 元及一审案件受理费 67,676 元。2015 年 7 月 28 日，案件执行立案，鸿啸电力无任何财产。现追加股东为被执行人、已查封股东名下公司股权，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已接收股权拍卖手续，正在进行股权拍卖。

⑥施工合同纠纷

2014年3月21日，力诺电力起诉请求天津美益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益信公司）支付工程款 7,320,000 元、案件受理费 66,935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总包方北京国安电气承担连带付款责任。

案件基本信息及进展：2013年3月，力诺电力与美益信公司签订《张家窝光伏组件采购及系统集成施工合同书》，承揽该项目光伏组件采购、光电项目系统集成安装、光电项目系统调试、光电项目系统维护，合同价款 1,680 万元。2013年9月20日，项目全部设备安装完成。2014年1月21日，力诺电力向美益信公司交付项目报验资料提请验收，但美益信公司拒不验收。2016年8月9日，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终审判决美益信公司支付工程款 7,320,000 元并负担案件受理费 66,935 元。2016年9月13日，力诺电力申请执行。

力诺电力 2017 年 1-9 月份的营业收入为 913,415,876.47 元。力诺电力作为被告的标的总额为 19,968,385.69 元，占力诺电力 2017 年 1-9 月份营业收入的 2.19%，占

比小于 5%。所以力诺电力作为被告的上述案件不会对力诺电力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力诺电力 2017 年 1-9 月份的营业收入为 913,415,876.47 元。力诺电力作为原告申请执行的上述案件标的总额为 15,344,461.4 元，占 2017 年 1-9 月份的营业收入的 1.68%，占比低于 5%，所以力诺电力作为被告的上述案件不会对力诺电力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综上，上述诉讼案件均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诉讼案件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

2. 公司最近两年内受到的处罚情况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发生额	发生额	发生额
滞纳金及罚款	520,303.77	3,315,912.00	463,209.24
其中：滞纳金	518,403.77	3,138,059.00	463,009.24
产生原因	个人所得税、社保滞纳金 387,239.56 元，土地使用税滞纳金 62,302.07 元，印花税滞纳金 3,522.18 元，鄞善契税滞纳金 65,339.96 元	社保滞纳金 14,143.58 元，所得税滞纳金 10,792.68 元，土地使用税滞纳金 968,061.64 元，税费滞纳金 214,5061.10 元。	所得税滞纳金 177,179.59 元，社保滞纳金 2,570.10 元，税费滞纳金 62,001.42 元，个税滞纳金 84,601.33 元，土地使用税滞纳金 136,656.80 元
罚款	1,900.00	177,853.00	200.00
产生原因	税务罚款 400.00 元，土地使用税罚款 500 元，印花税罚款 1,000.00	巴彦淖尔土地使用税罚款 500.00 元，曲周环保局罚款 50,000.00 元，曲周土地占用罚款 120,000.00 元，东营一期土地占用罚款 7,353.00 元	鄞善契税罚款。

(1) 曲周县环境保护局在 2016 年 3 月 9 日鲁昇科技作出行政处罚（曲环罚字[2016]0205 号），鲁昇科技在未依法提交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擅自开工建设，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三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参照《邯郸市环境保护局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量化执行标准》，处五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罚款的规定作出责令停止建设，处以五万元罚款的行政处罚。

针对以上行政处罚，首先：力诺电力已经于 2017 年 4 月 1 日将鲁昇科技 100% 的股权转让给晶科电力有限公司；其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三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并结合《邯郸市环境保护局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量化执行标准》，曲周县环保局作出的 5 万元的罚款的行政处罚适用的为前述执行标准所确定的最低处罚标准，因此该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曲周县国土资源局于 2016 年 3 月 20 日对鲁昇科技作出行政处罚决定书(曲国土罚字(2016)依庄第 002 号)，鲁昇科技未经依法批准，擅自于 2016 年 3 月 10 日占用宋村村东、西路庄村东北、土地进行违法建筑，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三条第二款的规定。处以没收非法占用土地上新建的建筑物 4000 平方米，并处其违法占地 4,000 平方米、每平方米 30 元的罚款，计 120,000 元。

针对以上行政处罚，首先：力诺电力已经于 2017 年 4 月 1 日将鲁昇科技 100% 的股权转让给晶科电力有限公司；其次，曲周县国土资源局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出具《证明》，鲁昇科技自成立以来不存在因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综上该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3)东营市国土资源局于 2016 年 1 月 20 日做出行政处罚决定书(东国土资罚字[2016]005 号,东营三力在没有依法办理建设用地使用权审批手续的情况下,于 2015 年 9 月份擅自占用新户镇新义路以东、新四路以北 0.74 亩(490.2 平方米)新户镇西鲍井村集体土地建设力诺东营一期 20 兆瓦光伏发电项目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四十三条的规定,属于违法占地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七十六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二条和《东营市国土资源局行政处罚裁量基准(试行)》法律规定及执行标准第一项第十款的规定,决定行政处罚如下:责令 15 日内退还非法占用的土地 0.74 亩地(490.2 平方米);按每平方米 15 元处以罚款,共计 7,353 元(人民币)。

针对以上行政处罚，首先：力诺电力已经于 2016 年 3 月 16 日将东营三力 100% 的股权转让给山东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其次，根据《东营市国土资源局行政处罚裁量基准(试行)》执行标准第一项第十款的规定，东营市国土资源局对东营三利作出的责令退还非法占用土地以及每平方米 15 元罚款的行政处罚属于执行标准中“违法情节轻微”的情形。综上，该行政处罚不属于重大行政处罚。

(4) 2015年12月,因逾期申报,鄯善力诺向鄯善县地方税务局第二税务所缴纳契税罚款200元。

2016年1月,因延迟缴纳土地使用税,巴彦淖尔力诺向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地方税务局狼山中心税务所支付土地使用税罚款300元。2016年10月,因延迟缴纳土地使用税,巴彦淖尔力诺向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地方税务局狼山中心税务所支付土地使用税罚款200元。

2017年1月,因土地使用税申报滞后,鄯善力诺缴纳土地使用税罚款500元。2017年3月,因印花税申报滞后,鄯善力诺缴纳购销合同印花税罚款1,000元。2017年4月,因个税系统原因未申报成功,力诺电力向济南市地方税务局历城分局港沟中心税务所支付税务罚款200元。2017年8月,因个税系统原因未申报成功,电力设计向济南市地方税务局历城分局港沟中心税务所支付税务罚款200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二条“纳税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的,或者扣缴义务人未按照规定的期限向税务机关报送代扣代缴、代收代缴税款报告表和有关资料的,由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可以处二千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可以处二千元以上一万元以下的罚款。”之规定,律师事务所及券商认为上述处罚金额较小,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3. 公司在报告期内存在违规专业分包及违规劳务分包的情况

(1) 违规专业分包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布实施的《建筑工程施工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试行)》第八条的规定,违法分包,是指施工单位承包工程后违反法律法规规定或者施工合同关于工程分包的约定,把单位工程或分部分项工程分包给其他单位或个人施工的行为。《建筑法》第二十九条规定:“建筑工程总承包单位可以将承包工程中的部分工程发包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分包单位;但是,除总承包合同中约定的分包外,必须经建设单位认可。”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违反招投标文件不允许分包规定的情形,将部分总承包的EPC工程或施工项目中的非主体工程分包给其他无相应资质的主体实施的情况,存在法律瑕疵。鉴于存在上述情况的项目工程大部分已完工且业主已出具《合同履行确

认函》，确认力诺电力承包的工程在分包单位的协助施工下，已顺利履约完工，工程验收合格，认可合同履行情况。

（2）违规劳务分包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将部分施工工程的劳务作业分包给不具有劳务分包资质的个人和单位的情形，该行为存在法律瑕疵。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存在上述情况的施工合同及劳务分包合同均已履行完毕且项目工程均已通过验收。

对于上述情况，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如下：力诺集团及电力设计在报告期内存在违反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将通过招投标承包的 EPC 工程或施工项目中的非主体工程分包给其他主体实施，违反了招标文件中关于不允许分包的规定的情况。此外，报告期内存在将劳务分包给不具有劳务分包资质的劳务分包公司施工的情形。对于上述问题，力诺电力及电力设计报告期后进行了积极清理及整改。截至承诺函出具之日，公司所涉及的上述不合规情况均已经全部清理完毕。力诺电力及电力设计因前述的分包事项使本公司遭受到行政处罚、或与发包方及劳务分包方产生任何纠纷而承担相关法律责任造成公司任何纠纷而承担相关法律责任造成公司任何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无条件全额补偿公司所遭受的全部经济损失。

2017 年 11 月 15 日，济南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出具证明：力诺电力自成立以来，遵守工程建设、招投标方面的法律、法规，无违反上述法律及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行为，未发现因违反工程建设、招投标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况。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虽然在项目施工过程中存在不规范的分包行为，公司的上述项目大部分已完工，尚未完工的项目已规范，也已取得业主的确认函，所以该等情形的存在不会构成本次挂牌的障碍。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依法开展经营活动，不存在因违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章的行为而受到刑事处罚或适用重大违法违规情形的行政处罚行为，也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三）公司及相关主体失信情形

公司及法定代表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被执行联合惩戒情形，不存在因违法行为而被列入环保、食品药品、产品质量、税收违法和其他领域各级监管部门公布的其他形式“黑名单”的情况，公司及上述人员的征信情况良好，不存在刑事犯罪记录。

四、公司运营分开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均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分开

公司主要从事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光伏项目设计、咨询、总承包和太阳能光伏应用产品的推广应用。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具备独立核算和决策的能力，独立承担风险与责任。公司的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业务不依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资产分开

公司是有限公司按其经审计的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设立，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已由公司依法承继。公司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具有开展生产经营所需的设备及场所，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等无形资产。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清晰，公司对资产具有完整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三）人员分开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该等企业领薪。公司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的相关规定，

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及社会保障独立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开，公司员工没有在公司以外兼职。

（四）财务分开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并已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建立了完整规范的财务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独立设立银行账户，基本账户开立在中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济南高新支行，账号为37001618816050041756，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依法进行了税务登记，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五）机构分开

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项规章制度完善，相关机构及人员能够依法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已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职能部门，治理结构完善。公司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合署办公、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与公司关联关系
1	济南力诺医药有限公司	力诺集团 10%； 力诺控股 90%	批发：中成药、中药材、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除疫苗）、精神药品（限二类）（经营期限以许可证为准）（限济南力诺医药有限公司章丘分公司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凭许可证经营）、保健食品、I类医疗器械、消杀用品、百货、化妆品、洗涤用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2	章丘神农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济南力诺医药有限公司 100%	处方药非处方药：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

序号	公司名称	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与公司关联关系
			(除疫苗)保健食品; (以上项目在审批机关批准的经营期限内经营) 医疗器械、体温计、血压计、磁疗器具、医用脱脂棉、医用脱脂纱布、医用卫生口罩、家用血糖仪、血糖试纸条、妊娠诊断试纸(早孕检测试纸)、避孕套、避孕帽、轮椅、医用无菌纱布、电子血压脉搏仪、排卵检测试纸、三棱针、梅花针、针灸针、手提式氧气发生器、计生用品、消杀用品、日用百货、化妆品、洗涤用品、玻璃制品、针织百货、家用电器的销售。	企业
3	济阳县鸿诺商贸有限公司	济南力诺医药有限公司 100%	日用百货、办公用品、劳保用品、纺织品批发、零售; 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4	科源制药	力诺控股 45.86%, 力诺集团 32.59%, 其他 21.55%	原料药(格列齐特、盐酸艾司洛尔、双氯芬酸钾、富马酸氯马斯汀、单硝酸异山梨酯、氯唑沙宗、盐酸异丙肾上腺素、盐酸苯乙双胍、盐酸普罗帕酮、硝酸异山梨酯、盐酸二甲双胍、曲匹布通、烟酸占替诺、尼索地平、乳糖酸克拉霉素、甲钴胺、氨来咕诺、盐酸罗哌卡因、盐酸氟西汀、兰索拉唑、联苯乙酸、依达拉奉)、吸入剂的生产、销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 甲酚曲唑三硅氧烷、苯并三氮唑丙烯酚 2-(2H-苯并三氮唑-2-基)-4-甲基-6-(2-甲基丙烯-苯酚)生产; 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5	宏济堂	力诺控股 50.76%; 其他 49.24%	制造、自销: 片剂、硬胶囊剂、合剂、颗粒剂、丸剂(蜜丸、水丸、水蜜丸、浓缩丸、糊丸)、酏剂、散剂、煎膏剂、口服液、原料药(麝香酮、蒙脱石)、胶剂(凭许可证经营); 保健食品“宏济堂牌阿胶片”的生产、销售; 保健食品的销售; 预包装食品批发、零售; (以上项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 中成药制品工艺及中药生产设备技术开发、咨询、服务; 进出口业务; 房屋租赁; 普通货运(凭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6	济南市中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宏济堂 100%	中成药、保健品、化妆品的研究、开发, 中药生产工艺设备的设计、科技成果转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7	山东宏济堂博物馆(非企业法人)	宏济堂 100%	中医中药文化、宏济堂历史等文化藏品和中医药动植物标本等藏品收藏、陈列、展览, 青少年中医药科普基地建设中医药知识社会教育窗口建设。(社会组织、登记号 000975)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8	山东宏济堂制药	宏济堂 100%	中药材的种植及销售; 非专控农副产品的批	控股股东

序号	公司名称	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与公司关联关系
	集团中药材贸易有限公司		发、零售；农产品初加工服务；农业技术推广服务；进出口业务；食品、保健食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品）、医疗器械的批发、零售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和不需要经营许可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制的企业
9	新泰宏济堂中药材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宏济堂制药集团中药材贸易有限公司 100%	中药材研发、种植及销售；非专控农副产品批发、零售；农产品初加工服务；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10	山东宏济堂制药集团济南阿胶制品有限公司	宏济堂 100%	预包装食品的批发与零售；保健食品的批发与零售；许可证范围内的食品、保健食品的生产及自销（凭许可证经营）；阿胶系列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服务；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11	济南力诺大药房有限公司	山东宏济堂制药集团济南阿胶制品有限公司 100%	零售；处方药非处方药；中药饮片、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除疫苗）（有效期限以许可为准）；保健器具、健身器材、日用百货、文体用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食品（凭许可证经营）的批发与零售；健康咨询（不得从事诊疗活动，心理咨询）；非学历短期职业技能培训；市场调查；网上贸易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12	济南市中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宏济堂 100%	中成药、保健品、化妆品的研究、开发，中药生产工艺设备的设计、科技成果转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13	宏济堂（上海）食品有限公司	力诺集团 1%；宏济堂 99%；	销售食品添加剂、食用农产品，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14	力诺股份	力诺集团 74.37%；其他 25.63%	硅材料、太阳能电池、太阳能应用产品及组件的开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15	力诺光伏	力诺股份 100%	太阳能材料，太阳能电池及其相关生产设备、配套产品的设计、制造、批发、零售、安装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16	上海力诺鲁旭光伏科技发展有限	力诺股份 100%	从事光伏科技、太阳能材料、电池组件、太阳能设备专业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

序号	公司名称	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与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		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生产太阳能光伏电池组件，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
17	山东力诺太阳能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力诺鲁旭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	太阳能电池及组件、集热器及太阳能应用产品、太阳能光伏设备及相关配件的批发、零售、设计、安装；太阳能光伏材料及配件、机械设备、五金配件、电子产品、计量器具、办公用品、劳动保护用服装鞋帽的批发、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和不需要经营许可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18	力诺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Kingshin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力诺股份 100%	投资美国光伏太阳能产业基地项目，进出口贸易，信息咨询等。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19	Bright land solar,LLC	Arisun, Inc.100%	国际贸易等。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20	Bright land operation ,LLC	Bright land solar,LLC100%	进出口贸易等。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21	力诺特玻	力诺控股 81.14%；济南鸿道 10%	玻璃制品制造；批发、零售：玻璃制品、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杂品、工艺美术；收购碎玻璃、纸箱、包装帽；玻璃机械设备及备品备件的制造、加工、销售；厂房、设备租赁；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2	山东力诺玻璃制品营销有限公司	力诺特玻 100%	玻璃制品、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专营及危险化学品）、日用杂品（不含烟花爆竹）、工艺品、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的销售；碎玻璃、纸箱、包装帽的收购；物流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3	武汉投资集团	力诺控股 100%	涂料、精细化工产品（除国家专项许可证产品外）的制造及批零兼营；化工设备制造安装；包装容器、五金加工；物业管理。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4	武汉双虎汽车涂料有限公司	武汉投资集团 100%；	化工原料及辅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五金销售。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5	武汉力诺投资有限公司	武汉投资集团 100%	从事节能环保产业、高新技术产业、工业、商业、农业、服务业、房地产业的投资、管理；经营涂料（水性无危害）、太阳能产品以及建筑材料的批零与施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与公司关联关系
26	武汉双虎建筑涂料有限公司	武汉投资集团 100%;	建筑涂料、木器漆及其配套产品的技术开发、服务及信息咨询; 涂料(不含危化品)的生产、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经营项目经审批后或凭许可证件在核定的期限内方可经营)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7	武汉双虎化工有限公司	武汉投资集团 55%; 武汉双虎涂料有限公司 45%	涂料、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的销售; 易燃液体(含甲苯)、易燃固体批发(票面);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8	武汉力诺双虎包装有限公司	武汉投资集团 95.6%; 武汉双虎涂料有限公司 4.4%	印铁制罐、金属包装制品、日用五金、包装纸箱制造、销售、金属材料销售。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9	湖北双虎涂装工程有限公司	武汉投资集团 96%; 武汉双虎建筑涂料有限公司 4%	室内、外装饰工程设计、施工(B); 水电安装; 建筑涂料、木器涂料、汽车涂料、防腐涂料及粉末涂料等涂装装饰工程施工; 新特涂料的开发。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30	武汉双虎涂料有限公司	武汉投资集团 100%;	涂料、精细化工产品(除国家专项许可证产品外)的制造及销售; 化工原料及辅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 化工设备制造、安装; 包装容器加工; 五金加工销售; 物业管理。(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许可证在核定的期限内方可经营)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31	武汉双虎防腐涂料有限公司	武汉双虎涂料有限公司 100%;	油漆、涂料的生产、销售(经营期限以许可证核定的期限为准); 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销售。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32	山东力诺太阳能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力诺集团 100%	进出口业务; 批发、零售: 太阳能光伏、光热系列产品、包装制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建筑材料、五金工具、日用品、针纺织品、服装、钢材、硼酸、硼砂、聚乙烯塑料袋、工艺品、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太阳能系列产品; 机械零配件的销售及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33	山东力诺制药有限公司	力诺集团 77.27%; 力诺控股 22.73%	片剂、胶囊剂、气雾剂、喷雾剂、糊剂的生产销售;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34	山东力诺永宁制药有限公司	力诺集团 70%; 山东城安实业有限公司 20%; 方月娣 10%	医药新产品的开发(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35	济南大宅门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力诺集团 100%	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的组织与策划; 会议及展览展示服务; 舞台艺术造型策划; 公关礼仪服务; 摄影服务; 企业形象策划、咨询服务; 图文影像设计制作(不含影视); 工艺品、古玩字画(不含文物)、茶叶、茶具、日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与公司关联关系
			品的设计、制作、加工、生产、销售；以及其他按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等规定未禁止和无需经营许可的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6	山东宏济堂制药集团中药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力诺集团 96.15%；宏济堂 3.85%	中药材种植；非专控农副产品销售、农产品初加工服务；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37	山东力诺新材料有限公司	力诺集团 100%	生产、自销：太阳能集热器及配套零部件、太阳能集热管、太阳能光热、光电转换材料、太阳能热水器及配套零部件、生产所需原辅材料；厂房、机械设备租赁；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38	东营力诺玻璃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力诺新材料有限公司 67%；胜利油田东方实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胜利油田孤东采油厂职工持股会 15%	玻璃制品制造，批发、零售玻璃制品、建筑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日用杂品、工艺美术品，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属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备品备件、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的商品除外），承办本企业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收购碎玻璃、纸箱、包装帽。（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39	济南力诺嘉祥光热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山东力诺新材料有限公司 75%；德洲传茂热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太阳能热管、等径与变径热管、管排热管、铝翼、流道管、冷凝端、集热器及无机高效传热元件（组件）的生产与销售；提供生产产品的售后服务、技术咨询；太阳能光热产品的研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40	山东力诺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力诺集团 100%	生产、自销：太阳能集热器及配套零部件、玻璃制品、太阳能集热管、太阳能光热、光电转换材料、太阳能热水器及配套零部件、玻璃新材料、有机硅、太阳能热管、净水器、水处理设备、空气净化装置、土壤净化装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41	山东城安实业有限公司	力诺集团 90.79%；山东莱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9.21%	企业自有资金对外投资（不得经营金融、证券、期货、理财、集资、融资等相关业务）；园林绿化工程、装饰装修工程施工，物业管理服务，经济信息咨询；建材、装饰材料、日用百货、五金交电、普通工艺美术品、工程机械设备销售；房地产开发经营及中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42	三元物业	山东城安实业有限公司 100%；	物业管理服务；园林绿化；水、电、暖工程安装及维修（以上凭资质证经营）；房屋租赁、汽车租赁（不含融资性租赁）；房产中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与公司关联关系
			介服务；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品）、日用品、五金交电、装饰材料、建材、工艺品的批发、零售；废旧物资回收与销售（不含生产性废旧物资、报废汽车、危险废物、境外可利用废物）；仓储服务（不含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3	济南玉皇山庄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三元物业 100%	餐饮管理服务；酒店管理；经济信息咨询（不含投资咨询及中介）；非学历职业技能培训；酒店用品、建筑材料、保温材料、日用品、办公用品、针纺织品、食品、五金建材、计算机、服装、厨房用具、工艺品的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44	武汉力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三元物业 100%	物业管理服务；园林绿化；水、电、暖工程安装及维修（以上凭资质证经营）；房屋租赁、汽车租赁（不含融资性租赁）；房产中介服务；废旧物资回收与销售（不含生产性废旧物资、报废汽车、危险废物、境外可利用废物）；餐饮管理服务；酒店管理；酒店用品、建筑材料、保温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交电、纺织、服装及日用品、办公用品、食品、计算机、厨房用具、化工原料及化工产品（不含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品）、工艺品的批发、零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在核定的期限内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45	山东力诺物流有限公司	力诺集团 100%	普通货运（有效期以许可证为准）；物流咨询服务、仓储服务、搬运装卸、国际货运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46	济南力诺新能源有限公司	力诺集团 95.38%；山东城安实业有限公司 4.62%	太阳能热水器及配套系统、太阳能空调、太阳能光热、光电产品的制造；家用电器、液压显示屏（LCD）、通讯器材（不含无线电发射）的研制、生产、销售；相关材料和设备的生产、销售；工艺品（不含金制品）销售；企业管理咨询。（以上经营范围凡涉及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从其规定）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47	北京力诺桑普光伏高科技有限公司	力诺集团 100%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产品设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机械设备；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未取得行政许可的项目除外）（其中实物出资为 121.55 万元；其中知识产权出资为 103.45 万元；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区县商务委备案。）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与公司关联关系
48	山东力诺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力诺集团 100%	进出口业务；批发、零售：光热系列产品、包装制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建筑材料、五金工具、日用品、针纺织品、服装、钢材、硼酸、硼砂、聚乙烯塑料袋、工艺品、机械设备、仪器仪表；机械零配件的销售及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49	力诺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力诺集团 100%	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口业务,从事生物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建筑专业建设工程设计,建筑工程,市政工程,销售食品添加剂、太阳能光热产品,商务咨询,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50	力诺集团(上海)控股有限公司	力诺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90%；力诺集团 10%；	资产管理,实业投资,企业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及策划,投资咨询,财务咨询,商务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从事生物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食品添加剂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51	上海品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力诺集团（上海）控股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52	山东诺虎涂料有限公司	力诺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75%；济南财金工信投资有限公司 25%	水性涂料、精细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除国家专项许可证产品外）的制造及销售；化工原料及辅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化工设备制造、安装；包装容器加工；五金加工销售；物业管理（凭资质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53	上海信鄂涂料有限公司	力诺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100%；	销售水性涂料、化工产品及其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化工设备、五金制品、机械设备,化工科技领域内的技术转让、技术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市场营销策划,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54	禾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力诺集团 75%；广运机械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5%	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从事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55	盛元贸易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Shengyuan Trading and	力诺集团 100%	进出口贸易,信息咨询等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序号	公司名称	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与公司关联关系
	Development (HONG KONG) CO., LIMITED)			
56	上海鸿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盛元贸易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100%	玻璃制品、太阳能热水器、集热器、光伏电池、光伏组件、硅材料、建筑材料(钢材、水泥除外)、五金工具、日用品、电子产品、针纺产品、服装、钢材、木材(原木出口除外)、硼酸、硼砂、工艺品(文物除外)、机械设备及零配件、仪器仪表、化工产品及其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的批发和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其相关配套服务,贸易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57	力诺欧洲股份有限公司(Linuo Europe GmbH)	力诺集团 100%	对光热、太阳能组件、玻璃、涂料进行贸易、研究。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58	拉萨力诺光伏高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力诺集团 85%; 拉萨市太阳能工程技术应用研究所 15%	太阳能材料,太阳能电池,组件与应用产品及其相关生产设备的设计,批发,零售,技术服务。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59	海南力诺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高元坤 90%; 申英明 10%	太阳能光热,光电产品研发;热水器及其配套系统研发;家用电器、环保产品、液晶显示屏(LCD)、空调供暖系统以及新能源材料研发;房地产交易咨询。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60	北京联馨药业有限公司	宏济堂 24%, 其他 76%	生产制造人工麝香。(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担任董事职务
61	山东华立投资有限公司	山东鑫顺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7.37%; 陈莲娜 39.16%; 其他 13.47%	以企业自有资产对项目投资、管理咨询(不得从事金融、证券、期货、理财、集资、融资业务);建筑、建材产品的销售;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担任董事职务
62	上海力诺实业有限公司	高元坤 100%	物业管理、投资咨询、商务信息咨询、礼仪服务,会务服务,销售日用百货、五金交电、建筑装潢材料、机电设备及配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63	山东力诺医药有限责任公司(吊销,未注销)	济南力诺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70%, 苏绍刚	批发:中药材;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生物制品;诊断药品(有效期至 2004.12.31);批发、零售:	实际控制人担任董事职务

序号	公司名称	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与公司关联关系
		30%	一、二、三类医疗器械（有效期至 2005 年 12 月 31 日），保健食品（限分支经营），消杀用品，日用百货，化妆洗涤用品，药用包装玻璃。（未取得专项许可项目除外）	
64	济南力诺永宁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吊销，未注销）	力诺集团 40%， 济南鲁特医药 开发有限公司 40%，济南永宁 制药股份有限 公司 20%	特殊麻醉药品的研究、开发。（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	实际控制人担任法定代表人职务
65	山东中德太阳能研究院	力诺集团 100%	无。（社会组织，社会信用代码： 52370000MJD6472107）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社会组织
66	济南玉皇山商贸有限公司	力诺集团 98%， 山东城安实业 有限公司 2%	食品、副食调料、鲜活冷冻水产品、粮油制品、保健食品（有效期至国家新的保健食品管理法规、政策出台时止）、工艺品、日用品、文体用品、五金交电的批发、零售；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67	济南工商企业担保投资有限公司（已吊销）	山东力诺投资有限公司 49%	为企业及个人提供融资及其他担保；投资办企业；为企业提供投资、管理咨询及相关的配套服务。（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	实际控制人担任董事职务
68	济南永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截止 2017 年 10 月 31 日）	力诺集团 85.02%，其他 14.98%	滴眼剂、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大容量注射剂、小容量注射剂、精神药品（艾司唑仑片、氯氮卓片、氯硝西洋片、地西洋片、地西洋注射液、里丙氨酯片）的制造销售（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药用玻璃瓶的制造、销售；包装材料销售；化学药品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69	济南市历城区宏济堂综合门诊部	宏济堂 100%	急诊科、外科、内科、预防保健科中医内科。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非企业单位
70	济南力诺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力诺集团 100%	太阳能集热技术研发；生产、销售：太阳能集热器及配套零部件、玻璃制品、太阳能集热管、太阳能光热、光电转换材料、太阳能热水器及配套零部件、玻璃新材料；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关联关系
1	武汉有机实业有限公司	WUHAN INTERNATIONAL HOLDING I LIMITED 99%(高雷境外注册公司返程投资); WUHAN INTERNATIONAL HOLDING II LIMITED 1%; wuhan BVI 2 (申英明境外注册公司返程投资)	有机化工产品、食品添加剂、三类易制毒化学品中的甲苯的研发、生产、加工与销售;上述产品及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配件的批发零售和进出口贸易;化工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需经审批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公司董事张常善担任董事职务
2	潜江新亿宏有机化工有限公司	武汉有机实业有限公司 100%	盐酸、甲醇、氯化苳生产、销售;苯甲醇生产、销售;甲基二氢吡喃、邻3苯二甲酸丁苳酯、对苳二甲基二甲醚、对二氯苳、对甲基氯苳、乙酸苳酯生产、销售、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日用品百货、五金产品、建材(不含危险化学品和木材)、金属材料销售。(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3	武汉伊士曼有机化工有限公司	武汉有机实业有限公司 49%;伊士曼特种化学品公司 51%	粉末涂料、精细化工产品销售;包装容器、五金加工;金属材料、电子产品的批发零售(国家有专项审批的项目经审批后凭许可证经营)。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且实际控制人担任董事职务
4	武汉新康化工设备有限公司(截止2017年2月9日)	New Cougar,LLC 100%(2017年2月9日前,武汉有机实业有限公司 100%)	机械设备、五金产品及电子产品的制造、安装、销售及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5	GreatWell Investment Holding Group Ltd.	高雷 100%	投资控股等。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6	Grandwell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GreatWell Investment Holding Group Ltd.100%	投资控股等。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7	力诺阳光投资有限公司(Linuo Sunshine Investment Limited)	Grandwell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80%; Yourshine Investment Limited 20%	投资控股等。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8	Top Mind Management	力诺阳光投资有限公司(Linuo	投资控股等。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

序号	名称	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关联关系
	8Limited	Sunshine Investment Limited) 100%		企业
9	力诺阳光(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Linuo Sunshine (Hong Kong) Investment Limited	Top Mind Management Limited 100%	投资控股, 光热产品的销售、安装等。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10	力诺瑞特	力诺阳光(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97%; 力诺阳光(欧洲)有限责任公司 3%;	生产太阳能热水器、热泵热水器、电热水器、燃气热水器、太阳能集热器系列产品、太阳能热水系统、风机盘管机组、制冷空调末端设备及配套辅机、太阳能空调(采暖、制冷)系统、多功能户外卷帘门(窗)、太阳能电池片、太阳能电池组件、光伏热水系列产品、燃气锅炉(不包含特种设备)、水净化设备、空气净化设备、新风机、五金产品、厨房设备、卫生盥洗设备及用具、清洁用品、智能机器及日用百货、卫生洁具及以上产品的技术开发;销售、安装本公司生产的产品,提供售后服务;环保工程施工(凭资质证经营);管道施工(仅限于太阳能热水、采暖、制冷系统管道施工及太阳能工程系统管道施工)及机电产品施工;商务信息咨询;对投资项目进行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11	济南力诺瑞特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力诺瑞特 100%	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商品及技术除外);太阳能集热器系列产品,太阳能材料,太阳能电池,太阳能热水器及组件的生产、加工、销售及售后服务;批发、零售:建筑材料,五金工具,日用杂品,针纺织品,家具,金属材料,硅材料,工艺品,机械设备及零配件,仪器仪表,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易制毒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12	力诺瑞特(上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力诺瑞特 100%	能源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太阳能热水器、热泵热水器的研发、生产、销售、安装、维修及保养,制冷设备及配件、采暖设备及配件、空调及配件、机电设备(除特种设备)及配件、空气净化设备、家用电器、净化设备的研发、安装、维修及保养,制冷工程,环保工程,暖通工程,水处理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合同能源管理。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13	力诺瑞特(北京)新能源技	力诺瑞特 100%	技术开发、推广、转移、咨询、交流;销售机械电子设备、太阳能设备、金属门窗、家用电器;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

序号	名称	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关联关系
	术有限公司		专业承包。(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企业
14	力诺瑞特韩国股份有限公司	力诺瑞特 100%	太阳能系列产品的生产、销售、安装、售后服务及机电产品施工。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15	济南瑞金	力诺瑞特 100%	太阳能电池片、太阳能电池组件、太阳能光伏相关产品及配套产品制造、销售;新能源技术推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16	济南瑞新	力诺瑞特 100%	太阳能电池片、太阳能电池组件、太阳能光伏相关产品及配套产品制造、销售;新能源技术推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17	山东力诺瑞特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力诺瑞特 100%	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技术的设计开发、转让、咨询、服务、诊断、改造、运行管理;节能项目的安装实施及改造(不含电力设备承装(修));销售:节能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18	力诺瑞特(上海)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2016年12月29日注销)	力诺瑞特 100%	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销售太阳能设备及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19	力诺阳光(欧洲)有限责任公司	力诺阳光(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100%	投资控股,信息咨询等。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20	力诺阳光(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Linuo Sunshine (Hong Kong) Investment Limited	力诺阳光(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100%	光热产品的国际贸易等。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21	力诺阳光(香港)管理有限公司 Linuo Sunshine (Hong Kong) Investment Limited	力诺阳光投资有限公司 100%	管理咨询,房屋租赁等。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22	西藏力诺光伏有限责任公司(吊销)	高雷 55%; 力诺集团 45%	一般经营项目:硅料、硅片、电池、组件工程发电系统、应用产品研发、销售及相关服务。(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序号	名称	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关联关系
	未注销)		定规定必须报经批准的,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	
23	上海蒙宗太阳能设备有限公司	高雷 80%; 申英明 20%	太阳能设备、机电设备、锅炉、制冷设备、空调设备、水处理设备、仪器仪表、五金交电、环保设备、机电设备及配件的销售,从事太阳能科技、光电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太阳能设备的安装与维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24	上海三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陈莲娜 90%; 申英明 10%	投资管理,实业投资,仓储服务,销售工艺礼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光热、光伏、光电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25	上海力诺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上海三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00%	仓储服务,搬运装卸服务,从事航空、陆路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业务;普通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26	上海同震实业有限公司	高雷 99%; 王士美 1%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转口贸易,区内企业间的贸易及贸易代理,展览展示,区内仓储及分拨业务(除危险品),货物装卸机搬运,食用农产品、酒具、针纺织品、服装鞋帽、机械设备、日用百货、金属材料、电线电缆、五金交电、建筑材料、橡塑制品的销售,商务咨询,旅游咨询,餐饮管理,室内外装潢,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27	同震实业(香港)有限公司	上海同震实业有限公司 100%	实业投资,从事货物及金属进出口业务,转口贸易,区内企业间的贸易及贸易代理,展览展示,预包装食品(不含熟食卤味、不含冷冻冷藏)、食用农产品(除生猪)、酒类、酒具的销售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28	上海馨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高雷 100%	实业投资、投资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会务服务、仓储服务、物业管理,销售食用农产品(不含生猪产品)、日用百货、五金交电、建筑装潢材料、文化办公用品,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29	力诺工贸	上海馨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5%; 高元坤 5%	生产销售玻璃制品及工艺礼品(象牙板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灯饰、太阳能热水器、太阳能供热系统、太阳能集热管,建筑材料、日用百货、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配件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仓储(除危险品)、自有房屋租赁,物业管理,酒店管理,企业管理及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会务服务,财务咨询,以电子商务方式从事提供咨询服务及自产产品销售,众创空间,展览展示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序号	名称	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关联关系
			开展经营活动】	
30	上海力诺物流有限公司	力诺工贸 100%	普通货运, 货运代理, 仓储服务, 物流系统软件开发设计, 商务信息咨询, 销售计算机软硬件(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 海上、陆路、航空国际货运代理, 搬运装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31	上海汇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馨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90%; 力诺工贸 10%	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转口贸易, 区内企业间的贸易及贸易代理, 食品流通, 酒类、食用农产品、酒店用品、电子产品、通讯器材、橡胶制品、矿产品、建材、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为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 自有设备租赁, 建筑装饰建设工程专项设计,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 物业管理, 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32	上海力诺璃格拉斯玻璃制品有限公司(吊销, 未注销)	力诺工贸 67%, LIGLASS,G.S.37%	生产、加工玻璃制品, 销售公司自产产品并提供产品售后维修服务。(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33	上海中建孚泰置业有限公司	力诺集团 25%, 上海中建东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56.25%,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18.75%	实业投资、房地产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室内装潢服务, 建筑材料、装潢材料、五金交电、机电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担任董事职务

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企业同业竞争问题具体如下:

1. 济南瑞新、济南瑞金、力诺股份分别建设一处自发自用的分布式光伏电站, 与力诺电力自持电站运营业务相同。

解决情况:

①2018年1月15日, 力诺瑞特出具承诺: 1、本公司承诺在2018年9月30日之前, 将所持济南瑞金、济南瑞新100%的股权, 以公允价格转让给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本公司承诺在将所持济南瑞金、济南瑞新100%的股权转让给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之前, 保持济南瑞金、济南瑞新现有经营状况不变。3、除已经在履行的合同之外,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不再新增与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4、如因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给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者第三方造成任何损失, 力诺瑞特将承担全部责任。

2018年1月15日，济南瑞新出具承诺：“济南瑞新新能源有限公司于2015年11月30日建设的容量为1.3MW分布式光伏电站，该电站已于2016年2月10日并网1MW并发电，该电站所发电力仅由山东力诺特种玻璃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本公司承诺，在力诺瑞特将本公司100%股权转让与力诺电力之前，除公司已经在履行的合同之外，本公司不会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力诺电力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同时承诺，如本公司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力诺电力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公司将立即通知力诺电力，并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力诺电力。如因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给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者第三方造成任何损失，本公司将承担全部责任。”

2018年1月15日，济南瑞金出具承诺：“济南瑞金新能源有限公司于2016年1月14日建设的容量为0.86MW分布式光伏电站，该电站已于2016年2月20日并网发电，该电站所发电力仅由济南力诺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使用。本公司承诺，在力诺瑞特将本公司100%股权转让与力诺电力之前，除公司已经在履行的合同之外，本公司不会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力诺电力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同时承诺，如本公司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力诺电力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公司将立即通知力诺电力，并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力诺电力。如因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给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或者第三方造成任何损失，本公司将承担全部责任。”

2018年1月15日，力诺电力出具承诺：本公司承诺在2018年9月30日之前，以公允价格受让力诺瑞特所持济南瑞金、济南瑞新100%的股权。

2018年1月20日，力诺电力与力诺瑞特签订《股权转让意向书》，约定：双方于2018年9月30日之前，办理完毕济南瑞新及济南瑞金100%股权转让给力诺电力的相关事宜，转让价格依据公允价格。

②力诺股份出具承诺函，“力诺股份于2015年4月30日建设的位于力诺瑞特厂房的容量为7.83MW分布式光伏电站，该电站已于2016年5月19日并网7.83MW并发电，该电站仅由其自发自用。本公司承诺，其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会以任何方式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力诺电力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同时承诺，如其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力诺电力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将立即通知力诺电力，并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力诺电力。”

2.报告期内，力诺瑞特曾多次参与太阳能光伏电站工程建设业务的投标活动，与力诺电力构成同业竞争

为彻底避免力诺瑞特将来继续存在同业竞争问题，力诺瑞特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作出如下不可撤销的承诺与保证：

“一、本公司曾参与了部分光伏电站工程项目招投标及工程建设，与力诺电力形成了同业竞争，现在本公司已积极对该问题进行了规范。具体规范措施为：1.删除公司网站、公司微信公众号、库存宣传品、各大搜索引擎中关于光伏类产品的信息；2.撤销组织架构中光电事业部，撤销网站招聘信息光伏人员招聘相关内容；3.户用光伏发电系统图纸、标准、技术要求、认证证书、认证协议等全部收回并销毁。二、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承诺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力诺电力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不进行任何损害或者可能损害力诺电力利益的其他竞争行为。三、如本公司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力诺电力经营的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则本公司将立即通知力诺电力，并将该商业机会让予力诺电力。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本公司自愿承担由此给力诺电力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3.报告期内，子公司济源力诺、西藏力诺实际经营业务中存在销售光伏相关产品（含光伏组件）的情形，且济源力诺、淮北力诺经营范围中包含“光伏相关产品的销售”，与力诺电力关联方光伏高科构成同业竞争

对此，济源力诺已于2017年12月13日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太阳能光伏电站的建设、运行、维护。”，并出具承诺函：“一、本公司经营范围中包括‘光伏发电系统相关产品销售’，并在2017年9月30日之前实际经营业务中存在光伏发电系统相关产品（含光伏组件）销售的行为，与力诺电力关联方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现本公司已积极对该问题进行了规范和整改，修改公司经营范围，并承诺不再从事光伏组件的销售行为。二、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承诺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关联方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本公司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淮北力诺出具承诺函：“一、本公司自成立以来实际经营业务中从未从事过光伏组件产品的销售行为，并承诺将来也不会从事光伏组件产品的销售。二、因本公司股权已在工商管理部门办理股权质押登记，暂时无法办理经营范围变更，在此本公司承诺如本公司具备工商登记变更条件时，将立即办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登记，期间本公司承诺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光伏组件产品的销售行为。三、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承诺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其他关联方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本公司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西藏力诺出具承诺函：“一、本公司在2017年9月30日之前实际经营业务中存在光伏发电系统相关产品（含光伏组件）销售的行为，与力诺电力关联方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有限公司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现本公司已积极对该问题进行了规范和整改，并承诺不再从事光伏组件的销售行为。二、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承诺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关联方相同、相近或类似的业务或项目。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与保证，本公司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除上述已披露的情形外，力诺电力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经营任何与公司相同或相类似业务，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公司与持股5%以上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类别	名称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同业竞争
持股5%以上股东	力诺控股	以自有资金投资及对投资项目的咨询（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进出口业务；批发、零售；化学、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光伏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以自有资金投资。	无
	力诺集团	太阳能热水器、集热器、太阳能光热产品、光伏产品的制造；批发、零售；建筑材料，日用品，工艺美术品；进出口业务；收购纸箱、包装帽；社会经济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光热、光伏产品的制造。	无
	富之祥	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依法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并依据金融办、中国人民银行青岛市中心支行、银监局、保监局、证监局、公安局、商务局颁发的许可证从事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以自有资金对外投资。	无

类别	名称	经营范围	主营业务	同业竞争
公司	力诺电力	太阳能电力生产、售电服务（以上凭许可证经营）；进出口业务；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设计及专业承包（以上凭资质证经营）；电站运维；发电机组及配件的设计、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光伏项目设计、咨询、总承包和太阳能光伏应用产品的推广应用	无

（三）为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及做出的承诺

为避免与力诺电力之间产生新的同业竞争，力诺电力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内资金被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公司资金被占用情况

序号	被占用主体	占用主体	发生日期	占用金额（元）	资金占用费（元）	归还金额（元）	规范情况
1	力诺电力	力诺股份	2015-1-1 余额	23,234,297.69	0.00	0.00	截止 2016 年 5 月 30 日已全部归还。
3			2016-1-13	50,000,000.00		0.00	
4			2016-1-26	10,000,000.00		0.00	
5			2016-3-25	0.00		60,000,000.00	
6			2016-5-20	0.00		6,446,085.86	
7			2016-5-30	0.00		16,788,211.83	
合计				83,234,297.69		0.00	
1	力诺电力	力诺集团	2015 年 1 月 1 日余额	228,019,361.93			
2			2015 年 1 月	118,085,208.00	1,842,554.34	110,855,794.50	
3			2015 年 2 月	125,000.00	1,531,175.15	2,611,095.76	
4			2015 年 3 月	95,452,083.33	1,817,630.62	15,244,731.66	
5			2015 年 4 月	73,002,351.00	2,079,232.18	116,493,387.09	
6			2015 年 5 月	16,073,500.00	1,711,811.72	22,402,500.00	
7			2015 年 6 月	59,157,604.17	2,228,545.85	33,784,577.96	
8			2015 年 7 月	4,101,043.60	2,143,274.06	6,112,545.55	
9			2015 年 8 月	6,051,544.88	2,156,375.89	7,783,914.68	
10			2015 年 9 月		1,983,938.00	73,413,883.24	
11			2015 年 10 月	82,977,807.74	1,216,327.95	125,219,856.45	
12			2015 年 11 月	58,022,018.42	1,339,960.64	567,391.18	
13			2015 年 12 月	163,486,757.36	1,648,796.13	196,451,628.57	

序号	被占用主体	占用主体	发生日期	占用金额(元)	资金占用费(元)	归还金额(元)	规范情况		
14	西藏力诺		2015年1月1日余额	10,462,703.02	2,225,967.11		截止2017年9月30日余额为89,649,485.53元,此资金占用截止2017年10月16日已全部还清。		
15			2015年3月	50,000,000.00		50,000,000.00			
16			2015年9月	75,000,000.00					
17	力诺电力		2016年1月	3,700,000.00	1,238,167.21	40,790,944.74			
18			2016年2月	3,800,000.00	1,793,463.88	4,871,842.32			
19			2016年3月	5,000,000.00	754,405.58	10,006,379.57			
20			2016年4月	170,643,101.04	613,454.49	259,642,687.10			
21			2016年5月	50,125,429.57	452,533.32	10,801,388.94			
22			2016年6月	47,750,000.00	683,244.87	77,556,379.57			
23			2016年7月	21,100,000.00	871,757.59	47,106,379.57			
24			2016年8月	37,505,400.00	796,250.71	10,785,996.00			
25			2016年9月		456,888.99	361,568.66			
26			2016年10月	40,002,092.40	672,193.59	40,002,092.40			
27			2016年11月	30,000,000.00	142,372.66	71,024,898.00			
28			2016年12月	2,000,000.00	233,895.67	27,400,342.51			
29			西藏力诺	2016年度		6,697,200.00			
30			电力咨询	2016年3月31日	2,852.74	0.00			
31				2016年8月15日	10,016.60				
32			力诺电力	2017年1月		205,347.62		200,000.00	
33				2017年3月	759,690.47	522,873.59		5,517.00	
34	2017年4月			4,005,517.00	236,897.14	4,005,148.36			
35	2017年5月			15,000,000.00	248,070.80	15,000,000.00			
36	2017年6月			94,000,000.00	206,712.95	94,990,834.29			
37	2017年7月			96,306,310.14	233,003.21	36,821,225.52			
38	2017年8月			758,808.98	653,083.27	1,691,266.87			
39	2017年9月			1,197,847.77	316,017.53	97,232,536.94			
40	西藏力诺		2017年9月		4,458,204.67	9,207,458.61			
合计				1,663,684,050.16	46,411,628.98	1,620,446,193.61			
1	力诺电力		力诺特玻	2015年1月1日余额	896,324.71	0.00		0.00	2017年11月30日签订三方协议将1,196,324.71元债权转至力诺集团名下。
				2015年12月31日	300,000.00				

序号	被占用主体	占用主体	发生日期	占用金额(元)	资金占用费(元)	归还金额(元)	规范情况
合计				1,196,324.71	0.00	0.00	
1	力诺电力	山东宏济堂制药集团济南阿胶制品有限公司	2017年5月31日	24,011.13	0.00		2017年11月7日收到水电费9,682.36元；2017年11月27日收到还款24,011.13元；2017年11月30日收到还款6,488.80元；2017年12月14日收到还款5,833.14元；2018年1月18日归还520,942.15元。
2			2017年5月31日	240,000.00			
3			2017年7月31日	13,470.29			
4			2017年7月31日	5,966.51			
5			2017年7月31日			13,470.29	
6			2017年8月9日	5,966.51			
7			2017年8月31日	13,044.62			
8			2017年8月31日			24,011.13	
9			2017年9月20日			4,328.77	
10			2017年9月20日			5,000.00	
11			2017年9月30日	9,682.36			
12			2017年9月30日	9,328.77			
13			2017年9月30日			5,966.51	
14			2017年9月30日	270,319.16		13,044.62	
合计				591,789.35	0.00	65,821.32	
1	力诺电力	力诺工贸	2015年1月1日余额	31,778,172.56	0.00		2017年12
2			2015年11月16日	30,000.00			
3			2015年12月23日	2,000,000.00			
4			2015年12月25日	500,000.00			
5			2015年12月25日	100,000.00			
6			2015年12月25日	2,000,000.00			
7			2015年12月25日	250,000.00			
8			2015年12月29日	100,000.00			
9			2015年09月			40,000.00	

序号	被占用主体	占用主体	发生日期	占用金额(元)	资金占用费(元)	归还金额(元)	规范情况
			07日				月12日还款600,000.00元; 2017年12月31日与力诺工贸、上海泉旭签订了三方协议将力诺工贸1,729,996.73元债权抵偿上海泉旭的应付账款。
10			2015年09月07日			360,000.00	
11			2015年09月15日	400,000.00			
12			2015年10月20日	5,962,909.79			
13			2015年10月20日			300,000.00	
14			2015年10月30日			500,000.00	
15			2015年11月24日			200,000.00	
16			2015年11月24日			200,000.00	
17		力诺工贸	2015年12月31日			30,304,361.76	
18			2016年02月03日	250,000.00			
19			2016年04月14日			100,000.00	
20			2016年05月26日			500,000.00	
21	力诺电力		2016年08月25日	387,804.44			
22			2016年08月24日	25,000,000.00			
25			2016年08月31日			5,000,000.00	
26			2016年08月31日			437,072.50	
27			2016年08月31日			250,000.00	
28			2016年08月31日			2,000,000.00	
29			2016年08月31日			2,000,000.00	
30			2016年08月31日			250,000.00	
31			2016年08月31日			100,000.00	
32			2016年08月31日			387,804.44	
33			2016年08月31日			18,328,100.79	
34			2016年08月31日			4,792,909.79	

序号	被占用主体	占用主体	发生日期	占用金额（元）	资金占用费（元）	归还金额（元）	规范情况
36			2017年1-9月	-378,640.78			
合计				68,380,246.01		66,050,249.28	
1	力诺电力	武汉投资集团	2015年1月1日余额	900,000.00			2017年11月30日签订三方协议将900,000.00元债权转至力诺集团名下；2018年1月18日归还4,720.00元。
2			2017年9月	4,720.00			
合计				904,720.00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占用资金的情形，系由于公司或关联方资金需求导致相互借用资金所致。上述资金占用均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在关联方需要资金时，由公司向其提供借款以满足资金需求，在关联方资金充裕时，以现金方式还款。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当时公司规范运作意识不强，公司未制定关联交易的相关制度，但公司已与关联方签订资金拆借协议。

报告期后，公司对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形进行了清理，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资金占用问题得到清理，并且公司针对大股东力诺集团的拆借款按照市场利率计提了利息，定价公允。

2017年11月17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确认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确认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1-9月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均遵循平等、自愿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公司利润的情形。由于有限公司存续期间无相关承诺和规范，不存在违反相应承诺和规范的情况。

（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关联担保情况见“第四节 财务会计信息/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二）关联交易/2、偶发性关联交易/（1）关联担保情况”。

除上述关联担保外，公司不存在为其他公司提供担保情况。

目前，公司已制定《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三）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股份公司设立后，为了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公司承诺将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议事规则中对关联方交易的规定，以保证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开、公平、公正。为有效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行为的发生，保障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制定和通过了“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于防范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规范发展。

同时，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出具了《避免关联交易承诺函》，内容如下：

本人及本人参股的其他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参股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公平合理、价格公允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本人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其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将不以任何形式占用公司资金。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的全部损失。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的说明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1. 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2. 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间接持股说明
----	----	----	--------

序号	姓名	职务	间接持股说明
1	周广彦	董事长	分别持有荣舜咨询、儒泉咨询 5%出资，荣舜咨询、儒泉咨询分别持有公司 3.5%的股份。
2	顾金明	董事	-
3	张常善	董事	-
4	刘林华	董事	-
5	徐震	董事	
6	马一	监事会主席	-
7	朱凯	监事	
8	杜守勤	监事	持有儒泉咨询 0.41%的出资
9	赵厚超	总经理	持有荣舜咨询 2.00%的出资
10	王国强	董事会秘书	持有荣舜咨询 0.54%的出资
11	景根生	财务总监	持有荣舜咨询 0.54%的出资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的重要协议以及做出的重要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已出具关于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承诺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与承诺书》等声明或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关系
1	周广彦	董事长	力诺股份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2	顾金明	董事	力诺集团	副总裁	力诺集团持有公司 16.13%的股份
			宏济堂	董事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3	张常善	董事	力诺集团	副总裁	力诺集团持有公司 16.13%的股份
			武汉双虎涂料有限公司	董事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力诺特玻	监事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力诺股份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力诺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监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上海信鄂涂料有限公司	监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力诺集团（上海）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山东诺虎涂料有限公司	监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宏济堂	监事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科源制药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4	刘林华	董事	力诺股份	总经理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5	徐震	董事	山东省电力企业协会	副会长	无
6	马一	监事会主席	力诺股份	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力诺集团	法务总监	力诺集团持有公司16.13%的股份
			山东省人民政府法制办	法条翻译顾问	无
			济南仲裁委	仲裁员	无
			山东省人民广播电台	新闻评论员	无
			力诺特玻	监事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武汉双虎涂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科源制药	监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宏济堂	监事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7	朱凯	监事	青岛鲁信驰骋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总监	无
8	杜守勤	监事	-	-	-
9	赵厚超	总经理	-	-	-
10	王国强	董事会秘书	-	-	-
11	景根生	财务总监	-	-	-

注：公司董事长周广彦同时担任力诺电力多家全资子公司的执行董事、经理职务，具体情况参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七、公司子公司及分公司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被投资企业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利益冲突
1	周广彦	董事长	荣舜咨询	73.50	5.00	-
			儒泉咨询	73.50	5.00	
2	顾金明	董事	-	-	-	-
3	张常善	董事	-	-	-	-

4	刘林华	董事	-	-	-	-
5	徐震	董事	-	-	-	-
6	马一	监事会主席	-	-	-	-
7	朱凯	监事	-	-	-	-
8	杜守勤	监事	儒泉咨询	6.00	0.41	-
9	赵厚超	总经理	荣舜咨询	29.40	2.00	-
10	王国强	董事会秘书	荣舜咨询	8.00	0.54	-
11	景根生	财务总监	荣舜咨询	8.00	0.54	-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的变动情况及原因

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日期	董事	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
2015-01-01 至 2015-03-15	高赏举（董事长）、高元坤、张常善	申文明	周广彦（经理）
2015-03-16 至 2017-09-20	高元坤（董事长）、周广彦、张常善	申文明	周广彦（经理）
2017-09-20 至 2017-11-17	周广彦（董事长）、顾金明、张常善、刘林华、徐震	申英明（监事会主席）、朱凯、杜守勤	赵厚超（总经理） 景根生（财务负责人） 王国强（董事会秘书）
2017-11-17 至今	周广彦（董事长）、顾金明、张常善、刘林华、徐震	马一（监事会主席）、朱凯、杜守勤	赵厚超（总经理） 景根生（财务负责人） 王国强（董事会秘书）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皆因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等正常原因而发生，并依法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上述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具备和遵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最近 24 个月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或者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认定不适合担

任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也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情形。

第四节财务会计信息

一、审计意见类型及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1-9月财务报表实施审计，并出具了编号为“大信审字[2017]第3-00557号”审计报告，审计意见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1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3.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最近两年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1) 报告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万元)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万元)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万元)
巴彦淖尔市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2016年1月1日	4,510.00	100.00	购买	2016年1月1日	取得公司的实质控制权	2,872.03	744.03

(2) 报告期出售子公司股权情况

1) 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元)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元)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夏津力诺太阳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100.00	出售全部股权	2016-03-09	电站移交验收	1,000,000.00	0.00
沂南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52,940,796.60	100.00	出售全部股权	2016-09-29	电站移交验收	51,940,796.60	0.00
邹城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150,000.00	100.00	出售全部股权	2016-12-22	电站移交验收	150,000.00	0.00
衢州力诺天昱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16,647,425.75	100.00	出售全部股权	2016-12-30	电站移交验收	6,647,425.75	0.00
徐州诺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30,000.00	100.00	出售全部股权	2016-09-26	电站移交验收	83,707.32	0.00
东营三力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	出售全部股权	2016-03-16	电站移交验收	1,000,000.00	0.00
长丰县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1,872,786.21	100.00	出售全部股权	2017-1-24	电站移交验收	5,822,034.65	0.00
禹州市瑞昶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785,964.02	100.00	出售全部股权	2017-2-22	电站移交验收	7,755,378.50	0.00
巴彦淖尔市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40,493,900.00	100.00	出售全部股权	2017-4-25	电站移交验收	-4,606,100.00	0.00
曲周县鲁昇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	出售全部股权	2017-4-1	电站移交验收	4,002,101.58	0.00

由于公司业务模式原因，公司在合并报表时将夏津力诺太阳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沂南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衢州力诺天昱阳光能源有限公司、长丰县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曲周县鲁昇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处置损益还原为营业收入。

2)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其他原因

公司于 2016 年度注销商河力诺光伏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山东力诺太阳能热电工程有限公司、肥城润昌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密山中电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鹤壁中诺新能源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公司于 2017 年 1-9 月注销大冶金伏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临朐力诺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泰安市大汶口力诺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夏津力诺光伏农业有限公司、阳新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通渭力诺天阳能电力有限公司、定西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阳原旭昇新能源有限公司、曲靖力诺新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三门峡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郑州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临清市力诺太阳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上述公司的注销导致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3)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山东力诺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济南市历城区经十东路 30766 号力诺光伏厂房办公楼 101	山东省济南市	电力工程勘察设计与项目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西藏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日喀则市甲龙沟	西藏日喀则市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鄯善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新疆吐鲁番市鄯善县五区新城南路东侧农行综合楼 1-302	新疆吐鲁番市鄯善县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泉旭(上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5045 号 507 室 U 区 13	上海市青浦区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济源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济源市玉川集聚区	河南省济源市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成武力诺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省菏泽市成武县大田集镇河南王行政村东南 1500 米	山东省菏泽市成武县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单县鑫诺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菏泽市单县高老家乡李桥行政村	山东省菏泽市单县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海东市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青海省海东市乐都区洪水乡下王家庄村	青海省海东市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淮北方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安徽省淮北市段园工业集中区朱庄山南、朱庄村北侧	安徽省淮北市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黄石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大冶市刘仁八镇陈如海村	湖北省黄石市大冶市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嘉峪关力诺太阳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甘肃省嘉峪关市工业园区嘉西光伏产业园	甘肃省嘉峪关市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兴安绿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正镶白旗明安图镇招商局一楼	内蒙古正镶白旗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泗水泉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省济宁市泗水县金庄镇镇政府	山东省济宁市泗水县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微山恒升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微山县高楼乡王楼村东南 1500 米	山东省济宁市微山县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武安市景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省邯郸市武安市伯延镇仁义村	河北省邯郸市武安市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武安市鲁昇太阳能开发有限公司	河北省邯郸市武安市冶陶镇苑府村东	河北省邯郸市武安市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榆林市榆神工业区榆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陕西省榆林市神府经济开发区锦界工业园区管委会六楼太阳能发电综合办公室	陕西省榆林市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镇赉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吉林省镇赉县发展改革局四楼	吉林省镇赉县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镇赉力诺阳光农牧业有限公司	吉林省镇赉县发展改革局四楼	吉林省镇赉县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周口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郸城县郸准路 1 号	河南省周口市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驻马店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上蔡县重阳办事处蔡都大道与开龚路交叉口	河南省驻马店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安阳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河南省安阳市北关区红旗路与人民大道交叉口金家广场商业楼 A520	河南省安阳市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北票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辽宁省朝阳市北票市城关管理区蓬莱社区 16#03021	辽宁省朝阳市北票市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大冶力诺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大冶市金茂大厦 B 座 806 室	湖北省黄石市大冶市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吉木萨尔县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新疆昌吉州吉木萨尔县六区文明西路聚福苑综合楼 1 幢 3 段 3 号	新疆昌吉州吉木萨尔县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吉木萨尔县力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昌吉州吉木萨尔县六区文明西路聚福苑综合楼 1 幢 3 段 3 号	新疆昌吉州吉木萨尔县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林州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林州市龙山东路 34 号	河南省林州市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日喀则市鲁源光伏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西藏自治区日喀则市桑珠孜区	西藏日喀则市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兰坪旭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省怒江傈僳族自治州兰坪白族普米族自治县城区金江路兰缘小区 2 幢 1-602	云南省怒江傈僳族自治州兰坪白族普米族自治县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涟水力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淮安市涟水县梁岔镇工业集中区	江苏省淮安市涟水县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55.00		投资设立
兰坪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云南省怒江傈僳族自治州兰坪白族普米族自治县城区金江路兰缘小区 2 幢 1-602	云南省怒江傈僳族自治州兰坪白族普米族自治县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铜川市耀州区耀诺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陕西省铜川市耀州区文营西路里仁巷 19 号	陕西省铜川市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吉木萨尔县力诺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新疆昌吉州吉木萨尔县六区文明西路聚福苑综合楼 1 幢 3 段 2 号	新疆昌吉州吉木萨尔县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	100.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司			运营管理			
喀什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新疆喀什地区喀什经济开发区深喀大道总部经济区远方财富中心20层03-2号	新疆喀什地区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江苏有限公司	淮安市淮阴区承德北路528号	江苏省淮安市淮阴区	太阳能光伏电站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100.00		投资设立

二、报告期内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7,443,919.28	74,181,950.35	119,329,396.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00,000.00	790,077.76
应收账款	489,693,508.81	241,090,883.00	260,948,068.41
预付款项	62,893,693.29	17,333,739.02	38,597,039.02
应收利息		150,097.22	705,722.2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5,818,630.22	202,282,432.21	396,965,920.08
存货	522,459,364.58	435,131,030.53	401,999,486.7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7,322,704.12	121,238,774.95	76,967,851.69
流动资产合计	1,535,631,820.30	1,092,708,907.28	1,296,303,562.5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53,280,398.00	56,440,980.00	57,419,511.12
长期股权投资	18,692,991.84	9,934,988.85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94,659,880.91	738,149,452.54	544,092,465.49
在建工程	17,570,539.10	24,499,680.94	3,530,143.06
工程物资	6,324,454.84	4,082,364.38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4,242,459.56	15,018,311.72	14,580,578.5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733,333.15	20,572,198.51	13,246,070.0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743,269.25	4,838,557.94	6,226,417.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7,800.00	21,870.00	40,26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8,815,126.65	873,558,404.88	679,355,185.73
资产总计	2,174,446,946.95	1,966,267,312.16	1,975,658,748.32

(二)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0	110,000,000.00	7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0,012,064.00	50,000,000.00	140,000,000.00
应付账款	606,176,228.45	637,875,232.46	529,824,850.64
预收款项	196,350,433.27	64,039,919.24	17,181,884.51
应付职工薪酬	23,517,400.17	21,231,905.98	17,808,340.39
应交税费	3,112,374.24	5,304,968.50	7,045,671.77
应付利息	407,351.29	725,307.01	645,173.91
应付股利	4,161,690.00		
其他应付款	86,171,566.44	76,553,781.11	200,170,751.3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9,421,435.60	90,466,493.59	36,453,212.5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359,330,543.46	1,056,197,607.89	1,019,129,885.09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300,979,999.32	337,599,999.32	491,777,008.3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83,547,008.55	313,993,160.85	192,983,861.6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2,710,380.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4,527,007.87	651,593,160.17	737,471,249.99
负债合计	1,743,857,551.33	1,707,790,768.06	1,756,601,135.08
所有者权益：	-	-	-
实收资本	42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0,913,997.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63,294.81	751,970.80
未分配利润	-67,029,827.32	-43,238,582.84	-81,881,730.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13,884,170.38	258,124,711.97	218,870,240.35
少数股东权益	16,705,225.24	351,832.13	187,372.89
所有者权益合计	430,589,395.62	258,476,544.10	219,057,613.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74,446,946.95	1,966,267,312.16	1,975,658,748.32

(三)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5,236,035.75	63,515,468.20	100,776,875.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90,077.76
应收账款	356,981,119.13	201,164,134.59	271,651,586.58
预付款项	16,338,105.90	3,486,562.49	4,674,493.73
应收利息		150,097.22	705,722.2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69,844,912.54	481,353,186.58	538,658,764.66
存货	40,224,902.95	30,179,776.14	4,330,183.7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455,990.00	21,643,313.04	7,833,982.88
流动资产合计	1,066,081,066.27	801,492,538.26	929,421,686.79
非流动资产：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53,280,398.00	56,440,980.00	57,419,511.12
长期股权投资	265,006,269.48	283,574,332.85	185,539,344.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7,173,781.83	86,426,483.64	141,167,514.31
在建工程		13,132,687.55	865,508.1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297,875.20	5,837,977.25	4,224,625.84
开发支出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291,102.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81,560.65	4,449,539.77	6,216,006.91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26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0,530,987.41	449,862,001.06	435,692,510.35
资产总计	1,496,612,053.68	1,251,354,539.32	1,365,114,197.14

(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续)

单位：元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0,000,000.00	7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5,000,000.00	50,000,000.00	140,000,000.00
应付账款	239,642,179.84	166,959,279.38	289,042,362.42
预收款项	44,849,373.27	38,389,687.24	8,704,814.52
应付职工薪酬	22,156,899.03	19,563,347.79	16,415,069.00
应交税费	666,887.36	3,497,168.19	5,600,414.90
应付利息	322,991.67	563,543.75	549,535.55
应付股利	4,161,690.00		
其他应付款	152,415,211.70	193,432,071.27	110,561,213.4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871,435.60	67,316,493.59	19,603,212.5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75,086,668.47	649,721,591.21	660,476,622.41
非流动负债：	-	-	-
长期借款	220,000,000.00	234,000,000.00	25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45,000,000.00	54,000,000.00	94,407,486.73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2,710,380.0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5,000,000.00	288,000,000.00	397,117,866.74
负债合计	1,040,086,668.47	937,721,591.21	1,057,594,489.15
所有者权益：	-	-	-
实收资本	42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0,913,997.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63,294.81	751,970.80
未分配利润	-24,388,612.49	12,269,653.30	6,767,737.16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6,525,385.21	313,632,948.11	307,519,707.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96,612,053.68	1,251,354,539.32	1,365,114,197.14

(五)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收入	913,415,876.47	775,086,110.42	469,298,125.65
减：营业成本	700,460,154.59	569,493,923.93	347,502,439.51
税金及附加	2,099,610.42	4,442,530.73	1,582,735.62
销售费用	22,177,661.54	28,983,312.45	23,120,362.78
管理费用	52,418,393.17	53,265,743.78	53,001,576.38
财务费用	24,610,823.73	59,880,901.79	29,982,045.54
资产减值损失	42,257,920.37	11,513,613.40	14,988,515.31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2,141,477.88	2,011,518.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58,002.99	-8,065,011.15	
其他收益	259,240.4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1,792,030.96	49,517,603.26	-879,549.49
加：营业外收入	2,700,556.35	9,258,629.44	53,411,357.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26,890.95	134,685.05	276,404.48
减：营业外支出	1,004,104.09	4,241,907.51	1,017,821.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067.61	804,780.83	21,064.5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3,488,483.22	54,534,325.19	51,513,986.62
减：所得税费用	12,601,431.70	15,115,394.33	26,109,863.7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0,887,051.52	39,418,930.86	25,404,122.85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044,991.70	39,254,471.62	25,467,722.24
少数股东损益	-157,940.18	164,459.24	-63,599.3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其他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六、综合收益总额	60,887,051.52	39,418,930.86	25,404,122.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1,044,991.70	39,254,471.62	25,467,722.2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7,940.18	164,459.24	-63,599.39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3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8	0.13	0.08

（六）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营业收入	573,304,557.37	137,690,724.37	441,978,709.23
减：营业成本	428,188,076.01	88,772,831.84	328,685,381.99
税金及附加	587,942.26	2,005,852.59	1,046,364.43
销售费用	21,879,103.58	28,319,065.44	22,836,567.49
管理费用	35,901,170.49	33,294,241.77	35,827,956.66
财务费用	10,511,756.48	29,877,230.81	9,170,886.12
资产减值损失	34,037,842.60	9,944,547.93	11,560,547.5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12,675,434.75	51,756,918.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424,436.63	-8,065,011.15	
其他收益			
二、营业利润	54,874,100.70	-2,766,127.49	32,851,005.03
加：营业外收入	2,700,556.35	19,851,561.36	52,911,357.6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26,890.95	134,685.05	276,404.48
减：营业外支出	409,801.11	2,378,754.46	13,069,498.4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067.61	498,790.19	12,111,494.06
三、利润总额	57,164,855.94	14,706,679.41	72,692,864.20
减：所得税费用	9,255,718.84	8,593,439.29	24,549,538.40
四、净利润	47,909,137.10	6,113,240.12	48,143,325.8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其他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7,909,137.10	6,113,240.12	48,143,325.80

(七)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7,883,470.38	427,782,848.06	382,558,815.6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9,240.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94,637.69	37,106,495.28	55,214,517.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4,937,348.50	464,889,343.34	437,773,333.5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2,954,949.58	789,590,162.37	395,965,755.1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140,156.29	39,658,404.99	34,251,549.7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268,277.33	55,706,384.24	11,289,198.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74,841.35	33,081,018.09	46,925,569.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8,938,224.55	918,035,969.69	488,432,073.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000,876.05	-453,146,626.35	-50,658,739.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13,015,594.84	8,578,856.39	22,550,546.03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8,329,135.09	2,830,937.3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153,987.59	600,350,899.38	761,990,091.2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0,498,717.52	611,760,693.10	784,540,637.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168,574.83	109,296,374.05	18,952,007.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700,000.00	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840,694.99	40,26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9,108,385.14	427,044,720.91	899,486,957.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976,959.97	546,231,789.95	958,698,964.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521,757.55	65,528,903.15	-174,158,327.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36,242,5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423,622,991.00	287,627,008.3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4,922,082.42	1,195,345,828.04	817,857,617.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1,164,582.42	1,618,968,819.04	1,105,484,625.5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8,555,720.88	252,777,419.75	167,125,622.4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111,163.81	64,395,745.30	55,513,295.7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8,141,795.75	909,325,377.06	641,683,300.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8,808,680.44	1,226,498,542.11	864,322,218.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55,901.98	392,470,276.93	241,162,406.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76,783.48	4,852,553.73	16,345,339.3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181,950.35	19,329,396.62	2,984,057.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058,733.83	24,181,950.35	19,329,396.62

(八)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	-----------	--------	--------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7,495,543.66	178,239,636.94	349,680,923.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415,644.54	4,224,284.42	7,818,049.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5,911,188.20	182,463,921.36	357,498,972.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9,537,761.29	296,497,504.29	274,477,439.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892,566.55	27,308,395.69	23,587,610.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182,616.73	33,113,058.17	10,295,687.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07,534.17	78,305,321.83	54,687,947.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1,920,478.74	435,224,279.98	363,048,685.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990,709.46	-252,760,358.62	-5,549,712.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379,275.55	23,201,472.44	3,085,453.2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8,501,402.95	3,075,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7,766,937.07	600,002,089.86	670,932,030.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8,647,615.57	626,278,562.30	674,017,483.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66,953.90	14,585,272.20	5,798,194.16
投资支付的现金	6,700,000.00	80,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407,500.00		16,445,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470,588.56	407,174,686.31	680,964,881.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2,245,042.46	501,859,958.51	703,208,075.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402,573.11	124,418,603.79	-29,190,592.0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74,112,117.66	10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0,594,782.42	1,004,923,710.38	534,456,137.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0,594,782.42	1,379,035,828.04	638,456,137.2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7,040,661.15	238,270,103.15	142,411,468.2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937,276.33		15,942,578.68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0,664,322.33	999,685,377.06	447,477,300.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4,642,259.81	1,237,955,480.21	605,831,347.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047,477.39	141,080,347.83	32,624,789.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54,194.82	12,738,593.00	-2,115,514.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515,468.20	776,875.20	2,892,390.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61,273.38	13,515,468.20	776,875.20

(九) 2017年1-9月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1,363,294.81	-43,238,582.84	258,124,711.97	351,832.13	258,476,544.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0							1,363,294.81	-43,238,582.84	258,124,711.97	351,832.13	258,476,544.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0,000,000.00			60,913,997.70				-1,363,294.81	-23,791,244.48	155,759,458.41	16,353,393.11	172,112,851.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1,044,991.70	61,044,991.70	-157,940.18	60,887,051.5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20,000,000.00								-268,833.29	119,731,166.71	16,511,333.29	136,242,500.00

项目	2017年1-9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6,800,000.00	16,800,000.00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68,833.29	-268,833.29	-288,666.71	-557,500.00
（三）利润分配					4,983,300.00				7,229,774.96	-37,229,774.96	-25,016,700.00		-25,016,7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229,774.96	-7,229,774.96			
2. 对股东的分配					4,983,300.00					-30,000,000.00	-25,016,700.00		-25,016,700.00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55,930,697.70				-8,593,069.77	-47,337,627.93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593,069.78				-8,593,069.77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项目	2017年1-9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4.其他				47,337,627.92						-47,337,627.93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0,000,000.00			60,913,997.70						-67,029,827.32	413,884,170.38	16,705,225.24	430,589,395.62

(十) 2016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751,970.80	-81,881,730.45	218,870,240.35	187,372.89	219,057,613.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0							751,970.80	-81,881,730.45	218,870,240.35	187,372.89	219,057,613.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11,324.01	38,643,147.61	39,254,471.62	164,459.24	39,418,930.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254,471.62	39,254,471.62	164,459.24	39,418,930.86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项目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11,324.01	-611,324.01		
1. 提取盈余公积									611,324.01	-611,324.01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项目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1,363,294.81	-43,238,582.84	258,124,711.97	351,832.13	258,476,544.10

(十一) 2015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106,597,481.89	193,402,518.11	250,972.28	193,653,490.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0									-106,597,481.89	193,402,518.11	250,972.28	193,653,490.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51,970.80	24,715,751.44	25,467,722.24	25,467,722.24	-63,599.39	25,404,122.8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5,467,722.24	25,467,722.24	25,467,722.24	-63,599.39	25,404,122.85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项目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51,970.80	-751,970.80				
1.提取盈余公积								751,970.80	-751,970.80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项目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751,970.80	-81,881,730.45	218,870,240.35	187,372.89	219,057,613.24	

(十二) 2017年1-9月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1,363,294.81	12,269,653.30	313,632,948.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0							1,363,294.81	12,269,653.30	313,632,948.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0,000,000.00				60,913,997.70			-1,363,294.81	-36,658,265.79	142,892,437.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909,137.10	47,909,137.1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项目	2017年1-9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983,300.00				7,229,774.96	-37,229,774.96	-25,016,7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7,229,774.96	-7,229,774.96	
2.对股东的分配					4,983,300.00					-30,000,000.00	-25,016,700.00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 转					55,930,697.70				-8,593,069.77	-47,337,627.93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 股本)					8,593,069.77				-8,593,069.77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47,337,627.93					-47,337,627.93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项目	2017年1-9月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0,000,000.00				60,913,997.70					-24,388,612.49	456,525,385.21

(十三) 2016年度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751,970.80	6,767,737.19	307,519,707.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项目	2016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0							751,970.80	6,767,737.19	307,519,707.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11,324.01	5,501,916.11	6,113,240.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6,113,240.12	6,113,240.1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11,324.01	-611,324.01		
1. 提取盈余公积								611,324.01	-611,324.01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项目	2016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1,363,294.81	12,269,653.30	313,632,948.11	

(十四) 2015年度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40,623,617.81	259,376,382.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0,000,000.00									-40,623,617.81	259,376,382.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1,970.80	47,391,355.00	48,143,325.80	48,143,325.8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143,325.80	48,143,325.80	48,143,325.8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项目	201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751,970.80	-751,970.80	
1.提取盈余公积									751,970.80	-751,970.80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0								751,970.80	6,767,737.19	307,519,707.99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利润的影响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9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7 年 1-9 月、2016 年度、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二)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 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

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5.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6.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

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9.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确认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

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或者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4）金融资产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计提减值准备。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对于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判断其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成本的计算方法、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及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

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50%。
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连续12个月出现下跌。
成本的计算方法	取得时按支付对价(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	连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6个月的均作为持续下跌期间。

10.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100.00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价值测试，如有减值迹象，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除关联方组合及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之外，其余应收款项按账龄划分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按关联方划分组合
政府电价补贴组合	按光伏发电电价补贴划分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不计提坏账
政府电价补贴组合	应收光伏发电电价补贴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00	5.00
1至2年	10.00	10.00
2至3年	20.00	20.00
3至4年	50.00	50.00
4至5年	80.00	8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11.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电站、处于在建过程中的电站、在电站建造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及用于发放福利的物资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建电站、完工待售电站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出售的电站采用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其他存货在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电站开发产品相关的存货包括在建电站开发产品和已完工电站开发产品。电站开发产品的成本包括设备、工程劳务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13.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光伏电站、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30	5	3.17-4.75
光伏电站	20	5	4.75
电子设备	3-5	5	19-31.67
运输设备	3-5	5	19-31.67
其他设备	3-5	5	19-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

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4.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15.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

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16.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17.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8.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0.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1.收入

（1）光伏电站工程服务收入（EPC）

根据与客户的约定，按照客户的要求完成电站建设，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2）光伏电站转让收入（BT）

公司对待售的电站在建设完成实现并网发电，按照协议约定将电站移交给购买方，并由购买方接收后，确认收入。

（3）户用光伏电站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收入

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约定，本公司将光伏组件等单品运至客户指定地点，经客户接受后确认收入。

（4）光伏电站自持运营发电收入

公司自持的分布式光伏电站收入确认原则为：每月月底按抄表电量数额并经公司与用电客户双方确认及合同约定的电价确认电费收入；

本公司自持的地面光伏电站收入确认原则为：每月月底按当地供电局出具的电费结算单中的抄表电量数额及批复的电价确认电费收入。

（5）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企业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且公司能够收到补助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根据公司相关资产折旧政策在使用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1)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 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的，企业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应当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

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4.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三)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公司将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并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在该项目中反映；将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四、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及分析

(一) 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公司主要财务指标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九、最近两年一期挂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部分。

(二) 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 盈利能力分析

项目	2017 年 1-9 月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率 (%)	23.31	26.53	25.95
销售净利率 (%)	6.67	5.09	5.41
净资产收益率 (%)	18.57	16.46	12.35

（1）毛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分别为25.95%、26.53%和23.31%，2016年度毛利率较2015年度有所提升，原因为自持电站运营收入，提升了整体毛利率；2017年1-9月较2016年度有所下降，原因为2017年1-9月电站转让成本提高致使整体毛利降低所致。

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比较情况：

公司业务主要为光伏电站工程服务、光伏电站转让、户用光伏电站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光伏电站自持运营发电，同行业公司有江苏印加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印加股份”）、江苏爱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爱康科技”）、保利协鑫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利协鑫”）。

公司同行业公司2016年度、2015年度毛利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指标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印加股份（871376）	毛利率（%）	25.83	26.23
爱康科技（002610）	毛利率（%）	18.20	18.77
保利协鑫（03800.HK）	毛利率（%）	32.78	32.92
平均值	毛利率（%）	25.60	25.97
力诺电力	毛利率（%）	26.53	25.95

*注：平均值为算术平均数。

公司2016年度、2015年度毛利率分别为26.53%、25.95%，与行业可比公司两年度平均值分别为25.60%，25.97%相比基本持平，不存在显著差距。2016年略高于同行业水平平均值。随着未来公司优质客户的承接及优化成本控制，公司的毛利率将会更加优化。

（2）销售净利率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净利润率分别为5.41%、5.09%、6.67%，有一定的波动，原因为2016年度销售收入较2015年度增长65.16%；但净利润2016年度较2015年度增长55.17%。

同行业可比公司销售净利率比较情况：

公司名称	指标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印加股份 (871376)	净利率 (%)	11.29	9.67
爱康科技 (002610)	净利率 (%)	3.96	3.70
保利协鑫 (03800.HK)	净利率 (%)	12.15	11.86
平均值	净利率 (%)	9.13	8.41
力诺电力	净利率 (%)	5.09	5.41

公司2016年度、2015年度销售净利率为5.09%、5.41%，略低于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2017年公司1-9月经审定的净利率为6.67%，与前两年相比，略有增长，随着公司转型，从合作开发大型地面到转型到户用电站建设，公司不再承担高投入的资金压力，随着财务费用的下降，公司的销售净利率还有很大的上升空间，未来将会进一步优化提升。

(3) 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2.35%、16.46%、18.57%，净资产收益率整体有一定的提升，原因为2016年度到2017年1-9月公司转让了部分电站，收益较高；2017年1-9月EPC业务中部分项目毛利较高，其中沂南扶贫项目毛利率达到35%。

同行业可比公司净资产收益率比较情况：

公司名称	指标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印加股份 (871376)	净资产收益率 (%)	53.37	45.21
爱康科技 (002610)	净资产收益率 (%)	2.92	4.73
保利协鑫 (03800.HK)	净资产收益率 (%)	5.59	7.71
平均值	净资产收益率 (%)	20.63	19.22
力诺电力	净资产收益率 (%)	16.46	12.35

公司2016年度、2015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6.46%、12.35%，行业可比公司两年度平均值分别为20.63%、19.22%。从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指标来分析，公司盈利能力稳定，不存在大幅波动，且2017年度盈利能力财务指标有明显提升。同时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均高于同行业爱康股份、保利协鑫两倍以上，印加股份净资产收益率高的主要原因是注册资本相比较低，注册资本金额为5,577.00万元。

2.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9.50	74.94	77.47
流动比率（倍）	1.13	1.03	1.27
速动比率（倍）	0.63	0.49	0.76

（1）资产负债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为77.47%、74.94%、69.50%，资产负债率逐步降低，原因为公司业务模式调整，从电站投资逐步转向电站设计、建设，外部银行融资减少。同时，为了增强公司偿债能力，公司进行了增资12,000.00万元。

同行业可比公司资产负债率比较情况：

公司名称	指标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印加股份（871376）	资产负债率（%）	59.71	68.4
爱康科技（002610）	资产负债率（%）	65.01	79.49
保利协鑫（03800.HK）	资产负债率（%）	73.12	77.97
平均值	资产负债率（%）	65.95	75.29
力诺电力	资产负债率（%）	74.94	77.47

长期偿债能力而言，公司2016年度、2015年度资产负债率分别为74.94%、77.47%，同行业可比公司2016年度、2015年度资产负债率平均值分别65.95%、75.29%，公司资产负债率指标高于同行业挂牌公司。2017年1-9月公司经审定的资产负债率为69.50%，公司资产负债率高的原因主要是投资大型地面电站，需要大量占用大额资金，因此负债较高，随着公司转型，公司自持电站的减少，公司在逐渐优化资本机构，资产负债率会逐步下降。

（2）流动比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为1.27、1.03、1.13，流动比率略有降低，原因为2017年9月30日EPC业务占比较高，部分政府扶贫项目已验收，但还未结算完毕，形成应收账款较大，依据坏账计提政策，计提了较大的资产减值损失；2017年1-9月资产减值损失较2016年度增加3,074.43万元；流动负债中应付票据2017年9月30日较2016年12月31日增加25,001.21万元。

同行业可比公司流动比率比较情况：

公司名称	指标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印加股份（871376）	流动比率（倍）	1.34	1.19
爱康科技（002610）	流动比率（倍）	0.96	0.67
保利协鑫（03800.HK）	流动比率（倍）	0.79	0.81
平均值	流动比率（倍）	1.03	0.89
力诺电力	流动比率（倍）	1.03	1.27

（3）速动比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速动比率为 0.76、0.49、0.63，速动比率呈现波动趋势，原因为流动负债中应付票据 2017 年 9 月 30 日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 25,001.21 万元；存货 2017 年 9 月 30 日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增加 8,732.83 万元，主要为部分投资电站处于在建中、部分 EPC 业务还未竣工验收。

综上，由于公司所处行业为资金密集型行业，资产负债率较高；2017年1-9月EPC业务占比较高，应收账款较大，存在一定的偿债能力风险。公司正积极优化融资结构，提升股权融资比例，进一步降低资产负债率；同时加强应收账款和存货管理，提升营运能力水平。

同行业可比公司速动比率比较情况：

公司名称	指标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印加股份（871376）	速动比率（倍）	1.28	0.82
爱康科技（002610）	速动比率（倍）	0.88	0.64
保利协鑫（03800.HK）	速动比率（倍）	0.76	0.77
平均值	速动比率（倍）	0.97	0.74
力诺电力	速动比率（倍）	0.49	0.76

短期偿债能力而言，公司 2016 年度、2015 年度流动比率分别为 1.03、1.27，同行业可比公司 2016 年度、2015 年度流动比率平均值分别为 1.03、0.89，公司 2016 年度、2015 年度速动比率分别为 0.49、0.76，同行业可比挂牌公司同期速动比率平均值分别为 0.97、0.74，公司流动比率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基本持平，速动比例略低于同行业公司，主要原因为公司待售电站项目较多，导致存货余额较高。

综上所述，公司短期偿债能力与同行业公众公司相比差距较小，长期偿债能力有待进一步提高。从上述指标来看，公司的资产负债率逐年降低，随着未来内部资金管理水平和使用效率的提升，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将会全面优化。

公司速动比率过低，流动比率还可以，主要是存货金额较多，其中待售的电站及部分在建工程在存货体现。

3. 营运能力分析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22	2.79	1.49
存货周转率（次）	1.45	1.35	1.03

（1）应收账款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49、2.79、2.22，由于公司主营业务为EPC业务，项目建设期一般在3-6个月，部分项目为政府扶贫项目，竣工验收后需要进行结算或者审计，导致付款周期较长。

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比较情况：

公司名称	指标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印加股份（87137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3.40	2.80
爱康科技（00261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63	2.47
保利协鑫（03800.HK）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63	1.51
平均值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55	2.26
力诺电力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79	1.49

公司2015年应收账款周转率低于行业水平，主要是由于敦煌项目在2015年底5238万应收账款逐步在2016年回款，另主要投资BT项目，2015年收入指标较低，因此资产负债率低于同行业平均值，2016年随着BT项目出售，收入指标提高，应收账款周转率逐步优于同行业。

（2）存货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1.03、1.35、1.45，原因为公司报告期内存在已建成的电站未转让，另外部分EPC业务还未竣工验收，导致存货金额较大。

综上，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及存货周转天数较长，但由于公司客户大部分为政府、国有企业以及上市公司，运营风险可控；已建成的电站正在与转让方接洽，未竣工验收的项目也在积极办理竣工验收手续，预计营运能力会进一步增强。

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周转率分析：

公司名称	指标项目	2016年度	2015年度
印加股份（871376）	存货周转率（次）	12.84	8.06
爱康科技（002610）	存货周转率（次）	10.57	14.65
保利协鑫（03800.HK）	存货周转率（次）	12.74	7.83
平均值	存货周转率（次）	12.05	10.18
力诺电力	存货周转率（次）	1.35	1.03

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持有淮北、曲周、衢州、夏津等拟出售BT业务，出售之前在存货科目核算，2017年以上电站出售后存货周转率会得到改善。

4.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000,876.05	-453,146,626.35	-50,658,739.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521,757.55	65,528,903.15	-174,158,327.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55,901.98	392,470,276.93	241,162,406.9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76,783.48	4,852,553.73	16,345,339.36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存在较大波动，这与公司的业务模式相关，符合公司各阶段的实际业务特点，具有合理性。

2015年度、2016年度，公司主要从事光伏电站工程服务及光伏电站（建成后）转让业务，其中工程款主要在建设完工并网后支付；电站转让款在项目公司股权变更后支付，需要垫付大额资金，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

随着公司光伏电站项目陆续建设完成实现并网及出售电站，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在2017年1-9月有所改善。

其中：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匹配性分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0,887,051.52	39,418,930.86	25,404,122.85
加：资产减值准备	42,257,920.37	11,513,613.40	14,988,515.3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7,042,072.91	39,843,311.06	30,775,645.40
无形资产摊销	834,104.59	1,017,443.83	772,084.7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892,517.24	3,598,007.91	2,480,344.0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1,823.34	670,095.78	-255,339.9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4,873,149.11	61,509,784.08	33,745,467.5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41,477.88	-2,011,518.92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04,711.31	1,387,859.60	24,905,204.4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814,854.05	-33,131,543.74	-133,078,206.4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4,565,451.14	-147,990,432.54	403,079,038.0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59,760,625.93	-428,972,177.67	-453,475,615.8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000,876.05	-453,146,626.35	-50,658,739.8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058,733.83	24,181,950.35	19,329,396.6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181,950.35	19,329,396.62	2,984,057.2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76,783.48	4,852,553.73	16,345,339.36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现金净流入不相匹配，主要原因在于公司部分客户为政府单位，结算周期及账期较长；部分电站转让款账期较长，预计账期到期后会有较大改善。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净额分别为-174,158,327.69元、65,528,903.15元和74,521,757.55元；报告期内波动较大，波动较大的主要原因系2015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系关联方资金占用较多，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多所致，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关联方占用资金全部归还，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正数。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筹资活动现金净流量分别为241,162,406.92元、392,470,276.93和12,355,901.98元。2015年度、2016年度，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大，主要系公司规模扩张借入的银行借款较多所致。2017年1-9月，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2015年度、2016年度减少较多，主要是巴彦卓尔电站转让归还贷款以及其他银行贷款归还。

(4) 现金流量项目分析

1) 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794,637.69	37,106,495.28	55,214,517.91
其中：利息收入	2,144,517.00	2,672,094.79	4,430,506.82
政府补助	2,530,100.00	1,500,000.00	1,606,928.39
收到的往来款及其他	42,120,020.69	32,934,400.49	49,177,082.7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574,841.35	33,081,018.09	46,925,569.69
其中：销售费用中的付现部分	8,764,850.32	11,355,701.93	10,908,055.31
管理费用中的付现部分	17,523,109.52	15,785,238.73	23,448,779.04
支付的往来款项及其他	1,286,881.51	5,940,077.43	12,568,735.34

2) 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153,987.59	600,350,899.38	761,990,091.21
其中：收到的与资产有关的政府补助			1,048,784.57
收到的往来款及其他	252,073,776.82	584,945,070.82	737,015,716.98
利息收入	7,080,210.77	15,405,828.56	23,925,589.6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9,108,385.14	427,044,720.91	899,486,957.55
其中：支付的往来款项及其他	219,108,385.14	427,044,720.91	899,486,957.55

3) 收到或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54,922,082.42	1,195,345,828.04	817,857,617.27
其中：收到的往来及其他	540,145,282.42	1,051,233,710.38	705,857,617.31
票据贴现	114,776,800.00	144,112,117.66	111,999,999.9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8,141,795.75	909,325,377.06	641,683,300.40
其中：支付的往来及其他	508,141,795.75	869,325,377.06	561,683,300.40
票据保证金	20,000,000.00	40,000,000.00	80,000,000.00

五、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收入确认方法及营业收入、毛利率的构成情况

1. 各类收入具体确认方法

(1) 光伏电站工程服务收入（EPC）

根据与客户的约定，按照客户的要求完成电站建设，客户验收合格后确认收入。

(2) 光伏电站转让收入（BT）

公司对待售的电站在建设完成实现并网发电，按照协议约定将电站移交给购买方，并由购买方接收后，确认收入。

(3) 户用光伏电站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收入

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约定，本公司将光伏组件等单品运至客户指定地点，经客户接受后确认收入。

(4) 光伏电站自持运营发电收入

公司自持的分布式光伏电站收入确认原则为：每月月底按抄表电量数额并经公司与用电客户双方确认及合同约定的电价确认电费收入；

本公司自持的地面光伏电站收入确认原则为：每月月底按当地供电局出具的电费结算单中的抄表电量数额及批复的电价确认电费收入。

2. 报告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1) 报告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913,415,876.47	775,086,110.42	469,298,125.65
营业收入合计	913,415,876.47	775,086,110.42	469,298,125.65
主营业务成本	700,460,154.59	569,493,923.93	347,502,439.51
营业成本合计	700,460,154.59	569,493,923.93	347,502,439.51

报告期各期，公司无其他业务收入，主营业务突出。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分产品列示

1) 报告期各期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情况

2017年1-9月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额(元)	毛利率(%)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电站工程服务收入	556,112,694.30	60.89	396,756,134.01	56.64	159,356,560.29	28.66
电站转让收入	269,750,177.62	29.53	241,041,950.94	34.42	28,708,226.68	10.64
电站自持运营收入	54,302,081.37	5.94	38,114,605.47	5.44	16,187,475.90	29.81
户用电站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收入	33,250,923.18	3.64	24,547,464.17	3.50	8,703,459.01	26.18
合计	913,415,876.47	100.00	700,460,154.59	100.00	212,955,721.88	23.31
2016年度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额（元）	毛利率（%）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电站工程服务收入	94,690,815.60	12.22	73,164,084.44	12.85	21,526,731.16	22.73
电站转让收入	555,473,816.06	71.67	428,914,460.12	75.31	126,559,355.94	22.78
电站自持运营收入	111,726,262.15	14.41	57,221,460.52	10.05	54,504,801.63	48.78
户用电站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收入	13,195,216.61	1.70	10,193,918.85	1.79	3,001,297.76	22.75
合计	775,086,110.42	100.00	569,493,923.93	100.00	205,592,186.49	26.53
2015 年度						
项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额（元）	毛利率（%）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电站工程服务收入	418,067,660.79	89.08	306,950,881.51	88.33	111,116,779.28	26.58
电站转让收入						
电站自持运营收入	47,202,305.59	10.06	37,095,045.35	10.67	10,107,260.24	21.41
户用电站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收入	4,028,159.27	0.86	3,456,512.65	0.99	571,646.62	14.19
合计	469,298,125.65	100.00	347,502,439.51	100.00	121,795,686.14	25.95

①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分析

从收入结构分析，电站工程服务、电站转让、电站自持运营收入是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收入来源，各期收入金额分别为 465,269,966.38 元、761,890,893.81 元和 880,164,953.29 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14%、98.30%和 96.36%。报告期内，公司一直从事电站工程服务、电站转让、电站自持运营业务。

②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分析

2016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75,086,110.42 元，较 2015 年度增加 305,787,984.77 元，增加的主要原因系 2016 年度电站转让收入大幅增加所致。2016 年度，公司出售电站的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标的公司	电站名称	收入类型
1	山东恒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沂南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沂南 40MW 光伏发电项目	电站转让
2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	夏津力诺太阳能电	夏津一期 9.9MW	电站转让

	公司	力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	
3	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东营三力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东营一期 20MW 项目	电站转让
4	浙江省水利水电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衢州力诺天昱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衢州 20MW 项目	电站转让

2017 年 1-9 月，公司实现收入 913,415,876.47 元，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增加的主要原因系重大电站工程项目完工验收确认收入所致。2017 年 1-9 月，公司电站工程服务收入、电站转让的主要明细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标的公司	项目名称	收入类型
1	山东阳都佳诺新能源有限公司		沂南县光伏扶贫二期 30MW EPC 项目	电站工程服务
2	晶科电力有限公司	曲周县鲁昇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曲周	电站转让
3	晶科电力有限公司	长丰县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长丰	电站转让
4	沂南富农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沂南县 5000 户集中并网光伏扶贫项目	电站工程服务
5	兴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沂南中草药种植一体化三期 9MW 光伏电站项目	电站工程服务
6	费县益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费县益民光伏并网发电扶贫项目 12.59MW。	电站工程服务
7	单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李桥 5 兆瓦光伏扶贫项目（浮岗）电站项目、李桥 5 兆瓦光伏扶贫（郭村）电站项目	电站工程服务
8	汤原县富农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汤原县 6.9MW 光伏电站项目	电站工程服务
9	桦南县广众投资有限公司		桦南县 3.75MW 光伏扶贫村级电站建设项目	电站工程服务
10	通渭县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通渭三期村级电站项目（3.205MW）	电站工程服务
11	滨州市沾化区利国乡人民政府		滨州沾化二期光伏扶贫 2.2126MW 项目	电站工程服务

③主营业务成本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为建造成本。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347,502,439.51元、569,493,923.93元和700,460,154.59元。建造成本主要包括光伏组件、分包劳务费等。

A. 电站工程服务成本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	2015年
组件及电气设备等主要材料	322,798,901.11	60,261,141.24	249,905,980.22
分包劳务费	51,652,581.02	9,369,789.92	37,680,842.17
职工薪酬	1,577,676.78	2,586,437.66	1,640,937.98
其他	20,726,975.10	946,715.62	17,723,121.14
合计	396,756,134.01	73,164,084.44	306,950,881.51

其他项目的具体内容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	2015年
设计	7,706,415.24	141,161.62	6,949,248.46
地勘、环评、土地租金等	11,377,102.50	226,446.77	9,555,216.62
差旅等费用	1,643,457.36	579,107.23	1,218,656.06
合计	20,726,975.10	946,715.62	17,723,121.14

B. 电站转让成本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组件及电气设备等主要材料	209,625,978.43	373,565,790.22	0.00
施工费	31,415,972.51	55,348,669.90	0.00
合计	241,041,950.94	428,914,460.12	0.00

C. 电站自持运营成本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折旧	21,527,742.51	29,896,104.94	27,098,250.47
职工薪酬	2,511,941.37	3,591,597.91	2,217,457.88
运营费用	14,074,921.59	23,733,757.67	7,779,337.00
合计	38,114,605.47	57,221,460.52	37,095,045.35

运营费用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材料消耗	2,955,733.53	4,984,089.11	1,633,660.77
服务采购	2,814,984.32	4,746,751.53	1,555,867.40
无形资产摊销	1,125,993.73	1,898,700.61	622,346.96
土地使用税	2,111,238.24	3,560,063.65	1,166,900.55
财产保险费	140,749.22	237,337.58	77,793.37
差旅费	211,123.82	356,006.37	116,690.06
业务招待费	168,899.06	284,805.09	93,352.04
升压站分摊	1,407,492.16	2,373,375.77	777,933.70
其他	3,138,707.51	5,292,627.96	1,734,792.15
合计	14,074,921.59	23,733,757.67	7,779,337.00

D.户用电站成本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	2015年
光伏组件	19,719,369.30	8,107,858.93	2,805,285.63
逆变器	2,564,804.44	1,145,264.62	380,717.34
其他材料	2,263,290.43	940,795.30	270,509.68
合计	24,547,464.17	10,193,918.85	3,456,512.65

④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毛利率分别为 25.95%、26.53%和 23.31%，整体毛利率波动较小。针对不同类型产品/服务毛利率分析如下：

A.电站工程服务收入

2015年度、2016年度和2017年1-9月，电站工程服务收入毛利率分别为26.58%、22.73%、28.66%，变动-3.84%、5.92%，变动的主要原因2015年敦煌项目收入占比87.00%，毛利率26.00%以上；2016年工程服务收入占比12.10%，业务通过招投标获取，政府项目居多，毛利率较低；2017年沂南1期、2期收入占比46.00%，毛利率35.00%以上，另有通渭、大冶等部分项目公司通过竞争性谈判获取，毛利率较高。

B. 电站转让收入

2016年度和2017年1-9月，电站转让收入毛利率分别为22.78%、10.64%，变动-12.14%，变动的主要原因系2016年转让沂南项目，收入占比55%，毛利率25%以上；东营项目收入占比12.6%，毛利率30%以上。2017年转让的长丰、曲周项目，电站为总承包方全部垫资建设，建设成本每瓦7元以上，较2016年每瓦成本高22.8%，因此毛利率较低。

C. 电站自持运营收入

2015年度、2016年度和2017年1-9月，电站自持运营收入毛利率分别为21.41%、48.78%、29.81%，变动27.37%、-18.97%，变动的主要原因系公司自持的部分电站受限电因素影响发电量，导致收益率较低；2016年发电收益较高主要为2016年6月收购20MW工商业分布式电站，发电收益率61%以上；2017年公司对受限电影响的部分电站采取直供电模式，提升了售电量，收益率较2015年有8.4%的提高。

D. 户用电站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收入

2015年、2016年和2017年1-9月，户用电站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收入毛利率分别为14.19%、22.75%、26.18%，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变动的主要原因系公司2015年开始逐步进入户用光伏市场，市场开发初期，为了扩大规模，提升市场影响力，销售价格给予客户优惠后价格较低，毛利率较低；2016年开始，公司通过提供标准化的产品、规模化的采购不断降低产品成本。同时通过提升品牌影响力，增加售后服务等向客户提供附加值较高产品，毛利率逐步提升。

(二)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2016年较上年增长率(%)	
营业收入	913,415,876.47	775,086,110.42	65.16	469,298,125.65
销售费用	22,177,661.54	28,983,312.45	25.36	23,120,362.78
管理费用	52,418,393.17	53,265,743.78	0.50	53,001,576.38
财务费用	24,610,823.73	59,880,901.79	99.72	29,982,045.54
销售费用占收入比重(%)	2.43	3.74	-	4.93
管理费用占收入比重(%)	5.74	6.87	-	11.29
财务费用占收入比重(%)	2.69	7.73	-	6.39
期间费用占收入比重(%)	10.86	18.34	-	22.61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率快速降低的原因主要是2016年度、2017年1-9月，公司通过出售电站以及EPC业务，收入大幅增加；优化公司内部组织架构，整合各种资源，控制人员费用，提升人均劳效，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增幅较低。

1.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职工薪酬	13,198,369.60	16,828,776.86	12,025,437.44
办公费	456,206.47	680,595.71	919,589.46
差旅费	2,944,607.31	4,112,355.90	3,141,335.84
招待费	2,010,248.47	2,360,178.72	2,678,080.66
广告费	879,694.02	1,358,044.21	775,021.87
运费	163,850.81	139,426.38	2,718.61
咨询服务费	817,137.46	1,142,240.56	612,187.08
租赁费	257,107.86	219,948.20	326,131.87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折旧费	214,441.62	178,143.36	186,870.03
车辆费用	656,667.52	746,213.15	626,453.42
其他	579,330.40	1,217,389.40	1,826,536.50
合计	22,177,661.54	28,983,312.45	23,120,362.78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人员职工薪酬、差旅费、咨询服务费等项目。

2016年度，公司销售费用较2015年度增加5,862,949.67元，增幅比例为25.36%，主要原因系：（1）公司为了拓展户用电站销售，销售人员增加及提高销售人员待遇，职工薪酬较2015年度增加4,803,339.42元；（2）为开展淮北力诺、长丰力诺等项目发生的测绘、评估等费用，咨询服务费较2015年度增加530,053.48元所致。

2.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职工薪酬	15,270,823.09	15,508,517.61	15,425,485.00
办公费	1,242,150.68	1,012,260.15	979,879.04
差旅费	1,744,493.77	1,826,714.29	2,314,678.11
税金		480,862.87	250,174.34
折旧摊销费	7,174,405.27	10,380,440.07	3,880,255.52
中介服务费	1,906,160.29	655,000.00	2,020,943.38
技术咨询服务费	3,560,275.95	2,760,440.66	2,605,738.09
研发费用	7,259,427.77	11,141,415.14	16,946,933.72
车辆费用	922,966.19	872,928.82	601,252.06
招待费	790,341.89	2,073,722.36	1,808,570.96
水电费	319,197.01	166,673.46	76,050.29
租赁费	2,216,380.65	2,829,433.39	2,784,512.42
维修费	1,292,983.77	1,311,907.35	1,344,283.59
诉讼费	50,227.24	55,351.45	648,562.81
其他	3,685,259.60	2,190,076.16	1,314,257.05
股权激励	4,983,300.00		
合计	52,418,393.17	53,265,743.78	53,001,576.38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人员薪酬、研发费用、折旧摊销费、中介机构服务等。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变动较小。

(1) 2016年度，研发费用较2015年度减少5,805,518.58万元，主要系公司减少研发投入，减少支出所致。

(2) 2016年度，折旧摊销费较2015年度增加6,500,184.55万元，主要系上海泉旭购买固定资产以及其他自持电站建成计提折旧增加所致。

(3) 报告期内，中介机构服务费较大，主要系由于公司为进行资本市场运作及招聘人才而聘用的律师、会计师等发生的中介机构费用。

3.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利息支出	32,654,350.88	76,915,612.64	58,560,405.20
减：利息收入	9,224,727.77	18,077,652.41	29,061,818.70
减：汇兑收益		270.94	
手续费支出	1,181,200.62	1,043,212.50	483,459.04
合计	24,610,823.73	59,880,901.79	29,982,045.54

2016年度，公司财务费用较2015年度增加29,898,856.25元，主要系：(1) 公司借款增加短期借款、抵押借款（详见本节/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长期应付款）等，增加利息支出18,355,207.44元；(2) 关联方减少借用资金，利息收入减少等所致。

(三) 其他利润表项目变动分析

1. 税金及附加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营业税		1,232,693.38	931,224.9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8,351.10	807,963.93	330,828.31
教育费附加	168,260.86	387,125.21	146,730.8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01,804.29	288,855.39	112,433.86

水利基金	72,595.77	137,549.86	61,517.69
房产税	2,520.00	10,574.40	
车船税	8,520.00	17,800.00	
印花税	116,314.90	75,949.33	
土地使用税	1,361,243.50	1,484,019.23	
合计	2,099,610.42	4,442,530.73	1,582,735.62

报告期内，公司城建税、教育附加费随应交增值税和营业税的波动而变化。

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坏账损失	42,257,920.37	11,513,613.40	11,570,632.28
存货跌价损失			3,417,883.03
合计	42,257,920.37	11,513,613.40	14,988,515.31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减值损失主要来自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2017年1-9月资产减值损失大幅增加，主要系公司出售电站、工程服务增多，应收款项增加所致。

3.投资收益

单位：元

类别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96,587.05	1,284,332.24	-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455,109.17	727,186.68	-
合计	2,141,477.88	2,011,518.92	-

(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公司报告期内成立山东恒科、临沂城投合资公司，根据持股比例由于具有重大影响，计算的投资收益。

(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公司报告期内处置了部分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4.其他收益

单位：元

类别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增值税税收返还	259,240.43	-	-
合计	259,240.43	-	-

根据财政部2017年5月发布的《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文件的相关规定，从2017年1月1日起，公司将收到的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收优惠计入“其他收益”科目。

5. 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其按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26,890.95	126,890.95	134,685.05	134,685.05	276,404.48	276,404.4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26,890.95	126,890.95	134,685.05	134,685.05	276,404.48	276,404.48
政府补助	2,530,100.00	2,530,100.00	8,262,302.40	8,262,302.40	36,338,404.56	36,338,404.56
其他	43,565.40	43,565.40	861,641.99	861,641.99	16,796,548.59	16,796,548.59
合计	2,700,556.35	2,700,556.35	9,258,629.44	9,258,629.44	53,411,357.63	53,411,357.63

注：营业外收入其他主要系公司于2013年8月15日将子公司青海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所持电站及其全部股份出售给江苏旷达电力投资有限公司，合同约定除处置价款外，当青海电站（2013年-2018年）发电量超过一定数量时，超过部分公司拥有分享收益的权利。2015年度青海电站发电超过约定数量，公司获得分成收益15,189,620.20元。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	-----------	--------	--------

	发生额	与资产 相关/与 收益相 关	发生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 益相关	发生额	与资产 相关/与 收益相 关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530,100.00	与收益 相关	1,500,000.00	与收益相 关	2,3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其中：工业企业发展激励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10MWP 太阳能光伏并网电项目	2,0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1,8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2016 年度工业提质增效升级专项资金			1,500,000.00	与收益相 关		
日喀则市光伏农业和太阳能供暖示范	500,000.00	与收益 相关				
历城区促贸会 2016 年度济南开放型经济发展引导资金	30,100.00	与收益 相关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本期摊销			6,762,302.40	与资产相 关	34,038,404.56	与资产 相关
其中：邹城市光伏发电金太阳示范工程			6,762,302.40	与资产相 关	34,038,404.56	与资产 相关
合计	2,530,100.00		8,262,302.40		36,338,404.56	

注：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如下：

(1) 根据（鲁科字【2016】176 号、鲁财教指【2016】140 号）文件收到《山东省 2016 年重点研发计划（第三批济南部分）》的关于日喀则市光伏农业和太阳能供暖示范项目资金 500,000.00 元；

(2) 根据济南市物价局文件济价格字[2012]15 号及鲁价格发【2012】19 号文件，收到政府补贴 2,000,000.00 元；

(3) 根据（济政发【2015】15 号）精神和《济南市开放型经济发展引导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济财企（2015）18 号）的有关要求及 2016 年财政预算安排，收到历城区促贸会 2016 年度济南开放型经济发展引导资金 30,100.00 元；

(4) 2015 年度及 2016 年度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系“山东邹城市光伏发电金太阳示范工程”项目获取的政府补助分期递延。

6. 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其按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067.61	5,067.61	804,780.83	804,780.83	21,064.55	21,064.5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067.61	5,067.61	804,780.83	804,780.83	21,064.55	21,064.55
对外捐赠	1,582.00	1,582.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滞纳金及罚款	520,303.77	520,303.77	3,315,912.00	3,315,912.00	463,209.24	463,209.24
其他	477,150.71	477,150.71	71,214.68	71,214.68	483,547.73	483,547.73
合计	1,004,104.09	1,004,104.09	4,241,907.51	4,241,907.51	1,017,821.52	1,017,821.52

（四）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1,823.34	-670,095.78	255,339.9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530,100.00	8,262,302.40	36,338,404.5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但经过国家有关部门批准设立的有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除外！	7,080,210.77	15,405,828.56	23,925,589.6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

项目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55,471.08	-2,525,484.69	15,799,791.6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所得税影响额	-1,381,793.28	-3,035,068.63	-11,423,437.32
合计	7,135,629.32	17,437,481.86	64,895,888.45

报告期内，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项目详见“本节/五、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三）其他利润表项目变动分析”。

（五）主要税项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6%、11%、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1%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见下表

公司及其子公司增值税适用的四档税率：3%、6%、11%、17%

3%税率：适用于我公司施工项目属于老项目（营改增前在2016.4.30已签订合同或颁发施工许可证）、清包工、甲供材的项目可以选择简易计税法，增值税税率3%。

6%税率:适用于公司提供电站建设中的设计服务

11%税率：适用于营改增之后EPC项目整体施工部分

17%税率：适用于EPC电站建设中材料部分单独开票部分、售电业务

以上四档增值税税率都存在的公司是母公司及承揽EPC电站建设的设计咨询公司。其余项目公司适用的税率主要售电等产生的是17%的增值税税率。

公司及子公司企业所得税具体明细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山东力诺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5%
西藏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0%
鄯善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三免三减半
泉旭（上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其中华荣电站获得三免三减半）
济源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5%
成武力诺阳光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单县鑫诺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5%
海东市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25%
淮北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三免三减半
黄石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5%
嘉峪关力诺太阳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兴农绿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25%
泗水泉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5%
微山恒升阳光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武安市景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5%
武安市鲁昇太阳能开发有限公司	25%
榆林市榆神工业区榆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25%
镇赉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25%
镇赉力诺阳光农牧业有限公司	25%
周口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5%
驻马店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5%
安阳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5%
北票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25%
大冶力诺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5%
吉木萨尔县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25%
吉木萨尔县力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林州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5%
日喀则市鲁源光伏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5%
兰坪旭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涟水力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兰坪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5%
曲靖力诺新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5%
铜川市耀州区耀诺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25%
吉木萨尔县力诺光伏材料有限公司	25%
喀什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25%
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江苏有限公司	25%
涟水润东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5%

2.重要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本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0 日取得编号为 GR20153700073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本公司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9 月按 15% 的优惠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本公司子公司西藏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依据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政策实施办法》的通知藏政发【2014】51 号文件第六条第（一）规定，投资太阳能、风能、沼气等绿色能源新能源建设并经营的，自项目取得收入的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免征企业所得税七年。西藏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属太阳能项目享受此优惠政策，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 1-9 月免征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淮北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63 号第二十七条第二款规定“从事国家重点附注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投资经营的所得定期减免征收企业所得税”自项目取得的收入的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淮北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 日取得税收优惠文件，2015 年度按照 25.00% 的税率缴纳所得税，2016 年度、2017 年 1-9 月免征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鄯善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依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七条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

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财税【2008】116号文发布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由政府投资主管们核准的太阳能发电新建项目”条件的，自项目取得的收入的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鄯善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于2015年1月1日取得税收优惠文件，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1-9月免征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泉旭（上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嘉定区宝钱公路555号的屋顶分布式电站依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七条、八十九条、财税【2008】116号文及46号文规定，投资太阳能、风能、沼气等绿色能源新能源建设并经营的，自项目取得收入的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泉旭（上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嘉定区宝钱公路555号的屋顶分布式电站于2016年7月15日取得税收优惠文件（该电站于2016年6月开始发电），2016年度、2017年1-9月免征企业的所得税。

（3）本公司子公司淮北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依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继续执行光伏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81号文规定，自2016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太阳能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文到之日前，已征的按照通知规定予以退还的增值税，可递延纳税人以后月份应缴纳的增值税或予以退还。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1.按类别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现金			2,000.00
银行存款	27,057,092.91	24,181,950.35	19,327,396.62
其他货币资金	190,386,826.37	5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217,443,919.28	74,181,950.35	119,329,396.62
----	----------------	---------------	----------------

2.其他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银行承兑保证金	180,385,185.45	50,000,000.00	100,000,000.00
保函保证金	10,000,000.00		
其他	1,640.92		
合计	190,386,826.37	50,000,000.00	100,000,000.00

截至2017年9月30日，其他货币资金中180,385,185.45元为本公司质押给银行作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存款，10,000,000.00元保函保证金为通过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开具给浙江省水利水电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保证函所支付的保证金。

2017年9月末，货币资金余额较2016年末增加14,326.20万元，增幅为193.12%，主要原因系公司及子公司办理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票据保证金增加所致。

（二）应收票据

1.按类别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300,000.00	790,077.76
合计		1,300,000.00	790,077.76

2.截至2017年9月30日，期末已背书尚未到期应收票据前五大应收票据出票人情况如下表所示：

出票人名称	金额	期限	公司对其销售内容	期后承兑情况
山东美丽石材有限公司	3,000,000.00	180天	EPC项目	正常兑付
武汉力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200,000.00	180天	EPC项目	正常兑付
盘锦远孚化工有限公司	2,000,000.00	360	EPC项目	正常兑付

出票人名称	金额	期限	公司对其销售内容	期后承兑情况
		天		
东方日升（宁波）进出口有限公司	2,000,000.00	180天	EPC项目	正常兑付
山东汇泉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1,000,000.00	360天	EPC项目	正常兑付
合计	10,200,000.00			

3.已贴现未到期应收票据前五大应收票据出票人情况如下表所示：

出票人名称	金额	期限	公司对其销售内容
山东永平再生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180天	EPC项目
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40,000,000.00	180天	无真实交易背景
合计	42,000,000.00		

4.截至2017年9月30日，公司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5.截至2017年9月30日，已背书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为152,441,732.66元，已贴现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金额为42,000,000.00元。

6.截至2017年9月30日，不存在应收票据质押的情形。

（三）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值分别为260,948,068.41万元、241,090,883.00万元和489,693,508.81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3.21%、12.26%和22.52%。

1.按类别列示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7.9.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477,551.52	1.35	7,477,551.5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47,522,827.46	98.65	57,829,318.65	10.56

类别	2017.9.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555,000,378.98	100.00	65,306,870.17	11.77

(续)

单位：元

类别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484,366.52	2.80	7,484,366.5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9,380,894.41	97.20	18,290,011.41	7.0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66,865,260.93	100.00	25,774,377.93	9.66

(续)

单位：元

类别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8,862,530.99	100.00	27,914,462.58	9.6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88,862,530.99	100.00	27,914,462.58	9.66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2017.9.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山东鸿啸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764,363.00	1,764,363.00	3-4 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美益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713,188.52	5,713,188.52	3-4 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7,477,551.52	7,477,551.52			
债务人名称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山东鸿啸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764,363.00	1,764,363.00	2-3 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天津美益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720,003.52	5,720,003.52	2-3 年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7,484,366.52	7,484,366.52			

(2)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账龄	2017.9.30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61,333,732.33	5.00	18,066,686.62
1-2 年	72,977,778.24	10.00	7,297,777.83
2-3 年	9,974,925.91	20.00	1,994,985.18
3-4 年	60,939,738.03	50.00	30,469,869.02
合计	505,226,174.51	11.45	57,829,318.65

续

单位：元

账龄	2016.12.31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46,818,842.82	5.00	7,340,942.12
1-2 年	15,267,900.25	10.00	1,526,790.03
2-3 年	44,476,565.50	20.00	8,895,313.10
3-4 年	1,053,932.32	50.00	526,966.16
合计	207,617,240.89	8.81	18,290,011.41

续

单位：元

账龄	2015.12.31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78,646,365.73	5.00	3,932,318.29
1-2年	155,592,498.96	10.00	15,559,249.90
2-3年	41,811,063.97	20.00	8,362,212.79
3-4年	121,363.20	50.00	60,681.60
合计	276,171,291.86	8.00	27,914,462.58

(3) 采用其他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债务人名称	2017.9.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山东电力集团公司济南供电公司	4,548,697.16			电费补贴不计提坏账
西藏电力有限公司	14,299,833.83			
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吐鲁番供电公司	21,812,393.68			
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	1,635,728.28			
合计	42,296,652.95			
债务人名称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西藏电力有限公司	6,928,546.16			电费补贴不计提坏账
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吐鲁番供电公司	18,922,959.91			
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	1,264,489.66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4,647,657.79			
合计	51,763,653.52			
债务人名称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西藏电力有限公司	1,221,553.85			电费补贴

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吐鲁番供电公司	9,904,240.00			不计提坏账
山东电力集团公司济南供电公司	1,565,445.28			
合计	12,691,239.13			

鉴于光伏发电的国家补贴符合国家政策，不会形成不能收回的情况。因此，公司根据实际电站运营经验，以及公司电费补贴款的回收情况，同时参考同行业的情况，公司对“政府电价补贴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2. 报告期实际核销的重要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元）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山东鸿啸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	7,889,850.40	无可执行财产	法院诉讼胜诉强制执行未果	否
天津美益信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款	3,320,000.00	无可执行财产	法院诉讼胜诉强制执行未果	否
合计		11,209,850.40			

3.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1）2017年9月末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序号	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	山东阳都佳诺新能源有限公司	是	66,330,000.00	1年以内	11.95	3,316,500.00
2	沂南富农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否	47,649,179.58	1年以内	8.59	2,382,458.98
3	巴彦淖尔市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否	23,973,971.44	1年以内	4.32	1,198,698.57
			530,600.00	1-2年	0.10	53,060.00
			22,412,440.00	3-4年	4.04	11,206,220.00
4	汤原县富农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否	43,181,000.00	1年以内	7.78	2,159,050.00
5	费县益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否	39,920,999.98	1年以内	7.19	1,996,050.00
合计			243,998,191.00		43.96	22,312,037.55

(2) 2016年12月末, 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序号	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	赤峰恒忆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否	36,643,504.60	2-3年	13.73	7,328,700.92
2	邹城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否	27,795,911.07	1年以内	10.42	1,389,795.55
			4,480,325.81	1-2年	1.68	448,032.58
3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否	17,738,025.34	1年以内	6.65	28,931.36
			7,488,259.73	1-2年	2.81	0.00
4	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吐鲁番供电公司	否	15,449,319.91	1年以内	5.79	102,111.54
			5,515,870.81	1-2年	2.07	0.00
5	山东恒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是	18,408,718.93	1年以内	6.90	920,435.95
合计			133,519,936.20	-	51.11	10,218,007.90

(3) 2015年12月末, 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序号	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1	敦煌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否	52,379,726.98	1年以内	18.13	2,618,986.35
2	山东力诺太阳能材料有限公司	是	17,000,000.00	1-2年	5.89	1,700,000.00
			33,199,481.25	2-3年	11.49	6,639,896.25
3	赤峰恒忆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否	37,321,106.50	1-2年	12.92	3,732,110.65
4	巴彦淖尔市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否	28,012,440.00	1-2年	9.70	2,801,244.00
5	济源市投资有限公司	否	2,997,203.36	1年以内	1.04	149,860.17
			8,008,762.65	1-2年	2.77	800,876.27
合计			178,918,720.74	-	61.94	12,613,051.50

4. 报告期各期末,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00%(含5.00%)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截至2017年9月30日，公司应收账款存在质押情况，详见“本节/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一）短期借款、（十一）长期借款、（十二）长期应付款”部分。

（四）预付款项

1.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52,578,569.66	83.60	16,432,191.85	94.8	38,359,538.33	99.38
1至2年	10,315,123.63	16.40	901,547.17	5.2	237,500.69	0.62
合计	62,893,693.29	100.00	17,333,739.02	100.00	38,597,039.02	100.00

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的材料及劳务款项，因尚未收到材料或劳务尚未完成，该款项尚未结清。2017年9月末的预付款项金额较2016年末增加45,559,954.27元，增加的主要原因系2017年1-9月预付光伏高科材料款尚未到货结算所致。

2.截至2017年9月30日，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元

债务单位	2017.09.30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湖北鑫鸿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	1年内	尚未供货
	9,398,955.86	1-2年	
合计	9,998,955.86		

3、报告期各期末，预付款项前五名具体情况

（1）2017年9月末预付款项前五名具体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金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1	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有限公司	是	44,965,383.94	1年以内	材料款	71.49
2	湖北鑫鸿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否	600,000.00	1年以内	材料款	0.95
			9,398,955.86	1-2年	材料款	14.94

3	隆基乐叶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否	1,680,012.00	1年以内	材料款	2.67
4	潍坊六合新材料有限公司	否	1,000,000.00	1年以内	材料款	1.59
5	湖北茗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否	860,000.00	1年以内	材料款	1.37
合计		-	58,504,351.80			93.01

(2) 2016年12月末预付款项前五名具体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金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1	宜都市鑫鸿华太阳能有限公司	否	10,113,256.37	1年以内	材料款	58.34
2	上海力诺鲁旭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是	1,149,091.03	1年以内	材料款	6.63
3	安徽大恒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否	957,722.40	1年以内	材料款	5.53
4	湖北茗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否	860,000.00	1-2年	材料款	4.96
5	山东芳蕾玫瑰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否	720,495.73	1年以内	材料款	4.16
合计		-	13,800,565.53	-	-	79.62

(3) 2015年12月末预付款项前五名具体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金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1	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有限公司	是	21,576,180.42	1年以内	材料款	55.90
2	无锡祺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3,628,555.60	1年以内	材料款	9.40
3	英大信托	否	2,439,452.06	1年以内	预付利息	6.32
4	海东市乐都区洪水镇下王家村民委员会	否	1,540,000.00	1年以内	土地租金	3.99
5	石家庄市鑫川装饰装修工程有限公司	否	1,000,000.00	1年以内	工程款	2.59
合计		-	30,184,188.08	-	-	78.20

4.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余额中无预付持有公司5.00%（含5.00%）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五) 应收利息

单位：元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	-----------	------------	------------

保证金利息		150,097.22	705,722.22
合计		150,097.22	705,722.22

应收保证金利息主要为公司及子公司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缴存的保证金存款的利息。

(六) 其他应收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账面余额如下：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押金、保证金	22,197,484.00	39,695,389.50	7,983,077.26
员工借款及其他	7,546,855.32	6,216,807.10	6,904,226.38
代付工程款	38,337,123.81	29,800,556.50	47,760,143.90
非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	94,606,495.00	134,500,050.20	339,548,609.44
合计	162,687,958.13	210,212,803.30	402,196,056.98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的主要情况如下：

(1) 关联方往来主要为公司及子公司与其他关联方之间的资金拆借。关联方借款均已于2017年11月30日前全部收回本金及利息；(2) 代付款工程款主要为给项目公司建设期间的代垫费用；(3) 押金、保证金主要为公司开展业务过程中支付的房租押金、投标保证金等；(4) 员工备用金主要为员工在开展业务过程中借用的备用金。

2.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别	2017.9.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9,649,485.53	55.1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038,472.60	44.89	6,869,327.91	9.4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类别	2017.9.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合计	162,687,958.13	100.00	6,869,327.91	4.22

(续)

类别	2016.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9,695,087.98	61.7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517,715.32	38.30	7,930,371.09	9.8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10,212,803.30	100.00	7,930,371.09	3.77

(续)

类别	2015.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26,235,564.14	81.1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5,960,492.84	18.89	5,230,136.90	6.8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402,196,056.98	100.00	5,230,136.90	1.30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2017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元)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9,649,485.53		1-2年		经测试, 无减值迹象

债务人名称	2017年9月30日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元)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合计	89,649,485.53				

(续)

债务人名称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元)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2,564,517.85		1年以内		经测试,无减值迹象
	87,130,570.13		1-2年		
合计	129,695,087.98				

(续)

债务人名称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元)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3,001,266.45		1年以内		经测试,无减值迹象
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3,234,297.69		1-2年		经测试,无减值迹象
合计	326,235,564.14				

(2) 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7.9.30		
	账面余额(元)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元)
1年以内	30,346,230.15	5.00	1,517,311.51
1至2年	39,425,616.49	10.00	3,942,561.65
2至3年	1,192,860.78	20.00	238,572.16
3至4年	1,805,765.18	50.00	902,882.59
4至5年	0.00	80.00	0.00
5年以上	268,000.00	100.00	268,000.00
合计	73,038,472.60	9.41	6,869,327.91

(续)

账龄	2016年12月31日
----	-------------

	账面余额(元)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元)
1年以内	40,558,998.59	5.00	2,027,949.93
1至2年	22,993,864.60	10.00	2,299,386.45
2至3年	16,687,411.66	20.00	3,337,482.33
3至4年	0.00	50.00	0.00
4至5年	59,440.47	80.00	47,552.38
5年以上	218,000.00	100.00	218,000.00
合计	80,517,715.32	9.85	7,930,371.09

(续)

账龄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元)	计提比例(%)	坏账准备(元)
1年以内	51,645,771.60	5.00	2,582,288.58
1至2年	24,037,280.77	10.00	2,403,728.08
2至3年	0.00	20.00	0.00
3至4年	59,440.47	50.00	29,720.24
4至5年	18,000.00	80.00	14,400.00
5年以上	200,000.00	100.00	200,000.00
合计	75,960,492.84	6.89	5,230,136.90

3.公司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元)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海东市乐都区坤鑫农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代付工程款	1,942,064.75	公司注销无法收回	总经理审批	否
阳原旭昇新能源有限公司	代付工程款	9,966.33	公司注销无法收回	总经理审批	否
临朐力诺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代付工程款	3,735.35	公司注销无法收回	总经理审批	否
临清市力诺太阳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代付工程款	430,257.38	公司注销无法收回	总经理审批	否
青海嘉实农牧科技有限公司	员工借款及其他	200,000.00	合作终止无法收回	总经理审批	否
山东省鲁北地质工程勘察院	员工借款及其他	60,000.00	合作终止无法收回	总经理审批	否
合计		2,646,023.81			

4.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具体情况

(1) 2017年9月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具体情况

债务人名称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元）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	非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	89,649,485.53	1-2年	55.11	
巴彦淖尔市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否	代付工程款	5,320,811.18	1年以内	3.27	266,040.56
			15,326,640.43	1-2年	9.42	1,532,664.04
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否	代付工程款	5,859,989.06	1年以内	3.60	292,999.45
			2,000,000.00	1-2年	1.23	200,000.00
曲周县鲁昇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否	非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代付工程款	212,536.00	1年以内	0.13	10,626.80
			4,651,110.77	1-2年	2.86	465,111.08
长丰县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否	押金及保证金	4,172,773.30	1年以内	2.56	208,638.67
合计			127,193,346.27		78.18	2,976,080.60

(2) 2016年12月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具体情况

债务人名称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元）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	非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	42,564,517.85	1年以内	20.25	0.00
			87,130,570.13	1-2年	41.45	

债务人名称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元)
兴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否	代付工程款	1,728,429.12	1年以内	0.82	86,421.46
			4,052,354.40	1-2年	1.93	405,235.44
			14,891,086.95	2-3年	7.08	2,978,217.39
中广核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否	押金及保证金	11,000,000.00	1-2年	5.23	1,100,000.00
浙江省水利水电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否	押金及保证金	10,000,000.00	1年以内	4.76	500,000.00
衢州力诺天昱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否	代付工程款	4,152,074.35	1年以内	1.98	207,603.72
			200,000.00	1-2年	0.10	20,000.00
合计	-	-	175,706,163.46		83.59	5,297,478.00

(3) 2015年12月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具体情况

债务人名称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元)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是	非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	303,001,266.45	1年以内	75.34	0.00
巴彦淖尔市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否	代付工程款	25,150,322.20	1年以内	6.25	1,257,516.11
			673,867.90	1-2年	0.17	67,386.79
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是	非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往来	23,234,297.69	1-2年	5.78	0.00
兴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否	代付工程款	4,389,704.40	1年以内	1.09	219,485.22
			14,891,086.95	1-2年	3.70	1,489,108.70
上海力诺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是	非合并范围内的关联	11,216,720.59	1年以内	2.79	560,836.03

债务人名称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元)
		方往来				
合计			382,557,266.18		95.12	3,594,332.84

5.截至2017年9月30日，公司应收控股股东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借款67,380,068.24元，除此之外不存在应收其他持股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关联方款项的情况。

（七）存货

1.按类别列示如下：

单位：元

存货项目	2017.9.30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931,738.36	3,417,883.03	22,513,855.33
在建电站	219,089,402.24		219,089,402.24
完工待售电站	280,856,107.01		280,856,107.01
合计	525,877,247.61	3,417,883.03	522,459,364.58
存货项目	2016.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784,546.31	3,417,883.03	12,366,663.28
在建电站	56,747,317.00		56,747,317.00
完工待售电站	366,017,050.25		366,017,050.25
合计	438,548,913.56	3,417,883.03	435,131,030.53
存货项目	2015.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865,485.04	3,417,883.03	8,447,602.01
在建电站	244,762,206.20		244,762,206.20
完工待售电站	148,789,678.58		148,789,678.58
合计	405,417,369.82	3,417,883.03	401,999,486.7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主要为建造电站使用的原材料、在建电站、完工待售电站等。截止2017年9月30日，公司在建电站（建成后出售）和完工待售电站金额为499,945,509.25元。

2.截至2017年9月30日，公司存货存在质押情况，详见“本节/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一）短期借款、（十）长期借款、（十一）长期应付款”部分。

3.存货跌价准备的增减变动情况

单位:元

存货类别	2017年1月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7年9月30日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3,417,883.03				3,417,883.03
合计	3,417,883.03				3,417,883.03

存货类别	2016年1月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6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3,417,883.03				3,417,883.03
合计	3,417,883.03				3,417,883.03

续

存货类别	2015年1月1日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2015年12月31日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3,417,883.03			3,417,883.03
合计		3,417,883.03			3,417,883.03

注：存在跌价的原材料系逆变器，由于光伏发电技术日益提升，逆变器转换效率提高，导致其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

（八）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79,407,409.88	103,550,557.44	74,666,980.97
预缴所得税			172,727.13

预缴营业税	7,865,294.24	17,638,217.51	2,128,143.59
银行理财	50,000.00	50,000.00	
合计	87,322,704.12	121,238,774.95	76,967,851.69

其他流动资产主要为待抵扣增值税和预缴所得税等。

(九) 长期应收款

项目	2017.9.30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折现率(%)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68,440,830.00		68,440,830.00	5.39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5,160,432.00		15,160,432.00	
合计	53,280,398.00		53,280,398.00	

(续)

项目	2016.12.31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折现率(%)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73,840,830.00		73,840,830.00	5.39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7,399,850.00		17,399,850.00	
合计	56,440,980.00		56,440,980.00	

(续)

项目	2015.12.31			
	账面余额(元)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折现率(%)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74,819,361.12		74,819,361.12	5.39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7,399,850.00		17,399,850.00	
合计	57,419,511.12		57,419,511.12	

注：公司于2014年度完工验收“济源市20MW金太阳示范工程”项目工程，结算金额为155,059,511.12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济源市投资有限公司已支付给公司款项97,640,000.00元，尚欠公司57,419,511.12元未支付，双方约定剩余款项按季度分期偿还，至2027年6月30日偿还完毕。

（十）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为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具体如下：

单位：元

项目	联营企业		
	恒科新能源	力民光伏	临沂城投力诺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	-	-
加：增加投资	-	-	-
减：减少投资	-	-	-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	-	-
加：增加投资	18,000,000.00	-	-
减：减少投资	-	-	-
加：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	1,164,468.86	-	-
其他	-9,229,480.01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9,934,988.85	-	-
加：增加投资	-	4,700,000.00	2,000,000.00
减：减少投资	-	-	-
加：按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	3,327,883.21	1,124.57	-86,148.31
其他	-1,184,856.48		
2017年9月30日余额	12,078,015.58	4,701,124.57	1,913,851.69

1.2016年9月，本公司与山东水发恒源水务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了山东恒科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科新能源”），注册资本为10,000.00万元。本公司认缴1,8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8.00%；2016年9月，本公司实际出资1,800.00万元。本公司派驻了董事、监事等，对恒科新能源具有重大影响。

2.2017年5月，本公司与禹州水务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了许昌市力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民光伏”），注册资本为4,275万元。本公司认缴47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99%；2017年5月，本公司实际出资470.00万元。本公司派驻了董事、监事等，对力民光伏具有重大影响。

3.2017年6月，本公司与临沂市城投天元建设有限公司、临沂市城投开元置业有限公司、临沂市阳光热力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了临沂城投力诺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沂城投力诺”），注册资本为5,000.00万元。本公司认缴2,0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00%；2017

年6月，本公司实际出资200.00万元。本公司派驻了董事、监事等，对临沂城投力诺具有重大影响。

本公司对恒科新能源、力民光伏和临沂城投力诺具有重大影响，故采用权益法核算。

（十一）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光伏电站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年12月31日		636,213,988.71	2,851,750.30	1,518,217.70	3,265,595.57	643,849,552.28
2.本期增加金额		168,694,598.37	651,373.95	343,508.42	657,244.59	170,346,725.33
（1）购置			651,373.95	343,508.42		994,882.35
（2）在建工程转入		168,694,598.37			657,244.59	169,351,842.98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14,992,299.05	424,480.00	310,851.12		215,727,630.17
（1）处置或报废		214,992,299.05	424,480.00	310,851.12		215,727,630.17
4.2015年12月31日		589,916,288.03	3,078,644.25	1,550,875.00	3,922,840.16	598,468,647.44
二、累计折旧						
1.2014年12月31日		44,100,679.41	1,865,899.45	1,179,418.07	1,980,341.02	49,126,337.95
2.本期增加金额		29,499,543.61	465,082.29	191,692.21	619,327.29	30,775,645.40
（1）计提		29,499,543.61	465,082.29	191,692.21	619,327.29	30,775,645.40
（2）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5,845,134.50	397,055.02	255,611.88		36,497,801.40
（1）处置或报		35,845,134.50	397,055.02	255,611.88		36,497,801.40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光伏电站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废						
4.2015年12月31日		37,755,088.52	1,933,926.72	1,115,498.40	2,599,668.31	43,404,181.95
三、减值准备						
1.2014年12月31日		10,972,000.00				10,972,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5年12月31日		10,972,000.00				10,972,000.00
四、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541,189,199.51	1,144,717.53	435,376.60	1,323,171.85	544,092,465.49

(续)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光伏电站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年12月31日	-	589,916,288.03	3,078,644.25	1,550,875.00	3,922,840.16	598,468,647.44
2.本期增加金额	668,000.00	313,417,719.63	261,796.13	279,089.31	5,754,221.34	320,380,826.41
(1) 购置		73,504,273.17	175,042.74	214,088.03	269,626.00	74,163,029.94
(2) 在建工程转入		1,259,825.61		12,008.55	5,484,595.34	6,756,429.50
(3) 企业合并增加	668,000.00	238,653,620.85	86,753.39	52,992.73		239,461,366.97
3.本期减少金额		91,032,184.56	540,437.78	178,774.25	1,599,950.79	93,351,347.38
(1) 处置或报废		91,032,184.56	540,437.78	178,774.25	1,599,950.79	93,351,347.38
4.2016年12月31日	668,000.00	812,301,823.10	2,800,002.60	1,651,190.06	8,077,110.71	825,498,126.47
二、累计折旧						
1.2015年12月31日		37,755,088.52	1,933,926.72	1,115,498.40	2,599,668.31	43,404,181.95
2.本期增加金	50,239.17	41,615,765.36	465,185.55	241,621.22	558,746.13	42,931,557.43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光伏电站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额						
(1) 计提	31,730.00	38,562,271.96	458,556.95	232,006.02	558,746.13	39,843,311.06
(2) 企业合并增加	18,509.17	3,053,493.40	6,628.60	9,615.20		3,088,246.37
3.本期减少金额	-	7,950,502.54	339,167.25	153,127.48	1,516,268.18	9,959,065.45
(1) 处置或报废	-	7,950,502.54	339,167.25	153,127.48	1,516,268.18	9,959,065.45
4.2016年12月31日	50,239.17	71,420,351.34	2,059,945.02	1,203,992.14	1,642,146.26	76,376,673.93
三、减值准备						
1.2015年12月31日		10,972,000.00				10,972,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6年12月31日		10,972,000.00				10,972,000.00
四、2016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617,760.83	729,909,471.76	740,057.58	447,197.92	6,434,964.45	738,149,452.54

(续)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光伏电站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6年12月31日	668,000.00	812,301,823.10	2,800,002.60	1,651,190.06	8,077,110.71	825,498,126.47
2.本期增加金额		659,829.06	498,438.46	314,654.44	5,611,881.91	7,084,803.87
(1) 购置		659,829.06	498,438.46	314,654.44	143,546.17	1,616,468.13
(2) 在建工程转入					5,468,335.74	5,468,335.74
3.本期减少金额	668,000.00	238,090,653.57	625,857.42	227,549.59		239,612,060.58
(1) 处置或报废	668,000.00	238,090,653.57	625,857.42	227,549.59		239,612,060.58
4.2017年9月30日		574,870,998.59	2,672,583.64	1,738,294.91	13,688,992.62	592,970,869.76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光伏电站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二、累计折旧						
1.2016年12月31日	50,239.17	71,420,351.34	2,059,945.02	1,203,992.14	1,642,146.26	76,376,673.93
2.本期增加金额	7,932.50	25,109,359.89	192,393.42	179,156.80	1,553,230.30	27,042,072.91
(1) 计提	7,932.50	25,109,359.89	192,393.42	179,156.80	1,553,230.30	27,042,072.91
3.本期减少金额	58,171.67	15,282,836.80	547,187.39	191,562.13		16,079,757.99
(1) 处置或报废	58,171.67	15,282,836.80	547,187.39	191,562.13		16,079,757.99
4.2017年9月30日		81,246,874.43	1,705,151.05	1,191,586.81	3,195,376.56	87,338,988.85
三、减值准备						
1.2016年12月31日		10,972,000.00				10,972,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7年9月30日		10,972,000.00				10,972,000.00
四、2017年9月30日账面价值	-	482,652,124.16	967,432.59	546,708.10	10,493,616.06	494,659,880.91

2.公司报告期内没有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3.截至2017年9月30日，公司无暂时闲置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4.截至2017年9月30日，公司固定资产存在质押情况，详见“本节/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一）短期借款、（十）长期借款、（十一）长期应付款”部分。

（十二）在建工程

1.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在建自持电站、新办公楼展厅设计项目及其他零星项目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9.30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西藏日喀则光伏并网电站二期 20MW	17,061,121.67		17,061,121.67
新办公楼展厅设计项目			
零星项目	509,417.43		509,417.43
合计	17,570,539.10		17,570,539.10

续

项目	2016.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西藏日喀则光伏并网电站二期 20MW	10,695,893.39		10,695,893.39
新办公楼展厅设计项目	8,902,149.40		8,902,149.40
零星项目	4,901,638.15		4,901,638.15
合计	24,499,680.94		24,499,680.94

续

项目	2015.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西藏日喀则光伏并网电站二期 20MW	2,664,634.89		2,664,634.89
新办公楼展厅设计项目			
零星项目	865,508.17		865,508.17
合计	3,530,143.06		3,530,143.06

2.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5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6年12月31日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资金来源
西藏日喀则光伏并网电站二期20MW	130,062,802.94	2,664,634.89	8,031,258.50			10,695,893.39	8.22	自有资金
新办公楼展厅设计项目	11,897,376.68		8,902,149.40			8,902,149.40	74.82	自有资金
合计	141,960,179.62	2,664,634.89	16,933,407.90			19,598,042.79		

续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2017年9月30日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资金来源
西藏日喀则光伏并网电站二期20MW	130,062,802.94	10,695,893.39	6,365,228.28			17,061,121.67	13.12	自有资金
新办公楼展厅设计项目	11,897,376.68	8,902,149.40	2,995,227.28		11,897,376.68		100.00	自有资金
合计	141,960,179.62	19,598,042.79	9,360,455.56		11,897,376.68	17,061,121.67		

截止2017年9月30日，公司的在建工程主要为西藏日喀则光伏并网电站二期20MW项目，该项目正在建设中。其他减少系新办公楼展厅设计项目完工转入长期待摊费用所致。

(十三) 工程物资

项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光伏电站组件	6,324,454.84	4,082,364.38	
合计	6,324,454.84	4,082,364.38	

(十四)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及累计摊销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财务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年12月31日	11,162,062.97	1,218,479.09	12,380,542.06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财务软件	合计
2.本期增加金额		3,460,192.27	3,460,192.27
(1) 购置		3,460,192.27	3,460,192.2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15年12月31日	11,162,062.97	4,678,671.36	15,840,734.33
二、累计摊销			
1.2014年12月31日	413,233.28	74,837.75	488,071.03
2.本期增加金额	392,877.02	379,207.77	772,084.79
(1) 计提	392,877.02	379,207.77	772,084.7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2015年12月31日	806,110.30	454,045.52	1,260,155.82
三、减值准备			
1.2014年12月3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5年12月31日			
四、201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10,355,952.67	4,224,625.84	14,580,578.51

续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财务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5年12月31日	11,162,062.97	4,678,671.36	15,840,734.33
2.本期增加金额	937,755.00	2,383,187.35	3,320,942.35
(1) 购置	937,755.00	2,383,187.35	3,320,942.35
3.本期减少金额	1,912,479.67		1,912,479.67
(1) 处置	1,912,479.67		1,912,479.67
4.2016年12月31日	10,187,338.30	7,061,858.71	17,249,197.01
二、累计摊销			
1.2015年12月31日	806,110.30	454,045.52	1,260,155.82
2.本期增加金额	392,479.69	624,964.14	1,017,443.83
(1) 计提	392,479.69	624,964.14	1,017,443.83
3.本期减少金额	46,714.36		46,714.36
(1) 处置	46,714.36		46,714.36
4.2016年12月31日	1,151,875.63	1,079,009.66	2,230,885.29
三、减值准备			
1.2015年12月31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财务软件	合计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6年12月31日			
四、2016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9,035,462.67	5,982,849.05	15,018,311.72

续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财务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6年12月31日	10,187,338.30	7,061,858.71	17,249,197.01
2.本期增加金额		58,252.43	58,252.43
(1) 购置		58,252.43	58,252.43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7年9月30日	10,187,338.30	7,120,111.14	17,307,449.44
二、累计摊销			
1.2016年12月31日	1,151,875.63	1,079,009.66	2,230,885.29
2.本期增加金额	280,036.90	554,067.69	834,104.59
(1) 计提	280,036.90	554,067.69	834,104.59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7年9月30日	1,431,912.53	1,633,077.35	3,064,989.88
三、减值准备			
1.2016年12月3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17年9月30日			
四、2017年9月30日账面价值	8,755,425.77	5,487,033.79	14,242,459.5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财务软件。公司土地使用权分20年摊销，财务软件分10年摊销。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类别	2014.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5.12.31
土地租赁费		11,088,519.33	2,174,560.00		8,913,959.33
汇集站使用权	4,637,894.71		305,784.03		4,332,110.68
合计	4,637,894.71	11,088,519.33	2,480,344.03		13,246,070.01

类别	2015.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6.12.31
土地租赁费	8,913,959.33	12,814,523.24	3,370,002.08	1,890,386.83	16,468,093.66
汇集站使用权	4,332,110.68		228,005.83		4,104,104.85
合计	13,246,070.01	12,814,523.24	3,598,007.91	1,890,386.83	20,572,198.51
类别	2016.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7.9.30
土地租赁费	16,468,093.66	3,486,520.00	1,812,551.74	10,377,422.07	7,764,639.85
汇集站使用权	4,104,104.85		171,004.37		3,933,100.48
装修费		12,944,553.95	1,908,961.13		11,035,592.82
合计	20,572,198.51	16,431,073.95	3,892,517.24	10,377,422.07	22,733,333.15

注：1.报告期内长期待摊费用其他减少额系处置子公司所致；2.汇集站使用权系公司承担华能鄯善发电有限公司的220千伏华能连木沁光伏汇集站的使用费。

（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

1.报告期各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7.9.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10,743,269.25	68,257,238.78
可抵扣亏损		
合计	10,743,269.25	68,257,238.78

续

项 目	2016.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4,838,557.94	31,219,671.14
可抵扣亏损		
合计	4,838,557.94	31,219,671.14

续

项 目	2015.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	4,958,909.80	33,031,636.99
可抵扣亏损	1,267,507.74	8,450,051.63
合计	6,226,417.54	41,481,688.62

2.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 目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3,918,959.32	2,485,077.87	112,962.5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972,000.00	10,972,000.00	10,972,000.00
存货跌价准备	3,417,883.03	3,417,883.03	3,417,883.03
合计	18,308,842.35	16,874,960.90	14,502,845.56

注 1：报告期内应收款项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原因系子公司西藏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享受免征七年所得税税收优惠；鄯善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泉旭（上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淮北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三家公司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的企业所得税，因此公司未将上述公司应收款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 2：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原因系公司园区 1.6 兆瓦电站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无法确定何时转回，因此公司未将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 3：报告期内存货跌价准备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原因系子公司西藏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享受免征七年所得税税收优惠。

（十七）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为公司预付购置电站的款项，预计时间在1年以上，故将其列入非流动资产。报告期各期末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股权收购款			40,260,000.00
预付长期资产款项	567,800.00	21,870.00	
合计	567,800.00	21,870.00	40,260,000.00

注：股权收购价款系公司预先支付巴彦淖尔市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价款。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一）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抵押+保证借款	80,000,000.00	80,000,000.00	70,000,000.00
保证借款		30,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	110,000,000.00	70,000,000.00

截止2017年9月30日，公司短期借款主要为抵押借款和保证借款，抵押和担保情况如下：

截至2017年9月30日，子公司兰坪旭升以本公司、高元坤提供信用保证，以本公司持有的兰坪旭升股权、兰坪旭升20MW项目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并以兰坪旭升20MW项目光伏电站资产作为抵押取得英大信托借款8,000.00万元。

2.截止2017年9月30日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二）应付票据

1.票据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银行承兑汇票	300,012,064.00	50,000,000.00	140,000,000.00
合计	300,012,064.00	50,000,000.00	140,000,000.00

注：截止2017年9月30日公司开具融资性应付票据如下：

2017年5月25日，公司于广发银行济南分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票面金额共计120,000,000.00元，收票人山东力诺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017年6月29日，公司于青岛银行济南章丘支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票面金额共计

5,000,000.00 元，收票人系山东力诺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017 年 7 月 5 日，公司于青岛银行济南章丘支行申请银行承兑汇票，票面金额共计 10,000,000.00 元，收票人山东力诺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报告期各期末，应付票据前五名情况

(1) 2017 年 9 月 30 日应付票据前五名具体情况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到期日	出票日	金额
山东力诺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2018/1/5	2017/7/5	4,680,000.00
	2018/5/25	2017/5/25	114,021,510.06
	2017/12/29	2017/6/29	5,000,000.00
小计			123,701,510.06
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有限公司	2018/5/25	2017/5/25	5,473,479.24
	2018/2/3	2017/8/3	40,600,000.00
	2018/3/29	2017/9/29	40,000,000.00
小计			86,073,479.24
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017/10/1	2017/4/1	10,000,000.00
	2017/10/24	2017/4/24	15,012,064.00
小计			25,012,064.00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12/9	2017/6/9	14,000,000.00
江苏东鋈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2018/1/5	2017/7/5	4,320,000.00
	2018/2/3	2017/8/3	5,877,064.00
小计			10,197,064.00
合计			258,984,117.30

(2) 2016 年 12 月末应付票据前四名具体情况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到期日	出票日	金额
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有限公司	2017/5/18	2016/11/28	40,000,000.00
北京智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7/1/19	2016/7/19	8,042,604.00
浙江万马股份有限公司	2017/1/27	2016/5/12	893,396.00
南京南瑞继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017/1/27	2016/5/12	568,000.00
浙江开关厂有限公司	2017/1/27	2016/5/12	496,000.00
合计			50,000,000.00

(3) 2015 年 12 月末应付票据前两名具体情况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到期日	出票日	金额
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有限公司	2016/4/23	2015/10/23	120,000,000.00
天合光能（上海）有限公司	2016/5/4	2015/6/8	20,000,000.00
合计			140,000,000.00

3.报告期内期末余额中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三）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1年以内（含1年）	447,403,301.38	478,745,832.40	433,591,984.73
1-2年	143,517,055.89	124,423,534.95	80,390,224.34
2-3年	5,645,809.41	24,983,821.57	11,323,048.51
3-4年	9,610,061.77	9,722,043.54	4,519,593.06
合计	606,176,228.45	637,875,232.46	529,824,850.6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主要包括材料款、劳务款等款项。

2.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00%（含5.00%）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具体情况

（1）2017年9月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具体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账龄	期末余额（元）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1	山东恒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否	1年以内	126,495,726.50	20.87
2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西北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否	1年以内	2,805,236.88	0.46
			1-2年	104,893,492.06	17.30
3	山东美丽石材有限公司	否	1年以内	30,087,864.08	4.96
4	江苏东鋈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否	1年以内	17,241,932.23	2.84
5	青岛高校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否	1年以内	17,181,267.97	2.83
	合计			298,705,519.72	49.26

(2) 2016年12月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具体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账龄	期末余额(元)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1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西北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否	1年以内	326,326,455.29	51.16
			1-2年	42,836,233.85	6.72
2	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有限公司	是	1年内	31,525,608.78	4.94
			2-3年	2,200,000.00	0.34
3	山东兴润建设有限公司	否	1-2年	20,027,500.00	3.14
4	北京智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1年以内	15,480,290.00	2.43
5	天津中信德金属结构有限公司	否	1年以内	4,027,818.75	0.63
			1-2年	86,885.50	0.01
			2-3年	3,086,356.05	0.48
合计				445,597,148.22	69.85

(3) 2015年12月末应付账款前五名具体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账龄	期末余额(元)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1	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有限公司	是	1年以内	90,721,945.54	17.12
			1-2年	24,803,456.23	4.68
2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西北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否	1年以内	42,836,233.85	8.08
3	北京智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否	1年以内	42,470,290.00	8.02
4	上海航天科学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否	1年以内	40,090,216.95	7.57
5	安徽大恒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否	1年以内	28,846,256.67	5.44
合计				269,768,399.24	50.92

4. (1) 截止2017年9月30日, 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西北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7,698,728.94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北京智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4,980,290.00	期后双方正在办理结算
清源科技(厦门)股份有限公司	5,506,136.56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山西光诺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3,625,849.06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远东电缆有限公司	3,144,637.48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江西中南建设工程集团公司济宁分公司	2,601,941.75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山东益通安装有限公司	2,599,580.11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中电力神有限公司	1,783,709.00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山东华凌电缆有限公司	1,641,118.91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86,000.00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微山县高楼乡人民政府	1,383,333.33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国电南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4,500.00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天津天大求实电力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80,000.00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天津中信德金属结构有限公司	1,072,428.80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山东爱普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1,050,274.50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合计	150,678,528.44	

(2)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山东兴润建设有限公司	20,027,500.00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山西光诺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3,625,849.06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江苏华鹏变压器有限公司	3,700,964.10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曲周县依庄乡农经站	2,695,200.00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江西中南建设工程集团公司济宁分公司	2,601,941.75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江苏华康电力钢结构有限公司	2,360,620.68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赤峰元坤变压器有限责任公司	2,322,398.10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华能鄯善发电有限公司	2,067,220.12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新疆线缆厂	1,248,602.76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微山县高楼乡人民政府	1,233,333.33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无锡市建城冷弯型钢有限公司	1,091,700.92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天津天大求实电力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80,000.00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山东爱普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1,050,274.50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无锡嘉瑞光伏有限公司	940,000.00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湖北牛头山实业管理有限公司	935,012.73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884,000.00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山东博奥斯电源有限公司	859,487.17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山东和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48,740.66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河南省安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95,535.54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济南龙腾科技有限公司	768,931.66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内蒙古鸿信光源电力发展有限公司	626,495.73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乌鲁木齐齐高科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616,000.00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水利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利水电研究院	608,113.21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巴彦淖尔市康立电力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560,000.00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江苏金诺电器有限公司	527,054.40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中国科学院水利部水土保持研究所	512,000.00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济南讯易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500,000.00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合计	55,086,976.42	

(3)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12,360,913.00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山西光诺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3,625,849.06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微山县高楼乡人民政府	2,233,333.33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河南省安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16,055.54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山东爱普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1,050,274.50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无锡嘉瑞光伏有限公司	940,000.00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山东博奥斯电源有限公司	859,487.17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济南龙腾科技有限公司	768,931.66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安徽天康股份有限公司	701,446.30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水利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水利水电研究院	608,113.21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山东格瑞德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490,281.55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山东省建设第三安装有限公司	482,500.00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山东融汇建安有限公司	415,920.00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山东鲁冶瑞宝电气自动化有限公司	407,310.73	对方尚未提出结算申请
合计	26,260,416.05	

(四)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1 年以内（含 1 年）	180,677,218.55	52,523,268.67	16,037,320.69
1 至 2 年	6,603,843.02	10,457,823.50	1,144,563.82
2 至 3 年	9,038,618.20	1,058,827.07	-
3 至 4 年	30,753.50	-	-
合计	196,350,433.27	64,039,919.24	17,181,884.5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主要包括部分项目未完工收到的预收款项。

2. 报告期各期末，预收款项前五名具体情况

(1) 2017年9月末预收款项前五名具体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账龄	期末余额(元)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桦川富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项目款	否	1年以内	60,000,000.00	30.56
单县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款	否	1年以内	58,309,360.00	29.70
鹤壁中鹤新能源研发有限公司	项目款	否	1年以内	3,000,000.00	1.53
			1-2年	6,222,930.00	3.17
			2-3年	8,477,070.00	4.32
河北荣赫激光设备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款	否	1年以内	8,300,000.00	4.23
桦南县广众投资有限公司	货款	否	1年以内	6,500,000.00	3.31
合计		-		150,809,360.00	76.82

(2) 2016年12月末预收款项前五名具体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账龄	期末余额(元)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鹤壁中鹤新能源研发有限公司	项目款	否	1年以内	6,222,930.00	9.72
			1-2年	8,477,070.00	13.24
衢州力诺天昱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货款	否	1年以内	9,994,113.74	15.61
通渭县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否	1年以内	7,115,100.00	11.11
华夏新兴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款	否	1年以内	5,000,000.00	7.81
通渭县马营镇人民政府	货款	否	1年以内	3,210,000.00	5.01
合计		-		40,019,213.74	62.50

(3) 2015年12月末预收款项前五名具体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账龄	期末余额(元)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鹤壁中鹤新能源研发有限公司	项目款	否	1年以内	8,477,070.00	49.34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账龄	期末余额 (元)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华夏新兴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货款	否	1年以内	5,000,000.00	29.10
兴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否	1年以内	1,950,000.00	11.35
			1-2年	1,144,563.82	6.66
国网山东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货款	否	1年以内	480,200.00	2.79
莘县三伏天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否	1年以内	20,000.00	0.12
合计		-		17,071,833.82	99.36

3.报告期各期末，预收账款期末余额中不存在持有公司5.00%（含5.00%）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五）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分类列示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12.31
一、短期薪酬	13,175,382.52	36,873,804.19	32,240,846.32	17,808,340.3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389.64	3,658,070.08	3,666,459.72	
合计	13,183,772.16	40,531,874.27	35,907,306.04	17,808,340.39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12.31
一、短期薪酬	17,808,340.39	41,835,679.38	38,412,113.79	21,231,905.9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739,162.24	4,739,162.24	
合计	17,808,340.39	46,574,841.62	43,151,276.03	21,231,905.98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7.09.30
一、短期薪酬	21,231,905.98	35,834,520.74	33,566,843.27	23,499,583.4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950,933.95	3,933,117.23	17,816.72
合计	21,231,905.98	39,785,454.69	37,499,960.50	23,517,400.17

1.短期薪酬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12.31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886,004.53	32,448,189.69	27,832,309.26	17,501,884.96
2.职工福利费		959,025.12	959,025.12	
3.社会保险费	4,636.38	1,964,736.54	1,969,372.92	
其中：医疗保险费	3,974.04	1,682,011.58	1,685,985.62	
工伤保险费	220.78	101,522.97	101,743.75	
生育保险费	441.56	181,201.99	181,643.55	
4.住房公积金	223,826.85	1,272,250.04	1,452,208.99	43,867.9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0,914.76	229,602.80	27,930.03	262,587.53
合计	13,175,382.52	36,873,804.19	32,240,846.32	17,808,340.39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12.31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501,884.96	35,208,188.41	31,978,186.96	20,731,886.41
2.职工福利费		1,912,892.85	1,912,892.85	
3.社会保险费		2,623,228.96	2,623,228.96	
其中：医疗保险费		2,236,199.45	2,236,199.45	
工伤保险费		140,948.69	140,948.69	
生育保险费		246,080.82	246,080.82	
4.住房公积金	43,867.90	1,671,295.89	1,713,305.26	1,858.53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62,587.53	420,073.27	184,499.76	498,161.04
合计	17,808,340.39	41,835,679.38	38,412,113.79	21,231,905.98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7.9.30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731,886.42	27,181,010.09	25,614,853.50	22,298,043.01
2.职工福利费		3,874,041.72	3,874,041.72	
3.社会保险费		2,132,214.78	2,124,663.88	7,550.9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20,555.28	1,813,767.95	6,787.33
工伤保险费		114,442.66	114,103.30	339.36
生育保险费		197,216.84	196,792.63	424.21
4.住房公积金	1,858.53	1,535,796.80	1,535,456.49	2,198.8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98,161.03	1,111,457.35	417,827.68	1,191,790.70
合计	21,231,905.98	35,834,520.74	33,566,843.27	23,499,583.45

截止2017年9月30日，应付短期职工薪酬主要为工资和奖金。

2.设定提存计划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12.31
1.基本养老保险	7,948.08	3,466,498.37	3,474,446.45	
2.失业保险费	441.56	191,571.71	192,013.27	
合计	8,389.64	3,658,070.08	3,666,459.72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12.31
1.基本养老保险		4,487,671.04	4,487,671.04	
2.失业保险费		251,491.20	251,491.20	
合计		4,739,162.24	4,739,162.24	
项目	2016.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7.9.30
1.基本养老保险		3,745,114.36	3,728,146.05	16,968.31
2.失业保险费		205,819.59	204,971.18	848.41
合计		3,950,933.95	3,933,117.23	17,816.72

(六) 应交税费

单位：元

税种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增值税	52,257.46	264,364.11	
营业税			231,583.80
企业所得税	1,891,026.35	894,386.10	1,023,661.39
土地使用税	983,258.84	1,235,899.13	3,409,294.34
个人所得税	159,236.56	2,879,675.81	1,948,308.5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505.49	20,685.35	271,687.56
教育费附加	7,930.92	8,865.15	112,221.60
地方教育费附加		622.82	37,470.82
地方水利基金	158.62	470.03	11,203.67
印花税			240.00
合计	3,112,374.24	5,304,968.50	7,045,671.77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税种包括企业所得税、土地使用税等，详见“本节/五、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五）主要税项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部分相关内容。

(七) 应付利息

单位：元

类别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407,351.29	537,566.04	514,860.5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87,740.97	130,313.33
合计	407,351.29	725,307.01	645,173.9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利息主要为应付长期借款、短期借款利息，不存在逾期未支付的情形。

(八) 应付股利

单位：元

类别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普通股股利	4,161,690.00		
合计	4,161,690.00		

(九)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如下：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押金质保金	10,294,934.50	7,272,974.00	6,719,429.00
应付员工报销款	4,754,843.54	3,908,350.89	2,536,306.28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756,520.82	13,675,791.34	59,959,984.00
资金拆借往来款	69,015,622.79	50,350,329.09	129,636,980.95
其他	1,349,644.79	1,346,335.79	1,318,051.11
合计	86,171,566.44	76,553,781.11	200,170,751.34

其他应付款主要包括购买工程设备款项、租赁土地款、借款及资金往来款等。

2.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1年以内（含1年）	79,603,621.83	68,876,590.00	191,063,751.93
1-2年	5,096,423.50	1,551,851.11	2,891,370.41
2-3年	1,441,851.11	29,670.00	5,800,000.00
3-4年	29,670.00	6,095,670.00	415,629.00
合计	86,171,566.44	76,553,781.11	200,170,751.34

3.截止2017年9月30日，其他应付款账面余额中存在应付持有公司5.00%（含5.00%）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详见“本节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之（三）关联往来款项余额”。

4.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具体情况如下：

（1）2017年9月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具体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账龄	期末余额（元）	占其他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青岛高校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否	1年以内	33,092,500.00	38.40
山东美丽石材有限公司	否	1年以内	14,468,000.00	16.79
		1-2年	300,000.00	0.35
哈尔滨沐泓电气设备经销有限公司	否	1年以内	10,100,000.00	11.72
长丰县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否	1-2年	4,400,000.00	5.11
华夏新兴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否	1年以内	3,000,000.00	3.48
合计			65,360,500.00	75.85

（2）2016年12月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具体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账龄	期末余额（元）	占其他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济南三盟华诺商贸有限公司	否	1年以内	35,000,000.00	45.72
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有限公司	是	1年以内	13,590,000.00	17.75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西北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否	1年以内	6,197,300.00	8.10
广东明阳龙源电力电子有限公司	否	3-4年	5,800,000.00	7.58
肖俊娟	否	1年以内	5,000,000.00	6.53
合计	-		65,587,300.00	85.68

（3）2015年12月末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具体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账龄	期末余额（元）	占其他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山东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否	1年以内	115,745,000.00	57.82
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有限公司	是	1年以内	59,900,000.00	29.92
济南微融民间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否	1年以内	10,000,000.00	5.00
广东明阳龙源电力电子有限公司	否	2-3年	5,800,000.00	2.90
荣达租赁有限公司	否	1年以内	2,107,561.82	1.05
合计			193,552,561.82	96.69

（十）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550,000.00	39,150,000.00	32,85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8,871,435.60	51,316,493.59	3,603,212.53
合计	59,421,435.60	90,466,493.59	36,453,212.53

（十一）长期借款

单位：元

借款条件	2017.9.30	
	期末余额	利率区间（%）
保证+质押借款	147,000,000.00	4.90-6.13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116,479,999.32	5.39
保证借款	37,500,000.00	2.90
合计	300,979,999.32	

续

借款条件	2016.12.31	
	期末余额	利率区间（%）
保证+质押借款	157,700,000.00	4.90-6.13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127,399,999.32	5.39
保证借款	52,500,000.00	2.90
合计	337,599,999.32	

续

借款条件	2015.12.31	
	期末余额	利率区间 (%)
保证+质押借款	121,777,008.32	4.90-6.13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310,000,000.00	5.39
保证借款	60,000,000.00	4.17-12.00
合计	491,777,008.32	

注1：质押+保证借款情况：公司长期借款本金15,000.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自2010年11月10日至2030年11月09日，该笔借款系以西藏日喀则一期10MW太阳能光伏并网电站工程项目的电费收费权（应收账款）及其项目下全部电费收益作为质押取得，截至2017年9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11,700.0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金额700.00万元；

子公司上海泉旭长期借款本金5,000.00万，借款期限自2016年08月25日至2023年08月20日，该笔借款系以建设在上海双菱风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上海石库门酿酒有限公司及上海君冠制衣有限公司等公司屋顶电站在借款期间收取的电费收益质押、以及上海力诺工贸股份有限公司担保取得，截至2017年9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4,370.0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金额670.00万元；

注2：抵押+质押+保证借款情况：公司长期借款本金15,000.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自2014年04月20日至2029年04月19日，该笔借款系以鄯善力诺土地使用权及吐鲁番鄯善一期20MW光伏电站资产作为抵押取得，截至2017年9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12,000.0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金额1,000.00万元；

子公司上海泉旭长期借款本金1,110.00万，借款期限自2015年12月30日至2021年12月29日，该笔借款系以本公司持有的子公司上海泉旭的全部股权、华容2.5MWP分布式光伏项目电站资产及其电费收益权（应收账款）及电费补贴资金作为质押及法人代表周广彦及其配偶徐立清担保取得，截至2017年9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8,329,999.32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金额185.00万元；

注3：保证借款情况：子公司西藏力诺长期借款本金10,000.00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自2010年12月30日至2020年12月29日，该借款系由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信用保证，截至2017年9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5,250.0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金额

1,500.00万元。

(十二) 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长期应付款	89,433,412.50	376,951,973.25	212,018,003.81
未确认融资费用	5,886,403.95	62,958,812.40	19,034,142.15
合计	83,547,008.55	313,993,160.85	192,983,861.66

注：1.子公司西藏力诺自青岛城乡建设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取得长期应付款本金4,000.00万元，借款期限2016年12月30日至2021年12月30日，该借款以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本公司提供信用保证取得，截至2017年9月30日，期末余额38,547,008.55元。

2.2014年12月，公司自长城国兴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借得款项6000.00万元，借款期限自2016年5月5日至2021年5月4日，该借款系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信用保证，以“力诺科技园10MWP”太阳能光伏并网发电项目20年发电收费权作为质押，以力诺科技园10MW光伏电站发电设备作为抵押，截至2017年9月30日该笔借款余额为4,500.00万元。

(十三) 递延收益

1.递延收益按类别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12.31
政府补助	88,000,000.00	12,340,000.00	47,629,619.99	52,710,380.01
合计	88,000,000.00	12,340,000.00	47,629,619.99	52,710,380.01
项目	2015.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12.31
政府补助	52,710,380.01		52,710,380.01	
合计	52,710,380.01		52,710,380.01	

2.政府补助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12.31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5.12.31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邹城市光伏发电金太阳示范工程	88,000,000.00	12,340,000.00	47,629,619.99		52,710,380.0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8,000,000.00	12,340,000.00	47,629,619.99		52,710,380.01	
项目	2015.12.31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6.12.31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邹城市光伏发电金太阳示范工程	52,710,380.01		52,710,380.01	-	-	与资产相关
合计	52,710,380.01		52,710,380.01	-	-	

注：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资金 10,034.00 万元，具体如下：

(1)根据济宁财政局《关于预拨 2012 年金太阳示范工程财政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济财建指【2013】113 号）文件收到金太阳示范工程财政补助资金 1,100.00 万元；

(2)根据济宁市财政局《关于预拨 2012 年金太阳示范工程财政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济财建指【2012】166 号）文件收到金太阳示范工程财政补助资金 3,850.00 万元；

(3)根据济宁财政局《关于预拨 2012 年金太阳示范工程财政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济财建指【2013】59 号）文件收到金太阳示范工程财政补助资金 3,850.00 万元；

(4)根据济宁财政局《关于清算 2009-2012 年金太阳示范工程中央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济财建指【2015】23 号）文件收到金太阳示范工程财政补助资金 1,234.00 万元；

该补贴款企业按照电站折旧年限确认为递延收益，2016 年度公司将全部电站出售，将剩余政府补助抵消处置该电站的损失后一次性转为营业外收入。

八、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一）股本

单位：元

股东名称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7,736,363.00	90,000,000.00	90,000,000.00
力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94,000,000.00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青岛富之祥新能源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727,273.00		

股东名称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哈尔滨顺达新能源有限公司	2,727,273.00		
济南金源达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409,091.00		
济南荣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4,700,000.00		
济南儒泉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4,700,000.00		
合计	420,000,000.00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股本变动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变化”。

(二) 资本公积

单位：元

类别	2016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7年9月30日
资本溢价		55,930,697.70		55,930,697.70
股权激励		4,983,300.00		4,983,300.00
合计		60,913,997.70		60,913,997.70

注：资本溢价本期增加系根据协议、章程和股东会决议的规定，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共同作为发起人，以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2017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505,930,697.70元（其中：实收资本420,000,000.00元，盈余公积8,593,069.77元，未分配利润77,337,627.93元），扣除向股东分配的30,000,000.00元利润后的净资产475,930,697.70元进行折股整体变更成立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420,000,000.00元，实际出资金额超过认缴的注册资本金额人民币55,930,697.70元计入资本公积。

(三) 盈余公积

单位：元

类别	2014.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5.12.31
法定盈余公积		751,970.80		751,970.80
合计		751,970.80		751,970.80
类别	2015.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6.12.31
法定盈余公积	751,970.80	611,324.01		1,363,294.81

合计	751,970.80	611,324.01		1,363,294.81
类别	2016.12.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7.9.30
法定盈余公积	1,363,294.81	7,229,774.96	8,593,069.77	
合计	1,363,294.81	7,229,774.96	8,593,069.77	

注：本期盈余公积减少系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26 日,收购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股份公司持有的子公司西藏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1.00%的股份，收购价格 700,000.00 元，购买日 1.00%股份公允价值为 431,166.71 元，差异计入盈余公积 268,833.29 元。

（四）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7.9.30	2016.12.31	2015.12.31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3,238,582.84	-81,881,730.45	-106,597,481.8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3,238,582.84	-81,881,730.45	-106,597,481.8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044,991.70	39,254,471.62	25,467,722.2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229,774.96	611,324.01	751,970.80
应付普通股股利	30,000,000.00		
股改转资本公积	47,337,627.93		
其他	268,833.29		
期末未分配利润	-67,029,827.32	-43,238,582.84	-81,881,730.45

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 40 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

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

关联方包括子公司、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 控股股东

名称	持股比例	与公司关联关系
力诺控股	70.00%	控股股东

(2) 实际控制人

名称	持股比例	与公司关联关系
高元坤	-	实际控制人

(3) 控股及全资子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登记状态
1	电力设计	100.00	在营
2	西藏力诺	100.00	在营
3	鄯善力诺	100.00	在营
4	上海泉旭	100.00	在营
5	淮北力诺	100.00	在营
6	嘉峪关力诺	100.00	在营
7	黄石力诺	100.00	在营
8	涟水润东	100.00	在营
9	涟水力诺	55.00	在营
10	安阳力诺	100.00	在营
11	林州力诺	100.00（间接）	在营
12	江苏力诺	100.00	在营
13	周口力诺	100.00	在营
14	成武力诺	100.00	在营
15	单县鑫诺	100.00	在营
16	兴农绿电	100.00	在营
17	榆林榆诺	100.00	在营
18	吉木萨尔力诺	100.00	在营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	登记状态
19	吉木萨尔新能源	100.00 (间接)	在营
20	吉木萨尔光伏	100.00	在营
21	兰坪力诺	100.00	在营
22	兰坪旭升	100.00 (间接)	在营
23	泗水泉旭	100.00	在营
24	武安鲁昇	100.00	在营, 力诺电力已于 2017 年 10 月对外转让全部股权
25	武安景成	100.00	在营, 力诺电力已于 2017 年 10 月对外转让全部股权。
26	北票力诺	100.00	在营
27	微山恒升	100.00	在营
28	济源力诺	100.00	在营
29	镇赉力诺	100.00	在营
30	鲁源光伏	100.00	在营
31	驻马店力诺	100.00	在营
32	海东力诺	100.00	在营
33	大冶力诺	100.00 (间接)	已于 2017 年 12 月 7 日注销
34	镇赉牧业	100.00	已于 2017 年 12 月 28 日注销
35	喀什力诺	100.00	已于 2017 年 12 月 27 日注销
36	铜川耀诺	100.00	已于 2017 年 11 月 27 日注销
37	大冶金伏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已于 2017 年 1 月 1 日注销
38	临朐力诺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已于 2017 年 3 月 22 日注销
39	商河力诺光伏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已于 2016 年 9 月 13 日注销
40	山东力诺太阳能热电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已于 2016 年 12 月 7 日注销
41	泰安市大汶口力诺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已于 2017 年 3 月 1 日注销
42	夏津力诺光伏农业有限公司	100.00	已于 2017 年 2 月 22 日注销
43	阳新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已于 2017 年 1 月 12 日注销
44	肥城润昌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00.00	已于 2016 年 9 月 22 日注销
45	密山中电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已于 2016 年 10 月 17 日注销
46	通渭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100.00	已于 2017 年 1 月 24 日注销
47	定西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100.00	已于 2017 年 1 月 24 日注销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	登记状态
48	鹤壁中诺新能源技术研发有限公司	100.00	已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注销
49	阳原旭昇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00	已于 2017 年 2 月 24 日注销
50	赤峰恒亿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已于 2017 年 6 月 21 日注销
51	曲靖力诺新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已于 2017 年 6 月 22 日注销
52	三门峡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已于 2017 年 9 月 7 日注销
53	郑州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已于 2017 年 9 月 5 日注销
54	临清市晶日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已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注销
55	临清市力诺太阳能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已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注销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1) 持有本公司 5%以上的股东及持股比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1	力诺集团	持有公司 16.13%股份
2	富之祥	持有公司 5.41%股份

(2) 公司参股及已转让公司

1) 参股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
1	临沂力诺	40.00
2	许昌力民	11.00
3	山东恒科	18.00
4	阳都佳诺	49.00

2) 已转让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立日期	转让日期	股权比例 (%)	受让方
1	夏津力诺	91371427050939817P	2012-07-26	2016-03-09	100.00	山东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	沂南力诺	913713214944916707	2014-04-17	2016-09-29	100.00	山东恒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3	邹城力诺	9137088306739856XG	2013-05-07	2016-12-22	100.00	青岛嘉澜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	天昱阳光	91330802307620204E	2014-10-27	2016-12-30	100.00	浙江省水利水电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	徐州诺源	91320312MA1MATQWXX	2015-11-05	2016-09-26	100.00	徐州市昊福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陈苏萍
6	东营三力	91370503312843330P	2014-09-16	2016-03-16	100.00	山东林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7	长丰力诺	91340121336693795K	2015-04-13	2017-01-24	100.00	晶科电力有限公司
8	禹州瑞昶	91411081097809251G	2014-04-21	2017-02-22	100.00	晶科电力有限公司
9	巴彦淖尔力诺	9115080208218800X6	2013-11-22	2017-04-25	100.00	山东恒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10	鲁昇科技	91130435320061187H	2014-12-09	2017-04-01	100.00	晶科电力有限公司
11	海东坤鑫	91632123310951186A	2015-08-14	2016-10-18	100.00	青海启元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	上海同脉	913101093123643800	2014-08-25	2016-03-03	51.00	刘振

(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1	周广彦	董事长
2	顾金明	董事
3	张常善	董事
4	刘林华	董事
5	徐震	董事
6	马一	监事会主席
7	朱凯	监事
8	杜守勤	监事
9	赵厚超	总经理
10	王国强	董事会秘书
11	景根生	财务总监

与上述关联自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和子女配偶的父母，也为公司关联自然人。

(4)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1	济南力诺医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2	章丘神农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3	济阳县鸿诺商贸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4	科源制药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5	宏济堂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6	济南市中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7	山东宏济堂博物馆（非企业法人）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8	山东宏济堂制药集团中药材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9	新泰宏济堂中药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10	山东宏济堂制药集团济南阿胶制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11	济南力诺大药房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12	济南市中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13	宏济堂（上海）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14	力诺股份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15	力诺光伏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16	上海力诺鲁旭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17	山东力诺太阳能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18	力诺国际控股有限公司(Kingshin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19	Bright land solar,LLC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20	Bright land operation ,LLC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21	力诺特玻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2	山东力诺玻璃制品营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3	武汉投资集团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4	武汉双虎汽车涂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25	武汉力诺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6	武汉双虎建筑涂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7	武汉双虎化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8	武汉力诺双虎包装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29	湖北双虎涂装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30	武汉双虎涂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31	武汉双虎防腐涂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32	山东力诺太阳能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33	山东力诺制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34	山东力诺永宁制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35	济南大宅门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36	山东宏济堂制药集团中药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37	山东力诺新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38	东营力诺玻璃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39	济南力诺嘉祥光热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40	山东力诺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41	山东城安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42	三元物业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43	济南玉皇山庄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44	武汉力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45	山东力诺物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46	济南力诺新能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47	北京力诺桑普光伏高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48	山东力诺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49	力诺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50	力诺集团（上海）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51	上海品善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52	山东诺虎涂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53	上海信鄂涂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54	禾锋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55	盛元贸易发展(香港)有限公司 (Shengyuan Trading and Development)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HONG KONG) CO., LIMITED)	
56	上海鸿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57	力诺欧洲股份有限公司 (Linuo Europe GmbH)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58	拉萨力诺光伏高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59	海南力诺新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60	济南市历城区宏济堂综合门诊部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61	北京联馨药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担任董事职务
62	山东华立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担任董事职务
63	上海力诺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64	山东力诺医药有限责任公司(吊销,未注销)	实际控制人担任董事职务
65	济南力诺永宁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吊销,未注销)	实际控制人担任法定代表人职务
66	山东中德太阳能研究院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社会组织
67	济南玉皇山商贸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68	济南工商企业担保投资有限公司(已吊销)	实际控制人担任董事职务
69	济南永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截止2017年10月31日)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70	济南力诺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5) 其他关联自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1	武汉有机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公司董事张常善担任董事职务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2	潜江新亿宏有机化工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3	武汉伊士曼有机化工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且实际控制人担任董事职务
4	武汉新康化工设备有限公司 (2017年2月9日100%股权转让给 New Cougar,LLC)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5	GreatWell Investment Holding Group Ltd.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6	Grandwell Investment Group Limited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7	力诺阳光投资有限公司 (Linuo Sunshine Investment Limited)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8	Top Mind Management 8 Limited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9	力诺阳光(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Linuo Sunshine (Hong Kong) Investment Limited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10	力诺瑞特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11	济南力诺瑞特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12	力诺瑞特(上海)新能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13	力诺瑞特(北京)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14	力诺瑞特韩国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15	济南瑞金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16	济南瑞新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17	山东力诺瑞特节能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18	力诺瑞特(上海)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2016年12月29日注销)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19	力诺阳光(欧洲)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20	力诺阳光(香港)贸易有限公司 Linuo Sunshine (Hong Kong) Investment Limited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21	力诺阳光(香港)管理有限公司 Linuo Sunshine (Hong Kong) Investment Limited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22	西藏力诺光伏有限责任公司(吊销,未注销)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23	上海蒙宗太阳能设备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24	上海三威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25	上海力诺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26	上海同震实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27	同震实业（香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28	上海馨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29	力诺工贸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30	上海力诺物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31	上海汇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32	上海力诺璃格拉斯玻璃制品有限公司（吊销，未注销）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33	上海中建孚泰置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担任董事职务
34	Your Ming Investment Ltd.	公司原监事申英明控制的企业
35	Yourshine Investment Limited	公司原监事申英明控制的企业
36	济南鸿道	公司原监事申英明控制的企业
37	荣舜咨询	公司原监事申英明控制的企业
38	儒泉咨询	公司原监事申英明控制的企业
39	济南宏舜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原监事申英明控制的企业
40	济南惠宏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原监事申英明控制的企业
41	济南安富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原监事申英明控制的企业
42	济南派奥商贸有限公司	公司原监事申英明控制的企业
43	陕西力诺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公司原监事申英明担任总经理职务（注销前）
44	美国库格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原监事申英明担任实际控制人

注：力诺电力于2017年11月17日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申英明辞去原监事职务，选举马一为新监事会成员。

（二）关联交易

1. 日常性关联交易

（1）采购和销售商品、接受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7年1-9月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山东力诺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多晶硅组件	市场价	163,942,766.28	9.88
山东恒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电站建设	市场价	126,495,726.50	8.03
上海力诺鲁旭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单晶硅组件	市场价	3,660,344.01	0.22
山东力诺瑞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单晶硅组件	市场价	605,282.05	0.04
济南三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办公楼绿化	市场价	52,884.59	100.00
山东城安实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项目管理	市场价	566,037.74	100.00
济南三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物业管理及租赁	市场价	489,102.82	100.00
合计				295,812,143.99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光伏电站工程服务收入	市场价	572,649.57	0.07
山东阳都佳诺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光伏电站工程服务收入	市场价	199,459,459.46	23.81
上海力诺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电力	市场价	504,563.03	0.06
山东力诺制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售电	市场价	194,035.77	0.02
济南永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售电	市场价	287,705.77	0.03
合计				201,018,413.60	

续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6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6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山东力诺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多晶硅组件	市场价	161,793,202.09	33.034
山东力诺瑞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通风管道、调节阀等	市场价	3,931,623.96	0.80
上海鲁旭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单晶硅组件	市场价	3,054,474.34	0.62
山东城安实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项目管理	市场价	275,685.86	73.26
济南三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电站绿化	市场价	100,648.29	26.74
山东宏济堂制药集团济南阿胶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固元糕、阿胶枣、酒水等	市场价	36,907.73	0.48
济南力诺瑞特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太阳能热水器	市场价	12,408.54	100.00
山东力诺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运输服务	市场价	4,054.05	100.00
山东力诺瑞特新能源有限公司济南分公司	采购商品	分体式太阳能	市场价	3,760.68	100.00
上海力诺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分布式太阳能电站	市场价	73,504,273.17	100.00
山东力诺特种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玻璃套盒	市场价	14,358.97	100.00
济南三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物业管理	市场价	249,782.21	100.00
合计				242,981,179.89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山东恒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电站转让	市场价	307,029,903.25	55.27
上海力诺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电力	市场价	1,436,061.38	1.29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单品销售	市场价	59,399.58	0.45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6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单品销售	市场价	2,174.36	0.02
武汉力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单品销售	市场价	4,034.19	0.03
山东力诺制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售电	市场价	282,052.69	0.25
济南永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售电	市场价	564,103.28	0.50
合计				309,377,728.73	

续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多晶硅组件	市场价	77,540,124.39	13.94
山东城安实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项目管理	市场价	7,333.00	100.00
山东力诺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运输服务	市场价	348,196.40	35.73
济南三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电站绿化	市场价	72,200.00	100.00
		物业管理		10,605.16	100.00
山东宏济堂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阿胶	采购阿胶	市场价	793,826.08	100.00
合计				78,772,285.0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上海力诺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单品销售	市场价	322,570.52	0.07
	提供劳务	运营维护		6,255,724.49	1.39
山东宏济堂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单品销售	市场价	30,314.00	0.06
武汉力诺投资控	销售商品	单品销售	市场价	245,012.44	0.05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 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股集团有限公司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单品销售	市场价	151,874.70	0.03
山东科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单品销售	市场价	22,222.22	0.0049
山东力诺瑞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单品销售	市场价	232.47	0.0001
山东力诺制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售电	市场价	256,411.54	0.06
济南永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售电	市场价	512,821.15	0.11
合计				7,797,183.53	

(2) 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用（元）
2017 年 1-9 月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力诺阳光办公楼	1,412,349.38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租赁园区电站土地及控制室	245,255.42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玉泉山庄公租房	188,081.56
山东力诺制药有限公司	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力诺制药厂房及办公楼屋顶	56,603.78
济南永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永宁制药厂房及办公楼屋顶	113,207.55
上海力诺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泉旭（上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屋顶及办公楼	281,997.29
合计		-	2,297,494.98
2016 年度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光伏二厂办公楼	无偿使用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租赁园区电站土地及控制室	2,551,571.60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玉泉山庄公租房	72,226.00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用 (元)
山东力诺制药有限公司	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力诺制药厂房及办公楼屋顶	76,190.48
济南永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永宁制药厂房及办公楼屋顶	152,380.95
上海力诺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泉旭(上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屋顶及办公楼	299,952.76
合计		-	3,152,321.79
2015 年度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光伏二厂办公楼	无偿使用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租赁园区电站土地及控制室	2,578,430.28
山东力诺制药有限公司	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力诺制药厂房及办公楼屋顶	76,190.48
济南永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永宁制药厂房及办公楼屋顶	152,380.95
上海力诺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泉旭(上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屋顶及办公楼	197,495.24
合计		-	3,004,496.95

(3)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2017 年 1-9 月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力诺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2016.11.28	2017.9.29	是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元坤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2017.5.25	2020.5.24	否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力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高元坤、陈莲娜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2017.1.18	2017.7.18	是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力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2017.8.3	2020.2.1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高元坤、陈莲娜					
高元坤、陈莲娜、山东省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17.9.29	2020.3.28	否
高元坤、陈莲娜、山东省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山东省再担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16.7.20	2017.7.20	是
高元坤、陈莲娜、山东省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16.7.19	2017.7.19	是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700.00	2010.11.10	2032.11.8	否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	2014.4.20	2029.4.18	否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西藏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5,250.00	2010.12.30	2022.12.28	否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力诺工贸有限公司、高元坤、陈莲娜	泉旭(上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700.00	2016.8.25	2025.8.19	否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09.00	2015.9.1	2017.9.20	是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440.00	2016.5.5	2023.5.3	否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西藏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3,800.00	2016.12.29	2020.3.31	否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元坤	兰坪旭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	2017.6.16	2020.6.14	否
周广彦、徐立清、力诺电力	泉旭(上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10.00	2015.12.30	2023.12.28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 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力诺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高 元坤	力诺电力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8,000.00	2016.10.20	2017.9.15	是
力诺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力诺电力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5,983.65	2014.9.5	系业务担保无 具体到期日	否
力诺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力 诺投资控股集 团有限公司、 赵青	力诺电力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1,150.00	2017.7.20	2017.7.26	是
力诺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山 东力诺瑞特新 能源有限公 司、山东力诺 光伏高科技有 限公司、高元 坤、赵青、周 广彦、孙孝民、 时正波	力诺电力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1,500.00	2017.5.18	2017.6.1	是
力诺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山 东力诺瑞特新 能源有限公 司、高元坤、 周广彦、孙孝 民、赵青、李 发明	力诺电力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600.00	2017.3.7	2017.3.13	是
力诺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山 东力诺瑞特新 能源有限公 司、高元坤、 周广彦、孙孝 民、赵青、李 发明	力诺电力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600.00	2017.2.20	2017.3.6	是
力诺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力 诺投资控股集	力诺电力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650.00	2017.7.21	2017.7.26	是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团有限公司、赵青					
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有限公司、周广彦*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2017.1.18	2017.1.19	是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有限公司、山东力诺特种玻璃股份有限公司、高元坤、周广彦、孙孝民、陈国英、赵青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	2016.12.29	2017.1.18	是
力诺集团、高元坤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2015.10.14	2018.10.14	否
力诺集团、高元坤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2014.12.19	2017.12.24	是
2016 年度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2016.11.28	2017.11.27	否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	2015.9.17	2016.9.16	是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	2010.11.10	2032.11.8	否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	2014.4.20	2031.4.18	否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西藏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6,000.00	2010.12.30	2020.12.28	否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力诺工贸有限公司、高元坤、陈莲娜	泉旭(上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2016.8.25	2023.8.20	否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40.00	2016.5.5	2023.5.3	否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力诺电力集团股	西藏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4,000.00	2016.12.29	2020.3.31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份有限公司					
力诺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西藏力诺太阳能 电力有限公司	8,750.00	2014.6.30	2017.7.1	否
力诺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力诺电力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5,983.65	2014.9.5	系业务担保无 具体到期日	否
周广彦、徐立 清、力诺电力 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泉旭(上海)新能 源科技有限公司	1,110.00	2015.12.30	2023.12.28	否
力诺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力 诺电力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巴彦淖尔市力诺 电力工程	16,000.00	2015.12.18	2024.12.18	否
力诺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高 元坤	力诺电力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8,000.00	2016.10.20	2017.9.15	否
力诺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高 元坤	力诺电力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4,000.00	2015.10.22	2016.10.21	是
力诺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高 元坤	力诺电力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4,000.00	2016.4.29	2016.10.29	是
力诺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力诺电力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1,709.00	2015.9.1	2017.9.20	否
力诺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力诺电力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5,000.00	2016.1.12	2017.1.25	是
高元坤、陈莲 娜、山东省企 业融资担保有 限公司、山东 省再担保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力诺电力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16.7.20	2017.7.20	否
高元坤、陈莲 娜、山东省企 业融资担保有 限公司	力诺电力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16.7.19	2017.7.19	否
力诺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力 诺电力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沂南力诺太阳能 电力工程有限公 司	12,000.00	2015.8.28	2017.8.28	是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高元坤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元坤	沂南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	2016.6.7	2017.6.7	是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元坤	衢州力诺天昱阳光能源有限公司	10,000.00	2016.4.1	2017.3.31	是
周广彦、徐立清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15.6.15	2016.6.15	是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有限公司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2016.10.26	2016.10.27	是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有限公司、高元坤、孙孝民、陈国英、宋亮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	2016.8.23	2016.8.26	是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力诺瑞特新能源有限公司、高元坤、孙孝民、陈国英、周广彦、赵青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0.00	2016.9.20	2016.10.11	是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有限公司、孙孝民、陈国英、宋亮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16.8.24	2016.8.26	是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力诺光伏高	力诺电力集团股	4,000.00	2016.10.19	2016.10.22	是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科技有限公司、力诺瑞特、孙孝民、陈国英、赵青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有限公司、山东力诺特种玻璃股份有限公司、高元坤、周广彦、孙孝民、陈国英、赵青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	2016.12.14	2016.12.30	是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有限公司、山东力诺特种玻璃股份有限公司、高元坤、周广彦、孙孝民、陈国英、赵青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	2016.12.29	2017.1.18	否
力诺集团、投资控股、高元坤、陈莲娜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2016.6.14	2016.12.14	是
力诺集团、高元坤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2015.10.14	2018.10.14	否
力诺集团、高元坤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2014.12.19	2017.12.24	否
力诺集团、高元坤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	2016.1.5	2017.1.4	是
高元坤、陈莲娜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15.6.19	2016.6.19	是
2015 年度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有限公司	6,000.00	2015.9.17	2016.9.16	否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600.00	2010.11.10	2032.11.8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	2014.4.20	2031.4.18	否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西藏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7,500.00	2010.12.30	2022.12.28	否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西藏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9,900.00	2014.6.30	2017.7.1	否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60.32	2014.4.30	2016.4.1	否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90.00	2015.9.1	2017.9.20	否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15.6.19	2016.6.19	是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983.65	2014.9.5	系业务担保无具体到期日	否
周广彦、徐立清、力诺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泉旭(上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110.00	2015.12.30	2023.12.28	否
高元坤、陈莲娜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2015.6.19	2016.6.19	否
高元坤、陈莲娜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15.6.30	2016.6.30	否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元坤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2015.10.22	2016.10.21	否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元坤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2015.10.23	2016.4.23	否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沂南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8,000.00	2015.8.28	2017.8.28	否
周广彦、徐立清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2015.6.15	2016.6.15	否
力诺集团、高元坤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	2015.10.14	2018.10.14	否
力诺集团、高元坤	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	2014.12.19	2017.12.24	否
力诺电力、力诺集团	西藏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4,000.00	2012.12.11	2015.12.11	是
力诺集团	力诺电力集团股	6,000.00	2014.10.20	2015.10.16	是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 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份有限公司				

注：上述关联担保是否履行完毕的判断时点为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

(4) 财务资助

单位：元

关联方	2014年12月31 日	拆入金额	支付金额	2015年12月31 日
力诺光伏	0.00	436,100,000.00	376,200,000.00	59,900,000.00
力诺股份	29,670.00			29,670.00
合计	29,670.00	436,100,000.00	376,200,000.00	599,229,670.00

续

关联方	2015年12月 31日	拆入金额	支付金额	2016年12月31 日
力诺光伏	59,900,000.00	659,169,627.00	705,479,627.00	13,590,000.00
力诺股份	29,670.00			29,670.00
山东力诺 制药有限 公司	0.00	112,752.83	83,482.31	29,270.52
力诺控股		198,920,000.00	198,920,000.00 (注)	
合计	59,929,670.00	858,202,379.83	904,483,109.31	13,648,940.52

注：2016年8月31日，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力诺光伏高科科技有限公司、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力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四方转账协议》，将以上债权进行了抵消。

续

关联方	2016年12月31 日	拆入金额	支付金额	2017年9月30日
力诺光伏	13,590,000.00	303,873,277.00	317,463,277.00	0
力诺股份	29,670.00	700,000.00		729,670.00
山东力诺 制药有限	29,270.52	98,734.70	128,005.22	0

公司				
合计	13,648,940.52	304,672,011.70	317,591,282.22	729,670.00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1) 资金占用

序号	被占用主体	占用主体	发生日期	占用金额(元)	资金占用费(元)	归还金额(元)	规范情况
1	力诺电力	力诺股份	2015-1-1 余额	23,234,297.69	0.00	0.00	截止 2016 年 5 月 30 日已全部归还。
3			2016-1-13	50,000,000.00		0.00	
4			2016-1-26	10,000,000.00		0.00	
5			2016-3-25	0.00		60,000,000.00	
6			2016-5-20	0.00		6,446,085.86	
7			2016-5-30	0.00		16,788,211.83	
合计				83,234,297.69		0.00	
1	力诺电力	力诺集团	2015 年 1 月 1 日余额	228,019,361.93			截止 2017 年 9 月 30 日余额为 89,649,485.53 元, 此资金占
2			2015 年 1 月	118,085,208.00	1,842,554.34	110,855,794.50	
3			2015 年 2 月	125,000.00	1,531,175.15	2,611,095.76	
4			2015 年 3 月	95,452,083.33	1,817,630.62	15,244,731.66	
5			2015 年 4 月	73,002,351.00	2,079,232.18	116,493,387.09	
6			2015 年 5 月	16,073,500.00	1,711,811.72	22,402,500.00	
7			2015 年 6 月	59,157,604.17	2,228,545.85	33,784,577.96	
8			2015 年 7 月	4,101,043.60	2,143,274.06	6,112,545.55	
9			2015 年 8 月	6,051,544.88	2,156,375.89	7,783,914.68	
10			2015 年 9 月		1,983,938.00	73,413,883.24	
11			2015 年 10 月	82,977,807.74	1,216,327.95	125,219,856.45	
12			2015 年 11 月	58,022,018.42	1,339,960.64	567,391.18	
13			2015 年 12 月	163,486,757.36	1,648,796.13	196,451,628.57	
14	西藏力诺		2015 年 1 月 1 日余额	10,462,703.02	2,225,967.11		
15			2015 年 3 月	50,000,000.00		50,000,000.00	
16			2015 年 9 月	75,000,000.00			
17	力诺电力		2016 年 1 月	3,700,000.00	1,238,167.21	40,790,944.74	
18			2016 年 2 月	3,800,000.00	1,793,463.88	4,871,842.32	
19			2016 年 3 月	5,000,000.00	754,405.58	10,006,379.57	
20			2016 年 4 月	170,643,101.04	613,454.49	259,642,687.10	
21			2016 年 5 月	50,125,429.57	452,533.32	10,801,388.94	
22			2016 年 6 月	47,750,000.00	683,244.87	77,556,379.57	
23			2016 年 7 月	21,100,000.00	871,757.59	47,106,379.57	

序号	被占用主体	占用主体	发生日期	占用金额(元)	资金占用费(元)	归还金额(元)	规范情况	
24			2016年8月	37,505,400.00	796,250.71	10,785,996.00	用截止2017年10月16日已全部还清。	
25			2016年9月		456,888.99	361,568.66		
26			2016年10月	40,002,092.40	672,193.59	40,002,092.40		
27			2016年11月	30,000,000.00	142,372.66	71,024,898.00		
28			2016年12月	2,000,000.00	233,895.67	27,400,342.51		
29	西藏力诺		2016年度		6,697,200.00			
30	电力设计		2016年3月31日	2,852.74	0.00			
31			2016年8月15日	10,016.60				
32	力诺电力		2017年1月		205,347.62	200,000.00		
33			2017年3月	759,690.47	522,873.59	5,517.00		
34			2017年4月	4,005,517.00	236,897.14	4,005,148.36		
35			2017年5月	15,000,000.00	248,070.80	15,000,000.00		
36			2017年6月	94,000,000.00	206,712.95	94,990,834.29		
37			2017年7月	96,306,310.14	233,003.21	36,821,225.52		
38			2017年8月	758,808.98	653,083.27	1,691,266.87		
39			2017年9月	1,197,847.77	316,017.53	97,232,536.94		
40	西藏力诺		2017年9月		4,458,204.67	9,207,458.61		
合计				1,663,684,050.16	46,411,628.98	1,620,446,193.61		
1	力诺电力	力诺特玻	2015年1月1日余额	896,324.71	0.00	0.00		2017年11月30日签订三方协议将1,196,324.71元债权转至力诺集团名下。
			2015年12月31日	300,000.00				
合计				1,196,324.71	0.00	0.00		
1			2017年5月31日	24,011.13	0.00		2017年11月7日收到水电费9,682.36元；2017年11月27日收到还款	
2			2017年5月31日	240,000.00				
3			2017年7月31日	13,470.29				
4			2017年7月31日	5,966.51				

序号	被占用主体	占用主体	发生日期	占用金额(元)	资金占用费(元)	归还金额(元)	规范情况	
5	力诺电力	山东宏济堂制药集团济南阿胶制品有限公司	2017年7月31日			13,470.29	24,011.13元; 2017年11月30日收到还款6,488.80元; 2017年12月14日收到还款5,833.14元; 2018年1月18日归还520,942.15元。	
6			2017年8月9日	5,966.51				
7			2017年8月31日	13,044.62				
8			2017年8月31日			24,011.13		
9			2017年9月20日			4,328.77		
10			2017年9月20日			5,000.00		
11			2017年9月30日	9,682.36				
12			2017年9月30日	9,328.77				
13			2017年9月30日			5,966.51		
14			2017年9月30日	270,319.16				13,044.62
合计				591,789.35	0.00	65,821.32		
1	力诺电力	力诺工贸	2015年1月1日余额	31,778,172.56	0.00		2017年12月12日还	
2			2015年11月16日	30,000.00				
3			2015年12月23日	2,000,000.00				
4			2015年12月25日	500,000.00				
5			2015年12月25日	100,000.00				
6			2015年12月25日	2,000,000.00				
7			2015年12月25日	250,000.00				
8			2015年12月29日	100,000.00				
9			2015年09月07日					40,000.00
10			2015年09月07日					360,000.00

序号	被占用主体	占用主体	发生日期	占用金额(元)	资金占用费(元)	归还金额(元)	规范情况
11			2015年09月15日	400,000.00			款600,000.00元；2017年12月31日与力诺工贸、上海泉旭签订了三方协议将力诺工贸1,729,996.73元债权抵偿上海泉旭的应付账款。
12			2015年10月20日	5,962,909.79			
13			2015年10月20日			300,000.00	
14			2015年10月30日			500,000.00	
15			2015年11月24日			200,000.00	
16			2015年11月24日			200,000.00	
17			2015年12月31日			30,304,361.76	
18		力诺工贸	2016年02月03日	250,000.00			
19			2016年04月14日			100,000.00	
20			2016年05月26日			500,000.00	
21			2016年08月25日	387,804.44			
22	力诺电力		2016年08月24日	25,000,000.00			
25			2016年08月31日			5,000,000.00	
26			2016年08月31日			437,072.50	
27			2016年08月31日			250,000.00	
28			2016年08月31日			2,000,000.00	
29			2016年08月31日			2,000,000.00	
30			2016年08月31日			250,000.00	
31			2016年08月31日			100,000.00	
32			2016年08月31日			387,804.44	
33			2016年08月			18,328,100.79	

序号	被占用主体	占用主体	发生日期	占用金额(元)	资金占用费(元)	归还金额(元)	规范情况
			31日				
34			2016年08月31日			4,792,909.79	
36			2017年1-9月	-378,640.78			
合计				68,380,246.01		66,050,249.28	
1	力诺电力	武汉投资集团	2015年1月1日余额	900,000.00			2017年11月30日签订三方协议将900,000.00元债权转至力诺集团名下；2018年1月18日归还4,720.00元。
2			2017年9月	4,720.00			
合计				904,720.00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相互占用资金的情形，系由于公司或关联方资金需求导致相互借用资金所致。上述资金占用均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在关联方需要资金时，由公司向其提供借款以满足资金需求，在关联方资金充裕时，以现金方式还款。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当时公司规范运作意识不强，公司未制定关联交易的相关制度，但公司已与关联方签订资金拆借协议，并约定利息。

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和业务规模的逐步扩张，公司意识到规范运作的重要性。2017年，公司计划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开始对关联方之间相互占用资金的情况进行清理和规范。截止说明书出具日，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已得到清理，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已全部归还。

2017年9月20日，公司召开股份公司创立大会，通过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以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文件，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决策权限等进行了规范，严格防范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发生。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制度均得到了有效执行。

(2) 关联方资产转让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园区路灯转让	-	-	158,194.57	36.52	370,179.84	100.00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车辆转让	-	-	274,922.78	63.48		
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股权	700,000.00	100.00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时间	2017年1-9月	2016年度	2015年度
金额	3,021,601.48	3,020,616.69	2,234,902.84

(三)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1. 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济南永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368,618.33	191,231.22	1,152,002.58	90,200.22	652,001.75	32,600.09
应收账款	山东恒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3,274,484.64	163,724.23	18,408,718.93	920,435.95		
应收账款	山东力诺瑞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3,682,430.38	368,243.04	3,705,409.45	185,270.47	9,980,137.60	960,500.16
应收账款	山东力诺太阳能材料有					50,199,481.25	2,509,974.06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限公司						
应收账款	山东力诺制药有限公司	637,025.00	80,351.57	470,003.15	36,000.24	220,001.50	11,000.08
应收账款	山东阳都佳诺新能源有限公司	66,330,000.00	3,316,500.00				
应收账款	上海力诺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2,097,525.08	104,876.25	1,236,060.57	61,803.03	6,075,471.70	303,773.59
应收账款	武汉力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720.00	236.00		
应收账款	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有限公司			2,544.00	127.20		
预付账款	山东城安实业有限公司					42,667.00	
预付账款	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有限公司	44,965,383.94				21,576,180.42	
预付账款	上海力诺鲁旭光伏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757.50		1,149,091.03			
其他应收款	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9,649,485.53		129,695,087.98		303,001,266.45	
其他应收款	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3,234,297.69	
其他应收款	山东力诺特种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1,196,324.71	508,162.36	1,196,324.71	209,264.94	1,196,324.71	104,632.47
其他应收款	山东宏济堂制药集团济南阿胶制品有限公司	525,968.03	26,298.40				
其他应收款	上海力诺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2,329,996.73	232,999.67	2,708,637.51	135,431.88	11,216,720.59	560,836.03
其他应收款	武汉力诺投资控股集团	904,720.00	450,236.00	900,000.00	180,000.00	900,000.00	90,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有限公司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关联方力诺集团、力诺特波、武汉力诺占用资金已清理完毕。

2.应付账款/预收账款/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济南力诺大药房有限公司	142,212.00	800.00	
应付账款	济南力诺瑞特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4,518.00	14,518.00	
应付账款	济南三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3,022.63	226,455.46	10,605.16
应付账款	山东城安实业有限公司	616,037.74	150,000.00	
应付账款	山东宏济堂制药集团济南阿胶制品有限公司			207,865.30
应付账款	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有限公司		33,725,608.78	115,525,401.77
应付账款	山东力诺瑞特新能源有限公司工程分公司	301,892.50	301,892.50	371,892.50
应付账款	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4,711.11	4,711.11	
应付账款	山东力诺物流有限公司	367,449.57	371,560.57	363,685.62
应付账款	山东力诺制药有限公司			11,356.99
应付账款	上海力诺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812,235.71	497,448.00	197,495.24
应付账款	山东力诺特种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1,660.00
预收账款	山东宏济堂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463.18	
预收账款	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有限公司		435,000.00	
其他应付款	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有限公司		13,590,000.00	59,9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729,670.00	29,670.00	29,67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年9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山东力诺制药有限公司		29,270.52	

(四) 2017年10-12月关联交易及决策程序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1) 2017年10-12月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金额（元）
山东力诺瑞特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电脑等	市场价	286,798.29
山东力诺光伏高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组件	市场价	65,580,780.36
山东宏济堂制药集团济南阿胶制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阿胶	市场价	1,825,829.91
山东城安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项目管理费	市场价	566,037.73
济南三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物业	市场价	203,438.48
济南永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租金	市场价	160,000.00
上海力诺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房屋租赁	市场价	200,000.00
山东力诺制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租金	市场价	40,000.00
合计				68,862,884.77

2. 2017年10-12月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金额（元）
济南大宅门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水电费	市场价	207,133.97
济南市历城区宏济堂综合门诊部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老办公楼家具	账面价值	365,233.69
济南永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自发电费	市场价	36,407.69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金额（元）
山东宏济堂制药集团济南阿胶制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水电费	市场价	26,717.23
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家具	账面价值	1,241.21
上海力诺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上网电费	市场价	357,111.31
山东恒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电站转让	市场价	140,000,000.00
临沂城投力诺新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光伏电站工程服务	市场价	20,000,000.00
合计				160,993,845.10

3.财务资助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年9月30日	拆入金额	支付金额	2017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山东宏济堂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26,850.82	41,826.51（注1）	0.00	68,677.33
其他应付款	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729,670.00	0.00	700,000.00	29,670.00
合计		756,520.82	41,826.51	700,000.00	98,347.33

注 1:2017 年 10-12 月份新增山东宏济堂制药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助为代垫园区电费。

4.资金占用

序号	占用主体	发生时间	金额（元）	资金占用费（元）	规范情况
1	力诺集团	2017年9月30日余额	89,649,485.53	1,353,166.35	公司与力诺集团、力诺物流签订三方协议，将公司应分力诺物流367,449.57元的债务，转至力诺集团名下；2017年10月13日归还借款51,000,000.00元；2017年10月16日归还
		2017年11月30日	2,096,324.71		

序号	占用主体	发生时间	金额（元）	资金占用费（元）	规范情况
					借款 40,277,024.80 元； 2017 年第四季度确认力诺集团土地租赁费用冲抵其他应收款 1,132,766.67 元； 2017 年第四季度确认办公楼租赁费冲抵其他应收款 624,225.60 元。
		合计	91,745,810.24	1,353,166.35	93,401,466.64（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已全部还清）
2	力诺特玻	2017 年 9 月 30 日余额	1,196,324.71	0.00	公司签订三方协议将 1,196,324.71 元债权转至力诺集团名下。
		合计	1,196,324.71	0.00	1,196,324.71
3	山东宏济堂制药集团济南阿胶制品有限公司	2017 年 9 月 30 日余额	525,968.03		
		2017 年 10 月 27 日	15,113.88		
		2017 年 11 月 7 日	6,241.59		
		2017 年 11 月 27 日	6,488.80		
		2017 年 11 月 30 日	3,488.80		
		2017 年 12 月 28 日	9,656.48		
		合计	566,957.58	0.00	566,957.58
				0.00	2017 年 11 月 7 日收到水电费 9,682.36 元； 2017 年 11 月 27 日收到还款 24,011.13 元；2017 年 11 月 30 日收到还款 6,488.80 元； 2017 年 12 月 14 日收到还款 5,833.14 元； 2018 年 1 月 18 日归还 520,942.15 元。

序号	占用主体	发生时间	金额(元)	资金占用费(元)	规范情况
4	力诺工贸	2017年9月30日余额	2,329,996.73	0.00	2017年12月12日还款600,000.00元； 2017年12月31日与力诺工贸、上海泉旭签订了三方协议将力诺工贸1,729,996.73元债权抵偿上海泉旭的应付账款。
		合计	2,329,996.73		2,329,996.73
5	武汉投资集团	2017年9月30日余额	904,720.00	0.00	公司签订三方协议将900,000.00元债权转至力诺集团名下； 2018年1月18日归还4,720.00元。
		合计	904,720.00	0.00	904,720.00

2017年9月20日，力诺电力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7年下半年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预计了2017年7-12月份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以上关联交易均遵循平等、自愿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公司利润的情形。

(五) 2018年度关联交易预估及决策程序

1.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元)
济南三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水费	18,000.00
济南三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安保费	200,000.00
济南三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宏济堂餐费	520,000.00
山东城安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	1,000,000.00
力诺光伏	材料采购	400,000,000.00
山东宏济堂制药集团济南阿胶制品有限公司	阿胶类系列产品	30,000,000.00
力诺集团	班车费	500,000.00
力诺集团	培训服务	120,000.00
合计		432,358,000.00

2. 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元)
-----	--------	-------

山东力诺制药有限公司	售电	780,000.00
上海力诺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售电	1,000,000.00
合计		1,780,000.00

3. 公司承租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元）
山东力诺制药有限公司	厂房屋顶租赁	80,000.00
力诺集团	土地租赁	3,420,000.00
力诺集团	办公楼租赁	2,600,000.00
济南三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租房租赁	180,000.00
上海力诺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租赁	500,000.00
合计		6,780,000.00

4. 公司出租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元）
山东宏济堂制药集团济南阿胶制品有限公司	办公区域出租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5. 公司关联担保的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元）
力诺集团	提供担保	700,000,000.00
力诺控股	提供担保	700,000,000.00
力诺光伏	提供担保	100,000,000.00
力诺股份	提供担保	100,000,000.00
合计		1,600,000,000.00

2018年1月12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18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对2018年度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以上关联交易均遵循平等、自愿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公司利润的情形。

（六）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及定价机制

1. 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关于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的规定：

第十四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如下：

(一) 在股东大会审议前, 关联股东应主动提出回避申请, 否则其他知情股东有权向股东大会提出关联股东回避申请;

(二) 当出现是否为关联股东的争议时, 由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决定该股东是否属关联股东, 并决定其是否回避;

(三) 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 在扣除关联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后, 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按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

第十五条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 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关联董事回避后董事会不足法定人数时, 应当由全体董事(含关联董事)就将该等交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等程序性问题作出决议, 由股东大会对该等交易作出相关决议。

前款所称关联董事包括下列董事或者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

(一) 为交易对方;

(二) 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者间接控制权的;

(三) 在交易对方任职, 或者在能直接或者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或其他组织、该交易对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任职;

(四) 为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五) 为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六) 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或者公司基于其他理由认定的, 其独立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董事。

第十六条 关联董事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

(一) 关联董事应主动提出回避申请, 否则其他知情董事有权要求其回避;

(二) 当出现是否为关联董事的争议时, 由董事会全体董事过半数通过决议决定该董事是否属关联董事, 并决定其是否回避;

(三) 关联董事不得参与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

(四) 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 由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按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

2. 有限公司阶段与关联方关联交易发生时, 关联交易未经审议, 存在瑕疵。2017年11月17日, 公司召开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 确认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1-9月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均遵循平等、自愿的原则, 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也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公司利润的情形。

(七) 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 本公司为关联方提供电站建设服务、向关联方出售电站、销售商品和材料、从关联方采购商品和劳务、以及关联方租赁的价格, 在参照市场价格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确定, 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 具有必要性和连续性, 定价公允、合规。

报告期公司存在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 上述资金占用问题得到清理, 并且公司针对大股东力诺集团的拆借款按照市场利率计提了利息, 定价公允。

(八) 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性及偶发性关联交易价格公允, 该部分关联交易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九)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并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议事规则中对关联方交易的规定。

十、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承诺事项

无。

（二）或有事项

1.2017年8月9日，北京智芯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起诉本公司要求支付货款14,980,290.00元，违约金2,634,025.69元，并支付律师费430,000.00元，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此承担连带责任，该案已于2017年10月26日开庭审理，尚未判决。

2.2017年7月19日，湖北牛头山实业管理有限公司向济南历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本公司支付代理费1,000,000.00元及逾期利息并承担诉讼费用。

3.2015年12月18日，由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为巴彦淖尔市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从中广核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获取借款16,000.00万元，该担保期限为2015年12月18日至2024年12月18日。本公司于2017年4月25日将子公司巴彦淖尔市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山东恒科新能源有限公司。

4.2017年9月27日，国源设计院有限公司起诉请求本公司支付欠款71000元并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自2015年6月25日起至判决生效之日止的利息、本案诉讼费用。该案将定于2017年12月6日开庭审理。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及子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期后转让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立日期	转让日期	股权比例 (%)	受让方
1	武安市鲁晟太阳能开发有限公司	130481000046260	2015-3-12	2017-10-19	100%	刘龙、王朝庆、于四女

2	武安市景成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130481000050277	2015-7-29	2017-11-02	100%	刘龙、王朝庆、于四女
---	---------------	-----------------	-----------	------------	------	------------

(2) 期后注销公司

序号	公司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立日期	注销日期	股权比例 (%)	注销原因
1	大治力诺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91420281MA487UWM59	2015-11-24	2017-12-7	100%	项目公司无建设指标
2	喀什力诺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653101050033751	2016-8-25	2017-12-27	100%	项目公司无建设指标
3	铜川市耀州区耀诺现代农业有限公司	610221100015118	2016-7-26	2017-11-27	100%	项目公司无建设指标
4	镇赉力诺阳光农牧业有限公司	91220821MAOY35FR47	2015-10-27	2017-12-28	100%	项目公司无建设指标

(四) 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一、公司设立时及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一) 公司设立时（有限公司整体变更）的评估情况

公司委托北京中天华，以 2017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山东力诺太阳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在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并于 2017 年 9 月 15 日出具“中天华资评报字[2017]第 1465 号”资产评估报告。

经评估，在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6 月 30 日，被评估单位申报的净资产账面值为 50,593.08 万元；净资产评估值为 58,240.34 万元，增值额为 7,647.26 万元，增值率为 15.12%。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目的是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工商登记提供参考，公司未按评估值进行调账。

（二）报告期内的资产评估情况

1.2012年6月债转股所涉及的应付账款追溯评估报告

公司委托北京中天华，以2012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公司应付光伏高科的款项转为股权所涉及的应付账款价值进行评估，并于2017年9月15日出具“中天华资评报字[2017]第1518号”追溯评估报告。

经评估，在评估基准日 2012 年 6 月 30 日，委估的公司应付光伏高科款项账面值 15,587.59 万元，评估值 15,587.59 万元。

2.2013年11月债转股所涉及的应付账款追溯评估报告

公司委托北京中天华，以2013年11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公司应付光伏高科的款项转为股权所涉及的应付账款价值进行评估，并于2017年9月15日出具“中天华资评报字[2017]第1519号”追溯评估报告。

经评估，在评估基准日 2013 年 11 月 30 日，委估的公司应付光伏高科款项账面值 14,011.70 万元，评估值 14,011.70 万元。

3.公司委托北京中天华，以2011年3月19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公司向西藏力诺增资所涉及的部分存货(原材料)的价值进行评估，并于2017年8月30日出具“中天华资评报字[2017]第1455号”追溯评估报告。

经评估，在评估基准日 2011 年 3 月 19 日，委估的公司存货（原材料）账面值为 4,594.39 万元，评估值 4,594.39 万元。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章程》对股利分配政策作出如下规定：

第一百四十八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四十九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第一百五十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五十一条 公司利润分配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股东违规占有公司资金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二）公司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情况

1.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公积

2016年6月17日，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以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增资12,000万元,注册资本由30,000万元增至42,000万元。

2017年6月，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鉴于2016年6月公司股东会同意以12,000万元未分配利润转增注册资本，因力诺电力会计师审计调整，导致原决议中用于转增注册资本的未分配利润12,000万元，与实际情况存在较大差异，现两股东一致同意于2017年6月30日按照持股比例以货币出资的方式补正原决议出资，其中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3,600万元，力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货币出资8,400万元。

截至2017年6月30日，公司已收到力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力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缴纳的出资合计人民币12,000万元。

2. 现金分红

现金分红详见“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股本形成及其变化”之“（三）股份公司成立及变更情况”。

十三、股份支付

（一）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万股）	1,47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万股）	1,470,00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注：2017年9月16日，电力有限召开股东会，作出以下决议：同意力诺集团将其持有的电力有限1,470万元占注册资本3.5%的股权，转让给新股东荣舜咨询；同意力诺集团将其持有的电力有限1,470万元占注册资本3.5%的股权，转让给儒泉咨询。鉴于荣舜咨询、儒泉咨询的合伙人为均为周广彦和申英明，其中周广彦为公司董事长，分别在荣舜咨询、儒泉咨询中持有5%的份额。周广彦作为公司董事长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构成股权激励，应确认股份支付。根据公司同期转让给其他非关联方股东的股权转让价格4.39元/股，作为本次确认股份支付的公允价格，公司转让给上述两个合伙企业的价格为1元/股，转让价格差价按照周广彦持股数量147.00万股确认为本期对员工的股权激励。

（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同期股权转让价格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实际转让股权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元）	4,983,300.00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元）	4,983,300.00

（三）以股份支付服务情况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元）	4,983,300.00
-------------------	--------------

（四）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五) 股权激励

根据2018年1月12日公司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审议股权激励方案的议案》，依据对2017年公司业绩的贡献度以及服务年限等标准确定对公司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共计39人进行激励，向激励对象转让425.4万股，间接持有公司持股比例为1.01%。本次激励已经行权完毕。行权价格为2017年未经审计的年度每股净资产价格，公司将根据最近一期的股权转让价格与行权价格之间的差额确认股份支付。

十四、营业收入占比 10%以上重要子公司财务数据

(一) 2017年9月30日/2017年1-9月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序号	子公司	2017年9月30日					2017年1-9月		
		流动资产	资产总额	流动负债	负债总额	所有者权益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1	电力设计	476,397,606.1 4	478,012,482.3 2	446,640,055.51	446,640,055.51 51	31,372,426. 81	124,965,710. 56	12,362,052.43	9,218,738.67
2	西藏力诺	236,588,511.6 4	392,901,117.9 1	275,545,709.74	351,592,718. 29	41,308,399. 62	111,893,618.8 8	6,126,768.72	6,125,186.72
合计		712,986,117.7 8	870,913,600.2 3	722,185,765.25	798,232,773. 80	72,680,826. 43	236,859,329. 44	18,488,821.15	15,343,925.39

(二) 2016年12月31日/2016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序号	子公司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度		
		流动资产	资产总额	流动负债	负债总额	所有者权益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1	电力设计	152,631,450.1 7	153,397,650.7 0	131,243,962.56	131,243,962. 56	22,153,688. 14	185,007,096. 64	19,035,655.74	14,541,374.81
2	西藏力诺	229,603,464.4 7	382,977,846.3 8	171,482,411.26	347,794,633. 48	35,183,212. 90	180,315,119. 03	16,449,299.03	16,445,924.08
合计		382,234,914.6 4	536,375,497.0 8	302,726,373.82	479,038,596. 04	57,336,901. 04	365,322,215. 67	35,484,954.77	30,987,298.89

(三)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序号	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度		
		流动资产	资产总额	流动负债	负债总额	所有者权益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1	西藏力诺	119,124,458.	273,358,615.	96,044,951.	254,621,326.	18,737,288.	148,140,109.	-6,857,099.	-6,359,939.
		20	06	31	24	82	14	42	42
合计		119,124,458.	273,358,615.	96,044,951.	254,621,326.	18,737,288.	148,140,109.	-6,857,099.	-6,359,939.
		20	06	31	24	82	14	42	42

十五、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风险因素**(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为力诺控股，实际控制人为高元坤。截至本公开说明书签署之日，力诺集团将其持有的力诺控股40,750万股（占力诺控股全部股权的94.37%）全部质押；高元坤将其持有的力诺集团37,032.7054万股（占力诺集团全部股份的57.95%）质押；如上述股权质押涉及的主债务合同违约，会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的控制权造成影响，进而对公司的经营策略、财务管理、人事任免等重大事项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控股股东力诺控股、力诺集团及实际控制人高元坤已出具承诺，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力诺控股、力诺集团及实际控制人高元坤相关债务合同均正常履行，不存在违约或不能按时偿还相关债务的风险。

(二) 租赁经营场所风险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力诺电力及其子公司共租赁（承包）3处国有土地、6处集体土地，并租赁多处房产、屋顶及顶棚，若租赁期间发生出租方违约，或者公司无法续租的情况发生，公司房屋建（构）筑物资产将面临损失的风险，同时也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此外，存在因租赁经营场所的土地为农村土地而引发的农村土地政策风险。虽然力诺电力租赁上述集体土地已经取得了相关村民委员会的同意，且已将所有土地使用款项按期足额付清，但是由于公司在项目建设中需要办理的审批手续较

多，且如果国家对光伏产业用地管理政策发生变化，将为公司带来租赁农村土地政策风险，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按时足额支付租金，认真履行协议约定义务，避免发生出租方违约的情形，减小由于出租方违约给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若出现部分出租方违约的特殊情况，公司将通过新租赁土地替换原厂地，同时，为降低农村土地政策风险，公司将充分跟踪、了解、研究国家土地政策，根据国家土地政策的变化相应调整租赁计划。

（三）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本公司于2015年12月10日取得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国家税务局及山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537000738），该证书的有效期为3年。如果公司未来不能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或相应的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将不再享受相关税收优惠，按2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所得税税率的提高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重视研发，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能力和行业竞争地位，从而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以减少因税收优惠政策可能发生的变化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

（四）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业务快速发展，规模扩张迅速。与行业普遍情况相似，公司光伏项目建设资金主要通过国家开发银行等政策性银行以及中国农业银行、江苏银行、浦发银行等商业银行获得。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母公司口径）分别为77.47%、74.94%和69.50%，公司面临较高的偿债风险。根据光伏行业融资的具体情况，公司将通过充分利用外部融资杠杆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但如果公司无法较好地控制财务风险，将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正在积极优化融资结构。公司将进一步扩大销售规模，提高存货周转率，使公司资产负债率进一步降低。公司股份公开转让之后，将视公司发展情况，利用股权融资筹集资本金，进一步优化公司资本结构。

（五）应收账款余额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26,094.81万元、24,109.09万元和48,969.35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3.21%、12.26%和22.52%，应收账款余额较高。公司客户一般为信誉良好的大型电站投资企业如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纽交所代码：JKS）、江苏林洋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上交所代码：601222）等，资金回收有一定保障，但是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期末总资产和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偏高，虽然公司已建立了良好的应收账款催收机制，但仍不能排除在未来可能出现呆坏账金额大于已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应对措施：公司在转让电站和工程服务环节注重对客户还款能力的评估，定期对客户进行还款能力分析，了解客户的信用状况，严格执行应收账款的催收制度，减少应收账款的坏账损失。

（六）经营活动现金流量较低导致的经营风险

公司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1-9月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065.87万元、-45,314.66万元和-8,400.09万元。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原因系公司报告期内从事电站建设、工程服务等业务，但垫资金较大且结算周期较长所致。虽然公司具备较强的融资能力，能够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的资金需求，且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将随电站转让业务的陆续回款及自持电站并网发电而得到改善，但目前较低的经营现金流量仍然会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经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引入投资者增加股本融资；同时，在与客户价格谈判时，兼顾资金的回收效率。

（七）弃光限电的风险

2013年以来，我国光伏发电的装机容量快速增长，且光伏电站主要集中于西部不发达地区。由于受到就地消纳能力和外送存在市场机制、电网运行管理方面的制约，太阳能资源和土地资源均具备优势的西部地区弃光限电严重。根据《2017年上半年光伏发电建设运行信息简况》，上半年全国光伏发电量518亿

千瓦时，弃光限电约 37 亿千瓦时。如果公司自持或拟转让的光伏电站出现弃光限电的情形，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逐步调整战略布局，市场格局从西北部向中东部地区转移，业务重心由大型地面电站向分布式电站转移。

（八）政策变动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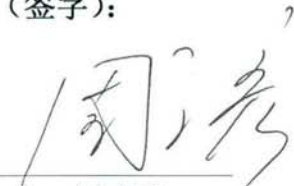
光伏行业的发展受益于各国对可再生能源行业的政策扶持，政策扶持力度影响行业的景气程度。近年来，受益于政府对光伏产业的大力扶持，我国光伏产业获得了迅速发展。虽然技术进步使得光伏发电成本大幅下降，但其与燃煤等常规能源的发电价格相比仍然偏高，光伏发电的收益一定程度上依赖政府的电价补贴。尽管全球节能减排、大力发展可再生能源的趋势不变，但如果政府对光伏产业的相关扶持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将直接影响光伏行业的发展，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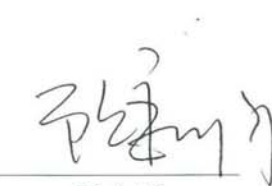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了解国家政策及行业市场信息，及时把握政策及市场变动情况，以便在宏观环境变化时及时调整公司战略，提升自身竞争水平。

第五节 有关声明

(本页无正文, 为《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签署页)

董事 (签字):


周广彦


顾金明


张常善


刘林华


徐震

监事 (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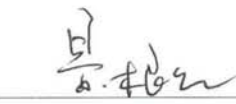

马一


杜守勤


朱凯

高级管理人员 (签字):


赵厚超


景根生


王国强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签字）：

薛连云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陈昱

李姗姗

王哲

万子真

舒绣雯

法定代表人（签字）：

李玮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霍桂峰

经办律师： 

刘志慧

经办律师： 

田 军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以下简称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大信审字[2017]第3-00557号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力诺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胡咏华

胡咏华

签字注册会计师： 吴金锋 (项目合伙人)

吴金锋

签字注册会计师： 杨春强

杨春强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8年11月02日

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名： 

李晓红

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名： 

薛秀荣



管基强

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2018年11月26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